Panasonic®

LUMIX

S1R

使用說明書

數位相機

DC-S1R

DVQP1862ZA
F0319MR0

使用本產品前請仔細閱讀這些說明，並保留本說明書供日後使用。

親愛的顧客，

我們很高興能藉此機會感謝您購買此款Panasonic數位相機。請仔細閱讀本文件，並將其妥善保管好，以便日後參考。請注意，您的數位相機的實際操控、元件、選單項目等看起來可能與本文件的圖例中所顯示的略有不同。

請嚴格遵守版權法。

若非個人使用，複製先期錄製的錄影帶、光碟、其他出版物或播放材料都侵犯版權法。即使是個人使用，也嚴禁複製某些特定的材料。

關於使用說明書

- 本文件在選單設定為預設設定的前提下提供說明。
- 本文件是以可替換鏡頭（S-R24105）為例來進行說明。

❖ 本文使用的符號

可用的拍攝模式、圖片和影片符號

本文中的符號出現在功能說明（拍攝模式、圖片和影片）前方，表示可使用這些功能的狀況。
黑色圖示表示可用的狀況，灰色圖示表示不可用的狀況。

例如：iA P A S M M/

操作符號

本文使用下列符號說明相機操作：

Ⓐ		**前轉盤**
Ⓑ		**後轉盤**
Ⓒ	▲▼◀▶	**游標按鈕上/下/左/右** 或 **操縱桿上/下/左/右**
Ⓓ		**按下操縱桿的中心部位**
Ⓔ	MENU /SET	**[MENU/SET]按鈕**
Ⓕ		**控制轉盤**

- 有關操作部位操作方式的資訊，請參閱第62頁。
- 說明中亦使用其他符號，例如相機畫面上出現的圖示。
- 本文說明選擇選單項目的程序，如下所示：
  範例）請將[照片]（[影像品質]）選單的[影像畫質]設定為[STD.]。

MENU /SET ➡ [ ] ➡ [ ] ➡ [影像畫質] ➡ 選擇[STD.]

有關選單操作方式的資訊，請參閱第73頁。

通知分類符號

本文使用下列符號分類及說明各項通知：

	使用功能前的確認
	改善相機使用方式的提示與拍攝秘訣
	通知與規格補充項目
	相關資訊與頁數

章節

1. 簡介 17
2. 開始使用 31
3. 基本操作 56
4. 簡易拍攝 77
5. 拍攝圖片 82
6. 對焦/縮放 91
7. 驅動/快門 125
8. 測光/曝光/ISO 感光度 178
9. 白平衡/影像品質 194
10. 閃光燈 216
11. 錄製影片 230
12. 播放和編輯影像 259
13. 自訂相機 277
14. 選單指南 303
15. Wi-Fi/Bluetooth 370
16. 連接其他裝置 426
17. 材質 445

目錄

關於使用說明書.....3
章節.....5
按功能的目錄.....14

1. 簡介 17

使用之前.....17
標準配件.....20
可以使用的鏡頭.....21
可以使用的記憶卡.....22
部位名稱.....24
相機.....24
隨附的鏡頭.....28
顯示取景器 / 顯示屏.....29
狀態 LCD 顯示.....30

2. 開始使用 31

安裝肩背帶.....31
為電池充電.....33
用充電器充電.....33
插入電池.....36
用相機給電池充電.....38
邊使用相機邊充電.....40
與充電 / 供電有關的通知.....42
[省電模式].....44
插入記憶卡（另購件）.....46
格式化記憶卡（初始化）.....48
安裝鏡頭.....49
安裝鏡頭遮光罩.....51
設定時鐘
（第一次開啟本機時）.....53

3. 基本操作 56

基本拍攝操作.....56
相機持拿方式.....56

調整顯示屏的角度 58
拍攝 59
錄製影片 60
選擇拍攝模式 61
相機設定操作 62
顯示設定 66
設定取景器 66
在顯示屏和取景器之間切換 67
切換顯示資訊 68
開啟狀態 LCD 背光 70
快速選單 71
選單操作方式 73
[重設] 76

4. 簡易拍攝 77

智能自動模式 77
使用觸控功能拍攝 80
觸碰快門 80
觸控 AE 81

5. 拍攝圖片 82

[寬高比] 82
[圖片尺寸] 83
[影像畫質] 85
[雙卡槽功能] 87
[資料夾 / 檔案設定] 88
[檔案編號重設] 90

6. 對焦 / 縮放 91

選擇對焦模式 91
使用 AF 92
[AF 自訂設定（照片）] 96
選擇 AF 模式 98
[臉部／眼睛／身體／動物偵測] 99
[追蹤] 102

[225 點] 104
[區域 （垂直／水平）]/ [區域 （正方形）]/ [區域 （橢圓形）] 105
[1 點 +]/ [1 點] 107
[定位焦點] 108
[使用者設定 1] 至 [使用者設定 3] 110
AF 區域移動操作 112
用觸控方式移動 AF 區域 113
用觸控板移動 AF 區域位置 115
[垂直 / 水平對焦切換] 116
使用 MF 拍攝 117
使用變焦拍攝影像 121
擴展遠攝轉換 122

7. 驅動 / 快門 125

選擇驅動模式 125
拍攝連拍圖片 126
6K/4K 照片拍攝 130
6K/4K 照片注意事項 135
從 6K/4K 連拍檔案中選擇圖片 138
拍攝後修正照片 （拍攝後微調） 140
選擇圖片操作 141
用縮時拍攝進行拍攝 145
使用停格動畫拍攝 148
縮時拍攝 / 停格動畫影片 151
使用自拍計時器拍攝 153
包圍拍攝 155
拍攝後對焦拍攝 161
從要儲存的圖片中選擇對焦位置 164
焦點合成 166
[靜音模式] 169
[快門類型] 170
影像穩定器 172
影像穩定器設定 174

8. 測光 / 曝光 /ISO 感光度 178

[測光模式] 178
程式 AE 模式 179
光圈先決 AE 模式 181
快門先決 AE 模式 183
手動曝光模式 185
預覽模式 188
曝光補償 189
鎖定對焦和曝光 （AF/AE 鎖定） 191
設定 ISO 感光度 192

9. 白平衡 / 影像品質 194

設定白平衡 （WB） 194
調整白平衡 197
[照片樣式] 199
[濾鏡設定] 204
[無濾鏡同時錄影] 209
[高解析度模式] 210
[HLG 照片] 214

10. 閃光燈 216

使用外接閃光燈 （另購件） 216
取下熱靴蓋 216
設定閃光燈功能 219
[閃燈模式]/[手動閃光調整] 219
[閃光模式] 220
[閃光同步] 223
調整閃光燈輸出 224
[自動曝光補償] 225
[消除紅眼] 225
使用無線閃光燈拍攝 226

11. 錄製影片 230

錄製影片 230

影片設定 233
[錄影檔案格式] 233
[錄影畫質] 234
[影片的影像區域] 238
[連續 AF] 239
[AF 自訂設定（影片）] 240
[亮度級別] 241
在控制過曝（膝點）下拍攝 241
顯示 / 設定錄音音量 243
創意影片模式 244
[創意影片組合設定] 246
[高速影片] 247
使用外接裝置錄製影片 248
外接顯示屏 / 錄影機（[HDMI 拍攝輸出]） 248
外接麥克風（另購件） 253
XLR 麥克風搭配器（另購件） 256
耳機 257

12. 播放和編輯影像 259

播放圖片 259
播放影片 261
擷取圖片 263
切換顯示模式 264
放大顯示 264
縮圖畫面 266
日曆播放 267
群組影像 268
刪除影像 269
[RAW 處理] 271
[影片分割] 276

13. 自訂相機 277

Fn 按鈕 278
登錄功能至 Fn 按鈕 279
使用 Fn 按鈕 285

Fn 桿 286
登錄功能至 Fn 桿 286
使用 Fn 桿 288
[轉盤操作開關] 289
登錄功能至轉盤 289
暫時變更轉盤操作 290
自訂快速選單 291
登錄至快速選單 291
自定義模式 296
登錄至自定義模式 296
使用自定義模式 298
調出設定 299
我的選單 300
在我的選單中登錄 300
編輯我的選單 301
[保存 / 恢復相機設定] 302

14. 選單指南 303

[照片] 選單 304
[影片] 選單 318
[自訂] 選單 325
[設定] 選單 349
[播放] 選單 361
輸入字元 369

15. Wi-Fi/Bluetooth 370

Wi-Fi/Bluetooth 功能 370
連接到智慧型手機 372
安裝 “LUMIX Sync” 373
連接到智慧型手機（Bluetooth 連線） 374
連接到智慧型手機（[Wi-Fi 連線]） 377
終止 Wi-Fi 連線 382
從智慧型手機操作相機 383
[遠端拍攝] 384
[快門遙控] 386

傳輸拍攝的影像 388
自動傳輸拍攝的影像 390
記錄位置資訊 392
相機電源操作 393
自動設定時鐘 394
儲存設定資訊 395
從相機傳送影像 396
[智慧手機] 399
[個人電腦] 402
[印表機] 405
[網路服務] 407
[雲端同步服務] 410
Wi-Fi 連線 412
[透過網路] 412
[直接] 416
使用先前儲存的設定連接至 Wi-Fi 417
傳送設定和選擇影像 419
影像傳送設定 419
選擇影像 420
[Wi-Fi 設定] 選單 421
“LUMIX CLUB” 422

16. 連接其他裝置 426

在電視上觀看 426
將影像匯入到 PC 430
安裝軟體 430
將影像複製到 PC 433
儲存在錄放影機上 436
連線拍攝 438
安裝軟體 438
從 PC 操作相機 439
列印 441

17. 材質 445

使用另購附件 445
電池把手（另購件）..... 445
快門遙控（另購件）..... 446
電源供應器（另購件）/DC 電源組（另購件）..... 447
顯示屏 / 取景器顯示 448
拍攝畫面 448
播放畫面 453
訊息顯示 456
故障排除 459
使用時的注意事項 470
使用時間、圖片數量 480
可拍攝的圖片數量、可錄製的時間 482
預設設定 / 儲存自訂 / 複製設定的清單 485
每種拍攝模式下可設定的功能清單 497
規格 502
索引 509
商標與授權 517

按功能的目錄

電源

- 充電 ➜ 33
- 充電錯誤 ➜ 35 ➜ 40
- 電池指示 ➜ 42
- 供電 ➜ 40
- [電池資訊] ➜ 356
- 節電功能 ➜ 44
- 使用時間、圖片數量 ➜ 480

記憶卡

- 可以使用的記憶卡 ➜ 22
- [卡片格式化] ➜ 48
- [雙卡槽功能] ➜ 87
- [目的地卡槽] ➜ 87
- 切換播放的記憶卡 ➜ 260 ➜ 266
- 資料夾結構 ➜ 435
- [資料夾/檔案設定] ➜ 88
- [檔案編號重設] ➜ 90
- 輸入字元 ➜ 369
- 可拍攝的圖片數量、可錄製的時間 ➜ 482

鏡頭

- 安裝 ➜ 49
- [影像穩定器] ➜ 172

基本設定

- [語言] ➜ 359
- [時鐘設定] ➜ 53
- [時區] ➜ 359
- [操作音] ➜ 354
- [著作權資訊] ➜ 350
- [重設] ➜ 76

觀景窗

- 屈光度調節 ➜ 66
- 顯示倍率 ➜ 66
- 眼啟動感測器 ➜ 67
- [眼部感應觀景窗 AF] ➜ 332

顯示器

- 拍攝畫面 ➜ 448
- 播放畫面 ➜ 453
- 觀景窗 ➜ 29
- 狀態LCD ➜ 30
- 控制面板 ➜ 451
- 切換顯示 ➜ 68
- 顯示屏/取景器調整 ➜ 352
- 顯示屏/取景器亮度 ➜ 352
- 顯示速度 ➜ 351
- 水平儀 ➜ 339
- 格線 ➜ 341
- [直方圖] ➜ 340
- [薄紗重疊] ➜ 347
- 檢查過曝 ➜ 346
- [HLG 檢視輔助] ➜ 347

AF/MF

- 對焦模式 ➜ 91
- 選擇AF模式 ➜ 98 ➜ 331
- 人臉/眼睛/人物偵測 ➜ 99
- 動物偵測 ➜ 100
- 移動追蹤 ➜ 102
- [AF ON] ➜ 94
- 移動AF區域 ➜ 112
- 放大顯示 ➜ 94 ➜ 119
- 設定AF靈敏度 ➜ 96
- AF/AE鎖定 ➜ 191
- 觸控AF ➜ 114
- [觸控板 AF] ➜ 115
- [AF 輔助燈] ➜ 309
- MF ➜ 117
- [手動對焦線] ➜ 330
- [MF 輔助] ➜ 330
- [峰值對焦] ➜ 310

驅動器

驅動模式 ➜ 125
連拍 ➜ 126
[6K/4K 照片] ➜ 130
[縮時拍攝] ➜ 145
使用停格動畫拍攝 ➜ 148
[自拍計時器] ➜ 153
[拍攝後對焦] ➜ 161

影像品質

[圖片尺寸] ➜ 83
[影像畫質] ➜ 85
RAW ➜ 85
JPEG ➜ 85
高寬比 ➜ 82
[白平衡] ➜ 194
[照片樣式] ➜ 199
[濾鏡設定] ➜ 204
[色彩空間] ➜ 328
[6K/4K 照片減少雜訊] ➜ 140
[減少閃爍（照片）] ➜ 315
[慢速曝光降噪] ➜ 306
[智能動態範圍] ➜ 307
[暈影補償] ➜ 308
[繞射補償] ➜ 308

拍攝圖片

拍攝模式 ➜ 61
快速選單 ➜ 71
變焦 ➜ 121
[擴展遠攝轉換] ➜ 122
[影像穩定器] ➜ 172
包圍拍攝 ➜ 155
B快門拍攝 ➜ 187
[高解析度模式] ➜ 210
[多重曝光] ➜ 316
[HLG 照片] ➜ 214
[快門類型] ➜ 170
[靜音模式] ➜ 169
遙控拍攝 ➜ 446
畫面顯示 ➜ 448

曝光

[曝光補償] ➜ 189
程式偏移 ➜ 180
預覽模式 ➜ 188
[測光模式] ➜ 178
AE鎖定 ➜ 191
[按壓式 AE] ➜ 283
[觸控 AE] ➜ 81
[感光度] ➜ 192
[延伸 ISO] ➜ 327

錄製影片

動態影像錄製 ➜ 230
創意影片模式 ➜ 244
[錄影檔案格式] ➜ 233
[AVCHD] ➜ 233
[MP4] ➜ 233
[錄影畫質] ➜ 234
解析度 ➜ 234
畫格速率 ➜ 234
位元率 ➜ 234
視角 ➜ 238
曝光設定 ➜ 231
設定AF靈敏度 ➜ 240
[連續AF] ➜ 239
[高速影片] ➜ 247
亮度級別 ➜ 241
膝點 ➜ 241
錄音 ➜ 243
耳機 ➜ 257
[聲音輸出] ➜ 257
減少風噪 ➜ 323
衰減器 ➜ 243
[減少閃爍（影片）] ➜ 320
HDMI輸出 ➜ 248
輸出位元值（HDMI） ➜ 251
外接麥克風 ➜ 253
XLR麥克風搭配器 ➜ 256
遙控拍攝 ➜ 446

閃光燈

外接閃光燈 ➜ 216
[閃燈模式] ➜ 219
[閃光模式] ➜ 220
閃光輸出調整 ➜ 224
[閃光同步] ➜ 223
[無線閃光設定] ➜ 226

播放

[自動檢視] ➜ 338
播放圖片 ➜ 259
播放影片 ➜ 261
縮略圖顯示 ➜ 266
日曆顯示 ➜ 267
放大顯示 ➜ 264
群組影像 ➜ 268
儲存6K/4K照片 ➜ 138
在電視上觀看 ➜ 426
刪除 ➜ 269
畫面顯示 ➜ 453

影像編輯

[RAW處理] ➜ 271
[保護] ➜ 365
[等級] ➜ 365
[調整大小] ➜ 366
[旋轉] ➜ 366
[影片分割] ➜ 276
[複製] ➜ 367

自訂

[自訂]功能表 ➜ 325
功能按鈕 ➜ 278
功能桿 ➜ 286
自定義拍攝模式 ➜ 296
我的選單 ➜ 300
快速選單 ➜ 291
轉盤操作 ➜ 289
儲存相機設定 ➜ 302

與其他裝置連接

傳送影像（PC） ➜ 430
列印 ➜ 441
在電視上觀看 ➜ 426
HDMI輸出 ➜ 428
連線拍攝 ➜ 438
電纜固定座 ➜ 249

Wi-Fi/Bluetooth

Bluetooth連線 ➜ 374
[Wi-Fi 連線] ➜ 377
➜ 412
[Wi-Fi 設定] ➜ 421
智慧型手機應用程式“LUMIX Sync” ➜ 372
[遠端拍攝] ➜ 384
位置資訊 ➜ 392
傳送影像（[智慧手機]） ➜ 388
➜ 399
傳送影像（[個人電腦]） ➜ 402
傳送影像（[印表機]） ➜ 405
傳送影像（[網路服務]） ➜ 407
傳送影像（[雲端同步服務]） ➜ 410
儲存相機設定 ➜ 395
“LUMIX CLUB” ➜ 422

軟體

“PHOTOfunSTUDIO” ➜ 431
“SILKYPIX” ➜ 432
“LUMIX Tether” ➜ 438

維護

[清理感應器] ➜ 359
[畫素更新] ➜ 359

1. 簡介

使用之前

❖ 相機/鏡頭韌體

本公司可能提供韌體更新，以改善相機功能或加入功能。為了更流暢地拍攝，建議將相機/鏡頭的韌體更新至最新版本。

- **如需韌體最新資訊或要下載/更新韌體，請造訪下列支援網站：**
  https://panasonic.jp/support/global/cs/dsc/
  （僅英文版）
- 要查看相機/鏡頭的韌體版本，請將鏡頭安裝到相機上，然後選擇[設定]（[其他]）選單中的[版本顯示]。也可進入[版本顯示]更新韌體。(➜ 360)
- 本文件提供關於相機韌體1.0版的說明。

❖ 本相機的使用

請勿使相機受到強烈震動、撞擊或壓力。
否則可能會造成故障或損壞。

– 請勿摔落或撞擊硬表面。
– 請勿用力按壓鏡頭部分或顯示屏。

如果沙子、灰塵或液體附著在顯示屏上，請用軟的乾布將其擦去。

– 可能無法正確辨識觸控操作。

在低溫環境（−10 °C至0 °C）下使用時

– 使用前請先接上最低建議工作溫度為−10 °C的Panasonic鏡頭。

請勿將手放入相機接口內。
因為感測器是精密儀器，這樣做可能會造成故障或損壞。
如果在關機時晃動相機，其感測器可能會運轉或者可能會聽到喀噠聲。此聲音是由機身內影像穩定器產生的，這並非故障。

❖ 防濺

防濺是指為表示本相機對於最小量的濕氣、水或灰塵具有的附加防護力所使用的術語。如果本相機直接接觸水，防濺不保證不會發生損壞。
為了將損壞的可能性降至最低，請務必採取以下預防措施：

– 防濺功能適用於專門設計支援此功能的鏡頭。
– 關緊蓋子、接口蓋、接點蓋等。
– 拿下鏡頭或蓋子或打開電池蓋時，不要讓沙子、灰塵和液體進入到內部。
– 如果液體附著在相機上，請用軟的乾布將其擦去。

❖ 水氣凝結（當鏡頭、取景器或顯示屏有霧氣堆積時）

- 環境溫度或濕度產生差異時，會發生水氣凝結。水氣凝結會使鏡頭、取景器和顯示屏出現污漬或發霉，或造成損壞，因此需小心。
- 如果發生了水氣凝結，請關閉相機，將其放置約2小時。 當相機溫度接近周圍環境溫度時，霧化將自然消失。

❖ 務必先進行試拍

在重要活動（婚禮等）前預先試拍，確定能正常拍攝。

❖ 無任何針對拍攝提供的補償

請注意，本公司不為相機或記憶卡出問題導致無法拍攝等狀況提供補償。

❖ 注意版權問題

根據版權法，未經著作權所有人的許可，您不可將所錄製的影像和音訊用於個人欣賞之外的其他用途。
但仍需注意，因為即使是用於個人欣賞，在某些情況下拍攝仍受部分限制。

❖ 也請閱讀“使用時的注意事項” (➜ 470)

標準配件

在使用相機之前，請確認包裝內是否提供了所有配件。

- 根據相機的購買地不同，配件及其形狀也會有所不同。
  有關附件的詳情，請參閱“使用說明書 <基礎版>”（提供）。
- **數位相機機身**在本文件中稱為**相機**。
- **電池組**在本文件中稱為**電池組**或**電池**。
- **電池充電器**在本文件中稱為**電池充電器**或**充電器**。
- **記憶卡為另購件。**

可以使用的鏡頭

本相機的鏡頭接口符合Leica Camera AG的L-Mount標準。本相機可使用35 mm全畫幅相容的可替換鏡頭和符合此標準的APS-C尺寸可替換鏡頭。

- 在本文件中，符合Leica Camera AG L-Mount標準的35 mm全畫幅可替換鏡頭稱為**全畫幅鏡頭**，符合此標準的APS-C尺寸可替換鏡頭則稱為**APS-C鏡頭**。未特別區分全畫幅鏡頭和APS-C鏡頭時，統稱為**鏡頭**。

❖ APS-C鏡頭使用注意事項

使用APS-C鏡頭時，影像區域等部分功能將停用或以不同方式運作。(➜ 82, 83, 130, 161, 170, 204, 210, 214, 238, 316)

- 有關支援鏡頭的最新資訊，請參閱目錄/網站。
  https://panasonic.jp/support/global/cs/dsc/
  （僅英文版）

- APS-C鏡頭所拍攝的視角轉換為35 mm菲林相機的焦距時，約等於焦距乘上1.5× 後的視角。（假如使用50 mm鏡頭，視角約等於75 mm鏡頭的視角。）

可以使用的記憶卡

您可在本相機上使用XQD記憶卡和SD記憶卡。

- 在本文件中，XQD記憶卡稱為**XQD記憶卡**。
  SD記憶卡、SDHC記憶卡和SDXC記憶卡統稱為**SD記憶卡**。
  若不以XQD記憶卡和SD記憶卡加以區分，記憶卡一般僅稱為**記憶卡**。

XQD記憶卡

XQD記憶卡 **（32 GB至256 GB）**	• 搭配Sony XQD G系列/M系列時的運作已通過本相機驗證。 （截至2019年1月）

- AVCHD影片無法記錄在XQD記憶卡上。

SD記憶卡

SD記憶卡 **（512 MB至2 GB）**	• 本相機支援符合UHS-I/UHS-II標準UHS速度等級3的SDHC/SDXC記憶卡。 • 本相機支援符合UHS-II標準影片速度等級90的SDHC/SDXC記憶卡。 • 左側的Panasonic記憶卡的工作已進行了確認。
SDHC記憶卡 **（4 GB至32 GB）**	
SDXC記憶卡 **（48 GB至128 GB）**	

- **有關最新資訊，請在下面的支援網站上確認。**
  https://panasonic.jp/support/global/cs/dsc/
  （僅英文版）

❖ 可在本相機上穩定運作的SD記憶卡

為確保下列拍攝功能可穩定運作，請使用支援的SD速度等級、UHS速度等級和影片速度等級的記憶卡。

- 速度等級為SD記憶卡的標準，可保證連續寫入時所需的最低速度。
- 使用XQD記憶卡時，無論記憶卡為何種類型，都能使用這些功能。

拍攝功能	速度等級	標示範例
4K影片 **高速影片** **6K/4K照片** **拍攝後對焦**	UHS速度等級3	U3
	影片速度等級30以上	V30

- 如果將SD記憶卡上的寫入保護開關Ⓐ設定到“LOCK”，可能無法寫入或清除資料、格式化記憶卡，或按拍攝日期和時間顯示資料。
- 由於電磁波、靜電或者相機或記憶卡的故障，記憶卡上儲存的資料可能會受損。建議備份重要資料。
- 請將記憶卡放在兒童無法觸及的範圍，以防止被吞食。

部位名稱

相機

1	立體聲麥克風 (➜ 243) • 請注意不要用手指擋住麥克風，否則會錄不到音訊。
2	模式轉盤 (➜ 61)
3	模式轉盤鎖定按鈕 (➜ 61)
4	驅動模式轉盤 (➜ 125)
5	熱靴（熱靴蓋）(➜ 216) • 請將熱靴蓋放在兒童接觸不到的地方，以防兒童吞食。
6	[LVF]按鈕 (➜ 67)
7	喇叭 (➜ 354)
8	前轉盤 (➜ 63)

9	快門按鈕 (➜ 59)
10	[WB]（白平衡）按鈕 (➜ 194)
11	[ ]（曝光補償）按鈕 (➜ 189)
12	[ISO]（ISO感光度）按鈕 (➜ 192)
13	相機ON/OFF開關 (➜ 53)
14	[ ]（狀態LCD背光）按鈕 (➜ 70, 353)
15	後轉盤 (➜ 63)
16	狀態LCD (➜ 30, 353)
17	[ ]（拍攝距離基準標記）(➜ 120)
18	[V.MODE]按鈕 (➜ 66)

1	屈光度調節旋鈕 (➜ 66)
2	操作鎖定桿 (➜ 65)
3	[▶](播放)按鈕 (➜ 259)
4	顯示屏鎖定桿 (➜ 58)
5	顯示屏 (➜ 448)/ 觸控式螢幕 (➜ 64)
6	錄影按鈕 (➜ 230)
7	[⊞](AF模式)按鈕 (➜ 92)
8	[AF ON]按鈕 (➜ 94)
9	對焦模式桿 (➜ 92, 117)
10	操縱桿 (➜ 64)/ Fn按鈕 (➜ 278) 中央:Fn8,▲:Fn9,▶:Fn10, ▼:Fn11,◀:Fn12
11	[Q]按鈕 (➜ 71)
12	游標按鈕 (➜ 63)/ Fn按鈕 (➜ 278) ▲:Fn13,▶:Fn14,▼:Fn15, ◀:Fn16
13	控制轉盤 (➜ 63)
14	[MENU/SET]按鈕 (➜ 63, 73)
15	[↩](返回)按鈕 (➜ 75)
16	[🗑](清除)按鈕 (➜ 269)
17	[DISP.]按鈕 (➜ 68)

- 如果按[☼],下列按鈕將亮起。
  亮起時間可在[自訂](「操作」)選單的[亮起的按鈕]中變更。(➜ 337)
  – [▶]按鈕/[Q]按鈕/[↩]按鈕/[🗑]按鈕/[DISP.]按鈕

1	眼部感應 (➜ 67)
2	取景器 (➜ 67)
3	眼罩 (➜ 473)
4	眼罩鎖定桿 (➜ 473)
5	三腳架台座 (➜ 478) • 如果嘗試用長度5.5 mm以上的螺釘安裝三腳架，可能會無法牢牢固定或使相機損壞。
6	電池把手連接器（電池把手連接器蓋）(➜ 445) • 請將電池把手連接器蓋放在兒童接觸不到的地方，以防兒童吞食。
7	記憶卡插槽2 (➜ 46)
8	記憶卡插槽1 (➜ 46)
9	記憶卡蓋鎖定桿 (➜ 46)

10	記憶卡蓋 (➜ 46)
11	記憶卡存取指示燈 (➜ 47)
12	DC電源組蓋 (➜ 447) • 使用電源供應器時，請務必使用Panasonic DC電源組（DMW-DCC16: 另購件）和電源供應器（DMW-AC10: 另購件）。
13	電池蓋 (➜ 36)
14	電池蓋釋放開關 (➜ 36)

1	肩背帶環 (➜ 31)
2	自拍計時器指示燈 (➜ 153)/ AF 輔助燈 (➜ 309)
3	Fn 按鈕（Fn1）(➜ 278)
4	握把
5	預覽按鈕 (➜ 188)/ Fn 按鈕（Fn2）(➜ 278)
6	鏡頭釋放按鈕 (➜ 50)
7	閃光燈同步插座（閃光燈同步插座蓋）(➜ 217) • 請將閃光燈同步插座蓋放在兒童接觸不到的地方，以防兒童吞食。
8	[REMOTE] 接口 (➜ 446)
9	[MIC] 接口 (➜ 253)
10	耳機接口 (➜ 257) • 耳機和頭戴式耳機產生的聲壓過大會導致聽力損害。
11	USB 連接埠 (➜ 433, 441)
12	[HDMI] 接口 (➜ 426)
13	Fn 桿 (➜ 286)
14	鏡頭接口
15	接點
16	感測器
17	鏡頭鎖定梢
18	鏡頭安裝標記 (➜ 50)

隨附的鏡頭

S-R24105

1	鏡頭面
2	聚焦環 (➜ 118)
3	變焦環 (➜ 121)
4	O.I.S. 開關 (➜ 173)
5	[AF/MF] 開關 (➜ 92, 117) • 可以在 AF 和 MF 之間進行切換。如果鏡頭或相機上設定了 [MF]，將使用 MF 操作。
6	變焦鎖定開關 • 焦距設為 24 mm 且開關設為 [LOCK] 時，變焦環將鎖定。
7	接點
8	鏡頭接口橡膠 (➜ 474)
9	鏡頭安裝標記 (➜ 50)

顯示取景器/顯示屏

購買時，取景器/顯示屏會顯示下列圖示。
有關此處所述之外其他圖示的資訊，請參閱第448頁。

觀景窗

顯示幕

1	照片樣式 (➜ 199)
2	水平儀 (➜ 339)
3	畫質 (➜ 85)/ 圖片大小 (➜ 83)
4	AF區域 (➜ 112)
5	對焦模式 (➜ 91, 117)
6	AF模式 (➜ 98)
7	穩定器 (➜ 172)
8	對焦（亮綠燈）(➜ 59)/錄製狀態（亮紅燈）(➜ 211, 230)
9	拍攝模式 (➜ 61)
10	測光模式 (➜ 178)

11	快門速度 (➜ 59)
12	光圈值 (➜ 59)
13	曝光補償值 (➜ 189)/手動曝光輔助 (➜ 186)
14	ISO感光度 (➜ 192)
15	記憶卡插槽 (➜ 46)/雙記憶卡插槽功能 (➜ 87)
16	可拍攝的圖片數量 (➜ 482)/可以連續拍攝的圖片數量 (➜ 128)/可以錄製的時間 (➜ 483)
17	電池指示 (➜ 42)

- 按[🗑]可切換顯示/隱藏水平儀。

狀態LCD顯示

顯示相機的拍攝設定。

1	白平衡 (➜ 194)
2	曝光補償值 (➜ 189)/ 曝光包圍 (➜ 158)
3	測光模式 (➜ 178)
4	快門速度 (➜ 59)/ 白平衡（色溫）(➜ 195)
5	曝光補償 (➜ 189)
6	光圈值 (➜ 59)
7	無線（Wi-Fi/Bluetooth）連接狀態 (➜ 370)
8	閃光輸出調整 (➜ 224)

9	ISO感光度 (➜ 192)/ 曝光補償值 (➜ 189)
10	可拍攝的圖片數量 (➜ 482)/ 可以連續拍攝的圖片數量 (➜ 128)/ 可以錄製的時間 (➜ 483)
11	記憶卡插槽 (➜ 46)
12	電池指示 (➜ 42)/ 電源指示 (➜ 40)
13	畫質 (➜ 85)
14	圖片大小 (➜ 83)

- 播放或操作選單時，狀態LCD不會顯示拍攝資訊。
- 狀態LCD背光的發光方式 (➜ 70)

2. 開始使用

安裝肩背帶

用以下步驟將肩背帶安裝到相機上，以免相機掉落。

1 將肩背帶從肩帶環Ⓐ中穿過。

2 將肩背帶的末端從環中穿過，然後再從鎖扣中穿過。

3 將肩背帶的末端從鎖扣的另一個孔中穿過。

4 拉肩背帶，然後確認其不會鬆脫。

- 依相同程序裝上肩背帶的另一端。

- 請將肩背帶掛在您的肩膀上使用。
  - 請勿纏繞在頸部。
    否則可能會導致受傷或事故。
- 請勿將肩背帶放在嬰幼兒可以接觸到的地方。
  - 誤將肩背帶纏繞在頸部可能會導致事故。

為電池充電

可用提供的充電器或放在相機機身內為電池充電。
如果開啟相機時，相機從電源插座供電，也可以為電池充電。
除了使用電源插座，也可用支援USB PD（USB供電）的裝置連接相機。
- 本相機可以使用的電池為DMW-BLJ31。（截至2019年1月）

- 購買時，電池尚未充電。請在使用前給電池充電。

用充電器充電

充電時間	約130 分鐘

- 請使用提供的充電器和電源供應器。
- 顯示的充電時間是電池完全放電後的充電時間。
  充電時間可能會根據電池的使用情況變化。
  炎熱/寒冷的環境下的電池的充電時間，或長時間不使用的電池的充電時間，可能會比平時長。

- **請使用相機提供的產品充電。**
- 請在室內使用充電器。

1 使用USB連接電纜（C–C）連接充電器和電源供應器。

- 握住插頭並平直插入。
  （未平直插入可能造成變形或故障）

2 將AC電源線連接到電源供應器，然後插入電源插座。

3 插入電池。

- 將電池端子朝內插入並推入。
- [CHARGE]指示燈Ⓐ閃爍，充電開始。

- 請勿使用其他任何USB連接電纜，只使用提供的USB連接電纜（C–C）。
  否則，可能會導致故障。
- 請勿使用其他任何電源供應器，只使用提供的電源供應器。
  否則，可能會導致故障。
- 請勿使用提供的AC電源線以外的其他任何AC電源線。
  否則，可能會導致故障。

❖ [CHARGE]指示燈

充電狀態	0%至49%	50%至79%	80%至99%	100%
[CHARGE]指示燈	Ⓐ CHARGE 50% 80% 100%	Ⓑ Ⓐ CHARGE 50% 80% 100%	Ⓑ Ⓐ CHARGE 50% 80% 100%	Ⓒ CHARGE 50% 80% 100%

Ⓐ 閃爍　　Ⓑ 亮起　　Ⓒ 關

- 充電完成時，請拔除電源，並取出電池。
- 如果[50%]指示燈快速閃爍，表示未進行充電。
  - 電池或周遭環境溫度過高或過低。
    請嘗試在10 °C至30 °C的環境溫度下充電。
  - 充電器或電池的端子變髒。
    請中斷電源連接，然後用乾布擦拭。

插入電池

- **請始終使用正品的Panasonic電池（DMW-BLJ31）。**
- **如果使用其他品牌的電池，我們不能保證本產品的品質。**

1 關閉相機。

2 打開電池蓋。

- 將電池蓋釋放開關移到 [OPEN] 位置。

3 插入電池。

- 將電池端子朝內插入後，按下電池直到聽到鎖住的聲音為止。
  - 確定固定桿Ⓐ固定住電池。

4 關閉電池蓋。

- 關閉電池蓋，並將電池蓋釋放開關朝 [LOCK] 位置滑動。

❖ 取出電池

❶ 關閉相機。

❷ 打開電池蓋。
- 確定記憶卡存取指示燈Ⓐ為熄滅，然後打開電池蓋。

❸ 朝箭頭指示的方向拉開關Ⓑ，然後取出電池。

- 請確認電池蓋的內側（橡膠密封墊）沒有附著異物。
- 使用後，請取出電池。
  （如果電池長時間放置在相機內，電池電量將被耗盡。）
- 使用後、充電中和充電後，電池都會變熱。
  在使用過程中，相機也變熱。這並非故障。
- 取出電池前，先檢查相機是否已關閉，且記憶卡存取指示燈為關閉。
  （否則，相機可能停止正常運作，或者記憶卡或拍攝的影像可能會損壞。）
- 由於電池會彈出，因此在取出電池時請小心。

用相機給電池充電

充電時間	約 140 分鐘

- 使用相機機身和提供的電源供應器。
  關閉相機。
- 顯示的充電時間是電池完全放電後的充電時間。
  充電時間可能會根據電池的使用情況變化。
  炎熱/寒冷的環境下的電池的充電時間，或長時間不使用的電池的充電時間，可能會比平時長。

- **請使用相機提供的產品充電。**

1 **關閉相機。**

2 **將電池插入到相機中。**

3 **使用 USB 連接電纜（C–C）連接相機 USB 連接埠和電源供應器。**

- 握住插頭並平直插入。
  （未平直插入可能造成變形或故障）

4 將AC電源線連接到電源供應器，然後插入電源插座。

- 狀態LCD上的電池顯示將閃爍，並開始充電。

- 也可用USB連接電纜（C–C或A–C）連接USB裝置（PC等）和相機為電池充電。用此方式，充電需要較長的時間。
- 使用電池把手（DMW-BGS1: 另購件）時，也會同時為電池把手內的電池充電。

- 請勿使用其他任何USB連接電纜，只使用提供的USB連接電纜（C–C和A–C）。否則，可能會導致故障。
- 請勿使用其他任何電源供應器，只使用提供的電源供應器。否則，可能會導致故障。
- 請勿使用提供的AC電源線以外的其他任何AC電源線。否則，可能會導致故障。
- 即使在相機ON/OFF開關設為[OFF]後關閉相機，仍會消耗電量。長時間不使用相機時，請將電源插頭從電源插座上拔出，以節省電力。

❖ 狀態LCD顯示屏

充電狀態	充電	充電完成	充電錯誤
顯示器	CHARGE	FuLL	Err

- 充電完成時，請拔除電源。
- 出現錯誤時，無法充電。
  – 電池或周遭環境溫度過高或過低。
  請嘗試在10 °C至30 °C的環境溫度下充電。

邊使用相機邊充電

使用相機機身和提供的電源供應器同時充電時 (➜ 38)，在相機供電下開啟相機仍可繼續充電。可一邊拍攝一邊充電。
也可將支援USB PD（USB供電）的裝置連接至相機以使用此功能。

Ⓐ 電源供應器　　Ⓑ 支援 USB PD 的裝置（手機電池等）

- 將電池插入到相機中。
- 使用提供的USB連接電纜（C–C）連接。
- 使用支援USB PD且輸出為9 V/3 A（27 W以上）的裝置（手機電池等）。
- 相機開啟時需要的充電時間比相機關閉時更長。

- 即使連接支援USB PD的裝置，仍可能無法在使用相機時充電。
- 如果連接不支援USB PD的裝置（PC等）且開啟相機，將只會供電。
- 如果相機溫度在下列任一狀況下上升，可能會停止充電。如果溫度進一步上升，將顯示[ ]並停止供電。
  請等待直到相機冷卻下來為止。
  – 在充電/供電時連續錄製影片
  – 環境溫度很高時
- 請先關閉相機，之後再連接或拔開電源插頭。
- 視使用狀況而定，電池內的剩餘電量可能下降。電池電量耗盡時，相機將關閉。
- 視連接裝置的供電能力而定，不一定能充電。

與充電/供電有關的通知

❖ 電源指示

狀態LCD上的指示

顯示屏上的指示

Ⓐ 透過 USB 連接電纜供電
Ⓑ 電源
Ⓒ 相機內電池的電量
Ⓓ 電池把手內電池的電量
Ⓔ 電池指示
Ⓕ 使用電池把手內的電池

	80%以上
	79%至60%
	59%至40%
	39%至20%
	19%以下
閃爍	電量偏低 • 請為電池充電或換電池。

- 螢幕上顯示的電池電量為近似值，
  實際電量會根據環境及操作條件而有所不同。
- 充電時Ⓒ或Ⓓ的最高電池電量讀數會閃爍。
- 充電發生錯誤時，狀態LCD顯示圖示Ⓐ會閃爍。

- **已經發現在某些市場購買時會購買到與正品非常相似的偽造電池組。在這些偽造的電池組中存在著不具備符合一定安全品質標準的保護裝置的電池組。若要使用這些電池組，可能會引起火災或發生爆炸。請知悉，我們對使用偽造電池組而導致的任何事故或故障概不負責。要想確保產品的使用安全，建議使用正品的Panasonic電池組。**
- 請勿將任何金屬製品（如夾子）放置在電源插頭的接點附近。
  否則，可能會因短路或產生的熱量而導致火災或觸電。
- 請勿將電源供應器、AC電源線與USB連接電纜（C–C和A–C）用於其他裝置。
  否則可能會導致故障。
- 請勿使用USB延長線或USB轉接器。
- 儘管可以在電池中還有一點剩餘電量時就給電池充電，但是不建議在電池為充滿電的情況下繼續頻繁地給電池充電。
  （因為電池有膨脹的特性。）
- 如果電源插座發生停電或其他問題，充電可能無法成功完成。
  請重新連接電源插頭。
- 請勿連接到鍵盤或印表機的USB連接埠或者USB集線器。
- 如果連接的PC進入休眠狀態，可能停止充電/供電。

- 顯示屏上的電池電量顯示可變更為下列百分比：
  [🔧] ➡ [📷] ➡ [剩餘電池電量] (➜ 352)
- 確認電池衰退程度：
  [🔧] ➡ [📶] ➡ [電池資訊] (➜ 356)

[省電模式]

若在設定的時間內沒有進行任何操作，此功能會自動使相機進入休眠（節電）狀態或關閉取景器/顯示屏。可減少電池耗電量。

MENU/SET ➡ [🔧] ➡ [📷] ➡ 選擇[省電模式]

[休眠模式]	設定相機進入休眠前的等待時間。	
[休眠模式(Wi-Fi)]	設定相機在Wi-Fi中斷經過15分鐘後休眠。	
[LVF/顯示器自動關閉]	設定取景器/顯示屏關閉前的等待時間。 （不關閉相機。）	
[節電LVF攝影]	使用自動取景器/顯示屏切換功能出現拍攝畫面時，讓相機進入休眠。 • [休眠時間]設定為[OFF]時，[節電LVF攝影]不工作。	
	[休眠時間]	設定相機進入休眠前的等待時間。
	[啟用方法]	設定相機進入休眠的螢幕狀態。 **[僅控制台]：** 只在顯示控制面板 (➜ 68)時讓相機進入休眠。 **[錄影待機時]：** 拍攝待機時，使相機從任何畫面進入休眠。

- 要從[休眠模式]、[休眠模式(Wi-Fi)]或[節電LVF攝影]恢復，請執行以下任一操作：
  – 半按快門按鈕。
  – 將相機ON/OFF開關設定到[OFF]，然後重新設定為[ON]。
- 要從[LVF/顯示器自動關閉]恢復，請按任一按鈕。

- 在下列操作下，[省電模式]不運作：
  – 連接至PC或印表機
  – 錄製影片 /播放影片
  – [6K/4K 快門前連拍]拍攝
  – [縮時拍攝]
  – [停格動畫]（設定了[自動拍攝]時）
  – [多重曝光]拍攝
  – 輸出HDMI拍攝期間
- 使用電源供應器（DMW-AC10: 另購件）時為下列設定：
  – [休眠模式]、[休眠模式(Wi-Fi)]和[節電LVF攝影]：已停用
  – [LVF/顯示器自動關閉]：[5MIN.]

插入記憶卡（另購件）

您可在本相機上使用XQD記憶卡和SD記憶卡。(➜ 22)

1 打開記憶卡蓋。

- 朝箭頭指示的方向滑動記憶卡蓋，一邊按下記憶卡蓋的鎖定桿。

2 插入記憶卡。

Ⓐ 插槽 1：XQD 記憶卡
Ⓑ 插槽 2：SD 記憶卡

- 將記憶卡朝向圖中所示的方向，然後牢牢地插入，直到發出喀噠聲為止。

- 請勿觸摸SD記憶卡連接的接點Ⓒ。

3 關閉記憶卡蓋。

- 關閉記憶卡蓋，並牢牢地往箭頭的方向滑動，直到發出喀噠聲為止。

- 記憶卡會顯示在狀態LCD上。

- 您可以設定錄製到記憶卡插槽1和2的方式。
  [🔧] ➡ [▲] ➡ [雙卡槽功能] (➜ 87)

❖ 記憶卡存取指示燈

存取記憶卡時記憶卡存取指示燈會亮起。

❖ 取出記憶卡

❶ 打開記憶卡蓋。
- 確定記憶卡存取指示燈Ⓐ為熄滅，然後打開記憶卡蓋。

❷ 按下記憶卡，直到發出喀噠聲為止，然後將其平直拉出。

- 剛使用完相機後，記憶卡的溫度可能比較高，取出時請小心。
- **請勿在存取期間執行下列操作。**
  否則，相機可能無法正常運作，或者記憶卡或拍攝的影像可能會損壞。
  – 關閉相機。
  – 取出電池或記憶卡，或拔開電源插頭。
  – 使相機受到震動、撞擊或靜電。

格式化記憶卡（初始化）

拍攝前請先用相機將記憶卡格式化，以確保記憶卡能發揮最佳效能。

- **記憶卡格式化後，將清除記憶卡中的所有資料，無法還原。**
  請先備份必要資料，然後再格式化記憶卡。

MENU/SET ➡ [🔧] ➡ [⬆] ➡ 選擇[卡片格式化]

設定內容：[卡槽 1(XQD)]/[卡槽 2(SD)]

- 請勿在格式化期間關閉相機或執行其他操作。
- 請勿在格式化進行中關閉相機。
- 自購買後仍未格式化的記憶卡，應該在相機上格式化。
- 如果已在PC或其他裝置上對記憶卡進行了格式化，請在相機上重新格式化此記憶卡。

安裝鏡頭

您可在本相機上安裝Leica Camera AG L-Mount標準鏡頭。
關於可以使用的鏡頭資訊，請參閱第21頁。

- 請在污垢和灰塵不多的地方更換鏡頭。如果污垢或灰塵附著在鏡頭上，請參閱第472頁。
- 更換鏡頭時請裝上鏡頭蓋。

1 **關閉相機。**

2 **朝箭頭指示的方向轉動鏡頭後蓋和機身蓋，將其取下。**

- 要拿下機身蓋時，請按住鏡頭釋放按鈕Ⓐ並旋轉機身蓋。

3 **對準鏡頭和相機上的鏡頭安裝標記Ⓑ，然後朝箭頭指示的方向轉動鏡頭。**

- 轉動鏡頭，直到發出喀噠聲為止，以裝上鏡頭。

- 將鏡頭平直插入。
  若在傾斜的狀態下將鏡頭插入，相機鏡頭接口可能會損壞。

❖ 取下鏡頭

❶ 關閉相機。

❷ 按鏡頭釋放按鈕Ⓐ的同時，朝箭頭指示的方向轉動鏡頭直到停止為止，然後取下。

- 取下鏡頭後，務必裝上機身蓋及鏡頭後蓋。

安裝鏡頭遮光罩

在強烈的背光下拍攝時，鏡頭內可能會發生不規則反射，而使用鏡頭遮光罩可減少影像中不需要的光的射入，減輕對比度的下降。
鏡頭遮光罩會遮擋多餘的光，讓您拍出更漂亮的圖片。

安裝隨可替換鏡頭（S-R24105）一起提供的鏡頭遮光罩（花瓣型）

持拿鏡頭遮光罩時，您的手指要如圖所示那樣放置。

- 請勿以會使其彎曲的方式持拿鏡頭遮光罩。

1 **將鏡頭遮光罩上的標記Ⓐ（▭）對準鏡頭頂端的標記。**

2 **朝箭頭指示的方向轉動鏡頭遮光罩，將鏡頭遮光罩上的標記Ⓑ（○）對準鏡頭頂端的標記。**

- 轉動鏡頭遮光罩，直到發出喀噠聲為止，以裝上鏡頭遮光罩。

❖ 請取下鏡頭遮光罩

按鏡頭遮光罩按鈕的同時，朝箭頭指示的方向轉動鏡頭遮光罩，然後取下。

- 攜帶相機時，可以以相反的方向安裝鏡頭遮光罩。

1 請取下鏡頭遮光罩。

2 將鏡頭遮光罩上的標記ⓒ（ ○ ）對準鏡頭頂端的標記。

3 朝箭頭指示的方向轉動鏡頭遮光罩，直到發出喀噠聲為止，裝上鏡頭遮光罩。

設定時鐘（第一次開啟本機時）

第一次開啟相機時，會出現可設定時區和時鐘的畫面。
務必在開始使用前進行這些設定，確保拍攝的圖片含有正確的日期和時間資訊。

1 將相機ON/OFF開關設定到[ON]。

- 如果未顯示語言選擇畫面，請進入到步驟**4**。

2 出現[請設定語言]時，按 MENU/SET 或 ⊕。

3 設定語言。

- 按▲▼選擇語言，然後按 MENU/SET 或 ⊕。

4 出現[請設定時區]時，按 MENU/SET 或 ⊕。

5 設定時區。

- 按◀▶選擇時區，然後按 MENU/SET 或 ⊕。
- 如果使用夏令時[▲☀]，請按▲。
  （時間會提前1小時。）
  要返回到標準時間，請再次按▲。

Ⓐ 與 GMT（格林威治標準時間）的時差

6 出現[請設定時鐘]時，按 MENU/SET 或 ◎。

7 設定時鐘。

◀▶： 選擇項目（年、月、日、時、分或秒）。

▲▼： 選擇一個值。

設定顯示順序Ⓑ和時間顯示形式Ⓒ

- 如果選擇[樣式]，接著按 MENU/SET 或 ◎，將出現可設定顯示順序和時間顯示形式的畫面。

8 確認選擇。

- 按 MENU/SET 或 ◎。

9 出現[已完成時鐘設定。]時，按 MENU/SET 或 ◎。

- 如果在未設定時鐘下使用相機，時間將設為0:00:00，1日1月2019年。
- 即使不安裝電池，使用內置時鐘電池也能使時鐘設定儲存約3個月。
  （要想給內建電池充電，請將充滿電的電池放入到本相機中約24小時。）

- [時區]和[時鐘設定]可從選單中變更：
  – MENU/SET ➡ [🔧] ➡ [🔧] ➡ [時區] (➜ 359)
  – MENU/SET ➡ [🔧] ➡ [🔧] ➡ [時鐘設定]

3. 基本操作

基本拍攝操作

相機持拿方式

為減少相機晃動，持拿相機拍攝時請勿移動。

用雙手拿著相機，兩臂放在身體兩側保持不動，兩腳與肩同寬站立。

- 右手完全握住相機握把，牢牢地固定相機。
- 用左手從下方托住鏡頭。

• 請勿用手指或其他物體擋住AF輔助燈Ⓐ或麥克風Ⓑ。

❖ 縱向檢測功能

本功能會檢測拍攝圖片時相機是否為縱向。
使用預設設定時，將自動以縱向播放圖片。

- 如果將[旋轉顯示]設定為[OFF]，不會以旋轉方式播放圖片。(➜ 363)

- 本相機明顯朝上或朝下傾斜時，縱向檢測功能可能無法正確工作。
- 使用下列功能拍攝的影像無法縱向顯示：
  – 錄製影片 /[6K/4K照片]/[拍攝後對焦]

調整顯示屏的角度

本相機具有可3軸傾斜的顯示屏。
請依照拍攝條件調整顯示屏的角度。
很適合在高角度和低角度拍攝時使用。

● 高角度拍攝（水平位置）

● 低角度拍攝（水平位置）

● 高角度拍攝/低角度拍攝（垂直位置）

- 將顯示屏鎖定桿往上推的同時，打開顯示屏。

- 請注意不要讓顯示屏夾到手指。
- 請勿過度用力按壓顯示屏。否則，可能會導致損壞或故障。
- 不使用相機時，請將顯示屏返回到原來的位置，完全關閉顯示屏。
- 安裝到三腳架上時，請將顯示屏返回到原來的位置，關閉顯示屏。
- 顯示屏可打開的角度可能受使用的三腳架限制。

拍攝

1 調整焦點。

- 半按快門按鈕（輕按）。

- 顯示光圈值Ⓐ和快門速度Ⓑ。
  （無法取得正確曝光時，指示燈將閃爍紅色。）
- 被攝物體一對準焦點，對焦指示Ⓒ就會亮起。
  （被攝物體沒有對準焦點時，指示閃爍。）

- 也可以經由按[AF ON]來執行相同的操作。

2 開始錄製。

-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按到底）。

- 設定[自訂]（[監視器/顯示器]）選單中的[自動檢視]，可自動顯示拍攝的圖片。也可以將圖片顯示持續時間設定為您喜好的設定。(➜ 338)
- **使用預設設定時，在被攝物體被對準焦點之前無法拍攝圖片。**
  如果將[自訂]（[對焦/快門]）選單中的[對焦/快門優先]設定為[BALANCE]或[RELEASE]，即使被攝物體沒有對焦的情況下也能拍攝圖片。**(➜ 329)**

錄製影片

1 **開始錄影。**

- 按錄影按鈕。

- 按下動態影像按鈕後，請立即將其釋放。

2 **停止錄製。**

- 再按一次錄影按鈕。

選擇拍攝模式

按模式轉盤鎖定按鈕（❶）時，轉動模式轉盤（❷）。

iA	智能自動模式 (➜ 77)
P	程式AE模式 (➜ 179)
A	光圈先決AE模式 (➜ 181)
S	快門先決AE模式 (➜ 183)
M	手動曝光模式 (➜ 185)
CM	創意影片模式 (➜ 244)
C1/C2/C3	自定義模式 (➜ 296)

相機設定操作

變更相機設定時，請用下列操作部位操作相機。
為防止意外操作，可用操作鎖定桿停用操作。

1	前轉盤 (➜ 63)
2	後轉盤 (➜ 63)
3	控制轉盤 (➜ 63)
4	游標按鈕 (➜ 63)
5	[MENU/SET]按鈕 (➜ 63)
6	操縱桿 (➜ 64)
7	觸控式螢幕 (➜ 64)
8	操作鎖定桿 (➜ 65)

❖ 前轉盤（ ）/後轉盤（ ）

旋轉：

選擇項目或數值。

- 在P/A/S/M模式下拍攝時，可以設定光圈、快門速度和其他設定。
  操作方法可在[旋鈕設定]中變更。(➜ 336)

❖ 控制轉盤（ ）

旋轉：

選擇項目或數值。

- 在拍攝時調整耳機音量。
  功能可在[旋鈕設定]的[控制旋鈕分配]中變更。(➜ 336)

❖ 游標按鈕（▲▼◀▶）

按：

選擇項目或數值。

❖ [MENU/SET]按鈕（ ）

按：

確認設定。

- 在拍攝和播放時顯示選單。

❖ 操縱桿（▲▼◀▶/ ◎ ）

操縱桿的操作包括可朝上、下、左、右和對角8個方向傾斜，也可按中央部位。

Ⓐ **傾斜**：選擇項目或數值，或移動位置。
Ⓑ **按**：確認設定。

- 拍攝時，可移動AF區域或MF輔助。
  拍攝時的操縱桿功能可在[搖杆設定]中變更。
  (➜ 337)

❖ 觸控式螢幕

可用觸控圖示、捲軸、選單和螢幕上顯示的其他項目的方式執行操作。

Ⓐ觸控
用手指觸碰觸控式螢幕，然後再拿開的操作。

Ⓑ拖曳
用手指觸碰觸控式螢幕，然後在螢幕上移動手指的操作。

Ⓒ展開/捏攏
用兩根手指觸碰觸控式螢幕，然後以兩根手指拉開距離（展開）和縮短距離（捏攏）的操作。

- 請用潔淨乾爽的手指觸控螢幕。
- 如果使用市售的顯示屏保護膜，請按照保護膜的注意事項。
  （視顯示屏保護膜的類型而定，可能會削弱能見度和操作性。）
- 在下列情況下，觸控式螢幕可能無法正常運作：
  – 穿戴手套時
  – 觸控式螢幕是濕的時

- 停用觸控操作：
  [⚙] ➡ [👁] ➡ [觸控設定] (➜ 333)

❖ 操作鎖定桿

將操作鎖定桿對齊[LOCK]位置，可停用下列操作部位。
要停用的操作部位可在[自訂]（[操作]）選單的[鎖定桿設定]中設定。(➜ 334)
– 游標按鈕
– [MENU/SET]按鈕
– 操縱桿
– 觸控式螢幕
– 前轉盤
– 後轉盤
– 控制轉盤
– [DISP.]按鈕

顯示設定

設定取景器

❖ 調整取景器屈光度

透過取景器觀看，然後轉動屈光度調節旋鈕。

- 調整屈光度，直到能清楚看見文字。

❖ 切換取景器顯示倍率

按[V.MODE]。

- 取景器的顯示倍率可分3級切換。

在顯示屏和取景器之間切換

使用預設設定時，設定為自動切換取景器/顯示屏。透過取景器觀看時，眼部感應將運作，且相機會從顯示屏顯示切換到取景器顯示。
您可用[LVF]切換取景器顯示或顯示屏顯示。

按[LVF] Ⓐ。

Ⓑ 眼啟動感測器

- 根據眼鏡的形狀、持拿相機的方式或照射在目鏡周圍的強光程度的不同，眼部感應可能無法正確運作。
- 在影片播放過程中，相機不會在取景器和顯示屏之間自動切換。
- 顯示屏開啟時，眼部感應不運作。

- 要在透過取景器觀看時對焦：
  [⚙] ➡ [AF] ➡ [眼部感應觀景窗 AF] (➜ 332)
- 可變更眼部感應的靈敏度：
  [🔧] ➡ [📷] ➡ [眼部感應觀景窗] (➜ 353)

切換顯示資訊

可以隱藏拍攝畫面和播放畫面上的拍攝資訊（圖示）。
相機背面顯示屏可設定為只顯示拍攝資訊或關閉。

按 [DISP.]。

- 將切換顯示資訊。

❖ 拍攝畫面

顯示幕

顯示資訊 → 不顯示資訊 → 控制面板 → 關閉

觀景窗

顯示資訊 → 不顯示資訊

- 按[🗑]可切換顯示/隱藏水平儀。
  也可使用[水平儀]設定。(➜ 339)

控制面板操作

觸控控制面板上的項目可直接變更設定，也可用以下操作變更：

1 按其中一個游標按鈕選擇項目。
   - 所選擇的項目以黃色顯示。
2 轉動 ⚙ 或 ⚙ 選擇項目。
   - 也可以經由按▲▼◀▶選擇。
3 轉動 ⚙ 變更設定值。

- 顯示屏上顯示的畫面類型可用下列方式加以限制：
  [⚙] ➡ [📷] ➡ [顯示／隱藏顯示屏版面] (➜ 345)
- 可變更畫面，使即時取景和顯示資訊不重疊：
  [⚙] ➡ [📷] ➡ [LVF/監視器顯示設定] (➜ 343)

❖ 播放畫面

∗1 按▲▼可切換顯示資訊。
- 詳細的資訊顯示
- 直方圖顯示
- 照片樣式顯示
- 白平衡顯示
- 鏡頭資訊顯示

∗2 此畫面不顯示[自訂]（[監視器/顯示器]）的[閃爍突出顯示]設為[ON]時會閃爍的突出顯示。
在此畫面以外的其他畫面中，畫面上過曝的部位將閃爍。(➜ 345)

開啟狀態LCD背光

按[☼]。

- 將開啟背光。
- 如果相機約5秒鐘未執行任何操作，背光將關閉。

- 在預設設定下，亮起的按鈕也會發光。
- 如果再按一次[☼]或完全按下快門按鈕，背光將關閉。
- 狀態LCD背光和亮起的按鈕在使用下列功能時不發光：
  – 錄製影片 /[6K/4K照片]/[拍攝後對焦]
  – 連拍拍攝
  – 播放
  – 功能表
  – 快速選單

- 狀態LCD背光的發光方式可用下列方式變更：
  [🔧] ➡ [📷] ➡ [狀態LCD] (➜ 353)

快速選單

此選單可快速設定拍攝時經常使用的功能，不用調出選單畫面。也可變更快速選單的顯示方式和顯示項目。

1 顯示快速選單。

- 按 [Q]。

2 選擇選單項目。

- 按 ▲▼◀▶。
- 也可用操縱桿選擇對角的方向。
- 也可用旋轉 ◎ 的方式選擇。
- 也可用觸控選單項目的方式選擇。

3 選擇設定項目。

- 轉動 ⚙ 或 ⚙。
- 也可用觸控設定項目的方式選擇。

4 關閉快速選單。

- 半按快門按鈕。
- 也可以經由按 [Q] 關閉選單。

- 根據拍攝模式或相機設定的不同，無法設定部分項目。
- 快速選單可用下列方式自訂：
  [⚙] ➡ [🎨] ➡ [Q.MENU 設定] (➜ 291)

選單操作方式

本相機的選單可用於設定各種功能，以及執行相機自訂。
選單可用多種方式操作，包括使用游標、操縱桿、轉盤和觸控。

選單的設定和操作部位

選單可用按 ◀▶ 在選單畫面間移動的方式來操作。
使用下面所顯示的操作部位，可在不移動到對應的選單層級下操作主標籤、子標籤和選單項目。

- 也可以觸控主標籤和子標籤上的圖示、選單項目和設定項目來操作選單。

Ⓐ 主標籤（[Q] 按鈕）
Ⓑ 子標籤（ ）
Ⓒ 選單項目（ ）
Ⓓ 設定項目

1 顯示選單。

- 按 MENU/SET 。

2 選擇主標籤。

- 按 ▲▼ 選擇主標籤，然後按 ▶。
- 也可轉動 ⚙ 選擇主標籤，然後按 MENU/SET 或 ⊙，以執行相同的操作。

3 選擇子標籤。

- 按▲▼ 選擇子標籤，然後按▶。
- 也可轉動 ⊛ 選擇子標籤，然後按 MENU/SET 或 ⊛，以執行相同的操作。

4 選擇選單項目。

- 按▲▼ 選擇選單項目，然後按▶。
- 也可轉動 ⊛ 選擇選單項目，然後按 MENU/SET 或 ⊛，以執行相同的操作。

5 選擇設定項目並確認選擇。

- 按▲▼ 選擇設定項目，然後按 MENU/SET 或 ⊛。
- 也可轉動 ⊛ 選擇設定項目，然後按 MENU/SET 或 ⊛，以執行相同的操作。

- 顯示與選擇方式因設定項目而異。

6 關閉選單。

- 半按快門按鈕。
- 也可以經由按[↩]多次關閉選單。

- 有關選單項目的詳情，請參閱選單指南。(➜ 303)

❖ 顯示關於選單項目和設定的說明

如果在選擇了選單項目或設定項目時按[DISP.]，螢幕上將顯示該項目的說明。

❖ 顯示灰色的選單項目

無法設定的選單項目會以灰色顯示。

若在選擇灰色選單項目時按 MENU/ESC 或 ，將顯示無法設定的原因。

- 根據選單項目而定，不一定會顯示無法設定項目的原因。

[重設]

將下列各設定恢復為預設設定：
– 拍攝設定
– 網路設定（[Wi-Fi 設定]和[藍牙]的設定）
– 設定與自訂設定（[Wi-Fi 設定]和[藍牙]除外）

MENU/SET ➡ [🔧] ➡ [⚙] ➡ 選擇[重設]

- 如果重設設定和自訂設定，也會重設以下設定：
  – [播放]選單中的[旋轉顯示]、[圖片分類]、[從自動對焦置放大]、[HLG檢視輔助（顯示屏）]和[清除確認]設定
- 不會重設資料夾號碼和時鐘設定。

- 預設設定清單 (➜ 485)

4. 簡易拍攝

智能自動模式

iA P A S M

[iA] 模式（智能自動模式）可使用由相機自動選擇的設定拍攝影像。
相機會判別場景，自動選擇最佳的拍攝設定，以符合被攝物體和拍攝條件。

1 將模式轉盤設定到 [iA]。

2 將相機對準被攝物體。

- 相機判別場景時，拍攝模式圖示會變更。
  （自動場景判別）

3 調整焦點。

- 半按快門按鈕。
- 被攝物體一對準焦點，對焦指示就會亮起。
  （被攝物體沒有對準焦點時，指示閃爍。）

- AF 模式的 [ ] 將運作，且會顯示對齊任何人物或動物的 AF 區域。

4 開始錄製。

-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

- 相機會自動進行背光補償，以免被攝物體在背光下偏暗。

❖ 自動場景判別類型

:拍攝圖片期間偵測到場景

:錄製影片期間偵測到場景

:
智慧型人像與動物

:
智慧型人像 *1

:
智慧型風景

:
智慧型微距

:
智慧型夜間肖像 *2

:
智慧型夜景

:
智慧型食物

:
智慧型日落

:
智慧型低照度

:
iA

*1 停用動物偵測時進行偵測。

*2 使用外接閃光燈時判別。

- 如果沒有適合的場景，使用[iA]拍攝（標準設定）。
- 根據拍攝條件不同，相機可能對同一被攝物體選擇不同的場景類型。

❖ AF模式

改變AF模式。

- 每次按[ ]都會變更AF模式。

（[臉部／眼睛／身體／動物偵測]）	相機會偵測人臉、眼睛和身體（全身或上半身）和動物軀體並調整對焦。 • 每次按 會切換要對焦的人、動物或眼睛。無法用觸控方式切換。 • 在[iA]以外的模式下，動物偵測會維持所選的啟用/停用設定。	
（[追蹤]）	對焦模式設定為[AFC]時，AF區域會跟隨被攝物體的移動以保持對焦。 將AF區域對準被攝物體，然後半按住快門按鈕。 • 半按或全按快門按鈕時，相機會追蹤被攝物體。	

- 有關AF模式的資訊，請參閱第99和102頁。

❖ 閃光燈

使用閃光燈拍攝時，相機會依拍攝條件切換為合適的閃光燈模式。
使用慢速同步時（[ ]、[ ]），因為快門速度變慢，注意不要晃動相機。

- 使用[ ]或[ ]時，消除紅眼將運作。
- 有關外接閃光燈的資訊，請參閱第216頁。

使用觸控功能拍攝

觸碰快門

iA P A S M

此功能會對觸控位置對焦，然後釋放快門。

- 使用預設設定時，不會顯示觸控標籤。
  請將[觸控設定]中的[觸控 TAB 選項]設定為[ON]。(➜ 333)

1 觸控[ ]。

2 觸控[ ]。

- 圖示變為[ ]，表示可以開始使用觸碰快門拍攝。

3 觸控想要對焦的被攝物體。

- AF 將運作並拍攝影像。

❖ 停用觸碰快門

觸控[ ]。

- 圖示變為[ ]。

- 如果對焦調整失敗，自動對焦區域將亮起紅色。

觸控AE

iA P A S M

此功能會依照觸控位置調整亮度。
被攝對象的臉看起來較暗時，可以根據臉的亮度使畫面變亮。

- 使用預設設定時，不會顯示觸控標籤。
  請將[觸控設定]中的[觸控TAB選項]設定為[ON]。(➜ 333)

1 觸控[ ]。

2 觸控[ ]。

- 顯示觸控AE設定畫面。

3 觸控想要調整亮度的被攝物體。

- 要將調整亮度的位置返回到中央，請觸控[重設]。

4 觸控[設定]。

❖ 停用觸控AE

觸控[ ]。

- 也可調整對焦和亮度至所觸控的位置。（此時觸控AE不可用）：
  [ ] ➡ [ ] ➡ [觸控設定] ➡ [觸控 AF] ➡ [AF+AE] (➜ 113)

[寬高比]

iA P A S M

可選擇影像高寬比。

MENU/SET ➡ [ ] ➡ [ ] ➡ 選擇[寬高比]

[4:3]	4:3顯示屏高寬比
[3:2]	標準菲林相機高寬比
[16:9]	16:9 TV 高寬比
[1:1]	正方形寬高比
[65:24]	全景高寬比
[2:1]	

- [16:9]和[1:1]高寬比在使用下列功能時不適用：
  – 6K照片
  – [拍攝後對焦]（設定為[6K 18M]時）
- [65:24]和[2:1]高寬比在使用下列功能時不適用：
  – [iA]模式
  – 拍攝連拍圖片
  – [6K/4K照片]/[拍攝後對焦]
  – [縮時拍攝]
  – [停格動畫]
  – [HLG 照片]
  – [高解析度模式]
  – [濾鏡設定]
  – [多重曝光]
- 使用APS-C鏡頭時，無法使用[65:24]/[2:1]。

- 您可將功能登錄到Fn按鈕：
  [ ] ➡ [ ] ➡ [Fn按鈕設定] ➡ [拍攝模式時的設定] ➡ [寬高比] (➜ 278)

[圖片尺寸]

iA P A S M

設定圖片的影像尺寸。影像尺寸會因[寬高比]或使用的鏡頭而有所不同。
使用APS-C鏡頭時，影像區域將切換為APS-C的設定，因此視角會變窄。

MENU/SET ➡ [ ] ➡ [ ] ➡ 選擇[圖片尺寸]

[寬高比]	圖片尺寸			
	使用全畫幅鏡頭時		使用APS-C鏡頭時	
[4:3]	[L]（41.5M）	7440×5584	[L]（18M）	4880×3664
	[M]（21M）	5296×3968	[M]（9M）	3472×2608
	[S]（10.5M）	3792×2848	[S]（4.5M）	2480×1856
[3:2]	[L]（46.5M）	8368×5584	[L]（20M）	5504×3664
	[M]（23.5M）	5952×3968	[M]（10M）	3920×2608
	[S]（12M）	4272×2848	[S]（5M）	2784×1856
[16:9]	[L]（39.5M）	8368×4712	[L]（17M）	5504×3096
	[M]（20M）	5952×3352	[M]（8M）	3840×2160
	[S]（10M）	4272×2400	[S]（2M）	1920×1080
[1:1]	[L]（31M）	5584×5584	[L]（13.5M）	3664×3664
	[M]（15.5M）	3968×3968	[M]（7M）	2608×2608
	[S]（8M）	2848×2848	[S]（3.5M）	1856×1856
[65:24]	[L]（26M）	8368×3088	–	
[2:1]	[L]（35M）	8368×4184	–	

- 設定[擴展遠攝轉換]時，[M]和[S]影像尺寸將顯示[EX]。

- 使用下列功能時，無法使用[圖片尺寸]：
  – [6K/4K照片]/[拍攝後對焦]
  – [RAW]（[影像畫質]）
  – [高解析度模式]
  – [多重曝光]

- 您可將功能登錄到Fn按鈕：
  [⚙] ➡ [🌥] ➡ [Fn按鈕設定] ➡ [拍攝模式時的設定] ➡ [圖片尺寸] (➜ 278)

[影像畫質]

iA P A S M

設定用來儲存圖片的壓縮率。

MENU/SET ➡ [ ] ➡ [ ] ➡ 選擇[影像畫質]

設定	檔案格式	設定詳細資料
[FINE]	JPEG	影像品質優先的JPEG影像。
[STD.]		標準影像品質的JPEG影像。 此選項可在不改變圖片大小的情況下增加拍攝張數。
[RAW+FINE]	RAW+JPEG	同時拍攝RAW和JPEG影像（[FINE]或[STD.]）。
[RAW+STD.]		
[RAW]	RAW	拍攝RAW影像。

RAW注意事項

RAW格式是指未經相機處理的影像的資料格式。
RAW影像的播放和編輯需要相機或專用軟體。

- 您可在相機上處理RAW影像。(➜ 271)
- 使用軟體(由Ichikawa Soft Laboratory研發的“SILKYPIX Developer Studio”)在PC上處理和編輯RAW檔案。(➜ 430)
- 使用[RAW]拍攝的圖片在播放時無法放大到最大倍率顯示。
  如果想拍攝後在相機上檢查對焦,請用[RAW+FINE]或[RAW+STD.]拍攝圖片。

- RAW影像總是以[3:2]高寬比的[L]尺寸進行拍攝。
- 清除相機上以[RAW+FINE]或[RAW+STD.]拍攝的影像時,會同時清除RAW和JPEG影像兩者。
- 使用下列功能時,無法使用[影像畫質]:
  – [6K/4K照片]/[拍攝後對焦]
  – [高解析度模式]
  – [多重曝光]

- 您可將功能登錄到Fn按鈕:
  [⚙] ➡ [☁] ➡ [Fn按鈕設定] ➡ [拍攝模式時的設定] ➡ [影像畫質] (➜ 278)

[雙卡槽功能]

設定錄製到記憶卡插槽1和2的方式。

MENU/SET ➡ [🔧] ➡ [⬆] ➡ 選擇[雙卡槽功能]

[拍攝方法]	[轉發錄製]	選擇拍攝時使用記憶卡插槽的優先順序。 **[目的地卡槽]:[1➔2]/[2➔1]** 在用盡第一張記憶卡的可用空間後，轉錄到另一個記憶卡插槽內的記憶卡。
	[備份錄製]	同時將相同影像錄製到兩張記憶卡。
	[分配錄製]	可指定要用於錄製不同影像格式的記憶卡插槽。 **[JPEG/HLG 照片目的地]/[RAW 目的地]/[6K/4K 照片目的地]/[影片目的地]**

- 雙插槽功能不適用於AVCHD影片，因為這些影片無法記錄到插槽1（XQD記憶卡）。

備份錄製注意事項

- 建議使用相同容量的記憶卡。
- 使用下列記憶卡組合時，無法使用錄製影片、6K/4K照片和[拍攝後對焦]拍攝：
  – SDXC記憶卡和32 GB以下的XQD記憶卡
  – SD記憶卡或SDHC記憶卡和超過32 GB的XQD記憶卡

- 可將[目的地卡槽]的記憶卡切換登錄至Fn按鈕：
  [⚙] ➡ [🌥] ➡ [Fn按鈕設定] ➡ [拍攝模式時的設定] ➡ [目的地卡槽]
  (➔ 278)

[資料夾/檔案設定]

設定要儲存影像的資料夾和檔案名稱。

資料夾名稱		檔案名稱	
100ABCDE ❶ ❷		PABC0001.JPG ❸ ❹ ❺ ❻	
❶	資料夾編號（3位數，100至999）	❸	色彩空間 （[P]：sRGB，[_]：AdobeRGB）
❷	5個字元的使用者定義段	❹	3個字元的使用者定義段
		❺	檔案編號（4位數，0001至9999）
		❻	副檔名

MENU/SET ➡ [🔧] ➡ [▲] ➡ 選擇[資料夾/檔案設定]

[選取資料夾]*	選擇要儲存影像的資料夾。 • 將顯示資料夾名稱和可儲存的檔案數量。	
[新建資料夾]	建立新資料夾，使用遞增的資料夾編號。 • 如果記憶卡中沒有可拍攝的資料夾，將顯示重設資料夾號碼的畫面。	
	[OK]	遞增資料夾編號，不變更5個字元的使用者定義段（上面的❷）。
	[變更]	變更5個字元的使用者定義段（上面的❷）。也會遞增資料夾編號。
[檔案名設定]	[資料夾號碼連結]	使用3個字元的使用者定義段（上面的❹）設定資料夾編號（上面的❶）。
	[用戶設定]	變更3個字元的使用者定義段（上面的❹）。

＊ [雙卡槽功能]設定為[分配錄製]時，會顯示[選擇資料夾(卡槽1(XQD))]和[選擇資料夾(卡槽2(SD))]。

- 顯示字元輸入畫面時，請按照第369頁的步驟進行。
  可用的字元：字母字元（大寫）、數字、[_]

- 每個資料夾最多可儲存1000個檔案。
- 將依照拍攝順序指定0001至9999的檔案號碼。
  如果變更儲存資料夾，將指定最後一個檔案號碼之後接續的號碼。
- 在下列情況中，會在儲存下一個檔案時，自動建立一個資料夾編號將遞增的新資料夾：
  – 目前資料夾中的檔案編號到達1000。
  – 檔案編號到達9999。
- 如有號碼從100到999的資料夾，將無法建立新資料夾。
  建議先備份資料，然後再格式化記憶卡。
- 使用[雙卡槽功能]的[備份錄製]時，無法使用[選取資料夾]。

[檔案編號重設]

將下一拍攝的檔案號碼重設為0001。

MENU/SET ➡ [🔧] ➡ [⌂] ➡ 選擇[檔案編號重設]
設定內容：[卡槽1(XQD)]/[卡槽2(SD)]

- 重設此項目後拍攝時，資料夾編號將更新，檔案名稱會從0001開始。
- 可以在100和999之間指定資料夾號碼。
  資料夾號碼到達999時，不能重設檔案號碼。
  建議先備份資料，然後再格式化記憶卡。
- **要將資料夾號碼重設為100：**
  ❶ 執行[卡片格式化]，將記憶卡格式化。
  ❷ 執行[檔案編號重設]重設檔案號碼。
  ❸ 在資料夾號碼重設畫面上選擇[是]。

6. 對焦/縮放

選擇對焦模式

iA P A S M

選擇符合被攝物體移動的對焦方式（對焦模式）。

設定對焦模式開關。

[S] （[AFS]）	適合拍攝靜止的被攝物體。 半按快門按鈕時，會固定同一對焦點。 半按快門按鈕時，會固定對焦。
[C] （[AFC]）	適合拍攝動態的被攝物體。 半按快門按鈕時，相機會持續隨被攝物體移動調整對焦。 • 此模式會預測被攝物體的移動，以保持對焦。（移動預測）
[MF]	手動對焦。想要固定對焦或避免啟動AF時使用。(➜ 117)

- [AFC]的對焦模式設定與在下列情況下的[AFS]運作方式相同：
  - [M]模式
  - 在低照度條件下
- 使用下列功能時，[AFC]會切換為[AFS]：
  - [65:24]/[2:1]（[寬高比]）
  - [高解析度模式]
- 使用[高速影片]時，[AFS]和[AFC]將變更為[MF]。
- 此功能無法在拍攝後對焦拍攝時使用。

使用AF

iA P A S M

AF（自動對焦）是指由相機自動調整對焦。
請依照被攝物體和場景選擇適合的對焦模式和AF模式。

1 將對焦模式設定到[S]或[C]。

- 設定對焦模式開關。(➜ 91)

2 選擇AF模式。

- 按[ ]顯示AF模式選擇畫面，然後使用 MENU/SET 或 設定。(➜ 98)
- 在[iA]模式下，每次按[ ]可切換[ ]和[ ]。(➜ 79)

3 半按快門按鈕。

- AF操作。
- 如果使用[AFC]拍攝影片時難以保持被攝物體的對焦，請再次半按快門按鈕重新調整對焦。

	焦點	
	對準焦點	未對準焦點
對焦圖示Ⓐ	亮起	閃爍
AF區域Ⓑ	綠色	紅色
AF操作音	嗶兩聲	—

低照度AF

- 在昏暗環境下，低照度AF會自動運作，對焦圖示顯示為[LOW●]。
- 完成對焦需要花費比平常更長的時間。

星光AF

- 如果相機在判斷低照度AF後偵測到夜空中的星星，會啟動星光AF。
  完成對焦時，對焦圖示將顯示[STAR●]，且對焦的區域也會顯示AF區域。
- 畫面邊緣無法偵測星光AF。

❖ [AF ON]按鈕

也可以經由按[AF ON]來啟動AF。

會使AF模式難以對焦的被攝物體和拍攝條件

– 快速移動的被攝物體
– 極亮的被攝物體
– 缺少對比度的被攝物體
– 隔著窗戶拍攝被攝物體時
– 被攝物體在發光物體附近時
– 被攝物體在非常昏暗的地方時
– 同時拍攝遠處和近處的被攝物體時

- 使用[AFC]拍攝時，如果從廣角端變焦到遠攝端，或突然縮短與被攝物體之間的距離，可能要一些時間才能完成對焦。
- 如果完成對焦後使用變焦，對焦可能發生錯誤。在這種情況下，請重新調整焦點。

- 可以變更AF操作音的音量與音效：
  [🔧] ➡ [📶] ➡ [操作音] ➡ [AF嗶聲音量]/[AF嗶聲] (➜ 354)

❖ 放大AF區域位置（[自動聚焦點局部放大]）

可在AF模式為[ ]、[ ]、[ ]或[ ]時放大對焦位置。（在其他AF模式下時，放大畫面中央。）

這會放大被攝物體，讓您檢查對焦並觀察放大的被攝物體，就像使用遠攝鏡頭一樣。

- 使用登錄[自動聚焦點局部放大]的Fn按鈕操作。在預設設定下，此功能登錄至[Fn1]。
  有關Fn按鈕的資訊，請參閱第278頁。

在拍攝畫面上按住[Fn1]。

- 按住[Fn1]時，部分畫面會放大顯示。
- 放大畫面時，半按快門按鈕會以較小的AF區域重新對焦。
- 放大畫面時，轉動 ⁃ 或 ⁃ 可調整放大倍率。請用 ⁃ 進行詳細調整。

- 如果相機溫度在下列任一狀況下上升，可能會顯示[⚠]且可能無法使用AF點範圍。
  請等待直到相機冷卻下來為止。
  – 連續使用AF點範圍時
  – 環境溫度很高時
- 放大畫面時，[AFC]會變成[AFS]。
- 使用下列功能時，無法使用AF點範圍：
  – 錄製影片/[6K/4K照片]/[拍攝後對焦]
  – [65:24]/[2:1]（[寬高比]）
  – [模型效果]（[濾鏡設定]）
  – [多重曝光]

- 可以變更放大畫面的顯示方式：
  [⚙] ➡ [AF] ➡ [自動聚焦點局部放大設定] (➜ 332)

[AF自訂設定(照片)]

iA P A S M

在使用[AFC]拍攝時選擇適合被攝物體和場景的AF操作功能。
這些功能可分別進一步自訂。

1 **將對焦模式設定到[AFC]。**
(➜ 91)

2 **設定[AF自訂設定(照片)]。**
- MENU/SET ➡ [ ] ➡ [ ] ➡ [AF自訂設定(照片)]

[設定1]	基本通用設定
[設定2]	適用於被攝物體僅沿一個方向以恒定速度移動的設定
[設定3]	適用於場景中被攝物體隨機移動且可能出現障礙物的設定
[設定4]	適用於場景中被攝物體速度有劇烈改變的設定

- 使用下列功能時,[AF自訂設定(照片)]不會運作:
  – [6K/4K照片]

- 您可將功能登錄到Fn按鈕:
  [ ] ➡ [ ] ➡ [Fn按鈕設定] ➡ [拍攝模式時的設定] ➡ [AF自訂設定(照片)] (➜ 278)

❖ 調整AF自訂設定

❶ 按 ◀▶ 選擇AF自訂設定類型。
❷ 按 ▲▼ 選擇項目，然後按 ◀▶ 調整。
- 要將設定重設回預設值，請按[DISP.]。

❸ 按 (MENU/SET) 或 ◉。

[AF感光度]	設定被攝物體移動的追蹤靈敏度。	
	+	與被攝物體的距離發生劇烈改變時，相機會立即重新調整對焦。可以逐一對焦到不同的被攝物體。
	−	與被攝物體的距離發生劇烈改變時，相機會等待一段時間再重新調整對焦。如此一來，有物體越過影像的這類情況下，可避免焦點不小心重新調整。
[AF區切換靈敏度]	設定依被攝物體移動切換AF區域的靈敏度。 （在AF區域使用225點對焦的AF模式下時）	
	+	被攝物體移出AF區域時，相機會立即切換AF區域，讓被攝物體保持對焦。
	−	相機會以漸進的速度切換AF區域，將被攝物體些微移動或相機前方阻礙物所造成的影響減到最小。
[移動對象預測]	依被攝物體移動速度的改變設定移動預測等級。 • 使用較大的設定值時，相機會對被攝物體的突然移動作出回應，嘗試保持對焦。不過，相機變得對被攝物體的細微動作更靈敏，因此對焦可能變得不穩定。	
	0	適用於速度變化較小的被攝物體。
	+1	適用於會改變速度的被攝物體。
	+2	

選擇AF模式

iA P A S M

選擇適合被攝物體位置和數量的對焦方法。

1 按[ ]。

- 會出現AF模式選擇畫面。

2 選擇AF模式。

- 按◀▶選擇項目，然後按 MENU /SET 或 。

	[臉部／眼睛／身體／動物偵測]	➜ 99
	[追蹤]	➜ 102
	[225點]	➜ 104
	[區域（垂直／水平）]	➜ 105
	[區域（正方形）]*	➜ 105
	[區域（橢圓形）]	➜ 105
	[1點+]	➜ 107
	[1點]	➜ 107
	[定位焦點]	➜ 108
C1 至 C3	[使用者設定1]至[使用者設定3]*	➜ 110

* 在預設設定下不顯示。可從[顯示／隱藏 AF 模式]中設定要在選擇畫面上顯示的項目。(➜ 331)

- 在[縮時拍攝]中無法使用[ ]。
- 對焦模式被設定為[AFC]時，無法使用[+]。
- 使用下列功能時，AF模式固定為[■]：
  – [65:24]/[2:1]（[寬高比]）
  – [模型效果]（[濾鏡設定]）
- 使用拍攝後對焦時，無法設定AF模式。

[臉部／眼睛／身體／動物偵測]

相機會偵測人臉、眼睛和身體（全身或上半身）並調整對焦。
在預設設定下，動物偵測也會運作，因此可偵測像是鳥類、犬科（包括狼）和貓科（包括獅子）等動物。

相機偵測到任何人臉（A/B）或身體或動物軀體（C）時，會顯示AF區域。

黃色	要對焦的AF區域。 由相機自動選擇。
白色	偵測到多個被攝物體時顯示。

- 眼睛偵測僅適用於黃色框（A）內的眼睛。

- 偵測到人的眼睛時，更靠近相機的眼睛會被對準焦點。
  會對人臉調整曝光。（[測光模式]設定為[ ]時）
- 相機可偵測最多15個人物的臉孔。
- 相機可偵測合計最多3個人物和動物軀體。
- 如果相機未偵測到任何人或動物，相機將以[ ]運作。

❖ 指定要對焦的人、動物或眼睛

當被對準焦點的人或動物以白色AF區域顯示時，您可將其變更為黃色AF區域。

● 觸控操作

觸碰標示白色AF區域的人物、動物或眼睛。

- AF區域將變為黃色。
- 觸碰AF區域之外將顯示AF區域設定畫面。觸碰[設定]可將[■] AF區域設定至觸碰的位置。
- 要取消設定，請觸控[AF OFF]。

● 按鈕操作

按 。

- 每次按 會切換要對焦的人、動物或眼睛。
- 要取消指定的設定，請再按一次 MENU /SET 。

❖ 啟用/停用動物偵測

❶ 按[ ]顯示AF模式選擇畫面。

❷ 選擇[ ]，然後按▲。
- 將停用動物偵測，圖示會變為[ ]。
- 再次按▲可以開啟動物偵測。

❖ 移動和變更黃色AF區域的尺寸

可將黃色AF區域移到白色AF區域的位置，用黃色AF區域取代白色AF區域。

如果移到AF區域以外的位置，將設定[■]AF區域。

❶ 按[ ]顯示AF模式選擇畫面。
❷ 選擇[ ]，然後按▼。
❸ 按▲▼◀▶移動AF區域的位置。
❹ 轉動 或 可變更AF區域的大小。
❺ 按 MENU/SET。
- 在拍攝畫面上，按 MENU/SET 或觸碰[AF OFF]可取消AF區域設定。

AF區域移動畫面上的操作

按鈕操作	觸控操作	操作的說明
▲▼◀▶	觸控	移動AF區域 • 可用操縱桿將位置移到對角方向。
	拉開/捏攏	以小步幅放大/縮小AF區域。
	–	放大/縮小AF區域。
[DISP.]	[重設]	第一次：將AF區域位置返回至中央。 第二次：將AF區域尺寸返回至預設設定。

[追蹤]

對焦模式設定為[AFC]時，AF區域會跟隨被攝物體的移動以保持對焦。

開始追蹤。

- 將AF區域對準到被攝物體上，然後半按快門按鈕。
  半按或全按快門按鈕時，相機會追蹤被攝物體。

- 追蹤失敗時AF區域變成紅色。
- 對焦模式設定為[AFS]時，對焦會與AF區域位置對齊。此時追蹤不會運作。

- 在[M]模式、錄製影片和使用[6K/4K 連拍(S/S)]錄製期間，即使釋放快門按鈕也會持續追蹤。
  要取消追蹤，請按 MENU/SET 或 ，或觸控[AF OFF]。
  追蹤也可在[AFS]下使用。

- 將[測光模式]設定為[ ]，繼續調整曝光。
- 在下列情況下，[ ]會作為[■]運作：
  – [單色]/[L.單色]/[L.單色 D]/[單色(HLG)]（[照片樣式]）
  – [復古色]/[單色調]/[動態黑白]/[粗粒單色調]/[絲柔單色調]/[柔焦]/[星芒濾鏡]/[陽光]（[濾鏡設定]）
  – 被攝物體太小時

❖ 移動AF區域的位置

❶ 按[ ]顯示AF模式選擇畫面。
❷ 選擇[ ]，然後按▼。
❸ 按▲▼◀▶移動AF區域的位置。
- 可用操縱桿將位置移到對角方向。
- 也可以經由觸控來移動AF區域。
- 要將位置返回到中央，請按[DISP.]。

❹ 按 MENU/SET 。

[225點]

相機會從225點中選擇最適合對焦的AF區域。選擇多重AF區域時，所有選擇的AF區域都會被對準焦點。對焦模式設為[AFC]時，確定被攝物體於拍攝期間在225點內，可確保被攝物體保持對焦。

❖ 指定[AFC]起點

對焦模式設為[AFC]時，您可指定要開始[AFC]的點。

❶ 將對焦模式設定到[AFC]。(➜ 91)

❷ 請將[AFC 起點（225點）]設定為[ON]。
- MENU/SET ➡ [⚙] ➡ [AF] ➡ [AFC 起點（225點）] ➡ [ON]

❸ 按[ ]顯示AF模式選擇畫面。

❹ 選擇[ ]，然後按▼。
- 執行步驟❶和❷之後，圖示將從[ ]變為[ ]。

❺ 按▲▼◀▶移動AF區域的位置。
- 可用操縱桿將位置移到對角方向。
- 也可以經由觸控來移動AF區域。
- 要將位置返回到中央，請按[DISP.]。

❻ 按 MENU/SET。

[區域（垂直／水平）]/[區域（正方形）]/[區域（橢圓形）]

[區域（垂直／水平）]

在225 AF區域內，可以對垂直和水平的區域對焦。

水平模式

垂直模式

[區域（正方形）]

在225 AF區域內，可以對中央的矩形區域對焦。

[區域（橢圓形）]

在225 AF區域內，可以對中央的橢圓形區域對焦。

- [ ]在預設設定下不顯示。請將[顯示／隱藏 AF 模式]中的[區域（正方形）]設定為[ON]。(➜ 331)

❖ 移動和變更AF區域的尺寸

❶ 按[ ]顯示AF模式選擇畫面。

❷ 選擇[ ]、[ ]或[ ]，然後按▼。

❸ 按▲▼◀▶移動AF區域的位置。

- 也可以經由觸控來移動AF區域。

● 選擇了[ ]時

– 按▲▼，切換為水平模式的AF區域。

– 按◀▶，切換為垂直模式的AF區域。

● 選擇了[ ]/[ ]時

– 可用操縱桿將位置移到對角方向。

❹ 轉動 或 可變更AF區域的大小。

- 也可以拉開/捏攏AF區域以改變其大小。
- 第一次按[DISP.]會將AF區域位置返回至中央。第二次按會將AF區域的大小恢復為預設值。

❺ 按 MENU /SET。

- 使用225點對焦的AF區域顯示方式可用下列方式變更：
  [ ] ➡ [ ] ➡ [自動對焦範圍顯示] (➜ 341)

[1點+]/[1點]

[1點+]

可以對單一AF區域內的重點位置對焦。
被攝物體移出單一AF區域時，仍會繼續對輔助的AF區域（Ⓐ）對焦。

- 在拍攝移動中的被攝物體且難以使用[ ]追蹤時有效。

[1點]

指定要對焦的位置。

❖ 移動和變更AF區域的尺寸

❶ 按[ ]顯示AF模式選擇畫面。
❷ 選擇[ ]或[ ]，然後按▼。
❸ 按▲▼◀▶移動AF區域的位置。
❹ 轉動 或 可變更AF區域的大小。
❺ 按 MENU/SET。

AF區域移動畫面上的操作

按鈕操作	觸控操作	操作的說明
▲▼◀▶	觸控	移動AF區域 • 可用操縱桿將位置移到對角方向。
	拉開/捏攏	以小步幅放大/縮小AF區域。
	–	放大/縮小AF區域。
[DISP.]	[重設]	第一次:將AF區域位置返回至中央。 第二次:將AF區域尺寸返回至預設設定。

• 變更單一AF區域的移動速度:
[ ] ➡ [ ] ➡ [1點自動對焦移動速度] (➜ 311)

[定位焦點]

可以在小點上達成精準對焦。
如果半按快門按鈕,會放大讓您確認焦點的畫面。

• 對焦模式被設定為[AFC]時,無法使用[ ]。

❖ 移動AF區域的位置

❶ 按[ ]顯示AF模式選擇畫面。
❷ 選擇[+]，然後按▼。
❸ 按▲▼◀▶設定[+]的位置，然後按 MENU/SET 或 。
- 可用操縱桿將位置移到對角方向。
- 將放大畫面上所選的位置。
- AF區域無法移到畫面的邊緣。

❹ 按▲▼◀▶，精細調整[+]的位置。
❺ 按 MENU/SET 或 。

在放大視窗上操作

按鈕操作	觸控操作	操作的說明
▲▼◀▶	觸控	移動[+]。 • 可用操縱桿將位置移到對角方向。
	拉開/捏攏	以小步幅放大/縮小畫面。
	–	放大/縮小畫面。
		切換放大視窗（視窗模式/全螢幕模式）。
[DISP.]	[重設]	第一次：返回到步驟❸的畫面。 第二次：將AF區域位置返回至中央。

- 以視窗模式顯示圖片時，可以將圖片放大約3× 至6×；以全螢幕顯示圖片時，可以將圖片放大約3× 至10×。
- 也可以經由觸控[ ]拍攝。

- 使用下列功能時，[ ]會切換為[ ]：
  – 錄製影片 /[6K/4K照片]

- 可以變更放大畫面的顯示方式：
  [ ] ➡ [ ] ➡ [定位焦點 AF設定] (➜ 331)

C1 C2 C3 [使用者設定1]至[使用者設定3]

AF區域的形狀可以在225 AF區域內自由設定。
設定的AF區域可使用[C1]至[C3]登錄。
可以一邊保持設定的形狀，一邊移動AF區域。

- 在預設設定下不顯示。請在[顯示／隱藏 AF 模式]中將[使用者設定1]設為[使用者設定3]至[ON]。(➜ 331)

❖ 登錄AF區域形狀

❶ 按[ ]顯示AF模式選擇畫面。
❷ 選擇[C1]至[C3]其中一個項目，然後按▲。

❸ 選擇AF區域。

● 觸控操作

觸控要設為AF區域的區域。

- 要選擇連續的點，請拖曳畫面。
- 要取消選擇所選的AF區域，請再次觸控。

● 按鈕操作

按▲▼◀▶選擇AF區域，然後用 MENU/SET 或 ◎ 設定。（重複此步驟）

- 可用操縱桿將位置移到對角方向。
- 要取消選擇所選的AF區域，請再次按 MENU/SET 或 ◎ 。
- 要取消所有選擇，請按[DISP.]。

❹ 按[Q]。

❖ 移動AF區域的位置

❶ 按[⊞]顯示AF模式選擇畫面。

❷ 選擇登錄的AF模式形狀（[C1]至[C3]），然後按▼。

❸ 按▲▼◀▶移動AF區域的位置，然後按 MENU/SET 。

- 可用操縱桿將位置移到對角方向。
- 按[DISP.]將[+]位置返回至中央。

AF區域移動操作

iA P A S M

在預設設定下，拍攝時可直接用操縱桿移動及變更AF區域的大小。

1 移動AF區域的位置。

● 在拍攝畫面上，傾斜操縱桿。

- 按 ，在預設和設定的AF區域位置之間切換。
  在[ ]中，此操作會切換要對焦的人、動物或眼睛。
  使用[+]顯示放大畫面。

2 變更AF區域的大小。

● 轉動 或 。

- 請用 進行詳細調整。
- 第一次按[DISP.]會將AF區域位置返回至中央。第二次按會將AF區域的大小恢復為預設值。

3 **確認選擇。**

- 半按快門按鈕。
- 返回到拍攝畫面。

- 如為[ ]，在拍攝畫面上按 MENU/SET 可取消AF區域設定。

- [測光模式]為[ ]時，測光目標也會隨AF區域一起移動。
- 在[ ]、[ ]、[ ]和[C1]至[C3]下，無法改變AF區域的大小。
- 在[ ]下，無法移動AF區域及變更大小。

- 可將AF區域設定為移動時循環：
  [ ] ➡ [ ] ➡ [對焦框循環移動] (➜ 333)

用觸控方式移動AF區域

可以將AF區域移到顯示屏上觸控的位置。
您也可以變更AF區域的大小。

MENU/SET ➡ [ ] ➡ [ ] ➡ [觸控設定] ➡ 選擇[觸控 AF]

[AF]	對觸控的被攝物體對焦。
[AF+AE]	對觸控的被攝物體對焦和調整亮度。
[OFF]	—

❖ 對觸控的位置對焦（[AF]）

❶ 觸控被攝物體。
- 將AF區域移到觸控的位置。

❷ 捏攏/展開可變更AF區域尺寸。
- 第一次按[重設]會將AF區域位置返回至中央。第二次按會將AF區域的大小恢復為預設值。

❸ 觸控[設定]。
- 在[ ]中，觸控[退出]。
- 如為[ ]，在拍攝畫面上觸控[ ]可取消AF區域設定。

❖ 對觸控的位置對焦和調整亮度（[AF+AE]）

❶ 觸控想要調整亮度的被攝物體。
- 在觸控的位置上，AF區域的運作方式與顯示[ ]時相同。
  會將調整亮度的點放在AF區域中央。

❷ 捏攏/展開可變更AF區域尺寸。
- 第一次按[重設]會將AF區域位置返回至中央。第二次按會將AF區域的大小恢復為預設值。

❸ 觸控[設定]。
- 在拍攝畫面上，觸控[ ]（[ ]或[ ]設定：[ ]時）取消[AF+AE]設定。

用觸控板移動AF區域位置

在取景器顯示時，可觸控顯示屏以變更AF區域的位置和大小。

1 **設定[觸控板 AF]。**

- MENU/SET ➡ [⚙] ➡ [ ] ➡ [觸控設定] ➡ [觸控板 AF] ➡ [EXACT]/[OFFSET]

2 **移動AF區域的位置。**

- 在取景器顯示時，觸控顯示屏。

3 **變更AF區域的大小。**

- 轉動 或 。
- 請用 進行詳細調整。
- 第一次按[DISP.]會將AF區域位置返回至中央。第二次按會將AF區域的大小恢復為預設值。

4 **確認選擇。**

- 半按快門按鈕。
- 如為[ ]，在拍攝畫面上按 MENU/SET 可取消AF區域設定。

❖ 設定項目（[觸控板 AF]）

[EXACT]	經由在觸控板上觸控所期望的位置來移動取景器的AF區域。	
[OFFSET]	根據拖曳觸控板的距離移動取景器的自動對焦範圍。	
[OFF]	—	

[垂直/水平對焦切換]

分別在相機為垂直放置和水平放置時，記憶不同的AF區域位置。
垂直方向可分為左和右兩種。

MENU/SET ➡ [⚙] ➡ [AF] ➡ 選擇[垂直/水平對焦切換]

[ON]	以水平和垂直方向記憶不同的位置。
[OFF]	以水平和垂直方向設定相同的位置。

- 在MF下，將記憶MF輔助顯示位置。
- 使用[▦]或[C1]至[C3]時，此項不運作。

使用MF拍攝

iA P A S M

MF（手動對焦）是指用手動方式調整對焦。
想要固定焦點時，或在鏡頭和被攝物體之間的距離已確定並且不想啟動AF時，請使用本功能。

1 將對焦模式開關設定到[MF]。

2 選擇要對焦的點。

- 傾斜操縱桿，選擇要對焦的點。
- 按[ ]時也可顯示對焦位置移動畫面。

• 要將要對焦的位置返回到中央，請按[DISP.]。

3 確認選擇。

- 按 。
- 將切換為MF輔助畫面，並顯示放大畫面。

4 調整焦點。

- 轉動聚焦環。

Ⓐ MF 輔助（放大的畫面）

- 顯示用顏色突出的焦點對準的部分。（峰值Ⓑ）
- 將顯示拍攝距離引導線。（MF線Ⓒ）

Ⓓ ∞（無限遠）的指示

5 關閉MF輔助畫面。

- 半按快門按鈕。
- 此操作也可透過按 的方式執行。

6 開始錄製。

-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

❖ 在MF輔助畫面上的操作

按鈕操作	觸控操作	操作的說明
▲▼◀▶	拖曳	移動放大的顯示位置。 • 可用操縱桿將位置移到對角方向。
	拉開/捏攏	以小步幅放大/縮小畫面。
	–	放大/縮小畫面。
		切換放大視窗（視窗模式/全螢幕模式）。
[DISP.]	[重設]	第一次：將MF輔助位置返回至中央。 第二次：將MF輔助尺寸返回至預設設定。
[AF ON]		AF操作。

• 以視窗模式顯示圖片時，可以將圖片放大約3× 至6×；以全螢幕顯示圖片時，可以將圖片放大約3× 至20×。

- 在拍攝畫面上，轉動聚焦環可顯示MF輔助畫面。如果經由轉動聚焦環放大了圖片，輔助畫面會在操作的約10秒後關閉。
- 在MF期間，按[AF ON]將啟動AF。
- 拍攝距離基準標記是用於測量對焦距離的標記。
  用MF拍攝或者拍攝特寫圖片時使用。

- 變更峰值靈敏度和顯示方式：
  [ ] ➡ [ ] ➡ [峰值對焦] (➜ 310)
- 以水平和垂直方向分別記憶MF輔助位置：
  [ ] ➡ [ ] ➡ [垂直/水平對焦切換] (➜ 116)
- 可以變更放大畫面的顯示方式：
  [ ] ➡ [ ] ➡ [MF 輔助] (➜ 330)
- 變更MF線顯示方式：
  [ ] ➡ [ ] ➡ [手動對焦線] (➜ 330)
- 停用聚焦環操作：
  [ ] ➡ [ ] ➡ [聚焦環鎖定] (➜ 330)
- 設定MF輔助位置移動為循環：
  [ ] ➡ [ ] ➡ [對焦框循環移動] (➜ 333)
- 相機會記憶關閉時的對焦位置：
  [ ] ➡ [ ] ➡ [恢復鏡頭位置] (➜ 348)
- 設定對焦移動量：
  [ ] ➡ [ ] ➡ [聚焦環控制] (➜ 348)

使用變焦拍攝影像

iA P A S M

使用鏡頭的光學變焦，變焦為望遠或廣角。
拍攝圖片時，使用[擴展遠攝轉換]可提高望遠效果，而不使影像變差。
錄製影片時，使用[影片的影像區域]可取得與[擴展遠攝轉換]相同的望遠效果。

- 有關[影片的影像區域]的詳情，請參閱第238頁。

轉動變焦環。

T：遠攝
W：廣角

● 轉動變焦環，可在拍攝畫面上顯示焦距。

- 隱藏焦距顯示：
  [⚙] ➡ [📷] ➡ [焦距] (➜ 344)

擴展遠攝轉換

iA P A S M

使用[擴展遠攝轉換]拍攝時可以比光學變焦更進一步放大，而不使影像品質變差。

- [擴展遠攝轉換]最大放大倍率視[照片]（[影像品質]）選單中設定的[圖片尺寸]而定。
  - 設定為[EX M]：1.4×
  - 設定為[EX S]：2.0×

1 **將[圖片尺寸]設定為[M]或[S]。**

- MENU/SET ➡ [ ] ➡ [ ] ➡ [圖片尺寸] ➡ [M]或[S]

2 **設定[擴展遠攝轉換]。**

- MENU/SET ➡ [ ] ➡ [ ] ➡ [擴展遠攝轉換]

[ZOOM]	變更變焦倍率。
[TELE CONV.]	將變焦倍率固定在最大。
[OFF]	–

❖ 變更變焦倍率

按鈕操作

❶ 請將[擴展遠攝轉換]設定為[ZOOM]。
- MENU/SET ➡ [ ] ➡ [ ] ➡ [擴展遠攝轉換] ➡ [ZOOM]

❷ 將Fn按鈕設為[變焦控制]。(➜ 278)

❸ 按Fn按鈕。

❹ 按游標按鈕操作變焦。

▲▶： T（遠攝）
◀▼： W（廣角）

- 再次按Fn按鈕，或等一定時間後，變焦操作會終止。
- 顯示的變焦倍率Ⓐ為概略值。

觸控操作

- 使用預設設定時，不會顯示觸控標籤。
  請將[觸控設定]中的[觸控TAB選項]設定為[ON]。(➜ 333)

❶ 請將[擴展遠攝轉換]設定為[ZOOM]。
- MENU/SET ➡ [ ] ➡ [ ] ➡ [擴展遠攝轉換] ➡ [ZOOM]

❷ 觸控[ ]。

❸ 觸控[ ]。

❹ 拖曳捲軸操作變焦。

Ⓣ：遠攝
Ⓦ：廣角

- 要結束觸控式變焦操作，請再次觸控[T/W]。

- 您可將功能登錄到Fn按鈕：
  [⚙] ➡ [☁] ➡ [Fn按鈕設定] ➡ [拍攝模式時的設定] ➡ [擴展遠攝轉換]
  (➜ 278)
- 使用Fn按鈕顯示[擴展遠攝轉換]設定畫面時，按[DISP.]可變更[圖片尺寸]設定。

- 使用下列功能時，無法使用[擴展遠攝轉換]：
  – 6K照片
  – [65:24]/[2:1]（[寬高比]）
  – [RAW]（[影像畫質]）
  – [HLG 照片]
  – [高解析度模式]
  – [玩具攝影效果]/[玩具普普風]（[濾鏡設定]）
  – [拍攝後對焦]（僅當設定[6K 18M]時）
  – [多重曝光]
- 使用下列功能時，無法使用[擴展遠攝轉換]中的[ZOOM]：
  – [6K/4K照片]/[拍攝後對焦]

7. 驅動/快門

選擇驅動模式

iA P A S M

您可依照拍攝條件將驅動模式切換為單拍、連拍等。

轉動驅動模式轉盤。

	單張	每次按快門按鈕，拍攝一張圖片。
I / II	**連拍** (➜ 126, 130)	在按住快門按鈕的期間進行連拍拍攝。 也可拍攝6K/4K照片。
	縮時拍攝/停格動畫 (➜ 145, 148)	用縮時拍攝或停格動畫拍攝。
	自拍計時器 (➜ 153)	按下快門按鈕，經過設定的時間後進行拍攝。

- 您可將功能登錄到Fn按鈕：
  [⚙] ➡ [🌄] ➡ [Fn按鈕設定] ➡ [拍攝模式時的設定] ➡ [驅動模式] (➜ 278)

拍攝連拍圖片

iA P A S M

在按住快門按鈕的期間進行連拍拍攝。
可針對拍攝條件選擇連拍設定，以高影像品質、[H]、[M]或[L]拍攝，或以高速連拍、[6K]（6K/4K照片）拍攝。

1 將驅動模式轉盤設定到[I]（極速拍攝1）或[II]（極速拍攝2）。

- 為[I]和[II]分別設定連拍設定。

2 選擇連拍速率。

- MENU/SET ➡ [ ] ➡ [ ] ➡ [極速拍攝1設定]/[極速拍攝2設定]
- 使用預設設定時，[I]設為[H]，[II]設為[6K]。

6K	有關6K/4K照片拍攝的資訊，請參閱“6K/4K照片拍攝”。(➜ 130)
[H]	拍攝高速連拍圖片。
[M]	拍攝中速連拍圖片。
[L]	拍攝低速連拍圖片。

3 關閉功能表。

- 半按快門按鈕。

4 開始錄製。

- 在完全按下快門按鈕的期間進行連拍拍攝。

❖ 連拍速率

	機械快門、電子前簾	電子快門	連拍圖片時的即時取景
[H] （高速）	9張/秒 （[AFS]/[MF]） 6張/秒（[AFC]）	9張/秒 （[AFS]/[MF]） 5張/秒（[AFC]）	無（[AFS]/[MF]） 有（[AFC]）
[M] （中速）	5張/秒	5張/秒	有
[L] （低速）	2張/秒	2張/秒	有

- 根據[圖片尺寸]和對焦模式等拍攝設定，連拍速率可能會變慢。

❖ 連拍圖片張數

	[影像畫質]		
	[FINE]/[STD.]	[RAW+FINE]/ [RAW+STD.]	[RAW]
[H] （高速）	50張以上	35張以上	40張以上
[M] （中速）			
[L] （低速）			

- 在Panasonic指定的測試條件下進行拍攝時。
  根據拍攝條件，可以拍攝的連拍圖片的數量會減少。
- 連拍速率會在拍攝中途變慢，但可以一直拍攝到記憶卡的容量變滿為止。

❖ 可以連續拍攝的圖片數量

半按快門按鈕時，拍攝畫面和狀態LCD會顯示可以連續拍攝的圖片數量。

範例）20張：[r20]

- 拍攝一開始，可以連續拍攝的圖片數量就會減少。顯示[r0]時，連拍速率會慢下來。
- 拍攝畫面顯示[r99+]時，可以拍攝100張以上連拍圖片。

❖ 連拍圖片時的焦點

對焦模式	[對焦/快門優先]	[H]	[M]/[L]
[AFS]	[FOCUS]	固定為第一張時的焦點	
	[BALANCE]		
	[RELEASE]		
[AFC]	[FOCUS]	預測焦點	標準焦點
	[BALANCE]	預測焦點	
	[RELEASE]		
[MF]	—	以手動對焦設定焦點	

- 使用[AFC]且被攝物體較暗時，焦點被固定為第一張上的焦點。
- 使用預測焦點時，連拍速率優先，盡可能預測焦點。
- 使用標準焦點時，連拍速率可能會變慢。

❖ 連拍圖片時的曝光

對焦模式	[H]	[M]/[L]
[AFS]	固定為第一張時的曝光	每一次拍攝都會調整曝光
[AFC]	每一次拍攝都會調整曝光	
[MF]	固定為第一張時的曝光	

- 儲存連拍圖片可能會花費一些時間。
  如果一邊儲存一邊繼續連拍圖片，可拍攝的連拍圖片張數將會減少。
  拍攝連拍圖片時，建議使用高速記憶卡。
- 想按下快門按鈕連拍圖片時，建議使用快門遙控（DMW-RS2: 另購件）。
- 連拍圖片無法在使用下列功能時運作：
  – [高解析度模式]
  – [粗粒單色調]/[絲柔單色調]/[模型效果]/[柔焦]/[星芒濾鏡]/[陽光]（[濾鏡設定]）
  – [拍攝後對焦]
  – [多重曝光]

6K/4K照片拍攝

iA P A S M

6K照片可讓您以30畫格/秒拍攝高速連拍圖片，並儲存想要的圖片，從連拍檔案中擷取出的每張圖片約高達1,800萬像素。
4K照片可讓您以60畫格/秒拍攝高速連拍圖片，並儲存想要的圖片，每張圖片約高達800萬像素。

- "6K PHOTO"高速連拍拍攝功能可讓您擷取和儲存以4:3或3:2高寬比拍攝之影像，且有效圖片大小相當於6K照片（約6,000寬×3,000高）尺寸影像所產生的像素數目（約1,800萬像素）。

- 使用SD記憶卡執行此功能時，請使用UHS速度等級3以上的記憶卡。
- 視角變窄。

1 將驅動模式轉盤設定到[I]（極速拍攝1）或[II]（極速拍攝2）。

- 為[I]和[II]分別設定連拍設定。

2 選擇[6K/4K照片]。

- MENU/SET ➡ [ ] ➡ [ ] ➡ [極速拍攝1設定]/[極速拍攝2設定] ➡ 6K
- 使用預設設定時，[II]設定為6K。

3 選擇[影像尺寸/連拍速度]。

- MENU/SET ➡ [ ] ➡ [ ] ➡ [6K/4K照片] ➡ [影像尺寸/連拍速度]

	圖片尺寸	連拍速率
[6K 18M]*1	[4:3]: 4992×3744 [3:2]: 5184×3456	30張/秒
[4K H 8M]*2	[4:3]: 3328×2496 [3:2]: 3504×2336	60張/秒
[4K 8M]*2	[16:9]: 3840×2160 [1:1]: 2880×2880	30張/秒

∗1 6K照片
∗2 4K照片

4 選擇[拍攝模式]。

[6K] [4K H] [4K] [6K/4K 連拍]	想要捕捉快速移動的被攝物體的最佳瞬間時 在按下快門按鈕的期間進行連拍拍攝。
	錄音:無

[6K S/S] [4K H S/S] [4K S/S] **[6K/4K 連拍(S/S)]** “S/S”是開始/停止的縮寫。	**想要捕捉不可預測的拍照時機時** 按下快門按鈕時開始連拍拍攝。再次按按鈕，停止連拍拍攝。 會發出開始音和停止音。	
	錄音：有*	
[6K PRE] [4K H PRE] [4K PRE] **[6K/4K 快門前連拍]**	**想要捕捉拍照時機時** 在按下快門按鈕的瞬間的前後約1秒間進行連拍拍攝。 只會發出一次快門音。	
	紀錄時間：約2秒	錄音：無

* 用相機進行播放時，不播放音訊。

5 關閉功能表。

- 半按快門按鈕。

6 開始錄製。

- [連續AF]運作，且在AF拍攝期間持續調整焦點。

[6K/4K 連拍]

1 半按快門按鈕。

2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錄製期間持續按住。

Ⓐ 按住

Ⓑ 進行拍攝

- 提早完全按下快門按鈕，因為拍攝會在完全按下後過約0.5秒開始。
- 如果在剛開始拍攝後就從快門按鈕上移開手指，可能會拍攝移開了手指後的最多約1.5秒的期間。

[6K/4K 連拍(S/S)]

1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開始拍攝。
2 再次完全按下快門按鈕停止拍攝。

Ⓒ 開始(第一)
Ⓓ 停止(第二)
Ⓔ 進行拍攝

- 在拍攝過程中按[Q],可以添加標記。(每次拍攝可以添加最多40個標記)
  從6K/4K連拍檔案中選擇圖片時,可以跳到添加了標記的位置。

[6K/4K 快門前連拍]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

Ⓕ 約 1 秒
Ⓖ 進行拍攝

- 顯示拍攝畫面時,AF會不間斷運作以持續對焦。
  也會持續調整曝光,除了[M]模式以外。
- 被攝物體不在中央時,如果想鎖定焦點和曝光,請使用AF/AE鎖定。(➜ 191)

- 相機可拍攝連拍圖片,並將資料儲存成[錄影檔案格式]設定為[MP4]的6K/4K連拍檔案。
- 在預設設定下,自動檢視運作時會顯示可讓您從連拍檔案中選擇圖片的畫面。
  要繼續拍攝,半按快門按鈕返回拍攝畫面。
  有關從拍攝的6K/4K連拍檔案中選擇並儲存圖片的方法,請參閱第138頁。

- 連續拍攝時間會根據[影像尺寸/連拍速度]設定改變。
  – [6K 18M]：10分鐘
  – [4K H 8M]/[4K 8M]：15分鐘
- 檔案儲存方式根據記憶卡的種類而不同。
  – SDHC記憶卡、32 GB以下的XQD記憶卡：
  如果檔案大小超過4 GB，將建立新檔案以繼續錄製。
  – SDXC記憶卡、超過32 GB的XQD記憶卡：
  檔案不會分割錄製。
- 如果相機溫度在下列任一狀況下上升，可能會顯示[ ]並停止拍攝。請等待直到相機冷卻下來為止。
  – 連續執行6K/4K照片拍攝時
  – 使用[6K/4K 快門前連拍]時
  – 使用[預連拍錄製]時
  – 環境溫度很高時
- 設定了[6K/4K 快門前連拍]或[預連拍錄製]時，電池電量會更快地耗盡並且相機溫度會升高。這些設定只能在拍攝時設定。

❖ [預連拍錄製]（[6K/4K 連拍]/[6K/4K 連拍(S/S)]）

相機會在完全按下快門按鈕的大約1秒前開始拍攝，因此您不會錯過任何拍照時機。

MENU/SET ➡ [ ] ➡ [ ] ➡ [6K/4K照片] ➡ 選擇[預連拍錄製]
設定內容：[ON]/[OFF]

- 拍攝畫面上會顯示[PRE]。
- AF操作和功能限制與使用[6K/4K 快門前連拍]時相同。

6K/4K照片注意事項

❖ 拍攝快門音

拍攝6K/4K照片時使用電子快門。您可在[設定]（[輸入／輸出]）功能表的[操作音]中設定快門音或蜂鳴聲。(➜ 354)

- 搭配[靜音模式]使用時，可以安靜地高速連拍圖片。(➜ 169)

❖ 困難的拍攝場景

在極亮的地方或室內拍攝

在極亮的地方或在螢光燈/LED燈下拍攝時，影像的色調或亮度可能會改變，或者畫面上可能會出現水平條紋。
降低快門速度可能會減輕水平條紋的影響。

快速移動的被攝物體

如果拍攝快速移動的被攝物體，拍攝的影像中的被攝物體可能會看起來扭曲。

❖ 6K/4K照片的相機設定

拍攝6K/4K照片時會自動切換為最佳的設定。

- 以下[照片]功能表已固定:

[圖片尺寸]*	[6K]（18 M） [4K]（8 M）

[影像畫質]	[FINE]
[快門類型]	[ELEC.]

- 使用下列設定拍攝6K/4K連拍檔案。
  [影片]功能表中的設定不會套用到6K/4K連拍檔案。

[錄影檔案格式]	[MP4]
[錄影畫質]*	[6K/200M/30p] [4K/150M/60p] [4K/100M/30p]

[連續AF]	[ON]
[亮度級別]	[0-1023] （拍攝6K照片時） [0-255] （拍攝4K照片時）

＊ 切換到符合[影像尺寸/連拍速度]設定的設定。

- 拍攝6K/4K照片時,以下功能可設定的範圍與拍攝圖片時的範圍不同:
  – 快門速度:1/30（設定[4K H 8M]時為1/60）至1/16000
  – [最慢快門限制]:[1/1000]至[1/30]（設定[4K H 8M]時為[1/60]）
  – 曝光補償:±3 EV
- 拍攝6K/4K照片時,以下功能無效:
  – 閃光燈
  – 包圍拍攝
  – 程式偏移
  – AF模式（[+]）
  – [MF 輔助]（僅[6K/4K 快門前連拍]）

- 以下功能在拍攝6K/4K照片時無效：
  – HDMI輸出
- 使用HDMI輸出會有下列結果：
  – [6K/4K 快門前連拍]變為[6K/4K 連拍]。
  – [預連拍錄製]不可用。
- 6K/4K照片拍攝無法在使用下列功能時運作：
  – [高解析度模式]
  – [粗粒單色調]/[絲柔單色調]/[模型效果]/[柔焦]/[星芒濾鏡]/[陽光]（[濾鏡設定]）
  – [拍攝後對焦]
  – [多重曝光]
- 使用APS-C鏡頭時，無法使用6K照片。

從6K/4K連拍檔案中選擇圖片

1 在播放畫面上選擇6K/4K連拍檔案。(➜ 259)

- 選擇帶[▲]或[▲]圖示的影像，然後按▲。
- 也可以經由觸控[▲]或[▲]來執行相同的操作。

- 如果使用[6K/4K 快門前連拍]錄製影像，請進入到步驟 **3**。

2 粗略選擇場景。

選擇圖片投影片視圖畫面

- 拖曳捲軸Ⓐ。

- 有關如何使用選擇圖片投影片視圖畫面的資訊，請參閱第141頁。
- 如果影像是使用[6K/4K 連拍]或[6K/4K 連拍(S/S)]所拍攝，觸控[ ]可讓您在6K/4K連拍播放畫面中選擇場景。(➜ 142)

3 選擇要儲存的畫格。

- 拖曳選擇圖片投影片視圖Ⓑ。
- 也可以經由按◀▶來執行相同的操作。

- 要連續逐畫格前進或後退，請觸控住[<]/[>]。

4 儲存圖片。

- 觸控[ ]或[ ]。
- 會顯示確認畫面。

- 圖片會以JPEG格式儲存。
- 儲存圖片也會將包括其快門速度、光圈和ISO感光度等拍攝資訊（Exif資訊）一併儲存。

拍攝後修正照片（拍攝後微調）

❖ 修正圖片失真（[縮減滾動快門]）

儲存圖片時修正電子快門（滾動快門效果）造成的失真。

❶ 在第 139 頁中步驟 **4** 的儲存確認畫面中，觸控 [縮減滾動快門]。
- 如果修正無效，將返回確認畫面。

❷ 檢查修正結果，然後觸控 [保存]。
- 要查看已修正和未修正版本的圖片，請觸控 [標記／取消標記]。

- 執行修正時視角可能變窄。
- 被攝物體的移動可能使修正看起來不自然。
- 相機可能無法修正用其他裝置拍攝的影像。

❖ 降低高感光度所產生的雜訊（[6K/4K 照片減少雜訊]）

儲存圖片時，降低高 ISO 感光度所產生的雜訊。

MENU/SET ➡ [▶] ➡ [ ] ➡ 選擇 [6K/4K 照片減少雜訊]

設定內容：[AUTO]/[OFF]

- 此功能不會套用到以 [6K/4K 照片大量儲存] 儲存的圖片。
- 相機可能無法降低用其他裝置拍攝的影像中的雜訊。

選擇圖片操作

❖ 選擇圖片投影片視圖畫面操作

Ⓐ 捲軸
Ⓑ 選擇圖片投影片視圖
Ⓒ 所顯示的畫格的位置

按鈕操作	觸控操作	操作的說明
◀▶/ ⚙	拖曳/ < >	選擇畫格。 • 若要變更顯示在選擇圖片投影片視圖的畫格，請選擇最左/右側的畫格，然後觸控[<]或[>]。
◀▶ 按住	< > 觸控住	連續逐畫格前進或後退。
–	觸控/拖曳	選擇要顯示的畫格。
	拉開/捏攏	放大或縮小顯示。
	–	在保持放大顯示的同時選擇畫格（在放大的顯示過程中）。
▲▼◀▶	拖曳	移動放大的顯示位置（在放大的顯示過程中）。
[⊞]		顯示6K/4K連拍播放畫面。

–		切換到標記操作。
–	/	添加或刪除標記。
–	PEAK	顯示用顏色突出的焦點對準的部分（[峰值對焦]）。 • 會按照[OFF] → [ON]的順序進行切換。
MENU/SET /	/	保存圖片。

• 在標記操作過程中，可以跳到設定的標記或者6K/4K連拍檔案的開頭或結尾。觸控[ ]返回到原來的操作。

按鈕操作	觸控操作	操作的說明
▶	▶I	移動到下一個標記。
◀	I◀	移動到上一個標記。

❖ 6K/4K連拍播放畫面操作

在暫停過程中

在連續播放過程中

按鈕操作	觸控操作	操作的說明
▲	▶ / ❚❚	執行連續播放或暫停（在連續播放過程中）。
▼	◀ / ❚❚	執行連續後退播放或暫停（在連續後退播放過程中）。

▶/	▶▶/❚❚▶	執行快進播放或逐畫格前進播放（在暫停過程中）。
◀/	◀◀/◀❚❚	執行快退播放或逐畫格後退播放（在暫停過程中）。
–	觸控/拖曳	選擇要顯示的畫格（在暫停過程中）。
	拉開/捏攏	放大或縮小顯示（在暫停過程中）。
	–	在保持放大顯示的同時選擇畫格（在放大的顯示過程中）。
▲▼◀▶	拖曳	移動放大的顯示位置（在放大的顯示過程中）。
[ ]		顯示選擇圖片投影片視圖畫面（在暫停過程中）。
–		切換到標記操作。
–	/	添加或刪除標記。
–	PEAK	顯示用顏色突出的焦點對準的部分（[峰值對焦]）。 • 會按照[OFF] → [ON]的順序進行切換。
MENU/SET /	/	儲存圖片（在暫停過程中）。

- 要在PC上從6K/4K連拍檔案中選擇並儲存圖片，請使用“PHOTOfunSTUDIO”軟體。但請注意，6K/4K連拍檔案在“PHOTOfunSTUDIO”中無法作為影片編輯。
- 要播放並編輯6K連拍檔案，需要具有高效能的PC環境。
  建議用相機選擇並儲存圖片。

❖ 用電視畫面選擇並儲存圖片

- 6K連拍檔案將以[4K]解析度輸出到透過HDMI連接的電視。
- 設定[設定]（[輸入／輸出]）功能表中的[HDMI模式(播放)]為[AUTO]或解析度為[4K]的設定。(➜ 357)
  連接到不支援4K影片的電視時，請選擇[AUTO]。
- 電視上只會顯示6K/4K連拍播放畫面。
- 根據所連接的電視不同，可能無法正常播放6K/4K連拍檔案。

❖ [6K/4K照片大量儲存]

您可一次從6K/4K連拍檔案儲存任5秒的圖片。

❶ 選擇[6K/4K照片大量儲存]。
- MENU/SET ➡ [▶] ➡ [ ] ➡ [6K/4K照片大量儲存]

❷ 按◀▶選擇6K/4K連拍檔案，然後按 MENU/SET 或 。
- 如果連拍時間為5秒以下，所有畫格將儲存為圖片。

❸ 選擇要一次儲存的圖片的第一個畫格，然後按 MENU/SET 或 。
- 選擇方式與從6K/4K連拍檔案選擇圖片的方式相同。
- 圖片將儲存為一組JPEG格式的連拍圖片。

- 您可將功能登錄到Fn按鈕：
  [ ] ➡ [ ] ➡ [Fn按鈕設定] ➡ [播放模式時的設定] ➡ [6K/4K照片大量儲存] (➜ 278)

用縮時拍攝進行拍攝

iA P A S M

以設定的拍攝間隔自動拍攝圖片。
此功能適合用來記錄動物和植物等被攝物體長時間的變化。
圖片將以一組影像儲存，這些影像也可合併為影片。

- 檢查時鐘設定是否正確。(➜ 53)
- 針對較長的拍攝間隔，建議將[自訂]（[鏡頭/其他]）選單中的[恢復鏡頭位置]設定為[ON]。

1 將驅動模式轉盤設定到[ ]。

2 請將[模式]設定為[縮時拍攝]。

- MENU/SET ➡ [ ] ➡ [ ] ➡ [縮時/動畫] ➡ [模式] ➡ [縮時拍攝]

3 設定拍攝設定。

[模式]	在縮時拍攝和停格動畫之間進行切換。	
[攝影間隔設定]	[ON]	設定到下一次拍攝之前的間隔。
	[OFF]	拍攝不保留間隔。

[開始時間]	[現在]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時開始拍攝。
	[開始時間設定]	在設定的時間開始拍攝。
[影像計數]/[攝影間隔]	設定要拍攝的圖片數量和拍攝間隔。 • [攝影間隔設定]設定為[OFF]時，不會顯示[攝影間隔]。	
[曝光調整]	自動調整曝光，避免相鄰畫格之間出現過大的亮度變化。	

4 關閉功能表。

● 半按快門按鈕。

5 開始錄製。

●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

- 設定了[開始時間設定]時，相機會進入休眠狀態，直到開始時間為止。
- 拍攝待機時，如果一定時間內沒有進行任何操作，相機會進入休眠狀態。
- 拍攝將自動停止。

6 製作影片。(➜ 151)

- 拍攝停止後，選擇確認畫面上的[是]以繼續製作影片。
  即使選擇[否]，仍可以用[播放]（[處理影像]）選單中的[縮時影片]製作影片。
  (➜ 364)

❖ 使用縮時拍攝期間的操作

在休眠狀態下半按快門按鈕即可開啟相機。

- 您可經由在縮時拍攝期間按[Q]來執行下列操作。

[繼續]	返回拍攝。（僅在拍攝過程中）
[暫停]	暫停拍攝。（僅在拍攝過程中）
[恢復]	繼續拍攝。（僅在暫停過程中） • 也可以半按快門按鈕繼續。
[退出]	停止縮時拍攝。

- 拍攝到多張記憶卡的圖片無法合併為單一影片。
- 包含使用[HLG 照片]拍攝圖片的群組影像無法轉換為影片。
- 相機以取得正確曝光為優先，因此相機不一定會在設定的間隔拍照或拍攝設定的圖片張數。
  此外，可能不會在螢幕上顯示的結束時間時結束。
- 縮時拍攝在下列情況下暫停。
  – 電池的電量耗盡時
  – 將相機ON/OFF開關設定至[OFF]時
    您可將相機ON/OFF開關設為[OFF]，以更換電池或記憶卡。
    將相機ON/OFF開關設為[ON]，然後完全按下快門按鈕即可繼續拍攝。
    （請注意：更換記憶卡後拍攝的影像會作為另一群組的群組影像保存。）
- 如果ISO感光度設定為[AUTO]以外的設定，[曝光調整]無法在[M]模式下使用。
- 使用以下功能時，[縮時拍攝]不可用：
  – [高解析度模式]
  – [拍攝後對焦]
  – [多重曝光]

使用停格動畫拍攝

iA P A S M

小範圍地移動被攝物體，一邊拍照。
圖片將以一組影像儲存，這些影像可合併為停格影片。

1 **將驅動模式轉盤設定到[ ]。**

2 **請將[模式]設定為[停格動畫]。**

- MENU /SET ➡ [ ] ➡ [ ] ➡ [縮時/動畫] ➡ [模式] ➡ [停格動畫]

3 **設定拍攝設定。**

[模式]	在縮時拍攝和停格動畫之間進行切換。	
[新增至圖片群組]	可讓您接在一組已經記錄下的停格動態影像後面繼續拍攝。 • 選擇影像，並進入到步驟 **5**。	
[自動拍攝]	**[ON]**	以設定的拍攝間隔自動進行拍攝。
	[OFF]	此項用於手動逐畫格拍攝。
[攝影間隔]	設定[自動拍攝]拍攝間隔。	

4 關閉功能表。

- 半按快門按鈕。

5 開始錄製。

-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

- 小範圍地移動被攝物體，一邊重覆地拍照。

- 拍攝畫面會顯示最多2張以前拍攝的圖片。請將其作為活動量的參考使用。
- 可在拍攝時按[▶]，以播放拍攝的停格動態影像。
  按[🗑]可刪除不必要的影像。
  要返回到拍攝畫面，請再次按[▶]。

6 停止錄製。

- 按 MENU/SET，然後從[照片]選單中選擇[縮時/動畫]停止拍攝。

7 製作影片。(➜ 151)

- 拍攝停止後，選擇確認畫面上的[是]以繼續製作影片。
  即使選擇[否]，仍可以用[播放]（[處理影像]）選單中的[停格影片]製作影片。
  (➜ 364)

- 包含使用[HLG 照片]拍攝圖片的群組影像無法轉換為影片。
- 可以拍攝最多9999畫格。
- 如果在拍攝過程中關閉相機，開啟相機時會顯示恢復拍攝的訊息。選擇[是]可以從中斷點繼續拍攝。
- 相機以取得正確曝光為優先，因此使用閃光燈等拍攝時相機不一定會在設定的間隔拍照。
- 如果這是拍攝的唯一1張圖片，無法從[新增至圖片群組]選擇圖片。
- 使用以下功能時，[停格動畫]不可用：
  – [高解析度模式]
  – [拍攝後對焦]
  – [多重曝光]

縮時拍攝/停格動畫影片

執行縮時拍攝或停格動畫拍攝後，您可繼續製作影片。

- 有關這些拍攝功能，請參閱下列小節。
  - 縮時拍攝：➜ 145
  - 停格動畫拍攝：➜ 148
- 也可以使用[播放]選單中的[縮時影片] (➜ 364)或[停格影片] (➜ 364)製作影片。

1 在拍攝後出現的確認畫面上選擇[是]。

2 設定製作影片的選項。

3 選擇[執行]。

- 影片將以[MP4]拍攝檔案格式製作。

[執行]	製作影片。	
[錄影畫質]	設定影片的影像品質。	
[畫格速率]	設定每秒的畫格數。 數字越大，動態影像會越流暢。	
[順序]	[NORMAL]	按拍攝順序將圖片接合在一起。
	[REVERSE]	按拍攝的相反順序將圖片接合在一起。

- 如果錄製時間超過29分59秒，將無法製作影片。
- 下列狀況下，假如檔案大小超過4 GB，將無法製作影片：
  – 使用SDHC記憶卡或32 GB以下的XQD卡且[錄影畫質]尺寸設為[4K]時
  – [錄影畫質]尺寸設定為[FHD]時

使用自拍計時器拍攝

iA P A S M

1 將驅動模式轉盤設定到[ ]。

2 確定構圖，然後調整焦點。

- 半按快門按鈕。
- 半按快門按鈕時，會固定對焦和曝光。

3 開始錄製。

-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
- 自拍計時器指示燈閃爍，然後釋放快門。

❖ 設定自拍計時器的時間

MENU/SET ➡ [ ] ➡ [ ] ➡ 選擇[自拍計時器]

[10]	10秒鐘後拍攝。
[10]	10秒鐘後以約2秒鐘的間隔拍攝3張圖片。
[2]	2秒鐘後拍攝。 • 此設定是防止因按下快門按鈕而引起相機上的模糊的便捷方法。

- 用自拍計時器拍攝時，建議使用三腳架。
- 使用下列功能時，[ ]不會運作：
  – [無濾鏡同時錄影]（[濾鏡設定]）
  – 包圍拍攝
  – [多重曝光]
- 自拍計時器無法在使用下列功能時運作：
  – [高解析度模式]
  – [拍攝後對焦]

包圍拍攝

iA P A S M

按快門按鈕時，相機會拍攝多張影像，同時自動變更曝光、光圈、對焦或白平衡等設定值（調整數值或色溫）。

- 光圈包圍可在下列模式下選擇：
  – [A]模式
  – [M]模式（ISO感光度設定為[AUTO]時）
- 白平衡設為[K1]、[K2]、[K3]或[K4]時，可選擇白平衡包圍（色溫）。

1 設定[包圍類型]。

- MENU/SET ➡ [ ] ➡ [ ] ➡ [包圍] ➡ [包圍類型]

2 設定[更多設定]。

- 有關[更多設定]的資訊，請參閱說明各種包圍方法的頁面。

3 關閉功能表。

- 半按快門按鈕。

4 對被攝物體對焦並進行拍攝。

❖ 設定選項（[包圍類型]）

[ ] 曝光包圍	按下快門按鈕時，相機會邊拍攝，同時變更曝光。(➜ 158)
[ ] 光圈包圍	按下快門按鈕時，相機會邊拍攝，同時變更光圈值。(➜ 158)
[FOCUS] 對焦包圍	按下快門按鈕時，相機會邊拍攝，同時變更對焦位置。(➜ 159)
[WB] 白平衡包圍	按一次快門按鈕時，相機會自動用不同的白平衡調整值拍攝三張影像。(➜ 160)
[WB] 白平衡包圍（色溫）	按一次快門按鈕時，相機會自動用不同的白平衡色溫拍攝三張影像。(➜ 160)
[OFF]	–

❖ 取消包圍的方式

在步驟 **1** 中選擇[OFF]。

- [寬高比]設定為[65:24]或[2:1]時，只能使用曝光包圍。
- 白平衡包圍和白平衡包圍（色溫）在使用下列功能時無效：
  – [iA]模式
  – 拍攝連拍圖片
  – [RAW+FINE]/[RAW+STD.]/[RAW]（[影像畫質]）
  – [HLG 照片]
  – [濾鏡設定]
- 使用下列功能時，無法使用包圍拍攝：
  – [6K/4K照片]/[拍攝後對焦]
  – [縮時拍攝]
  – [停格動畫]（設定了[自動拍攝]時）
  – [高解析度模式]
  – [粗粒單色調]/[絲柔單色調]/[模型效果]/[柔焦]/[星芒濾鏡]/[陽光]（[濾鏡設定]）
  – [多重曝光]

- 您可將功能登錄到Fn按鈕：
  [⚙] ➡ [🌅] ➡ [Fn按鈕設定] ➡ [拍攝模式時的設定] ➡ [包圍] (➜ 278)

❖ [更多設定]（曝光包圍）

[調整幅度]	設定影像計數和曝光補償級距。 [3•1/3]（以每級1/3 EV，拍攝3張影像）至[7•1]（以每級1 EV，拍攝7張影像）
[順序]	設定影像拍攝順序。
[單一鏡頭設定]	**[□]：**每次按快門按鈕，只拍攝一張圖片。 **[⧉]：**按一下快門按鈕，拍攝所有設定張數的圖片。 • 包圍指示會閃爍直到設定的圖片數量拍攝完為止。 • 拍攝連拍圖片時無法設定此選項。 如果按住快門按鈕，會進行連拍直到拍攝了設定張數的圖片為止。

• 當設定了曝光補償值後使用曝光包圍拍攝影像時，會基於所選擇的曝光補償值拍攝影像。

❖ [更多設定]（光圈包圍）

[影像計數]	**[3]/[5]：**拍攝設定張數的影像，同時以最初設定的光圈值為參考，交替設定順序中的前一個光圈值，然後設定順序中的後一個光圈值。 **[ALL]：**使用所有光圈值拍攝影像。 • 如果按住快門按鈕，會進行連拍直到拍攝了設定張數的圖片為止。

開始位置設定為F8.0時的範例

❶ 第1張影像、❷ 第2張影像、❸ 第3張影像…❼ 第7張影像

❖ [更多設定]（包圍對焦）

[調整幅度]	設定對焦調整級距。 • 如果初始對焦位置較近，對焦位置的移動距離將縮短，假如初始對焦位置較遠，則距離拉長。
[影像計數]	設定影像計數。 • 拍攝連拍圖片時無法設定此選項。 按下快門按鈕時，拍攝連拍圖片。
[順序]	**[0/−/+]：**一邊拍攝，同時以最初設定的對焦位置為參考，交替移動至順序中的前一個對焦位置，然後移動至順序中的後一個對焦位置。 **[0/+]：**一邊拍攝，同時以最初設定的對焦位置為參考，移動至最遠的對焦位置。

設定[順序]：[0/−/+]時的範例

設定[順序]：[0/+]時的範例

Ⓐ 對焦：較近
Ⓑ 焦點：更遠

❶ 第1張影像、❷ 第2張影像 ...❺ 第5張影像 ...

• 用包圍對焦拍攝的圖片會作為一組群組影像顯示。

❖ [更多設定]（白平衡包圍）

轉動 ◎、▲ 或 ▼ 設定修正級距，然後按 MENU/SET 或 ◉。

向右轉動：

水平方向（[A]至[B]）

向左轉動：

垂直方向（[G]至[M]）

- 也可以經由觸控[▶◀]/[◀▶]/[▲▼]/[⧗]來設定修正級距。

❖ [更多設定]（白平衡包圍（色溫））

轉動 ◎、▲ 或 ▼ 設定修正級距，然後按 MENU/SET 或 ◉。

- 也可以經由觸控[▲▼]/[⧗]來設定修正級距。

拍攝後對焦拍攝

iA P A S M

使用與6K/4K照片相同的影像品質拍攝連拍圖片，同時自動變更對焦位置。
您可在拍攝後從要儲存的圖片中選擇對焦位置。
也可用焦點合成合併多重對焦位置的影像。
此功能適用於未移動的被攝物體。

在自動移動焦點的同時執行6K/4K照片連拍拍攝。

觸控所需的對焦點。

製作出所需的對焦點的圖片。

- 使用SD記憶卡執行此功能時，請使用UHS速度等級3以上的記憶卡。
- 視角變窄。
- 執行焦點合成時，建議使用三腳架。

1 設定[拍攝後對焦]的影像品質。

- MENU/SET ➡ [ ] ➡ [ ] ➡ [拍攝後對焦] ➡ [6K 18M]/[4K 8M]

2 關閉功能表。

- 半按快門按鈕。

3 確定構圖，然後調整焦點。

- 半按快門按鈕。
- AF 會判別畫面上的對焦位置。（畫面的邊緣除外）

- 如果畫面上沒有可以對焦的區域，對焦指示（Ⓐ）會閃爍，此時無法拍攝。
- 保持與被攝物體的相同距離和相同的構圖，直到拍攝結束。

4 開始錄製。

-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

- 在自動變更對焦位置的同時執行拍攝。圖示（Ⓑ）消失時，拍攝會自動結束。
- 影片將以設定為 [MP4] 的 [錄影檔案格式] 拍攝。（不會錄製音訊。）
- 在預設設定下，自動檢視運作時會顯示讓您選擇要對焦的點的畫面。(➜ 164)

❖ 拍攝後對焦拍攝的限制

- 由於是用與6K/4K照片相同的影像品質進行拍攝，因此某些限制會套用到拍攝功能和功能表。
  有關詳情，請參閱第136頁的“6K/4K照片的相機設定”。
- 除了6K/4K照片的限制以外，執行拍攝後對焦時無法變更對焦設定。

- 如果相機溫度在下列任一狀況下上升，可能會顯示[ ]並停止拍攝。請等待直到相機冷卻下來為止。
  – 使用拍攝後對焦功能連續拍攝時
  – 環境溫度很高時
- 使用APS-C鏡頭時，無法使用[6K 18M]。
- 使用下列功能時，[拍攝後對焦]不會運作：
  – [縮時拍攝]
  – [停格動畫]
  – [高解析度模式]
  – [粗粒單色調]/[絲柔單色調]/[模型效果]/[柔焦]/[星芒濾鏡]/[陽光]（[濾鏡設定]）
  – [多重曝光]

- 您可將功能登錄到Fn按鈕：
  [ ] ➡ [ ] ➡ [Fn按鈕設定] ➡ [拍攝模式時的設定] ➡ [拍攝後對焦]
  (➜ 278)

從要儲存的圖片中選擇對焦位置

1 **在播放畫面上選擇拍攝後對焦影像。(➜ 259)**

- 選擇帶[▲]圖示的影像，然後按▲。
- 也可以經由觸控[▲]圖示來執行相同的操作。

2 **觸控要對焦的點。**

- 點對準焦點時，會顯示綠框。
- 如果沒有含對準焦點的選擇點的圖片，會顯示紅框。
  無法儲存圖片。
- 無法選擇畫面邊緣。

3 **儲存圖片。**

- 觸控[ ]。

- 圖片會以JPEG格式儲存。

❖ 選擇對焦位置操作

按鈕操作	觸控操作	操作的說明
▲▼◀▶/ /	觸控	選擇對焦位置。 • 放大畫面時無法選擇。
		放大顯示。 • 可以經由在放大的顯示過程中拖曳捲軸來精細調整焦點。 （也可以經由按◀▶來執行相同的操作。）
		縮小顯示（在放大的顯示過程中）。
[ ]		切換到焦點合成操作。(➜ 166)
–	PEAK	顯示用顏色突出的焦點對準的部分（[峰值對焦]）。 • 會按照[OFF] → [ON]的順序進行切換。
MENU/SET /		保存圖片。

• 無法在電視螢幕上顯示影像，然後選擇對焦位置。

焦點合成

儲存合併多重對焦位置的圖片。

Ⓐ 對焦:較近
Ⓑ 焦點:更遠

1 **在第 164 頁步驟 2 中的對焦位置選擇畫面上,觸控[ ]。**

- 也可以經由按[ ]來執行相同的操作。

2 **選擇合併方法。**

[自動合併]	自動選擇適合合併的圖片,並將圖片合併為單幅圖片。
[範圍合併]	將選擇對焦位置的圖片合併為單幅圖片。

3 （選擇[範圍合併]時）
觸控要對焦的點。

- 選擇至少兩個點。
  選擇的點會以綠框標示。
- 兩個所選點間焦點對準的範圍將以綠色顯示。
- 無法選擇的範圍將以灰色顯示。
- 若要取消選擇，請再次觸控有綠框的點。
- 要選擇連續的點，請拖曳畫面。

4 儲存圖片。

- 觸控[ ]。

❖ 選擇[範圍合併]時的操作

按鈕操作	觸控操作	操作的說明
▲▼◀▶/ / /	觸控	選擇一個點。
[ ]	[標記／取消標記]	設定或取消點。
[DISP.]	[全部]	選擇所有點。 （選擇點之前）
	[重設]	取消所有選擇。 （選擇點之後）
MENU/SET /		合併圖片並儲存成果圖片。

- 圖片會以JPEG格式儲存，且也會將包括最近點之圖片的快門速度、光圈和ISO感光度等拍攝資訊（Exif資訊）一併儲存。
- 會自動調整相機晃動造成的影像不對齊。調整後，視角可能會變得比合併圖片前更窄。
- 如果被攝物體在拍攝時移動或被攝物體間的距離較遠，合成可能產生不自然的圖片。
- 焦點合成可能無法用於其他裝置拍攝的影像。

[靜音模式]

iA P A S M

使所有操作音和光的輸出無效。
喇叭的音訊會被靜音，閃光燈和AF輔助燈會設為強制閃光關模式。

- 以下設定已固定：
  - [閃光模式]：[⊛]（強制閃光關）
  - [AF 輔助燈]：[OFF]
  - [快門類型]：[ELEC.]
  - [操作音音量]：[🔇]（OFF）
  - [AF嗶聲音量]：[♪✕]（OFF）
  - [電子快門音量]：[♪✕]（OFF）

MENU/SET ➡ [📷] ➡ [📷] ➡ 選擇[靜音模式]
設定內容：[ON]/[OFF]

- 即使設定了[ON]，以下功能也會點亮/閃爍：
  - 記憶卡存取指示燈
  - 自拍計時器指示燈
  - 狀態LCD背光
  - 亮起的按鈕
- 使用此功能時，請負責謹慎考量被攝對象的隱私、肖像權和其他權利。

- 您可將功能登錄到Fn按鈕：
  [⚙] ➡ [☁] ➡ [Fn按鈕設定] ➡ [拍攝模式時的設定] ➡ [靜音模式] (➜ 278)

[快門類型]

iA P A S M

選擇要用來拍攝圖片的快門類型。

MENU/SET ➡ [ ] ➡ [ ] ➡ 選擇[快門類型]

[AUTO]	根據拍攝條件和快門速度自動切換快門類型。
[MECH.]	使用機械快門類型拍攝。
[EFC]	使用電子前簾類型拍攝。
[ELEC.]	使用電子快門類型拍攝。
[ELEC.+NR]	使用電子快門類型拍攝。 以較慢的快門速度拍照時，快門會在拍攝後關閉，以執行慢速快門降噪。 • 進行慢速快門降噪時無法拍攝下一張圖片。

	機械快門類型	電子前簾類型	電子快門類型
機制	此類型以機械快門開始和結束曝光。	此類型以電子方式開始曝光，並以機械快門結束曝光。	此類型以電子方式開始和結束曝光。
閃光燈	✓	✓	—
快門速度（秒）	[B]（B快門，最多約30分鐘）*1， 60至1/8000	[B]（B快門，最多約30分鐘）*1， 60至1/2000	[B]（B快門，最多約60秒）*1， 60至1/16000
快門音	機械快門音	機械快門音	電子快門音*2

*1 此設定僅在[M]模式下可用。

*2 電子快門音可在[設定]（[輸入／輸出]）選單中[操作音]的[電子快門音量]和[電子快門音調]中設定。(➜ 354)

- 電子前簾類型可減少快門產生的模糊，因為這類型的快門震動比機械快門類型小。
- 電子快門類型可讓您在零快門震動下拍攝。

- 螢幕上顯示[E]時，會用電子快門類型進行拍攝。
- 用電子快門拍攝正在移動的被攝物體時，圖片上被攝物體可能會看起來扭曲。
- 用電子快門在螢光燈或LED燈具等照明下拍攝時，可能會拍攝到水平條紋。在這種情況下，降低快門速度可能會減輕水平條紋的影響。
- 使用[靜音模式]時，[快門類型]固定為[ELEC.]。
- 使用APS-C鏡頭時，無法使用[EFC]。

- 您可將功能登錄到Fn按鈕：
  [⚙] ➡ [🔍] ➡ [Fn按鈕設定] ➡ [拍攝模式時的設定] ➡ [快門類型] (➜ 278)

影像穩定器

iA P A S M

相機可以同時使用機身內影像穩定器和鏡頭內影像穩定器。
在可有效結合兩個影像穩定器的Dual I.S. 模式當中，此模式支援Dual I.S.2（DUAL2、DUAL2）並具有高修正效率。
此外，錄製影片時可以使用結合電子穩定功能的5軸混合影像穩定器。

可用的影像穩定器（截至2019年1月）

可用的影像穩定器因安裝的鏡頭而異。

安裝的鏡頭	可用的影像穩定器	畫面顯示範例
支援影像穩定功能的Panasonic鏡頭	機身＋鏡頭 （Dual I.S.2）	DUAL2
支援影像穩定功能的其他製造商鏡頭	機身或鏡頭	BODY / LENS
不支援影像穩定器的鏡頭	機身	BODY
不支援通訊功能的鏡頭	機身	BODY

- 5軸混合影像穩定器可用於任何鏡頭。

❖ 使用影像穩定器

- 使用帶O.I.S.開關的鏡頭時，請將開關設定到[ON]。
- 使用不支援與相機通訊之功能的鏡頭時，開啟相機後會顯示檢查焦距設定的訊息。
  要正常操作影像穩定功能，必須設定與安裝鏡頭相符的焦距。
  依訊息提示設定焦距。
  也可以用選單設定。(➜ 174)

- 半按快門按鈕時，拍攝畫面上可能會出現相機晃動警示圖示[((📷))]。
  出現此圖示時，建議使用三腳架、自拍計時器或快門遙控（DMW-RS2: 另購件）。
- 建議使用三腳架時關閉影像穩定器功能。

- 影像穩定器在操作時可能會產生工作音或引起震動，但這並非故障。
- 使用下列功能時，影像穩定器功能不運作：
  – [高解析度模式]

- 可顯示參考點並檢查相機晃動狀態：
  [⚙] ➡ [📷] ➡ [影像穩定器狀態範圍] (➜ 348)

影像穩定器設定

設定影像穩定器移動，使其符合拍攝狀況。

MENU/SET ➡ [ ] ➡ [ ] ➡ 選擇[影像穩定器]

[操作模式]	依拍攝方式（正常、平移）設定穩定移動（模糊）。(➜ 175)	
[機身(B.I.S.)／鏡頭(O.I.S.)]	BODY（[機身]）	使用機身內影像穩定器。
	LENS（[鏡頭]）	使用鏡頭內影像穩定器。
	• 使用支援影像穩定功能的其他製造商鏡頭時可設定。	
[啟動時機]	[ALWAYS]	影像穩定器始終運作。
	[HALF-SHUTTER]	影像穩定器在半按快門按鈕時運作。
[電子防震（影片）]	經由利用鏡頭內影像穩定器、機身內影像穩定器和電子穩定器補正影像錄製時的上下方向、左右方向、旋轉軸、縱旋轉和水平旋轉的相機晃動。（5軸混合穩定器） • [電子防震（影片）]運作時，拍攝畫面上會顯示[DUAL2]或[ ]。 • 設定為[ON]時視角可能變窄。	
[增強影像穩定器(影片)]	提高錄製影像時影像穩定器的效率。 此效果可讓您以固定視角拍攝時保持穩定的構圖。(➜ 176)	
[焦距設定]	使用不支援與相機通訊之功能的鏡頭時，請手動設定焦距。(➜ 177)	

- 使用下列功能時，[啟動時機]固定為[ALWAYS]：
  – [LENS]（[機身(B.I.S.)／鏡頭(O.I.S.)]）
  – 錄製影片 /[6K/4K照片]/[拍攝後對焦]
- 使用下列功能時，[電子防震 (影片)]不會運作：
  – [高速影片]

- 您可將功能登錄到Fn按鈕：
  [⚙] ➡ [ ] ➡ [Fn按鈕設定] ➡ [拍攝模式時的設定] ➡ [電子防震 (影片)] (➜ 278)

❖ [操作模式]

依拍攝方式（正常、平移）設定穩定移動（模糊）。

[一般]	校正相機的垂直、水平和旋轉晃動。 此功能適用於正常拍攝。
AUTO [搖鏡（自動）]	可自動偵測平移方向，並修正垂直和水平的相機晃動。 此功能適用於平移時。
[搖鏡（左右）]	修正垂直的相機晃動。 此功能適用於水平平移。
[搖鏡（上下）]	修正水平的相機晃動。 此功能適用於垂直移動。
[OFF]	關閉影像穩定功能。

- 可用的操作模式因使用的鏡頭和[機身(B.I.S.)／鏡頭(O.I.S.)]設定而異。
- 使用具有影像穩定功能且[機身(B.I.S.)／鏡頭(O.I.S.)]設為[LENS]的其他製造商鏡頭時，[搖鏡（自動）]不會顯示。請依照平移方向設定為[搖鏡（左右）]或[搖鏡（上下）]。
- 使用帶O.I.S.開關的鏡頭時，無法將相機操作模式設定為[OFF]。
- 使用下列功能時，[操作模式]會切換為[ ]（[一般]）：
  – 錄製影片 /[6K/4K照片]/[拍攝後對焦]

- 您可將功能登錄到Fn按鈕：
  [⚙] ➡ [🌄] ➡ [Fn按鈕設定] ➡ [拍攝模式時的設定] ➡ [影像穩定器]
  (➜ 278)

❖ [增強影像穩定器(影片)]

提高錄製影像時影像穩定器的效率。
此效果可讓您以固定視角拍攝時保持穩定的構圖。

設定內容：[ON]/[OFF]

- [增強影像穩定器(影片)]運作時，拍攝畫面上會顯示[✋]。
- 若要在拍攝時變更構圖，請先將此設為[OFF]，然後再移動相機。
  要在拍攝時將此設定為[OFF]，請使用Fn按鈕。(➜ 278)
- 較長的焦距會使穩定效果減弱。

- [機身(B.I.S.)／鏡頭(O.I.S.)]設定為[LENS ✋]時，[增強影像穩定器(影片)]不可用。

❖ [焦距設定]

使用不支援與相機通訊之功能的鏡頭時，請手動設定鏡頭上標示的焦距。
可以登錄最多三個焦距設定。
可以調出登錄的焦距設定。

輸入焦距輸入Ⓐ	輸入焦距。 ◀▶：選擇 ▲▼：選擇數值。 MENU/SET 或 ：確認 • 可設定0.1 mm至1000 mm。
登錄並調出Ⓑ	登錄輸入的焦距。 調出登錄的焦距。 ◀▶：選擇 [DISP.]：登錄輸入的焦距。 MENU/SET 或 ：調出登錄的焦距。

8. 測光/曝光/ISO感光度

[測光模式]

iA P A S M

可以切換測定亮度的測光的方式。

MENU/SET ➡ [ ] ➡ [ ] ➡ 選擇[測光模式]

（多區測光）	經由判斷整個畫面的亮度分配，測量出最適合的曝光的測光方法。
（中央偏重）	執行會對畫面中央對焦的測量方法。
（單點）	執行會對單點測光目標Ⓐ附近的微小物體測量的方法。
（高光先決）	執行會對畫面上突出顯示的部位對焦，以避免過曝的測量方法。 此適用於電影設定等。

- 您可將功能登錄到Fn按鈕：
  [ ] ➡ [ ] ➡ [Fn按鈕設定] ➡ [拍攝模式時的設定] ➡ [測光模式] (➜ 278)
- 可調整正確曝光的標準值：
  [ ] ➡ [ ] ➡ [曝光偏移調整] (➜ 328)

程式AE模式

iA P A S M

在[P]模式（程式AE模式）下，相機會根據被攝物體的亮度自動設定快門速度和光圈值。
您也可以用程式切換來變更快門速度和光圈值的組合，以維持相同曝光。

1 **將模式轉盤設定到[P]。**

2 **半按快門按鈕。**

- 在拍攝畫面上顯示光圈值Ⓐ和快門速度值Ⓑ。

- 如果未達到正確曝光，光圈值和快門速度會閃爍紅色。

3 **開始錄製。**

❖ 程式切換

您可變更相機自動設定的快門速度和光圈值的組合，以便維持相同的曝光。例如，可以經由減少光圈值使背景變得更加散焦，或者經由減慢快門速度使拍攝的運動物體更具動感。

❶ 半按快門按鈕。
- 在拍攝畫面上顯示光圈值和快門速度值。（約10秒）

❷ 在顯示數值時轉動 或 。
- 將在拍攝畫面上顯示程式切換圖示Ⓐ。

❸ 開始錄製。

取消程式切換

– 將相機開關設定到[OFF]。
– 轉動 或 ，直到程式切換圖示消失為止。

- 使用以下功能時，程式切換不可用：
  – 閃光燈
  – [6K/4K照片]/[拍攝後對焦]

- 您可自訂轉盤操作：
  [ ] ➡ [ ] ➡ [旋鈕設定] ➡ [指派旋鈕(F/SS)] (➜ 336)
- 拍攝畫面會顯示曝光表，指出光圈值和快門速度之間的關係：
  [ ] ➡ [ ] ➡ [曝光表] (➜ 344)

光圈先決AE模式

iA P **A** S M

在[A]模式（光圈先決AE模式）下，可先設定光圈值再拍攝。
快門速度將由相機自動設定。

更小的光圈值

更容易使背景明顯柔焦。

更大的光圈值

變得更容易將包括背景等所有內容對準焦點。

1 將模式轉盤設定到[A]。

2 設定光圈值。

- 轉動 或 。

3 開始錄製。

- 如果半按快門按鈕時未達到正確的曝光，光圈值和快門速度會閃爍紅色。

❖ 景深特性

∗1	光圈值	小	大
	鏡頭焦距	遠攝	廣角
	到被攝物體的距離	近	更遠
景深 （對焦清晰的範圍）		淺（窄） 例如：想拍出帶散焦背景的影像時。	深（寬） 例如：想拍出焦點跟背景一樣遠的影像時。

∗1 拍攝條件

- 在拍攝畫面上看不見設定的光圈值和快門速度的效果。
  要在拍攝畫面上確認效果，請使用[預覽]。(➜ 188)
- 拍攝畫面的亮度可能與實際拍攝的影像亮度不同。
  在播放畫面上查看影像。
- 使用帶光圈環的鏡頭時，請將光圈環設定到[A]以外的位置以使用鏡頭的光圈值。

- 您可自訂轉盤操作：
  [⚙] ➡ [🌥] ➡ [旋鈕設定] ➡ [旋轉(F/SS)] (➜ 336)
- 拍攝畫面會顯示曝光表，指出光圈值和快門速度之間的關係：
  [⚙] ➡ [📷] ➡ [曝光表] (➜ 344)

快門先決AE模式

iA P A S M

在[S]模式（快門先決AE模式）下，可先設定快門速度再拍攝。
光圈值將由相機自動設定。

更慢的快門速度
變得容易擷取動作

更快的快門速度
變得容易凍結動作

1 將模式轉盤設定到[S]。

2 設定快門速度。

- 轉動 或 。

3 開始錄製。

- 如果半按快門按鈕時未達到正確的曝光，光圈值和快門速度會閃爍紅色。

- 在拍攝畫面上看不見設定的光圈值和快門速度的效果。
  要在拍攝畫面上確認效果，請使用[預覽]。(➜ 188)
- 拍攝畫面的亮度可能與實際拍攝的影像亮度不同。
  在播放畫面上查看影像。
- 快於1/320秒的快門速度在觸發閃光燈時不可用。(➜ 222)

- 您可自訂轉盤操作：
  [⚙] ➡ [🌥] ➡ [旋鈕設定] ➡ [指派旋鈕(F/SS)]/[旋轉(F/SS)] (➜ 336)
- 拍攝畫面會顯示曝光表，指出光圈值和快門速度之間的關係：
  [⚙] ➡ [📷] ➡ [曝光表] (➜ 344)

手動曝光模式

iA P A S M

在[M]模式（手動曝光模式）下，您可手動設定光圈值和快門速度，然後拍攝。
在預設設定下，ISO感光度設定為[AUTO]。
因此相機會依光圈值和快門速度調整ISO感光度。
ISO感光度設定為[AUTO]時也可用曝光補償。

1 **將模式轉盤設定到[M]。**

2 **設定光圈值和快門速度。**

- 旋轉 設定光圈值，旋轉 設定快門速度。

Ⓐ 光圈值
Ⓑ 快門速度

3 **開始錄製。**

- 如果半按快門按鈕時未達到正確的曝光，光圈值和快門速度會閃爍紅色。

❖ 可用的快門速度（秒）

[MECH.]	[B]（B快門，最多約30分鐘）60至1/8000
[EFC]	[B]（B快門，最多約30分鐘）60至1/2000
[ELEC.]	[B]（B快門，最多約60秒）60至1/16000

- 在拍攝畫面上看不見設定的光圈值和快門速度的效果。
  要在拍攝畫面上確認效果，請使用[預覽]。(➜ 188)
  可設定預覽模式為在[M]模式下持續運作。
  [⚙] ➡ [📷] ➡ [連續預覽] (➜ 339)
- 拍攝畫面的亮度可能與實際拍攝的影像亮度不同。
  在播放畫面上查看影像。
- 使用帶光圈環的鏡頭時，請將光圈環設定到[A]以外的位置以使用鏡頭的光圈值。
- 快於1/320秒的快門速度在觸發閃光燈時不可用。(➜ 222)

- 您可自訂轉盤操作：
  [⚙] ➡ [🌐] ➡ [旋鈕設定] ➡ [指派旋鈕(F/SS)]/[旋轉(F/SS)] (➜ 336)
- 拍攝畫面會顯示曝光表，指出光圈值和快門速度之間的關係：
  [⚙] ➡ [📷] ➡ [曝光表] (➜ 344)

❖ 手動曝光輔助

ISO感光度設定為[AUTO]以外的設定時，拍攝畫面將顯示手動曝光輔助（範例：MM +1 ）。

您可查看目前曝光值和相機所測到的正確曝光（±0）之間的差異。

- 使用手動曝光輔助作為指南。
  建議拍攝時在播放畫面上查看影像。

❖ [B]（B快門）

如果設定快門速度為[B]（B快門），在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期間快門會處於打開的狀態。（最多約30分）
釋放快門按鈕時，快門關閉。
想要使快門長時間保持打開的狀態以拍攝煙花、夜景或星空等影像時，請使用此項。

- 建議使用B快門拍攝時使用三腳架或快門遙控（DMW-RS2: 另購件）。
- B快門拍攝會產生較明顯的雜訊。
  如果您介意雜訊，建議拍攝前先將[照片]（[影像品質]）功能表中的[慢速曝光降噪]設為[ON]。

- 使用以下功能時，B快門不可用：
  – [6K/4K照片]/[拍攝後對焦]
  – [縮時拍攝]
  – [停格動畫]（設定為[自動拍攝]時）
  – [包圍]
  – [高解析度模式]

預覽模式

iA P A S M

經由實際將鏡頭光圈葉片縮小到真正拍攝時所設定的光圈值，可確認光圈在拍攝畫面上的效果。

除了光圈的效果，也可同時查看快門速度的效果。

- 使用登錄[預覽]的Fn按鈕操作。在預設設定下，此功能登錄至[Fn2]。
  有關Fn按鈕的資訊，請參閱第278頁。

按預覽按鈕。

- 每按一下按鈕都會切換效果預覽畫面。

光圈效果：OFF
快門速度效果：OFF
→
光圈效果：ON
快門速度效果：OFF
→
光圈效果：ON
快門速度效果：ON

- 在預覽模式下可以進行拍攝。
- 快門速度效果確認的範圍為8秒至1/16000秒。
- 用[6K/4K 快門前連拍]拍攝時，預覽模式不可用。

曝光補償

iA P A S M

當相機判定的曝光太亮或太暗時，可以補償曝光。
可用每級1/3 EV在±5 EV的範圍內調整曝光。
錄製影片或用6K/4K照片或拍攝後對焦功能進行拍攝時，範圍會變為±3 EV。

1 **按[ ]。**

2 **補償曝光。**

- 轉動[ ]、[ ]或[ ]。

3 **確認選擇。**

- 半按快門按鈕。

- 在[M]模式下，可將ISO感光度設定為[AUTO]以補償曝光。
- [自動曝光補償]設定為[ON]時，閃光燈的輸出會自動設定到適合於曝光補償的級別。
- 曝光補償值低於或超出±3 EV範圍時，拍攝畫面的亮度不會再變更。
  半按快門按鈕或使用AE鎖定，可將數值反映在拍攝畫面上。
- 曝光補償值低於或超過±3 EV範圍時，狀態LCD中的曝光補償值將顯示[◀]/[▶]。(➜ 30)
- 即使關閉相機，也會保存設定的曝光補償值。（[曝光補償重設]設定為[OFF]時）

- 可調整正確曝光的標準值：
  [⚙] ➡ [◀] ➡ [曝光偏移調整] (➜ 328)
- 可將曝光補償值設為相機關機後重設：
  [⚙] ➡ [◀] ➡ [曝光補償重設] (➜ 328)
- 可變更[ ]按鈕的操作：
  [⚙] ➡ [ ] ➡ [WB/ISO/Expo.按鈕] (➜ 335)
- 可在曝光補償畫面上設定曝光包圍並調整閃光燈輸出：
  [⚙] ➡ [ ] ➡ [曝光補償顯示設定] (➜ 335)

鎖定對焦和曝光（AF/AE鎖定）

iA P A S M

在使用相同對焦和曝光設定拍照前鎖定對焦和曝光，同時變更構圖。
例如，此功能可用來將畫面邊緣對焦，或是出現背光補償時。

1 登錄[AE LOCK]、[AF LOCK]或[AF/AE LOCK]功能至Fn按鈕。(➜ 278)

- 這些功能無法登錄到[Fn3]至[Fn7]。

[AE LOCK]	鎖定曝光。
[AF LOCK]	鎖定對焦。
[AF/AE LOCK]	焦點和曝光都被鎖定。

2 鎖定對焦和曝光。

- 按住Fn按鈕。
- 如果鎖定對焦，將顯示AF鎖定圖示Ⓐ。
- 如果鎖定曝光，將顯示AE鎖定圖示Ⓑ。

3 按住Fn功能，決定構圖，然後執行拍攝。

-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

- 即使當AE鎖定時，也可以設定程式偏移。
- 不用按住Fn按鈕也可保持鎖定：
  [⚙] ➡ [AE] ➡ [AF/AE保持鎖定] (➜ 329)

設定ISO感光度

iA P A S M

可以設定對光的靈敏度(ISO感光度)。
在預設設定下,可用每級1/3 EV增量,設定ISO100至25600。
可設定的範圍因使用的功能而異。

1 **按[ISO]。**

2 **選擇ISO感光度。**

- 轉動 、 或 。
- 也可用按[ISO]的方式選擇。

3 **確認選擇。**

- 半按快門按鈕。

ISO感光度的特性

較高的ISO感光度可提高在昏暗環境下的快門速度,因此可避免相機晃動和被攝物體模糊。但是,較高的ISO感光度會增加拍攝影像中的雜訊量。

❖ 設定項目（ISO感光度）

[AUTO]	會根據亮度情況自動調整ISO感光度。 半按快門按鈕，確認ISO感光度。 • 拍攝圖片：最大[ISO6400]*1 • 錄製影片：最大[ISO6400]*2
[100]至[25600]	ISO感光度將固定為所選的值。 • 您可將[自訂]（[影像品質]）選單中的[延伸 ISO]（➜ 327）設定為[ON]，以延伸ISO感光度範圍，使其介於下限L.50至上限H.51200之間。

∗1 預設設定。上限可用[ISO感光度（照片）]變更。
∗2 預設設定。上限可用[ISO感光度（影片）]變更。

- 使用下列功能時，可設定的ISO感光度會受到限制。
  – [高解析度模式]：最高到上限的[ISO3200]
  – [濾鏡設定]：最低下限為[ISO100]，最高上限為[ISO6400]（設定[高動態]時，下限變更為[ISO400]。）
  – [多重曝光]：最低至下限[ISO100]，最高至上限[ISO6400]
  – [Like709]（[照片樣式]）：最低到下限的[ISO100]
  – [照片樣式]中的[標準(HLG)]/[單色(HLG)]：最低到下限的[ISO320]

- 您可設定拍攝圖片時ISO自動的上限和下限：
  – [ ] ➡ [ ] ➡ [ISO感光度（照片）] (➜ 306)
  – [ ] ➡ [ ] ➡ [ISO感光度（影片）] (➜ 319)
- 可變更ISO感光度設定值的間隔：
  [ ] ➡ [ ] ➡ [ISO增量] (➜ 327)
- 可變更[ISO]按鈕的操作：
  [ ] ➡ [ ] ➡ [WB/ISO/Expo.按鈕] (➜ 335)
- 您可在ISO感光度設定畫面上設定ISO自動的上限：
  [ ] ➡ [ ] ➡ [ISO顯示設定] (➜ 335)

9. 白平衡/影像品質

設定白平衡（WB）

iA P A S M

白平衡（WB）是一種可修正因照射在被攝物體上之光線所產生的色偏的功能。
白平衡可修正顏色，使白色物體呈現白色，讓整體色澤更接近肉眼所見。
一般來說，使用自動（[AWB]、[AWBc]或[AWBw]）即可取得最佳的白平衡。
當影像的顏色與您預期的不同，或想要變更顏色以擷取環境光線時，請設定此功能。

1 按[WB]。

2 選擇白平衡。

- 轉動 、 或 。
- 也可用按[WB]的方式選擇。

3 確認選擇。

- 半按快門按鈕。

❖ 設定項目（白平衡）

[AWB]	自動
[AWBc]	自動（減少白熾燈光源中偏紅的色調）
[AWBw]	自動（保留白熾燈光源中偏紅的色調）
[☼]	晴天
[☁]	陰天
[⌂]	晴天下的陰影處
[☼]	白熾燈
[⚡WB]*	閃光燈
[1]至[4]	白色設定1至4 (➜ 197)
[K1]至[K4]	色溫設定1至4 (➜ 197)

＊ 拍攝影片或使用[6K/4K照片]或[拍攝後對焦]拍攝時，會作為[AWB]運作。

1 在此範圍內，[AWB] 會起作用。
2 晴天
3 陰天（雨天）
4 陰影
5 陽光
6 白色螢光燈
7 鹵素燈
8 日出和日落
9 燭光
K=Kelvin Color Temperature（開氏色溫）

- 在螢光燈、LED燈具等下，適合的白平衡會根據燈的類型改變。
  使用[AWB]、[AWBc]、[AWBw]或[1]至[4]。

- 使用[濾鏡設定]時，白平衡固定為[AWB]。

- 可將白平衡設定項目登錄至Fn按鈕：
  [⚙] ➡ [ ] ➡ [Fn按鈕設定] ➡ [拍攝模式時的設定] ➡ [白平衡] (➜ 278)
- 可變更[WB]按鈕的操作：
  [⚙] ➡ [ ] ➡ [WB/ISO/Expo.按鈕] (➜ 335)

❖ 白色設定（[1]至[4]）

請在拍攝位置的光源下拍攝白色物體，以調整白平衡，直到出現白色為止。

❶ 按[WB]，然後從[1]至[4]中選擇任何值。
❷ 按▲。
❸ 將相機對準一個白色物體，使其出現在畫面中心的框內，然後按 MENU/SET 或 ◎。
- 這會設定白平衡並返回到拍攝畫面。

❖ 色溫（[K1]至[K4]）

設定白平衡色溫的數值。

❶ 按[WB]，然後從[K1]至[K4]中選擇任何值。
❷ 按▲。
- 將顯示色溫設定畫面。

❸ 按▲▼選擇色溫，然後按 MENU/SET 或 ◎。
- 可經由轉動 ⚙、⚙ 或 ⚙ 來設定白平衡包圍（色溫）。(➜ 160)

- 可以在[2500K]至[10000K]之間設定色溫。

調整白平衡

即使所選的白平衡無法產生您想要套用的顏色，您也可調整顏色。

1 按[WB]。

2 選擇白平衡，然後按 ▼。

- 將顯示調整畫面。

3 調整顏色。

◀: [A]（琥珀色：橘色）
▲: [G]（綠色：偏綠）
▶: [B]（藍色：偏藍）
▼: [M]（洋紅色：偏紅）

- 也可使用操縱桿以對角方向調整。
- 也可觸控圖表進行調整。
- 按[DISP.]返回到未調整狀態。
- 可經由轉動 、 或 來設定白平衡包圍。(➜ 160)

4 確認選擇。

- 半按快門按鈕。

- 調整白平衡時，拍攝畫面圖示的顏色會變為調整的顏色。
  往[G]側調整將顯示[+]，往[M]側調整則會顯示[−]。

[照片樣式]

iA P A S M

您可針對被攝物體和展現風格選擇適合的影像修飾設定。
影像品質可針對每種照片樣式調整。

MENU/SET ➡ [ ] ➡ [ ] ➡ 選擇[照片樣式]

STD. [標準]	標準設定。
VIVD [鮮明]	此設定可產生高飽和度、高對比度，顏色較鮮豔的品質。
NAT [自然]	此設定可產生較低對比度、效果較柔和的品質。
FLAT [平]	此設定可產生低飽和度、低對比度，較普通的影像品質。
LAND [風景]	呈現顏色鮮明的藍天和綠色，適合風景拍攝的設定。
PORT [人像]	呈現健康又美麗的膚色，適合肖像拍攝的設定。
MONO [單色]	去除了色調的單色設定。
LMONO [L.單色]	層次豐富且鮮明的黑色特徵的黑白設定。
LMONOD [L.單色 D]	單色設定可加強突出顯示和陰影，創造高動態的結果。
CNED [劇院級動態範圍]	此設定使用以動態範圍為優先的伽瑪曲線，可產生電影般的質感。 • 此功能適用於影片編輯流程。
CNEV [劇院級影片]	此設定使用以對比度為優先的伽瑪曲線，可產生電影般的質感。

709L [Like709]	此設定經由套用相當於Rec.709的伽瑪曲線校正，壓縮高亮度部分（膝點），以降低過曝。 • Rec.709為“ITU-R Recommendation BT.709”的縮寫，代表的是高畫質廣播的標準。
STD. HLG [標準(HLG)]*1	用於拍攝[HLG 照片]的設定。
MONO HLG [單色(HLG)]*1	用於以單色拍攝[HLG 照片]的設定。
MY [MY PHOTO STYLE 1] 至[MY PHOTO STYLE 10]*2	將照片樣式項目的影像品質調整為您喜好的設定，並將設定登錄到我的照片樣式項目。(➜ 203)

∗1 設定[HLG 照片]時，只能選擇此項目。

∗2 最多可顯示到使用預設設定的[MY PHOTO STYLE 4]效果。可用[照片樣式設定]中的[顯示／隱藏照片樣式]設定選單要顯示的項目。(➜ 327)

- 在[iA]模式下的操作與其他拍攝模式的操作不同。
  – 可以設定[標準]或[單色]。
  – 相機切換到其他拍攝模式時或者關閉本相機時，此設定會重設為[標準]。
  – 無法調整影像品質。
- 使用[濾鏡設定]時，無法使用[照片樣式]。

- 您可將功能登錄到Fn按鈕：
  [⚙] ➡ [ ] ➡ [Fn按鈕設定] ➡ [拍攝模式時的設定] ➡ [照片樣式] (➜ 278)
- 您可建立詳細的照片樣式設定：
  [⚙] ➡ [ ] ➡ [照片樣式設定] (➜ 327)

❖ 調整影像品質

❶ 按 ◀▶ 選擇照片樣式的種類。

❷ 按 ▲▼ 選擇項目，然後按 ◀▶ 調整。
- 調整過的項目會顯示[*]。

❸ 按 MENU/SET 或 ◎。
- 調整影像品質後，拍攝畫面上的照片樣式圖示會顯示[*]。

設定項目（圖片模式）

[對比度]*1		調整影像對比度。
[突出顯示]*1		調整亮部的亮度。
[陰影]*1		調整暗部的亮度。
[飽和度]*2		調整顏色的鮮豔度。
[色調]*3		調整藍色和黃色色調。
[色澤]*2		假設參考點為紅色，使色相轉到紫色/洋紅色或黃色/綠色，調整整張影像的顏色。
[濾鏡效果]*3	[黃色]	增強對比度。（效果：弱） 拍攝晴朗的天空。
	[橘色]	增強對比度。（效果：中） 拍攝稍微深藍色的天空。
	[紅色]	增強對比度。（效果：強） 拍攝更深藍色的天空。
	[綠色]	人物的肌膚和嘴唇以自然的色調顯示。 綠色的葉子看起來更亮更加被強調。
	[關閉]	–

[顆粒效果]*4	[低]/[標準]/[高]	設定噴沙的效果等級。
	[關閉]	–
[清晰度]	調整影像輪廓。	
[降噪]	調整雜訊降低效果。 • 提高效果，可能使圖片解析度稍微下降。	
[感光度]*5	設定ISO感光度。(➜ 192)	
[白平衡]*5	設定白平衡。(➜ 194) • 選擇[WB]時，按[ ]以顯示白平衡設定畫面。 再次按[ ]會返回到原始畫面。	

∗1 選擇[Like709]、[標準(HLG)]或[單色(HLG)]時，不能調整。
∗2 選擇[單色]、[L.單色]、[L.單色 D]或[單色(HLG)]以外的設定時，可以使用。
∗3 選擇[單色]、[L.單色]、[L.單色 D]或[單色(HLG)]時，可以使用。
∗4 選擇[單色]、[L.單色]或[L.單色 D]時，可以使用。
∗5 選擇[MY PHOTO STYLE 1]至[MY PHOTO STYLE 10]時，可以使用。若要使用此功能，請將[自訂]（[影像品質]）選單的[照片樣式設定]中的[我的照片樣式設定]中的[新增特效]中的[感光度]和[白平衡]設定為[ON]。

- 可以用[Like709]設定膝點模式。
  有關詳情，請參閱第241頁。
- [顆粒效果]的效果無法在拍攝畫面上查看。
- 使用以下功能時，[顆粒效果]不可用：
  – 錄製影片/[6K/4K照片]/[拍攝後對焦]

❖ 將設定登錄到我的照片樣式

❶ 按◀▶選擇照片樣式的種類。
❷ 調整影像品質。
- 我的照片樣式會在影像品質調整上方顯示照片樣式的類型。
  選擇基本的照片樣式。

❸ 按[DISP.]。
❹ （選擇[MY PHOTO STYLE 1]至[MY PHOTO STYLE 10]時）
按▲▼選擇[儲存目前的設定]，然後按 MENU/SET 或 ◎。
❺ 按▲▼選擇登錄目的地編號，然後按 MENU/SET 或 ◎。
- 會顯示確認畫面。
  在確認畫面上，按[DISP.]以變更我的照片樣式名稱。
  最多可輸入22個字元。雙位元字元被視為2個字元。
  有關如何輸入字元的資訊，請參閱第369頁。

❖ 變更我的照片樣式的已登錄內容

❶ 選擇[MY PHOTO STYLE 1]至[MY PHOTO STYLE 10]中的任一個值。
❷ 按[DISP.]，然後設定項目。

[載入預設設定]
[儲存目前的設定]
[編輯標題]
[恢復至預設]

[濾鏡設定]

iA P A S M

本模式用追加的影像效果(濾鏡)拍攝。
您可調整各濾鏡的效果。
此外,也可同時拍攝無效果的圖片。

1 設定[濾鏡效果]。

- MENU/SET ➡ [ ] ➡ [ ] ➡ [濾鏡設定] ➡ [濾鏡效果] ➡ [SET]

2 選擇濾鏡。

- 按▲▼選擇,然後按 MENU/SET 或 。
- 也可以經由觸控範例圖片來選擇影像效果(濾鏡)。

- 按[DISP.]依正常顯示、指南顯示和清單顯示切換畫面。
  指南畫面會顯示各濾鏡的說明。

❖ 調整濾鏡效果

可以調整濾鏡效果。

❶ 選擇濾鏡。
❷ 在拍攝畫面上按[WB]。
❸ 轉動 、 或 設定。
- 要返回到拍攝畫面,請再次按[WB]。
- 調整濾鏡效果後,拍攝畫面上的濾鏡圖示會顯示[*]。

濾鏡	可調整的項目
[生動]	鮮豔度
[復古]	色彩
[舊時光]	對比度
[明調]	色彩
[暗色調]	色彩
[復古色]	對比度
[單色調]	色彩
[動態黑白]	對比度
[粗粒單色調]	顆粒
[絲柔單色調]	柔焦程度
[深刻藝術]	鮮豔度
[高動態]	鮮豔度
[正片負沖]	色彩
[玩具攝影效果]	色彩
[玩具普普風]	降低了周邊亮度的區域
[漂白效果]	對比度
[模型效果]	鮮豔度
[柔焦]	柔焦程度
[夢幻]	鮮豔度
[星芒濾鏡]	×－✕：短星芒/長星芒
	✕－✹：少星芒/多星芒
	↓✕↓：向左轉動/向右轉動
[焦點色彩]	留下顏色的量
[陽光]	色彩

❖ 用觸控操作設定濾鏡

- 使用預設設定時，不會顯示觸控標籤。
  將[觸控設定]中的[觸控TAB選項]設為[ON]。(➜ 333)

❶ 觸控[ ]。

❷ 觸控想要設定的項目。

[ ]：濾鏡開/關

[EXPS]：濾鏡

[ ]：濾鏡效果調整

- 白平衡會固定為[AWB]，閃光燈會固定為[ ]（強制閃光關）。
- ISO感光度上限為[ISO6400]。
- 設定了[高動態]時，ISO感光度的下限會固定為[ISO400]，上限固定為[ISO6400]。
- 根據不同濾鏡，拍攝畫面可能看起來好像缺少畫格。
- 使用以下功能時，[粗粒單色調]/[絲柔單色調]/[柔焦]/[星芒濾鏡]/[陽光]不可用：
  – [ ]模式
  – 動態影像錄製
- [影片的影像區域]為[APS-C]或[PIXEL/PIXEL]時，無法使用[玩具攝影效果]/[玩具普普風]錄製影片。
- 使用APS-C鏡頭時，無法使用[玩具攝影效果]/[玩具普普風]。
- 使用以下功能時，[濾鏡效果]不可用：
  – [高解析度模式]
  – [高速影片]

- 可將濾鏡開/關操作登錄至Fn按鈕：
  [ ] ➡ [ ] ➡ [Fn按鈕設定] ➡ [拍攝模式時的設定] ➡ [濾鏡效果] (➜ 278)
- 使用Fn按鈕顯示[濾鏡效果]設定畫面時，按[DISP.]將顯示濾鏡選擇畫面。

❖ 設定柔焦的類型（[模型效果]）

❶ 請將[濾鏡效果]設定為[模型效果]。

❷ 按▲顯示設定畫面。

- 也可以經由先觸控[ ]，然後觸控[ ]來顯示設定畫面。

❸ 按▲▼或◀▶移動焦點對準的部分。

- 也可以經由觸控螢幕來移動焦點對準的部分。
- 也可以經由觸控[ ]來切換柔焦方向。

❹ 轉動 、 或 ，改變焦點對準部分的大小。

- 也可以經由拉開/捏攏畫面來放大/縮小該部分。
- 要將焦點對準的部分設定重設為預設值，請按[DISP.]。

❺ 按 MENU/SET 或 設定。

- 影片不錄製音訊。
- 錄製影片時，錄製的影片長度約為實際拍攝時間的1/8。
  （如果錄製了8分鐘，最終的影片錄製約1分鐘長。）
  此效果下顯示的可錄製時間約為標準影片錄製下顯示時間的約8倍。
  根據動態影像的錄製畫格速率，動態影像的錄製時間與可用的錄製時間可能與上面的數值不同。
- 如果短時間後結束動態影像錄製，相機可能會繼續錄製一定時間。

❖ 設定要保留的色彩（[焦點色彩]）

❶ 請將[濾鏡效果]設定為[焦點色彩]。

❷ 按▲顯示設定畫面。

- 也可以經由先觸控[ ]，然後觸控[ ]來顯示設定畫面。

❸ 按▲▼◀▶移動框，然後選擇想要留下的顏色。

- 可用操縱桿將位置移到對角方向。
- 也可以經由觸控螢幕來選擇想要留下的顏色。
- 要將框返回到中央，請按[DISP.]。

❹ 按 MENU/SET 或 設定。

❖ 設定光源的位置和大小（[陽光]）

❶ 請將[濾鏡效果]設定為[陽光]。

❷ 按▲顯示設定畫面。

- 也可以經由先觸控[ ]，然後觸控[ ]來顯示設定畫面。

❸ 按▲▼◀▶移動光源的中央位置。

- 可用操縱桿將位置移到對角方向。
- 也可以經由觸控螢幕來移動光源的位置。

❹ 轉動 、 或 ，調整光源的大小。

- 也可以經由拉開/捏攏畫面來放大/縮小。
- 要將光源設定重設為預設值，請按[DISP.]。

❺ 按 MENU/SET 或 。

[無濾鏡同時錄影]

可同時拍攝不加上濾鏡效果的圖片。

MENU/SET ➡ [ ] ➡ [ ] ➡ [濾鏡設定] ➡ 選擇[無濾鏡同時錄影]
設定內容: [ON]/[OFF]

- 使用以下功能時,[無濾鏡同時錄影]不可用:
  – 連拍拍攝
  – [6K/4K照片]/[拍攝後對焦]
  – [縮時拍攝]
  – [停格動畫]
  – [RAW+FINE]/[RAW+STD.]/[RAW]([影像畫質])
  – [包圍]

[高解析度模式]

iA P A S M

用多張拍攝的高解析度影像合併圖片。
此功能適用於拍攝未移動的被攝物體。
合併的圖片將儲存為RAW檔案，最大影像大小為187 M。

- **請使用三腳架，以減少相機晃動。**
- 將自動關閉影像穩定功能。

1 設定[高解析度模式]。

- MENU/SET ➡ [ ] ➡ [ ] ➡ [高解析度模式]

2 開始高解析度模式。

- 選擇[開始]，然後按 MENU/SET 或 。

3 確定構圖，然後固定相機。

- 如果偵測到模糊，高解析度模式圖示Ⓐ將閃爍。

4 開始錄製。

●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

- 在預設設定下，已啟動[快門延遲]，因此從按下快門按鈕到快門釋放之間會有延遲。
- 拍攝期間畫面會變暗。
- 錄製狀態指示燈（紅）Ⓑ會閃爍。
  指示燈閃爍時請勿移動相機。
- 合併程序結束前仍可繼續拍攝。

5 結束[高解析度模式]。

● 按[Q]。

❖ 設定選項（[高解析度模式]）

[開始]	開始高解析度模式。
[普通拍攝同時記錄]	設為[ON]時，同時拍攝不合併的圖片。儲存第一張圖片時，[圖片尺寸]設定為[L]。
[快門延遲]	設定按下快門按鈕到釋放快門之間的延遲時間。
[動態模糊處理]	設定被攝物體移動時使用的修正方式。 **[MODE1]：**以高解析度模式為優先，圖片上模糊的被攝物體會以殘像顯示。 **[MODE2]：**減少被攝物體模糊的殘像，但在修正範圍內無法取得與高解析度模式相同的效果。

❖ 合併後的圖片品質/影像大小

- 拍攝的[影像畫質]為[RAW]。
- 使用[高解析度模式]拍攝的RAW影像無法在[播放]選單的[RAW處理]中處理。請使用“SILKYPIX Developer Studio”軟體。(➜ 430)
- 影像大小會根據[寬高比]設定改變。

[寬高比]	圖片尺寸
[4:3]	14880×11168（166 M）
[3:2]	16736×11168（187 M）
[16:9]	16736×9424（157.5 M）
[1:1]	11168×11168（124.5 M）

- 在[高解析度模式]下，以下功能受到限制：
  – [快門類型]：固定為[ELEC.]
  – 最小光圈值：F16
  – 快門速度：1秒至1/16000秒
  – ISO感光度：最高[ISO3200]
  – 對焦模式：固定為[AFS]或[MF]
- 在極亮的地方或在螢光燈/LED燈下拍攝時，影像的顏色或亮度可能會改變，或者畫面上可能會出現水平條紋。
  降低快門速度可能會減輕水平條紋的影響。
- 合併所產生的影像會在自動檢視過程中顯示。
- 使用相機播放時，無法放大顯示影像周圍。
- 本相機以外的其他裝置可能無法播放以[高解析度模式]拍攝的影像。
- 使用下列功能時，[高解析度模式]不會運作：
  – [縮時拍攝]
  – [停格動畫]
  – [濾鏡設定]
  – [多重曝光]
- 使用APS-C鏡頭時，無法使用[高解析度模式]拍攝。

- 您可將功能登錄到Fn按鈕：
  [⚙] ➡ [🌄] ➡ [Fn按鈕設定] ➡ [拍攝模式時的設定] ➡ [高解析度模式]
  (➜ 278)

[HLG 照片]

iA P A S M

拍攝具有廣動態範圍的HLG格式圖片。可用細膩的畫質和豐富的色彩拍下容易過曝的明亮光線和容易曝光不足的暗處，如同肉眼所觀看一般。
拍攝的圖片可透過HDMI輸出至支援HLG格式以觀看圖片的裝置（電視等）。
此外，裝置若同時支援HSP格式，也可直接播放影像。

- "HLG (Hybrid Log Gamma)"為符合國際標準的（ITU-R BT.2100）HDR格式。
- "HSP"為使用HLG格式影像技術的HDR圖片格式。這些影像以".HSP"副檔名儲存。

MENU/SET ➡ [ ] ➡ [ ] ➡ 選擇[HLG 照片]

設定項目	[寬高比]			
	[4:3]	[3:2]	[16:9]	[1:1]
[8K-Res.]	5760×4320	6464×4320	7680×4320	4320×4320
[4K-Res.]	2880×2160	3232×2160	3840×2160	2144×2144
[OFF]	–			

- HLG格式圖片的圖片大小視[寬高比]設定而異。
  [寬高比]設定無法設定[65:24]和[2:1]。
- [照片樣式]可從[標準(HLG)]或[單色(HLG)]中選擇。(➜ 199)
- 將同時拍攝[影像畫質] (➜ 85)和[圖片尺寸] (➜ 83)設定的JPEG影像和RAW影像。
  使用[HLG 照片]拍攝的RAW影像可使用[RAW處理]寫入為HLG影像 (➜ 271)。

- 本相機的顯示屏和取景器不支援顯示HLG格式的影像。
  使用[自訂]（[監視器/顯示器]）選單中的[HLG檢視輔助]時，相機的顯示屏/取景器或透過HDMI連接的裝置可顯示轉換供確認的影像。(➜ 347)

- HLG影像在不支援HLG格式的裝置上看起來較暗。
- 使用APS-C鏡頭時，無法使用[8K-Res.]（8K解析度）。
- 使用下列功能時，[HLG 照片]不會運作：
  – [6K/4K照片]/[拍攝後對焦]
  – [高解析度模式]
  – [濾鏡設定]
  – [多重曝光]

- 您可將功能登錄到Fn按鈕：
  [⚙] ➡ [🌄] ➡ [Fn按鈕設定] ➡ [拍攝模式時的設定] ➡ [HLG 照片] (➜ 278)

10. 閃光燈

使用外接閃光燈（另購件）

iA P A S M

如果將閃光燈（DMW-FL580L/DMW-FL360L/DMW-FL200L: 另購件）安裝到熱靴上，拍攝時便能使用閃光燈。
也可以透過市售的同步電纜連接至閃光燈同步插座來使用市售的外接閃光燈。
此外，也能將相容的外接閃光燈連接至相機，用無線方式控制放置在離相機較遠處的外接閃光燈。

- 使用前請先取下鏡頭遮光罩，以免產生暈影。
- 使用下列功能時，無法使用閃光燈拍攝：
  – 錄製影片 /[6K/4K照片]/[拍攝後對焦]
  – [ELEC.]/[靜音模式]/[高解析度模式]
  – [濾鏡設定]

取下熱靴蓋

安裝閃光燈（另購件）之前，請先取下熱靴蓋。
有關如何安裝閃光燈的詳細資料，請參閱閃光燈的使用說明書。

一邊朝箭頭❶指示的方向按熱靴蓋，一邊朝箭頭❷指示的方向拉動熱靴蓋來取下熱靴蓋。

❖ 將同步電纜連接至閃光燈同步插座

可以透過市售的同步電纜連接至閃光燈同步插座來使用市售的外接閃光燈。
插座有鎖定螺絲以防止電纜掉落。
將同步電纜連接至閃光燈同步插座之前，請先取下閃光燈同步插座蓋。

- 使用同步電壓400 V以下的外接閃光燈。
- 請勿使用長度在3 m以上的同步電纜。

❶ 朝箭頭指示的方向旋轉閃光燈同步插座蓋並取下。
- 請注意不要將閃光燈同步插座蓋弄丟。

❷ 將同步電纜連接到閃光燈同步插座。
- 如需連接，請參閱同步電纜的使用說明書。

- 閃光燈同步插座沒有極性。可以不管極性使用同步電纜。

❖ 閃光燈拍攝注意事項

- 請勿將任何物體放在太靠近閃光燈的位置。來自閃光燈的熱量或光可能會導致物體變形或褪色。
- 如果反覆拍攝，閃光燈充電可能要花費一些時間。
  在閃光燈充電時拍攝影像，將不觸發閃光燈。
- 已安裝外接閃光燈時，請勿僅握住外接閃光燈，以免外接閃光燈從相機上脫離。
- 使用市售的外接閃光燈時，請勿使用具備相反極性或可以與相機通訊之功能的外接閃光燈。
  否則可能導致相機故障或無法正確運作。
- 有關詳細資料，請參閱外接閃光燈的使用說明書。

設定閃光燈功能

iA P A S M

可以設定閃光燈功能，從相機控制閃光燈閃光。

[閃燈模式]/[手動閃光調整]

您可選擇要自動或手動設定閃光燈輸出。
手動設定閃光燈輸出時，可在相機上設定。

- 使用閃光燈（DMW-FL580L/DMW-FL360L/DMW-FL200L: 另購件）時無法設定閃光模式。只有在使用不使用電池的外接閃光燈（Panasonic數位相機部分機型配備）時可以設定。

1 設定[閃燈模式]。

- MENU/SET ➡ [ ] ➡ [ ] ➡ [閃燈模式]

[TTL]	設定由相機自動設定閃光燈輸出。
[MANUAL]	手動設定閃光燈輸出。 • 透過[TTL]，即使在拍攝暗場景，閃光燈輸出容易偏大的情況下也能拍攝影像。 • 拍攝畫面上的閃光燈圖示上會顯示閃光燈輸出（[1/1]等）。

2 （設定為[MANUAL]時）
選擇[手動閃光調整]，然後按 MENU/SET 或 ◉。

3 按 ◀▶ 設定閃光燈輸出，然後按 MENU/SET 或 ◉。

- 可以用每級1/3在[1/1]（全閃光燈輸出）至[1/64]之間進行設定。

[閃光模式]

設定閃光燈模式。

MENU/SET ➡ [📷] ➡ [⚡] ➡ 選擇[閃光模式]

[⚡] （強制閃光開） [⚡◎] （強制閃光開/紅眼降低）	不管拍攝條件如何，每次都觸發閃光燈。 適合在有背光或在螢光燈等光源下時拍攝。
[⚡S] （慢速同步） [⚡S◎] （慢速同步/紅眼降低）	在較暗背景下拍攝影像時，本功能會在觸發閃光燈的同時將快門速度變慢。 • 較慢的快門速度可能會產生模糊影像。建議使用三角架以避免此情形。
[⊛] （強制閃光關）	不觸發閃光燈。

- 觸發閃光燈兩次。
  設定了[⚡◎]或[⚡S◎]時，從第一次觸發到第二次觸發的間隔會變長。到第二次閃光燈觸發結束為止，被攝物體不能移動。
- 使用下列設定時，無法使用[⚡◎]和[⚡S◎]：
  – [閃燈模式]：[MANUAL]
  – [閃光同步]：[2ND]
  – [無線]：[ON]
- 根據外接閃光燈的設定，部分閃光燈模式可能不可用。
- 紅眼降低效果因人而異。
  其效果受到與被攝物體的距離，以及預閃觸發時被攝物體是否看著相機等因素影響，在某些情況下可能不明顯。
- 使用下列功能時，閃光燈模式固定為[⊛]：
  – 錄製影片 /[6K/4K照片]/[拍攝後對焦]
  – [ELEC.]/[靜音模式]/[高解析度模式]
  – [濾鏡設定]

- 您可將功能登錄到Fn按鈕：
  [⚙] ➡ [☁] ➡ [Fn按鈕設定] ➡ [拍攝模式時的設定] ➡ [閃光模式] (➜ 278)

❖ 拍攝模式下的可用閃光燈設定

根據拍攝模式不同，可用閃光燈設定也會不同。

（✓：可以設定，—：不可以設定）

拍攝模式	⚡	⚡👁	⚡S	⚡S👁	⚡̄
[P]/[A]	✓	✓	✓	✓	✓
[S]/[M]	✓	✓	—	—	✓

- 在[iA]模式下為[⚡A]。

❖ 閃光燈模式下的快門速度

[閃光模式]	快門速度（秒）
⚡	1/60*1 至 1/320*2
⚡👁	
⚡S	1 至 1/320*2
⚡S👁	

*1 在[S]模式下為60秒，在[M]模式下為B（B快門）。

*2 [P]/[A]模式下的最大設定會變為1/250秒。

- 快門速度設定為1/320秒時，閃光指數會降低。

[閃光同步]

在夜間使用較慢的快門和閃光燈拍攝正在移動的被攝物體時，被攝物體前方可能會出現光線軌跡。
如果將[閃光同步]設為[2ND]，在快門即將關閉前觸發閃光燈，便能拍出被攝物體背後有光線軌跡的動感圖片。

MENU/SET ➡ [ ] ➡ [ ] ➡ 選擇[閃光同步]

[1ST]	此為使用閃光燈拍攝的正常方式。	
[2ND]	光源在被攝物體的後面映現，使圖片變得更具動感。	

- 設定[2ND]時，拍攝畫面上的閃光燈圖示上會顯示[2nd]。
- [無線]設定為[ON]時，此項目固定為[1ST]。
- 使用較快的快門速度時，效果可能不明顯。

調整閃光燈輸出

您可調整在TTL輸出模式下使用閃光燈拍照時的閃光燈輸出。

1 選擇[閃光調整]。

- MENU/SET ➡ [ ] ➡ [ ] ➡ [閃光調整]

2 按◀▶調整閃光燈輸出，然後按 MENU/SET 或 。

- 可以用每級1/3 EV在[−3 EV]至[+3 EV]之間進行調整。

- 拍攝畫面上會顯示[ ]。
- 有關使用無線閃光燈拍攝時調整閃光燈輸出的資訊，請參閱第228頁。
- 使用下列設定時，無法使用[閃光調整]：
  – [閃燈模式]：[MANUAL]
  – [無線]：[ON]

- 您可將功能登錄到Fn按鈕：
  [ ] ➡ [ ] ➡ [Fn按鈕設定] ➡ [拍攝模式時的設定] ➡ [閃光調整] (➜ 278)

[自動曝光補償]

相機會根據曝光補償值自動調整閃光燈輸出。(➜ 189)

MENU/SET ➡ [ ] ➡ [ ] ➡ 選擇[自動曝光補償]

設定內容：[ON]/[OFF]

[消除紅眼]

[閃光模式]設為[ ]或[ ]時，相機會自動檢測出影像資料中的紅眼並進行修正。

MENU/SET ➡ [ ] ➡ [ ] ➡ 選擇[消除紅眼]

設定內容：[ON]/[OFF]

- 設定[ON]時，閃光燈圖示上會顯示[ ]。
- 根據外觀，可能無法對紅眼進行校正。
- 使用[HLG 照片]時，無法使用[消除紅眼]。

使用無線閃光燈拍攝

iA P A S M

您可使用閃光燈（DMW-FL580L/DMW-FL360L/DMW-FL200L: 另購件），透過無線閃光燈拍攝。
可以分別控制三個閃光燈群組和安裝到相機熱靴上的閃光燈的閃光。

❖ 放置無線閃光燈

放置無線閃光燈時需將無線感測器朝向相機。

放置示例

放置閃光燈C是為了消除閃光燈群組A和B在被攝物體背景產生的影子

放置範圍

安裝DMW-FL360L時

- 此放置範圍提供相機水平放置拍攝時的指引。根據周圍環境不同，範圍也會有所不同。
- 建議一個群組最多使用三個無線閃光燈。
- 如果被攝物體太近，通訊閃光可能會影響曝光。
  若要減少影響，請將[通訊燈號]設為[LOW]或用擴散器或類似裝置降低發光量。(➜ 229)

1 將外接閃光燈安裝到相機上。
(➜ 216)

2 將無線閃光燈設定為 [RC] 模式，然後放置無線閃光燈。

- 設定無線閃光燈的頻道和群組。

3 在相機上啟用無線閃光燈功能。

- MENU/SET ➡ [📷] ➡ [⚡] ➡ [無線] ➡ [ON]

4 設定 [無線頻道]。

- 在無線閃光燈上選擇相同的頻道。

5 設定 [無線設定]。

- 設定觸發模式和閃光燈輸出。

❖ 設定項目（[無線設定]）

- 要觸發測試閃光，請按[DISP.]。

[外接閃光]*1	[閃燈模式]	**[TTL]**：相機會自動設定閃光燈輸出。 **[AUTO]***2：由外接閃光燈設定閃光燈輸出。 **[MANUAL]**：手動設定外接閃光燈的閃光燈輸出。 **[OFF]**：外接閃光燈僅輸出通訊閃光。
	[閃光調整]	將[閃燈模式]設定為[TTL]時，手動調整外接閃光燈的閃光燈輸出。
	[手動閃光調整]	將[閃燈模式]設定為[MANUAL]時，設定外接閃光燈的閃光燈輸出。 • 可以用每級1/3在[1/1]（全閃光燈輸出）至[1/128]之間進行設定。
[A 群組]/[B 群組]/[C 群組]	[閃燈模式]	**[TTL]**：相機會自動設定閃光燈輸出。 **[AUTO]***1：由無線閃光燈設定閃光燈輸出。 **[MANUAL]**：手動設定無線閃光燈的閃光燈輸出。 **[OFF]**：指定群組的無線閃光燈不會閃光。
	[閃光調整]	將[閃燈模式]設定為[TTL]時，手動調整無線閃光燈的閃光燈輸出。
	[手動閃光調整]	將[閃燈模式]設定為[MANUAL]時，設定無線閃光燈的閃光燈輸出。 • 可以用每級1/3在[1/1]（全閃光燈輸出）至[1/128]之間進行設定。

∗1 設定[無線 FP]時，無法選擇此項。
∗2 使用閃光燈（DMW-FL200L: 另購件）時，無法設定此項。

- 您可將功能登錄到Fn按鈕：
  [⚙] ➡ [🌄] ➡ [Fn按鈕設定] ➡ [拍攝模式時的設定] ➡ [無線閃光設定]
  (➜ 278)

❖ [無線 FP]

外接閃光燈會在無線拍攝時執行FP觸發（重複高速觸發閃光燈），在高速快門速度下使用閃光燈拍攝。

MENU/SET ➡ [📷] ➡ [⚡] ➡ 選擇[無線 FP]
設定內容：[ON]/[OFF]

❖ [通訊燈號]

設定通訊燈號的強度。

MENU/SET ➡ [📷] ➡ [⚡] ➡ 選擇[通訊燈號]
設定內容：[HIGH]/[STANDARD]/[LOW]

11. 錄製影片

錄製影片

iA P A S M

相機可以錄製符合AVCHD標準的MP4格式的4K影片和Full-HD高畫質影片。
此外，在專為影片錄製所設計的創意影片模式下，還可使用適合影片的曝光、白平衡等設定進行錄製。
以立體聲錄製音訊。

1 開始錄影。

- 按錄影按鈕。
- 即時取景視角會變更為影片錄製的視角，並顯示可錄製時間和錄製經過的時間。

Ⓐ 錄製經過的時間
Ⓑ 記憶卡存取指示
Ⓒ 可拍攝的時間
Ⓓ 錄製狀態指示

- 按下動態影像按鈕後，請立即將其釋放。
- 錄影時，錄製狀態指示和記憶卡存取指示皆亮起紅色。
- h：時，m：分，s：秒

2 停止錄製。

- 再按一次錄影按鈕。

- 拍攝待機時可顯示可以錄製的時間：
  [⚙] ➡ [📷] ➡ [照片／影片剩餘單位] (➜ 345)
- 可將即時取景視角切換為影片錄製的視角：
  [⚙] ➡ [📷] ➡ [相片／影片預覽] (➜ 344)

❖ 錄影時的曝光控制

將使用下列的光圈、快門速度和ISO感光度設定錄製影片。

拍攝模式	光圈值/快門速度/ISO感光度
iA	相機會自動依照場景調整設定。
P/A/S/M	設定將根據[影片]（[影像品質]）選單中的[P/A/S/M 中的自動曝光]而定。預設設定為[ON]。 **[ON]**：使用相機自動設定的數值錄製。 **[OFF]**：使用手動設定值錄製。
🎥M	手動設定。

- 如果在錄製影片時執行變焦或按鈕等操作，可能會錄下操作音。
- 錄製影片時可用的功能會根據使用的鏡頭而有所不同。此外，也可能會錄下鏡頭操作音。
- 如果您介意為了結束錄製按錄影按鈕所產生的操作音，請嘗試以下：
  – 請延長影片錄製時間約3秒，然後使用[播放]（[編輯影像]）選單的[影片分割]分割影片的最後部分。
  – 使用快門遙控（DMW-RS2: 另購件）錄影。
- 根據記憶卡類型的不同，錄製影片後，記憶卡存取指示可能會顯示一會兒。這並非故障。
- 即使在支援的裝置上播放，仍可能發生例如影像或聲音品質不佳、未正確顯示錄製資訊，或無法播放等狀況。
  如果遇到任一問題，請在相機上播放影片。
- 如果相機溫度在下列任一狀況下上升，可能會顯示[ ]並停止拍攝。請等待直到相機冷卻下來為止。
  – 連續錄製影片時
  – 環境溫度很高時
- 使用下列功能時，無法錄製影片：
  – [縮時拍攝]
  – [停格動畫]
  – [粗粒單色調]/[絲柔單色調]/[柔焦]/[星芒濾鏡]/[陽光]（[濾鏡設定]）
  – [HLG 照片]
  – [拍攝後對焦]

影片設定

[錄影檔案格式]

iA P A S M

設定錄製影片的檔案格式。

MENU/SET ➡ [ ] ➡ [ ] ➡ 選擇[錄影檔案格式]

[AVCHD]	此資料格式適合在高畫質電視上播放。 • AVCHD影片無法記錄到XQD記憶卡。
[MP4]	此資料格式適合在PC上播放。

• 您可將功能登錄到Fn按鈕:
[ ] ➡ [ ] ➡ [Fn按鈕設定] ➡ [拍攝模式時的設定] ➡ [動態影像拍攝格式]
(➜ 278)

[錄影畫質]

iA P A S M

設定錄製影片的影像品質。
本相機可用4K（3840×2160）或Full-HD（1920×1080）解析度錄製影片。可選擇的影像品質設定根據[錄影檔案格式]設定而有所不同。

MENU/SET ➡ [ ] ➡ [ ] ➡ 選擇[錄影畫質]

[錄影檔案格式]：[AVCHD]

[錄影畫質]	解析度	畫格速率	位元率	YUV/位元	音訊壓縮方式
[FHD/28M/50p]＊1	1920×1080	50p	28 Mbps	4:2:0/8位元	Dolby Audio
[FHD/17M/50i]	1920×1080	50i	17 Mbps	4:2:0/8位元	Dolby Audio
[FHD/24M/25p]	1920×1080	50i＊2	24 Mbps	4:2:0/8位元	Dolby Audio
[FHD/24M/24p]	1920×1080	24p	24 Mbps	4:2:0/8位元	Dolby Audio

＊1 AVCHD Progressive
＊2 感測器輸出：25張/秒

[錄影檔案格式]:[MP4]

[錄影畫質]	解析度	畫格速率	位元率	YUV/位元	音訊壓縮方式
[4K/LPCM/150M/60p]*3, 4	3840×2160	60p	150 Mbps	4:2:0/8位元	LPCM
[4K/LPCM/150M/50p]*3, 4	3840×2160	50p	150 Mbps	4:2:0/8位元	LPCM
[4K/100M/30p]*4	3840×2160	30p	100 Mbps	4:2:0/8位元	AAC
[4K/100M/25p]*4	3840×2160	25p	100 Mbps	4:2:0/8位元	AAC
[4K/100M/24p]*4	3840×2160	24p	100 Mbps	4:2:0/8位元	AAC
[FHD/28M/60p]	1920×1080	60p	28 Mbps	4:2:0/8位元	AAC
[FHD/28M/50p]	1920×1080	50p	28 Mbps	4:2:0/8位元	AAC
[FHD/20M/30p]	1920×1080	30p	20 Mbps	4:2:0/8位元	AAC
[FHD/20M/25p]	1920×1080	25p	20 Mbps	4:2:0/8位元	AAC

*3 這些影片適合在PC上編輯。
要在本相機以外的裝置上播放和編輯，需要高效能的PC環境。
*4 連續錄製時間超過15分時會停止錄製。

- 在本文件中，4K解析度（3840×2160）的影片以**4K影片**表示，Full-HD解析度（1920×1080）的影片以**FHD影片**表示。

- 所有影片將以Long GOP錄製以壓縮影像。
- 位元率值越高，影像品質越高。
  由於本相機採用的是VBR錄製格式，位元率會根據拍攝的被攝物體的情況自動改變。因此，拍攝快速移動的被攝物體時，可錄製時間會縮短。
- 使用[濾鏡設定]的[模型效果]錄製時無法錄製4K影片。
- 錄製4K影片至SD記憶卡時，請使用等級為UHS速度等級3以上的記憶卡。
- 根據所連接的電視不同，可能無法正常播放使用[4K/LPCM/150M/60p]、[4K/100M/30p]、[FHD/28M/60p]或[FHD/20M/30p]拍攝的MP4影片。

- 您可將功能登錄到Fn按鈕：
  [⚙] ➡ [☁] ➡ [Fn按鈕設定] ➡ [拍攝模式時的設定] ➡ [動態影像錄影畫質] (➜ 278)

❖ 分割檔案的大小間隔

[錄影檔案格式]	[錄影畫質]	分割檔案的大小間隔
[AVCHD]	**全部**	如果檔案大小超過4 GB，將建立新檔案以繼續錄製。 錄製的檔案可以連續播放。
[MP4]	**FHD**	如果連續錄製時間超過30分鐘或檔案大小超過4 GB，將建立新檔案以繼續錄製。
	4K	**使用SDHC記憶卡或32 GB以下容量的XQD記憶卡時：** 如果檔案大小超過4 GB，將建立新檔案以繼續錄製。 **使用SDXC記憶卡或超過32 GB容量的XQD記憶卡時：** 檔案不會分割錄製。

[影片的影像區域]

iA P A S M

設定錄影時的影像區域。
視角會因影像區域而不同。
縮小影像區域可達到望遠效果，而不使影像變差。

MENU/SET ➡ [ ] ➡ [ ] ➡ 選擇[影片的影像區域]

項目	設定詳細資料	視角	望遠效果
[FULL]	以整個感測器區域拍攝。	廣角 ⇕ 窄	無 ⇕ 高
[APS-C]	使用等同於APS-C鏡頭成像圈的範圍拍攝。		
[PIXEL/PIXEL]	使用感測器上的一個畫素拍攝，等於一個影像畫素。 拍攝範圍等於[錄影畫質]中的解析度範圍。(➜ 234)		

- 若要在[M]模式以外的拍攝模式下檢查影像區域，請將[相片／影片預覽]設定為[ ]。(➜ 344)
- 使用APS-C鏡頭時，[FULL]會自動切換為[APS-C]。
- 使用下列功能時，[FULL]的影像區域和視角會變窄：
  – 4K影片
  – [60/30p 4K]/[50/25p 4K]/[48/23.98p 4K]（[高速影片]）

影像區域（例如：FHD 影片）

- 使用下列功能時，[影片的影像區域]固定為[APS-C]：
  – [180/30p FHD]/[150/25p FHD]（[高速影片]）
- 使用下列功能時，[PIXEL/PIXEL]不會運作：
  – [高速影片]

[連續AF]

iA P A S M

可選擇如何在使用自動對焦拍攝影片時設定焦點。

MENU/SET ➡ [ ] ➡ [ ] ➡ 選擇[連續AF]

[連續AF]	設定的描述
[ON]	拍攝過程中，相機會自動連續對被攝物體對焦。
[OFF]	相機會保持拍攝開始時的對焦位置。

- 如果在錄製影片過程中半按快門按鈕，相機會重新調整焦點。
- 根據拍攝條件或所使用的鏡頭而定，可能會錄下錄製影片時的自動對焦操作音。如果您介意操作音，建議在[連續AF]設定為[OFF]下錄製。
- 如果錄製影片時操作變焦，被攝物體可能要一段時間才會對準焦點。

[AF自訂設定（影片）]

iA P A S M

您可精細調整使用[連續AF]錄影時的對焦方式。

MENU/SET ➡ [ ] ➡ [ ] ➡ 選擇[AF自訂設定（影片）]

[ON]	請啟用以下設定。	
[OFF]	請停用以下設定。	
[SET]	[AF速度]	**[+]端：**焦點以較高速移動。 **[−]端：**焦點以較低速移動。
	[AF感光度]	**[+]端：**與被攝物體間的距離有劇烈改變時，相機會立即重新調整對焦。 **[−]端：**與被攝物體間的距離有劇烈改變時，相機會稍等一段時間後再重新調整對焦。

- 您可將功能登錄到Fn按鈕：
  [ ] ➡ [ ] ➡ [Fn按鈕設定] ➡ [拍攝模式時的設定] ➡ [AF自訂設定（影片）] (➜ 278)

[亮度級別]

iA P A S M

您可配合影片錄製目的設定亮度範圍。

- 此項目可在[錄影檔案格式]設為[MP4]時設定。

MENU/SET ➡ [ ] ➡ [ ] ➡ 選擇[亮度級別]

設定內容：[0-255]/[16-255]

- [錄影檔案格式]設定為[AVCHD]時，此項目會固定為[16-255]。
- 拍攝[HLG 照片]時固定為[64-940]，拍攝其他圖片類型時固定為[0-255]。

在控制過曝（膝點）下拍攝

iA P A S M

當[照片樣式]設定為[Like709]，您可以調整膝點，在最少的過曝下進行拍攝。

1 請將[照片樣式]設定為[Like709]。

- MENU/SET ➡ [ ] ➡ [ ] ➡ [照片樣式] ➡ [Like709]

2 按 [Q]。

3 選擇膝點設定。

● 按 ◀▶ 選擇設定項目。

[自動]	自動調整高亮度部分的壓縮等級。
[手動]	可讓您手動調整主要膝點和主要斜率。 **按 ▲▼ 選擇項目，然後按 ◀▶ 調整。** **[POINT]：**主要膝點 **[SLOPE]：**主要斜率 • 轉動 調整主要膝點，轉動 調整主要斜率。 • 可以設定以下範圍的值： – 主要膝點：80 至 107 – 主要斜率：0 至 99
[關閉]	—

4 確認選擇。

● 按 MENU/SET 或 。

顯示/設定錄音音量

iA P A S M

❖ [錄音電平顯示]

拍攝畫面將顯示錄音音量。

MENU/SET ➡ [ ] ➡ [ ] ➡ 選擇[錄音電平顯示]

設定內容：[ON]/[OFF]

- [錄音電平限制器]設定為[OFF]時，[錄音電平顯示]會固定為[ON]。
- 您可將功能登錄到Fn按鈕：
  [ ] ➡ [ ] ➡ [Fn按鈕設定] ➡ [拍攝模式時的設定] ➡ [錄音電平顯示]
  (➜ 278)

❖ [錄音電平調整]

手動調整錄音音量。

❶ 選擇[錄音電平調整]。
- MENU/SET ➡ [ ] ➡ [ ] ➡ [錄音電平調整]

❷ 按 ◀▶ 調整錄音音量，然後按 MENU/SET 或 。
- 您可以用每級1 dB在－12 dB至＋6 dB之間調整錄音音量。
- 顯示的dB值是估計值。

- 您可將功能登錄到Fn按鈕：
  [ ] ➡ [ ] ➡ [Fn按鈕設定] ➡ [拍攝模式時的設定] ➡ [錄音電平調整]
  (➜ 278)

❖ [錄音電平限制器]

自動調整錄音音量，將聲音失真（破裂音）控制到最低限度。

MENU/SET ➡ [ ] ➡ [ ] ➡ 選擇[錄音電平限制器]

設定內容：[ON]/[OFF]

創意影片模式

iA P A S M

[M]模式（創意影片模式）是專供錄製影片用的拍攝模式。在此模式下，可執行與[P]/[A]/[S]/[M]模式下相同的曝光作業。
用觸控操作變更曝光和音訊設定，可避免錄下操作音。
曝光和白平衡等設定無論在何種拍照設定下都能獨立變更。
下列影片只能在[M]模式下拍攝：
- [高速影片] (➜ 247)

1 將模式轉盤設定到[M]。

2 設定曝光模式。
- MENU/SET ➡ [ ] ➡ [ ] ➡ [曝光模式] ➡ [P]/[A]/[S]/[M]
  - 可執行與[P]/[A]/[S]/[M]模式下相同的曝光作業。

3 關閉選單。
- 半按快門按鈕。

4 開始錄製。
- 按快門按鈕或錄影按鈕。

5 停止錄製。
- 再按一次快門按鈕或錄影按鈕。

- 您可將功能登錄到Fn按鈕：
  [⚙] ➡ [ ] ➡ [Fn按鈕設定] ➡ [拍攝模式時的設定] ➡ [曝光模式] (➜ 278)
- 您可設定在創意影片模式下拍攝時ISO自動的上限和下限。
  [🎥] ➡ [ ] ➡ [ISO感光度（影片）] (➜ 319)

❖ 錄製影片時的操作

用觸控操作變更曝光和音訊設定，可避免錄下操作音。

- 使用預設設定時，不會顯示觸控標籤。
  請將[觸控設定]中的[觸控TAB選項]設定為[ON]。(➜ 333)

❶ 觸控[🎥]。

❷ 觸控圖示。

F	光圈值	ISO	ISO感光度
SS	快門速度	🎙	聲音錄製音量調整
±	曝光補償		

❸ 拖曳捲軸設定項目。

[▼]/[▲]： 慢慢改變設定。

[⏬]/[⏫]： 快速改變設定。

- 如果觸控圖示（Ⓐ），將重新顯示步驟❷的畫面。

- 快門速度可設定1/25秒至1/16000秒。

[創意影片組合設定]

使用預設設定時，在[M]模式下變更的曝光和白平衡等設定也會反映在[P]/[A]/[S]/[M]模式拍攝的圖片上。
從[創意影片組合設定]選單中可將錄影和拍照的設定分開。

MENU/SET ➡ [ ] ➡ [ ] ➡ 選擇[創意影片組合設定]

[F/SS/ISO/曝光補償]	[ ]: 連結[M]模式和[P]/[A]/[S]/[M]模式的拍攝設定。 • 選擇在[M]模式和[P]/[A]/[S]/[M]模式使用相同的設定。 [ ]: 分別設定[M]模式和[P]/[A]/[S]/[M]模式的拍攝設定。 • 選擇區隔[M]模式和[P]/[A]/[S]/[M]模式的設定。
[白平衡]	
[照片樣式]	
[測光模式]	
[AF 模式]	

[高速影片]

iA P A S M

經由進行超高速攝影，可以錄製MP4格式的慢動作影片。

- 使用SD記憶卡執行此功能時，請使用UHS速度等級3以上的記憶卡。

MENU/SET ➡ [ ] ➡ [ ] ➡ 選擇[高速影片]

項目	畫格速率（錄製時）	[錄影畫質]（儲存時）	慢動作效果
[180/30p FHD]	180張/秒	FHD/20M/30p	約1/6×
[150/25p FHD]	150張/秒	FHD/20M/25p	約1/6×
[120/30p FHD]	120張/秒	FHD/20M/30p	約1/4×
[100/25p FHD]	100張/秒	FHD/20M/25p	約1/4×
[60/30p 4K]	60張/秒	4K/100M/30p	約1/2×
[50/25p 4K]	50張/秒	4K/100M/25p	約1/2×
[48/23.98p 4K]	48張/秒	4K/100M/24p	約1/2×
[OFF]	—		

- 對焦模式的設定會切換到[MF]。
- 不錄音。
- 可執行連續高速影片錄製最長10分鐘。
- 在螢光燈下，可能會看到閃爍或水平條紋。

使用外接裝置錄製影片

iA P A S M

外接顯示屏/錄影機（[HDMI拍攝輸出]）

可將相機影像輸出至以HDMI電纜連接的外接顯示屏或外接錄影機並同時錄製。

HDMI輸出控制在錄製和播放時不相同。

- 如需播放時的設定，請參閱第357頁。

開始使用：

- 關閉相機和外接顯示屏/外接錄影機。

用市售的HDMI電纜連接相機與外接顯示屏或外接錄影機。

Ⓐ [HDMI] 接口（A型）

Ⓑ 外接顯示屏

Ⓒ 外接錄影機

- 請確認端子的方向，握住插頭平直插入/拔出。
  （未平直插入可能造成變形或故障）
- 請勿將電纜連接至錯誤的端子。否則可能會導致故障。

- 請使用帶HDMI標誌的“High Speed HDMI電纜”。
  不符合HDMI標準的電纜不會運作。
  “高速HDMI電纜”（A型–A型插頭，最長1.5 m）

❖ 安裝電纜固定座

請使用提供的電纜固定座，以避免電纜脫離，造成端子損壞。

- 執行這項工作時，請將相機放在穩定的表面上。

❶ 按住Ⓐ，推動電纜固定座的夾子部分（Ⓑ），將其取下。

❷ 打開端子部位的蓋子，將蓋子往標示Ⓒ的部位推入。

❸ 將電纜固定座暫時稍微固定在相機接口上（Ⓓ），朝箭頭指示的方向旋轉螺絲以固定電纜固定座（Ⓔ）。

❹ 將USB連接電纜（C–C或A–C）（Ⓕ）和HDMI電纜（Ⓖ）固定到夾子上。

❺ 推動夾子部分（Ⓗ），將其裝到電纜固定座上。

❻ 將USB連接電纜（C–C或A–C）連接到USB連接埠（Ⓘ）。

❼ 將HDMI電纜連接到[HDMI]接口（Ⓙ）。

Ⓚ 保留一些空間，讓此段保留至少10 cm。

取下電纜固定座

要取下電纜固定座，請依照安裝時的相反順序進行。

- 請勿使用其他任何USB連接電纜，只使用提供的USB連接電纜（C–C和A–C）。
- 建議使用厚度直徑為6.5 mm以下的HDMI電纜。
- 可能無法安裝某些形狀的HDMI電纜。

❖ 透過[HDMI]接口輸出影像（依拍攝模式排序）

<table>
<tr><th rowspan="2"></th><th colspan="2">拍攝模式</th></tr>
<tr><th>🎥M</th><th>iA/P/A/S/M</th></tr>
<tr><td>高寬比</td><td rowspan="2">按照[影片]（[影像格式]）選單中的[錄影畫質]設定輸出。</td><td>按照[照片]（[影像品質]）選單中的[寬高比]設定輸出。
• 使用[16:9]以外的設定時，輸出帶有帶狀區域的圖片會新增至其上下或左右。</td></tr>
<tr><td>解析度、畫格速率</td><td>輸出設定由連接的裝置決定。</td></tr>
<tr><td>輸出位元值</td><td colspan="2">以8位元輸出。</td></tr>
</table>

- 在[🎥M]以外的其他模式下將[相片／影片預覽]設定為[🎥]時，高寬比、解析度和畫格速率將按照[影片]（[影像格式]）選單中的[錄影畫質]設定輸出。
- 錄製影片時，輸出方法會變更為相當於[🎥M]模式所用的輸出方法。
- 輸出方法的變更可能要花費一些時間。

❖ 設定HDMI輸出時顯示的資訊

選擇是否將相機的資訊顯示輸出至透過HDMI連接的外接裝置。

MENU/SET ➡ [🎥] ➡ [📷] ➡ [HDMI拍攝輸出] ➡ 選擇[資訊顯示]

設定內容：[ON]/[OFF]

- 在拍攝時使用HDMI輸出時，影像可能會延遲顯示。
- 輸出HDMI時，操作音、AF操作音和電子快門音被靜音。
- 在連接到相機的電視機上查看影像和音訊時，相機的麥克風可能收集電視機喇叭的聲音，產生異常的聲音（音訊回饋）。
  如果有此情形，請將相機遠離電視機或調低電視機音量。
- 某些設定畫面無法透過HDMI輸出。
- 使用下列功能時HDMI不輸出：
  – [6K/4K照片]/[拍攝後對焦]

外接麥克風（另購件）

使用指向性立體聲麥克風（DMW-MS2: 另購件）或立體聲麥克風（VW-VMS10: 另購件）時，可以錄製比用內建麥克風錄製的音質更好的音訊。

1 **設定適合待連接裝置的[麥克風插孔]。**

- MENU/SET ➡ [🎥] ➡ [🎤] ➡ [麥克風插孔]

MIC🔌	**[麥克風輸入（插入電源）]**	連接需要由相機[MIC]端子供電的外接麥克風時。
MIC	**[麥克風輸入]**	連接不需要由相機[MIC]端子供電的外接麥克風時。
LINE	**[線路輸入]**	連接外接音訊裝置使用線路輸出時。

- 連接指向性立體聲麥克風（DMW-MS2: 另購件）時，設定將固定為[麥克風輸入（插入電源）]。
- 使用[麥克風輸入（插入電源）]時，如果連接無需電源供應的外接麥克風，所連接的外接麥克風可能會故障。
  連接前先檢查裝置。

2 **關閉相機。**

3 連接相機與外接麥克風。

- 如果要將外接麥克風連接至相機熱靴Ⓐ，請取下熱靴蓋。(➜ 216)

- 請勿使用長度在3 m以上的立體聲麥克風電纜。

❖ 設定聲音錄製範圍（DMW-MS2: 另購件）

使用指向性立體聲麥克風（DMW-MS2: 另購件）時，可以設定麥克風的聲音錄製範圍。

❶ 選擇[特殊麥克風]。

- MENU/SET ➡ [🎥] ➡ [🎙] ➡ [特殊麥克風]

[STEREO]	錄製廣闊範圍的聲音。
[LENS AUTO]	錄製鏡頭視角自動設定範圍的聲音。
[SHOTGUN]	有助於避免錄到背景噪音，並錄製特定方向的聲音。
[S. SHOTGUN]	將聲音錄製範圍縮小到比[SHOTGUN]更窄。
[MANUAL]	手動設定聲音錄製範圍。

❷ （選擇[MANUAL]時）
按◀▶調整聲音錄製範圍，然後按 MENU/SET 或 ◉ 。

- 可以使用Fn按鈕登錄功能：
  [⚙] ➡ [🌄] ➡ [Fn按鈕設定] ➡ [拍攝模式時的設定] ➡ [麥克風指向性調整] (➜ 278)

❖ 減少風噪

此會降低連接外接麥克風時的風噪。

MENU/SET ➡ [🎥] ➡ [🎙] ➡ 選擇[消除風聲]

設定內容：[HIGH]/[STANDARD]/[LOW]/[OFF]

- 連接外接麥克風時，螢幕上會顯示[🔌]。
- 連接外接麥克風時，[錄音電平顯示]會自動設為[ON]，並在畫面上顯示錄音音量。
- 安裝外接麥克風時，請勿僅握住外接麥克風，以免外接麥克風從相機上脫離。
- 如果使用電源供應器時會錄到噪音，請使用電池。
- [特殊麥克風]設定為[LENS AUTO]、[S. SHOTGUN]或[MANUAL]時，[聲音輸出]會固定為[REC SOUND]。
- 使用立體聲麥克風（VW-VMS10: 另購件）時，[特殊麥克風]會固定為[STEREO]。
- 設定[消除風聲]可能會改變平時的音質。
- 有關詳情，請參閱外接麥克風的使用說明書。

XLR麥克風搭配器（另購件）

裝上XLR麥克風搭配器（DMW-XLR1: 另購件）至相機時，可用市售的XLR麥克風錄製超高品質的立體聲音效。

Ⓐ 熱靴
Ⓑ 市售的 XLR 麥克風

開始使用：

- 關閉相機，取下熱靴蓋。(➜ 216)

將XLR麥克風搭配器安裝到熱靴上，然後開啟相機。

- 連接XLR麥克風搭配器時，[XLR麥克風適配器設定]會自動設為[ON]。

[ON]	使用XLR麥克風錄音。
[OFF]	使用內建麥克風錄音。

- [XLR麥克風適配器設定]設定為[ON]時，會固定下列設定：
  – [錄音電平限制器]：[OFF]
  – [風噪消減]：[OFF]
  – [特殊麥克風]：[STEREO]
  – [聲音輸出]：[REC SOUND]
- [XLR麥克風適配器設定]設定為[ON]時，無法使用[錄音電平調整]。
- 連接XLR麥克風搭配器時，[錄音電平顯示]會自動設為[ON]，並在畫面上顯示錄音音量。
- 連接XLR麥克風搭配器時，請勿僅握住XLR麥克風搭配器，以免XLR麥克風搭配器從相機上脫離。
- 如果使用電源供應器時會錄到噪音，請使用電池。
- 有關詳情，請參閱XLR麥克風搭配器的使用說明書。

耳機

經由將市售的耳機連接到相機，可以在錄製影片的同時監聽聲音。

- 請勿使用長度在3 m以上的耳機電纜。
- 連接了耳機時，操作音、AF操作音和電子快門音被靜音。

❖ 切換聲音輸出方法

MENU/SET ➡ [🎥] ➡ [🎙] ➡ 選擇[聲音輸出]

[REALTIME]	無時間延遲的音訊。 可能與影片中錄下的聲音不同。
[REC SOUND]	音訊會錄到影片中。 輸出聲音可能比實際聲音慢。

- 在HDMI連線下錄音時，此設定固定為[REC SOUND]。

❖ 調整耳機音量

連接耳機並轉動 ◎。

(◎：降低音量。
◎)：提高音量。

- 也可經由觸控播放畫面上的[—]/[+]來調整音量。

用功能表調整音量：

❶ 選擇[耳機音量]。
- MENU/SET ➡ [🔧] ➡ [📶] ➡ [耳機音量]

❷ 按▲▼調整耳機音量，然後按 MENU/SET 或 ◎。
- 可調整範圍為[0]至[LEVEL15]。

12. 播放和編輯影像

本章說明影像的播放與編輯。

- 有關保護、設定等級及其他播放與編輯功能的詳情，請參閱第361頁開始的“[播放]選單”。

播放圖片

1 顯示播放畫面。

- 按 [▶]。

2 選擇圖片。

Ⓐ 記憶卡插槽

- 按 ◀▶ 選擇圖片。
  - ◀：移動到上一張影像
  - ▶：移動到下一張影像
- 經由按住 ◀▶ 可連續移動影像。
- 也可以經由轉動 ⚙ 或 ⚙ 選擇。
- 也可以經由水平拖曳畫面移動影像。
  拖曳變更影像後將手指觸控停留在畫面左側或右側邊緣，便能連續移動影像。

- 連續移動影像時，播放的記憶卡也會變更。

3 停止播放。

- 半按快門按鈕。
- 也可經由按 [▶] 來停止播放。

❖ 切換要顯示的記憶卡

影像會依記憶卡插槽分別播放。

要切換要顯示的記憶卡，先按 [⊞]，再按 ▲▼ 選擇 [卡槽 1(XQD)] 或 [卡槽 2(SD)]，然後按 MENU/SET 或 ⊕。

- 按 [Q] 可將圖片傳輸到透過 Bluetooth 連接的智慧型手機。(➜ 401)
- 本相機符合 "Japan Electronics and Information Technology Industries Association"（JEITA）制定的 "Design rule for Camera File system"（DCF）和 "Exchangeable Image File Format"（Exif）標準。
  相機無法播放不符合 DCF 標準的檔案。
  Exif 是可以添加拍攝資訊等的圖片用的檔案格式。
- 用本相機以外裝置拍攝的影像可能無法在本相機上正確播放或編輯。

播放影片

1 顯示播放畫面。

- 按 [▶]。

2 選擇影片。

- 有關選擇影像的資訊，請參閱第259頁。
- 影片會顯示[🎥]影片圖示。

Ⓐ 影片錄製時間

3 播放影片。

- 按 ▲。
- 也可以經由觸控螢幕中央的[▶]來開始播放。
- 螢幕上會顯示播放經過的時間。
  範例）8分30秒： 8m30s

- h：時，m：分，s：秒

4 停止播放。

- 按 ▼。

❖ 播放影片時的操作

按鈕操作	觸控操作	操作的說明
▲	▶/❚❚	播放/暫停。
▼	■	停止。
◀	◀◀	執行快退播放。 • 如果再按一次◀，快退的速度會增加。
	◀❚❚	執行逐畫格後退（在暫停過程中）。 • 在播放AVCHD影片期間，會以約0.5秒的間隔執行逐畫格後退。
▶	▶▶	執行快進播放。 • 如果再按一次▶，快進的速度會增加。
	❚❚▶	執行逐畫格前進（在暫停過程中）。
MENU/SET /	◁◆▷ 📷	擷取圖片（在暫停過程中）。(➜ 263)
	−	降低音量。
	+	提高音量。

- 相機可播放AVCHD和MP4格式的影片。
- AVCHD影片不會顯示某些資訊（拍攝資訊等）。
- 要在PC上播放影片，請使用“PHOTOfunSTUDIO”軟體。

擷取圖片

擷取一格影片，並另存為JPEG影像。

1 **在想要擷取圖片的位置暫停播放。**

- 按 ▲。
- 要精細調整位置，請按 ◀▶（逐畫格前進或後退）。

2 **儲存圖片。**

- 按 MENU/SET 或 ⊙。
- 也可以經由觸控[✥ 📷]來執行相同的操作。

- 從影片中建立的圖片會以16:9影像高寬比和[FINE]畫質儲存。
  圖片大小會因影片而不同。
  – 從4K影片建立圖片時：3840×2160
  – 從FHD影片建立圖片時：1920×1080
- 從影片中建立的圖片的影像品質可能比正常畫質差。
- 從影片中建立的圖片在詳細資訊顯示畫面上會顯示[ ]。

切換顯示模式

您可使用功能來放大拍攝的影像以顯示，並切換為縮圖顯示，一次顯示多張影像（多重圖片播放）。
也可切換為日曆顯示，顯示所選拍攝日期的影像。

放大顯示

播放影像時可放大顯示（播放變焦）。

放大播放畫面。

- 將 向右轉動。
- 播放畫面將依2× ⇨ 4× ⇨ 8× ⇨ 16×的順序放大。

- 將 向左轉動可返回到先前的顯示尺寸。
- [影像畫質]設定為[RAW]所拍攝的圖片無法以16×放大顯示。
- 無法放大使用[高解析度模式]拍攝的影像邊緣。

❖ 放大畫面時的操作

按鈕操作	觸控操作	操作的說明
W T	–	放大/縮小畫面。
–	**拉開/捏攏**	以小步幅放大/縮小畫面。
▲▼◀▶	**拖曳**	移動放大的顯示位置。 可用操縱桿將位置移到對角方向。
◎	–	在保持變焦的相同變焦倍率和變焦位置的同時前進或後退影像。

- 可放大用AF對焦的點：
  [▶] ➡ [▶] ➡ [從自動對焦位置放大] (➜ 363)

縮圖畫面

1 切換為縮圖顯示。

- 將 向左轉動。
- 依畫面上一次顯示12張影像⇨30張影像的順序切換顯示。

Ⓐ 記憶卡

- 所選影像的四周將顯示橘色框。
- 在畫面顯示30張影像時，將 向左轉動可切換為日曆顯示。(➜ 267)
- 將 向右轉動可返回到先前的顯示。
- 也可以經由觸控圖示來切換顯示。

[ ]：1張影像畫面
[ ]：12張影像畫面
[ ]：30張影像畫面
[CAL]：日曆 (➜ 267)

2 選擇影像。

- 按▲▼◀▶選擇影像，然後按 MENU/SET 或 。

❖ 切換要顯示的記憶卡

影像會依記憶卡插槽分別播放。
要切換要顯示的記憶卡，請在縮圖顯示時按[ ]。

- 可以經由上下拖曳縮圖顯示來捲動畫面。
- 無法播放標示[ ]的影像。

日曆播放

1 切換到日曆播放。

- 將 向左轉動。
- 依縮圖畫面（12張影像）⇨縮圖畫面（30張影像）⇨日曆播放的順序切換顯示。

- 將 向右轉動可返回到先前的顯示。

2 選擇拍攝日期。

- 按▲▼◀▶選擇日期，然後按 MENU/SET 或 。
- 所選日期會以橘色顯示。

3 選擇影像。

- 按▲▼◀▶選擇影像，然後按 MENU/SET 或 。
- 將 向左轉動可返回到日曆播放。

- 在日曆顯示下無法切換要顯示的記憶卡。
- 播放畫面上所選影像的拍攝日期成為日曆畫面最初被顯示時的選擇日期。
- 可顯示的日曆範圍從2000年1月到2099年12月。

群組影像

使用縮時拍攝或停格拍攝所拍攝的影像在相機中將作為群組影像處理，可按群組刪除及編輯。
（例如，如果刪除群組影像，則該群組內的所有影像都會被刪除。）
也可分別刪除及編輯群組內的單張影像。

❖ 相機中作為群組影像處理的影像

▲	使用[6K/4K照片大量儲存]儲存的群組影像。
▲	使用包圍對焦拍攝的群組影像。
▲	使用縮時拍攝拍攝的群組影像。
▲	使用停格拍攝拍攝的群組影像。

❖ 逐一播放及編輯群組中的影像

可以對群組中的影像執行與正常圖片播放相同的操作，例如縮圖畫面、放大畫面和刪除影像。

❶ 按[▶]顯示播放畫面。
❷ 選擇要播放的群組影像。(➜ 259)
❸ 按▲顯示群組中的影像。
- 也可以經由觸控[▲]、[▲]、[▲]和[▲]來執行相同的操作。

❹ 按◀▶選擇影像。
- 要返回到標準播放畫面，請再次按▲或觸控[▲▶]。

刪除影像

- 影像一經刪除後即無法還原。刪除影像前務必仔細確認。
- 只能刪除所選記憶卡插槽中的記憶卡內的影像。
- 如果刪除群組影像，則該群組內的所有影像都會被刪除。

❖ [清除單張]

❶ 在播放狀態下按[🗑]。
❷ 按▲▼選擇[清除單張]，然後按 MENU/SET 或 ◉。

❖ [多張清除]/[全部清除]

❶ 在播放狀態下按[🗑]。
❷ 按▲▼選擇刪除方式，然後按 MENU/SET 或 ◉。

[多張清除]	選擇及刪除多張影像。 1 按▲▼◀▶選擇要刪除的影像，然後按 MENU/SET 或 ◉。 • 所選影像將顯示[🗑]。 • 如果再次按 MENU/SET 或 ◉，會取消選取。 • 可以選擇最多100張影像。 2 按[DISP.]刪除所選影像。
[全部清除]	刪除記憶卡中的所有影像。 • 如果選擇[全部清除]，則該記憶卡內的所有影像都會被刪除。 • 如果選擇[刪除所有非等級]，設定了等級以外的所有影像都會被刪除。

- 要切換為刪除影像所選擇的記憶卡，請按[ ]，然後選擇記憶卡插槽。
- 根據要刪除的影像數量情況，刪除這些影像可能要花費一些時間。
- 您可將功能登錄到Fn按鈕：
  [ ] ➡ [ ] ➡ [Fn按鈕設定] ➡ [播放模式時的設定] ➡ [清除單張] (➜ 278)

[RAW處理]

處理相機上以RAW格式拍攝的圖片，並另存為JPEG格式。
也可將使用[HLG 照片]拍攝的RAW格式影像儲存為HLG格式。

1 選擇[RAW處理]。

- MENU/SET ➡ [▶] ➡ [ ] ➡ [RAW處理]

2 選擇RAW影像。

- 按 ◀▶ 選擇影像，然後按 MENU/SET 或 。
- 選擇群組影像時，按▲，然後選擇群組中的影像。
  再次按▲會返回到標準選擇畫面。
- 拍攝時的設定會反映在顯示影像上。

3 選擇設定項目。

- 按 ▲▼ 選擇項目，然後按 MENU/SET 或 。

4 改變設定。

- 轉動 、 或 。
- 可以經由拉開/捏攏畫面來放大/縮小影像。

5 確認設定。

- 按 MENU/SET 或 。
- 將重新顯示步驟 **3** 的畫面。
  要設定其他項目，請重複步驟 **3** 至 **5**。

6 儲存影像。

- 按 ▲▼ 選擇[開始處理]，然後按 MENU/SET 或 。

❖ 設定項目（[RAW處理]）

[開始處理]	儲存影像。
[白平衡]	選擇並調整白平衡。 選擇帶[ ]的項目，可以以拍攝時的相同設定處理。 • 如果在[白平衡]選擇畫面中按▼，將顯示白平衡調整畫面。 • 如果在[白平衡]選擇[K1]至[K4]時按▲，將顯示色溫設定畫面。
[亮度校正]	校正亮度。（±2 EV）
[照片樣式]	選擇照片樣式。 • 如果在[照片樣式]選擇[Like709]時按[Q]，將顯示膝點設定畫面。 • 在[更多設定]的[檔案格式]中選擇[HLG]時，只能選擇[標準(HLG)]和[單色(HLG)]。
[智能動態範圍]*1	選擇[智能動態範圍]的設定。
[對比度]*1	調整對比度。（±5）
[突出顯示]*1	調整亮部的亮度。（±5）
[陰影]*1	調整暗部的亮度。（±5）
[飽和度]*2/ [色調]*3	調整飽和度或色調。（±5）
[色澤]*2	調整色相。（±5）
[濾鏡效果]*3	選擇濾鏡效果。
[顆粒效果]*4	選擇顆粒效果設定。
[降噪]	設定降噪。（±5）
[清晰度]	調整清晰度。（±5）

[更多設定]	**[恢復原始影像]**：返回拍攝時的設定。 **[檔案格式]**：從[JPG]或[HLG]中選擇檔案格式。（僅使用[HLG 照片]拍攝的影像） **[色彩空間]**：從[sRGB]和[Adobe RGB]中選擇色彩空間設定。（僅當在[檔案格式]中選擇[JPG]時） **[圖片尺寸]**：選擇要儲存影像的大小。 **[HLG檢視輔助（顯示屏）]/[HLG檢視輔助 (HDMI)]**：您可在[自訂]選單的[HLG檢視輔助]中使用與[顯示屏]和[HDMI]相同的設定。(➜ 347) • 僅當在[檔案格式]中選擇[HLG]時，才能選擇[HLG檢視輔助（顯示屏）]和[HLG檢視輔助 (HDMI)]。

∗1 在[照片樣式]中選擇[Like709]，或在[更多設定]中的[檔案格式]選擇[HLG]時，無法調整。

∗2 在[照片樣式]中選擇[單色]、[L.單色]、[L.單色 D]或[單色(HLG)]以外的項目時，可以使用。

∗3 在[照片樣式]中選擇[單色]、[L.單色]、[L.單色 D]或[單色(HLG)]時，可以使用。

∗4 在[照片樣式]中選擇[單色]、[L.單色]或[L.單色 D]時，可以使用。

❖ 顯示比對畫面

可以一邊變更設定，同時並排顯示套用設定值的影像以查看效果。

❶ 在步驟**4**畫面中按[DISP.]。
- 使用目前設定Ⓐ的影像顯示在中央。
- 觸控使用目前設定的影像以放大影像。
  觸控[⮌]返回到原來的顯示。
- 選擇[降噪]或[清晰度]時無法顯示比對畫面。

❷ 轉動 ⚙、⚙ 或 ⚙ 變更設定。

❸ 按 MENU/SET 或 ⊙ 確認設定。

- 相機拍攝的RAW影像總是以[3:2]的[L]尺寸進行拍攝。
  使用此功能時，影像將以拍攝時[擴展遠攝轉換]的高寬比和視角處理。
- 處理用[擴展遠攝轉換]放大的拍攝影像時，無法用比拍攝時的尺寸更大的[圖片尺寸]設定處理。
- [白平衡]項目為使用多重曝光拍攝圖片時的固定設定。
- [亮度校正]效果與拍攝時曝光補償的效果不同。
- 使用此功能和使用“SILKYPIX Developer Studio”軟體處理的RAW，兩者的結果不會完全相同。
- 下列類型的RAW影像無法執行RAW處理：
  – 用[高解析度模式]拍攝的影像
  – 使用本相機以外裝置拍攝的影像

- 您可將功能登錄到Fn按鈕：
  [⚙] ➡ [⚙] ➡ [Fn按鈕設定] ➡ [播放模式時的設定] ➡ [RAW處理] (➜ 278)

[影片分割]

將錄製影片或6K/4K連拍檔案分割為兩部分。

- 影像一經分割後即無法還原為原始狀態。執行影像分割操作前務必仔細確認。
- 分割期間請勿從相機中取出記憶卡或電池，否則影像可能遺失。

1 選擇[影片分割]。

- MENU/SET ➡ [▶] ➡ [✂] ➡ [影片分割]

2 選擇並播放影像。

- 按◀▶選擇影像，然後按 MENU/SET 或 ⊙。

3 在想要分割的位置暫停播放。

- 按▲。
- 要精細調整位置，請按◀▶（逐畫格前進或後退）。

4 分割影片。

- 按▼。

- 可能無法從靠近開頭或結尾處分割影片。
- 無法分割錄製時間很短的影片。

13. 自訂相機

本章說明相機上可供您依照偏好設定的自訂功能。

變更相機上的按鈕、轉盤等的操作方式。	
Fn按鈕	➜ 278
Fn桿	➜ 286
轉盤	➜ 289
登錄相機目前設定的資訊。	
自定義模式	➜ 296
變更選單顯示項目。	
自訂快速選單	➜ 291
登錄我的選單	➜ 300
將相機設定資訊匯入其他相機。	
儲存/載入相機設定	➜ 302

- 相機操作和畫面顯示的詳細設定提供於[自訂]選單。(➜ 325)

Fn按鈕

將功能登錄到Fn（功能）按鈕。此外，您也可將其他功能登錄到指定的按鈕，例如[WB]，方法跟使用Fn按鈕時一樣。
可針對拍攝和播放期間設定不同的功能。

登錄功能至Fn按鈕

- 使用預設設定時，無法使用操縱桿上的[Fn8]至[Fn12]。
  使用功能時，請將[搖杆設定]設定為[Fn]。(➜ 337)

1 選擇[Fn按鈕設定]。

- MENU/SET ➡ [⚙] ➡ [ ] ➡ [Fn按鈕設定] ➡ [拍攝模式時的設定]/[播放模式時的設定]

2 選擇按鈕。

- 按▲▼選擇按鈕，然後按 MENU/SET 或 。
- 也可用旋轉 或 的方式選擇。

- 按[DISP.]顯示[Fn1]至[Fn16]。
  選擇[播放模式時的設定]時，只會顯示[Fn1]至[Fn2]。

3 找出要登錄的功能。

- 轉動 選擇要登錄之功能分類的子標籤 (➜ 281, 284)，然後按 MENU/SET 或 。
- 也可按◀選擇子標籤，按▲▼或轉動 ，然後按▶進行選擇。
- 按[Q]切換[1]至[3]標籤。

4 登錄功能。

- 按▲▼選擇功能，然後按 MENU/SET 或 ⊕。
- 也可用旋轉 ⊖ 或 ⊕ 的方式選擇。

- 再次選擇項目，用[>]選擇項目。
- 根據按鈕的不同，無法登錄某些功能。

- 也可觸控控制面板上的[Fn]（➜ 68）來顯示步驟 **2** 的畫面。
- 也可以按住Fn按鈕（2秒）顯示步驟 **4** 的畫面。
（根據登錄的功能和按鈕類型的不同，不一定會顯示。）

❖ 設定項目（[Fn按鈕設定]/[拍攝模式時的設定]）

[1]標籤

[影像品質]
- [曝光補償] (➜ 189)
  [ ]*
- [感光度] (➜ 192)
  [ISO]*
- [白平衡] (➜ 194)
  [WB]*
- [照片樣式] (➜ 199)
- [測光模式] (➜ 178)
- [寬高比] (➜ 82)
- [影像畫質] (➜ 85)
- [圖片尺寸] (➜ 83)
- [HLG 照片] (➜ 214)
- [高解析度模式] (➜ 210)
- [1 張單點測光] (➜ 283)
- [慢速曝光降噪] (➜ 306)
- [最慢快門限制] (➜ 307)
- [1 張 RAW+JPG] (➜ 283)
- [智能動態範圍] (➜ 307)
- [濾鏡效果] (➜ 204)
- [按壓式 AE] (➜ 283)
- [觸控 AE] (➜ 81)
- [曝光模式] (➜ 244)

[對焦/快門]
- [AF 模式/MF] (➜ 98)
  [ ]*
- [AF 自訂設定（照片）] (➜ 96)
- [AF 自訂設定（影片）] (➜ 240)
- [峰值對焦] (➜ 310)
- [峰值對焦感光度] (➜ 310)
- [1點自動對焦移動速度] (➜ 311)
- [聚焦環鎖定] (➜ 330)
- [AE LOCK] (➜ 191)
- [AF LOCK] (➜ 191)
- [AF/AE LOCK] (➜ 191)
- [AF 開啟] (➜ 94)
  [AF ON]*
- [自動聚焦點局部放大] (➜ 94)
  [Fn1]*
- [對焦區域設定] (➜ 283)

[閃光]
- [閃光模式] (➜ 220)
- [閃光調整] (➜ 224)
- [無線閃光設定] (➜ 226)

[其他（照片）]
- [驅動模式] (➜ 125)
- [1 張 "6K/4K照片 "] (➜ 283)
- [包圍] (➜ 155)
- [靜音模式] (➜ 169)
- [影像穩定器] (➜ 172)
- [快門類型] (➜ 170)
- [擴展遠攝轉換] (➜ 122)
- [減少閃爍（照片）] (➜ 315)
- [拍攝後對焦] (➜ 161)

[2]標籤

[影像格式] – [動態影像拍攝格式] (➜ 233) – [動態影像錄影畫質] (➜ 234) **[音訊]** – [錄音電平顯示] (➜ 243) – [錄音電平調整] (➜ 243) – [麥克風指向性調整] (➜ 254) **[其他(影片)]** – [影像穩定器] (➜ 174) – [電子防震 (影片)] (➜ 174) – [增強影像穩定器(影片)] (➜ 174) [Fn5]*	**[監視器/顯示器]** – [預覽] (➜ 188) [Fn2]* – [連續預覽] (➜ 339) – [水平儀] (➜ 339) [🗑]* – [直方圖] (➜ 340) [Fn4]* – [照片格線] (➜ 341) – [Live View Boost] (➜ 342) – [單色調即時取景模式] (➜ 342) – [夜間模式] (➜ 343) – [LVF/監視器顯示類型] (➜ 283) – [相片／影片預覽] (➜ 344) – [斑紋模式] (➜ 346) – [HLG檢視輔助(顯示屏)] (➜ 347) – [HLG檢視輔助 (HDMI)] (➜ 347) – [薄紗重疊] (➜ 347) – [影像穩定器狀態範圍] (➜ 348) **[鏡頭/其他]** – [聚焦環控制] (➜ 348) – [變焦控制] (➜ 123) **[卡片／檔案]** – [目的地卡槽] (➜ 283)
[操作] – [Q.MENU] (➜ 71) [Q]* – [錄製/播放開關] (➜ 283) – [影片錄影] (➜ 230) 錄影按鈕* – [LVF/顯示器切換] (➜ 67) [LVF]* – [LVF 放大] (➜ 66) [V.MODE]* – [轉盤操作開關] (➜ 290)	

[3]標籤

[輸入／輸出] – [Wi-Fi] (➜ 370) [Fn3]*	**[其他]** – [無設定] [Fn6]至[Fn16]* – [恢復至預設]

* Fn按鈕的預設設定

- 要將Fn按鈕返回預設值，請選擇[恢復至預設]。

- 有關部分功能的詳情，請參閱下列小節。

[1 張單點測光]	在測光模式設為[⊙]（單點測光）下僅拍攝一次。
[1 張 RAW+JPG]	僅同時拍攝RAW影像和JPEG影像一次。
[按壓式 AE]	依照相機所判斷的正確曝光調整設定的光圈值和快門速度。
[對焦區域設定]	顯示AF區域/MF輔助變換畫面。
[1 張 "6K/4K照片 "]	僅執行6K/4K照片拍攝一次。
[錄製/播放開關]	切換到播放畫面。
[LVF/監視器顯示類型]	切換顯示的顯示屏或取景器顯示樣式。
[目的地卡槽]	變更拍攝時使用記憶卡的優先順序。 此項目可在[雙卡槽功能] (➜ 87)設為[轉發錄製]時使用。

❖ 設定項目（[Fn按鈕設定]/[播放模式時的設定]）

[1]標籤

[播放模式] – [從自動對焦位置放大] (➜ 363) – [HLG檢視輔助（顯示屏）] (➜ 347) **[處理影像]** – [RAW處理] (➜ 271) – [6K/4K照片大量儲存] (➜ 144) **[新增／刪除資訊]** – [清除單張] (➜ 269) – [保護] (➜ 365) – [等級 ★1] (➜ 365) – [等級 ★2] (➜ 365) – [等級 ★3] (➜ 365) [AF ON]* – [等級 ★4] (➜ 365) – [等級 ★5] (➜ 365) **[編輯影像]** – [複製] (➜ 367)	**[操作]** – [錄製/播放開關] (➜ 285) – [LVF/顯示器切換] (➜ 67) [LVF]* – [影片錄影] (➜ 230) 錄影按鈕* **[監視器/顯示器]** – [夜間模式] (➜ 343) **[卡片／檔案]** – [卡槽變更] (➜ 260) [ ]* **[輸入／輸出]** – [Wi-Fi] (➜ 370) – [傳送影像（智慧型手機）] (➜ 401) [Q]* – [HLG檢視輔助 (HDMI)] (➜ 347)

[2]標籤

[其他] – [6K/4K 照片播放] (➜ 285)	– [無設定] [Fn1]至[Fn2]* – [恢復至預設]

* Fn按鈕的預設設定

- 要將Fn按鈕返回預設值，請選擇[恢復至預設]。

- 有關部分功能的詳情，請參閱下列小節。

[錄製/播放開關]	切換到拍攝畫面。
[6K/4K 照片播放]	顯示可選擇從6K/4K連拍檔案儲存圖片的畫面。

使用Fn按鈕

拍攝期間按Fn按鈕可啟用登錄在[拍攝模式時的設定]的功能，播放期間則使用登錄在[播放模式時的設定]的功能。

1 按Fn按鈕。

2 選擇設定項目。

- 按 ◀▶ 選擇設定項目，然後按 MENU/SET 或 ◎。
- 設定項目的顯示與選擇方式因選單項目而異。

❖ 使用[Fn3]至[Fn7]（觸控圖示）

拍攝期間，您可在觸控標籤內使用Fn按鈕。

- 使用預設設定時，不會顯示觸控標籤。請將[觸控設定]中的[觸控TAB選項]設定為[ON]。(➜ 333)

❶ 觸控[Fn]。

❷ 觸控[Fn3]至[Fn7]其中一項。

Fn桿

可以使用Fn（功能）桿登錄功能。登錄的功能可經由切換Fn桿立即啟用。
在預設設定下，登錄[靜音模式]。

登錄功能至Fn桿

登錄Fn桿切換為[MODE2]時要運作的功能及設定值。

1 **設定[Fn桿的功能]。**

- MENU/SET ➡ [⚙] ➡ [ ] ➡ [Fn桿設定] ➡ [Fn桿的功能]

2 **登錄功能。**

- 按▲▼選擇功能，然後按 MENU/SET 或 。

3 **按▲▼選擇[MODE 2的設定值]，然後按 MENU/SET 或 。**

4 選擇設定值。

- 按▲▼選擇設定值，然後按 MENU/SET 或 ◉。

❖ 設定項目（[Fn桿的功能]）

– [AF 模式] (➜ 98) – [照片樣式] (➜ 199) – [影像畫質] (➜ 85) – [慢速曝光降噪] (➜ 306) – [峰值對焦] (➜ 310) – [包圍] (➜ 155) – [靜音模式]* (➜ 169) – [影像穩定器] (➜ 172) – [快門類型] (➜ 170) – [自拍計時器] (➜ 153) – [6K/4K照片（快門前連拍)] (➜ 134)	– [聚焦環鎖定] (➜ 330) – [觸控面板] (➜ 64) – [觸控板 AF] (➜ 115) – [自動檢視（照片）] (➜ 338) – [Live View Boost] (➜ 342) – [夜間模式] (➜ 343) – [薄紗重疊] (➜ 347) – [前/後/控制旋鈕鎖定] (➜ 287) – [無設定] – [恢復至預設]

* Fn桿的預設設定

- 要將Fn桿返回預設值，請選擇[恢復至預設]。
- [前/後/控制旋鈕鎖定]為只能設定至Fn桿的功能，其可停用 / / 的操作。

使用Fn桿

將Fn桿切換為[MODE2]位置，可啟用Fn桿所登錄的功能。

切換Fn桿。

MODE2	已啟用登錄的功能。

- 根據拍攝模式和相機設定的不同，某些登錄功能可能無法運作。

[轉盤操作開關]

暫時變更搭配 （前轉盤）和 （後轉盤）操作的功能。

登錄功能至轉盤

將功能分別登錄至 和 。

1 **選擇[轉盤操作開關設定]。**

- MENU/SET ➡ [ ] ➡ [ ] ➡ [旋鈕設定] ➡ [轉盤操作開關設定] ➡ [ ]/ [ ]

2 **登錄功能。**

- 按▲▼選擇功能，然後按 MENU/SET 或 。

❖ 可登錄的功能

– [照片樣式] (➜ 199) – [濾鏡效果] (➜ 204) – [寬高比] (➜ 82) – [AF 模式] (➜ 98) – [6K/4K照片] (➜ 130)	– [智能動態範圍] (➜ 307) – [閃光模式] (➜ 220) – [閃光調整] (➜ 224) – [感光度]*1 (➜ 192) – [白平衡]*2 (➜ 194)

*1 預設設定
*2 預設設定

暫時變更轉盤操作

使用Fn按鈕暫時變更轉盤操作。

1 **將[轉盤操作開關]設定到Fn按鈕。(➜ 278)**

2 **切換轉盤操作。**

- 按在步驟 **1** 中設定的Fn按鈕。
- 會出現指南，顯示 和 所登錄的功能。

- 如果沒有進行任何操作，數秒後指南會消失。

3 **變更登錄功能的設定。**

- 在顯示指南時轉動 或 。

4 **確認選擇。**

- 半按快門按鈕。

自訂快速選單

您可依拍攝模式的不同變更快速選單項目。
此外，您也可依照個人喜好，變更快速選單要顯示的項目及其順序。
有關快速選單操作方式的資訊，請參閱第71頁。

登錄至快速選單

變更快速選單所要顯示的選單。
這些選單可分別針對[M]模式（影片）和其他拍攝模式（照片）進行設定。

1 選擇[Q.MENU 設定]。

- MENU/SET ➡ [⚙] ➡ [☁] ➡ [Q.MENU 設定] ➡ [項目自訂（照片）]/[項目自訂（影片）]

2 選擇項目位置（①至⑫）。

- 按▲▼◀▶選擇位置，然後按 MENU/SET 或 ◎。
- 也可用旋轉 ◎ 的方式選擇。
- 也可用操縱桿選擇對角的方向。

3 找出要登錄的功能。

- 轉動 選擇要登錄之功能分類的子標籤 (➜ 293)，然後按 MENU/SET 或 。
- 也可按 ◀ 選擇子標籤，按 ▲▼ 或轉動 ，然後按 ▶ 進行選擇。
- 每次按[Q]都會在[1]和[2]標籤之間切換。

4 登錄選單項目。

- 按 ▲▼ 選擇項目，然後按 MENU/SET 或 。
- 也可用旋轉 或 的方式選擇。

• 再次選擇項目，用[>]選擇項目。

❖ 可登錄的選單項目

[1]標籤

[影像品質]
– [曝光補償] (➜ 189)
– [感光度] (➜ 192)
– [白平衡] (➜ 194)
– [照片樣式] (➜ 199)
– [測光模式] (➜ 178)
– [寬高比] (➜ 82)
– [影像畫質] (➜ 85)
– [圖片尺寸] (➜ 83)
– [HLG 照片] (➜ 214)
– [慢速曝光降噪] (➜ 306)
– [最慢快門限制] (➜ 307)
– [智能動態範圍] (➜ 307)
– [濾鏡效果] (➜ 204)
– [曝光模式] (➜ 244)

[對焦/快門]
– [AF 模式] (➜ 98)
– [AF 自訂設定（照片）] (➜ 96)
– [AF 自訂設定（影片）] (➜ 240)
– [峰值對焦] (➜ 310)
– [峰值對焦感光度] (➜ 310)
– [1點自動對焦移動速度] (➜ 311)

[閃光]
– [閃光模式] (➜ 220)
– [閃光調整] (➜ 224)
– [無線閃光設定] (➜ 226)

[其他（照片）]
– [驅動模式] (➜ 125)
– [包圍] (➜ 155)
– [靜音模式] (➜ 169)
– [影像穩定器] (➜ 172)
– [快門類型] (➜ 170)
– [擴展遠攝轉換] (➜ 122)
– [減少閃爍（照片）] (➜ 315)
– [拍攝後對焦] (➜ 161)

[影像格式]
– [動態影像拍攝格式] (➜ 233)
– [動態影像錄影畫質] (➜ 234)

[音訊]
– [錄音電平顯示] (➜ 243)
– [錄音電平調整] (➜ 243)
– [麥克風指向性調整] (➜ 254)

[其他（影片）]
– [影像穩定器] (➜ 174)
– [電子防震（影片）] (➜ 174)
– [增強影像穩定器(影片)] (➜ 174)

[2] 標籤

[監視器/顯示器] – [連續預覽] (➜ 339) – [水平儀] (➜ 339) – [直方圖] (➜ 340) – [照片格線] (➜ 341) – [Live View Boost] (➜ 342) – [單色調即時取景模式] (➜ 342) – [夜間模式] (➜ 343) – [LVF/監視器顯示設定] (➜ 343) – [相片／影片預覽] (➜ 344) – [斑紋模式] (➜ 346) – [HLG檢視輔助（顯示屏）] (➜ 347) – [HLG檢視輔助 (HDMI)] (➜ 347) – [薄紗重疊] (➜ 347) – [影像穩定器狀態範圍] (➜ 348)	**[鏡頭/其他]** – [聚焦環控制] (➜ 348) **[卡片／檔案]** – [卡槽變更] (➜ 260) **[輸入／輸出]** – [Wi-Fi] (➜ 370) **[其他]** – [無設定]

❖ 快速選單詳細設定

變更快速選單的外觀和選單顯示期間的 操作。

MENU/SET ➡ [⚙] ➡ [ ] ➡ 選擇[Q.MENU 設定]

[版面樣式]	變更快速選單的外觀。 **[MODE1]**：同時顯示即時取景和選單。 **[MODE2]**：以全螢幕模式顯示選單。
[指派前轉盤]	變更 在快速選單中的操作。 **[項目]**：選擇選單項目。 **[值]**：選擇設定值。
[項目自訂（照片）]	自訂模式轉盤設為iA/P/A/S/M時要顯示的快速選單。
[項目自訂（影片）]	自訂模式轉盤設為M時要顯示的快速選單。

自定義模式

C1 C2 C3

可依照個人喜好將拍攝模式和選單設定登錄到自定義模式中。可經由將模式轉盤切換為[C1]至[C3]模式，使用登錄的設定。

登錄至自定義模式

您可登錄相機目前設定的資訊。
購買相機時，[P]模式選單的預設設定登錄為所有自定義模式。

1 **設定為您想要儲存的拍攝模式和狀態選單設定。**

2 **選擇[儲存至自定義模式]。**

- MENU/SET ➡ [ ] ➡ [ ] ➡ [儲存至自定義模式]

3 **登錄。**

- 選擇儲存至編號，然後按 MENU/SET 或 。
- 按[DISP.]變更自定義模式名稱。
  有關如何輸入字元的資訊，請參閱第369頁。

- 無法將[iA]模式登錄至自定義模式。
- 可在自定義模式登錄的設定清單 (➜ 485)

❖ 自定義模式詳細設定

設定輕鬆使用自定義模式。

您可建立其他的自定義模式組合，以及暫時變更的設定詳細資料的保留時間。

MENU/SET ➡ [🔧] ➡ [⚙] ➡ 選擇[自定義模式設定]

[自定義模式數量限制]	在[C3]設定可登錄的自定義模式數量。 最多可登錄10組；預設設定下可使用3組。
[編輯標題]	變更所選的自定義模式名稱。 最多可以輸入22個字元。二位元組字元會視為兩個字元。 • 有關如何輸入字元的資訊，請參閱第369頁。
[如何重新載入自定義模式]	設定將使用自定義模式時暫時變更的設定恢復為登錄設定的時機。 **[變更拍攝模式]/[從休眠模式返回]/[開啟電源]**
[選擇載入詳細資訊]	設定使用[載入自定義模式]調出的設定類型。 **[F／SS／ISO 感光度]：**啟用調出光圈值、快門速度和ISO感光度設定。 **[白平衡]：**啟用調出白平衡設定。

使用自定義模式

將模式轉盤設定為[C1]至[C3]其中之一。

- 如果為[C3]，將調出最後使用的自定義模式。

❖ [C3]自定義模式選擇

❶ 將模式轉盤設定到[C3]。

❷ 按 MENU/SET 。
- 會出現自定義模式選擇選單。

❸ 按▲▼選擇自定義模式，然後按 MENU/SET 或 。
- 所選的自定義模式圖示將顯示在拍攝畫面上。

❖ 變更登錄的詳細資料

模式轉盤設定為[C1]至[C3]時，即使暫時變更相機設定，已經登錄的設定也不會變更。

要變更登錄的詳細資料，請使用[設定]（[設定]）選單中的[儲存至自定義模式]覆寫已經登錄的資料。

調出設定

將登錄的自定義模式設定調出到所選的拍攝模式，用這些設定覆寫目前設定。

1 **設定到要使用的模式轉盤。**

2 **選擇[載入自定義模式]。**

- MENU/SET ➡ [🔧] ➡ [⚙] ➡ [載入自定義模式]

3 **選擇要調出的自定義模式。**

- 選擇自定義模式，然後按 MENU/SET 或 ◎。

- 無法呼叫從[P]/[A]/[S]/[M]模式和[🎥M]模式建立的自定義模式。

我的選單

登錄常用的選單至我的選單。
最多可以登錄23個項目。
登錄的選單可從[1]至[3]調出。

在我的選單中登錄

選擇選單，然後在我的選單中登錄。

1 選擇[新增]。

- MENU/SET ➡ [ ] ➡ [ ] ➡ [新增]

2 登錄。

- 選擇要登錄的選單，然後按 MENU/SET 或 。

❖ 調出我的選單

調出我的選單內登錄的選單。

MENU/SET ➡ [ ] ➡ [1]/[2]/[3] ➡ 登錄的選單

編輯我的選單

您可重新排序我的選單的顯示順序，然後清除不必要的選單。

MENU/SET ➡ [👤] ➡ 選擇[✎]

[新增]	選擇並登錄要在我的選單中顯示的選單。
[分類]	變更我的選單的順序。 選擇要變更的選單，並設定目的地。
[清除]	清除我的選單中登錄的選單。 **[刪除項目]：**選擇選單，然後清除。 **[全部清除]：**清除我的選單內登錄的所有選單。
[從我的選單顯示]	在顯示選單時首先顯示我的選單。 **[ON]：**顯示我的選單。 **[OFF]：**顯示上次使用的選單。

[保存/恢復相機設定]

將相機的設定資訊儲存至記憶卡。
您可將儲存的設定資訊載入相機，將相同的設定套用到多部相機。

MENU/SET ➡ [🔧] ➡ [⚙] ➡ 選擇[保存/恢復相機設定]
設定內容：[卡槽1(XQD)]/[卡槽2(SD)]

<table>
<tr><td>[保存]</td><td>將相機的設定資訊儲存至記憶卡。
• 如果要儲存新資料，接著選擇[新檔案]，如要覆寫現有檔案，請選擇現有的檔案。
• 選擇[新檔案]時，將出現可選擇要另存的檔案名稱的畫面。
<table><tr><td>[OK]</td><td>使用畫面上的檔案名稱儲存。</td></tr><tr><td>[更改檔案名]</td><td>變更檔案名稱，並儲存檔案。
• 可用的字元：字母字元（大寫）、數字，最多8個字元
• 有關如何輸入字元的資訊，請參閱第369頁。</td></tr></table></td></tr>
<tr><td>[載入]</td><td>將記憶卡中的設定資訊載入相機。</td></tr>
<tr><td>[清除]</td><td>清除記憶卡中的設定資訊。</td></tr>
</table>

- 只能載入相同相機機型的設定資訊。
- 同一張記憶卡上可儲存最多10個設定資訊實例。

- 可儲存設定資訊的功能清單 (➜ 485)

14. 選單指南

本章提供選單清單和預設設定。在其他章節中詳細說明的選單會標示頁碼。

- 有關選單操作方式的資訊，請參閱第73頁。
- 有關字元輸入方式的資訊，請參閱第369頁。

[照片]選單 (➜ 304)

[設定]選單 (➜ 349)

[影片]選單 (➜ 318)

[我的選單] (➜ 300)

[自訂]選單 (➜ 325)

[播放]選單 (➜ 361)

[照片]選單

[影像品質]		➜ 305
[照片樣式]	◘/◙	➜ 199
[測光模式]	◘/◙	➜ 178
[寬高比]		➜ 82
[影像畫質]		➜ 85
[圖片尺寸]		➜ 83
[HLG 照片]		➜ 214
[高解析度模式]		➜ 210
[慢速曝光降噪]		➜ 306
[ISO感光度(照片)]		➜ 306
[最慢快門限制]		➜ 307
[智能動態範圍]	◘/◙	➜ 307
[暈影補償]	◘/◙	➜ 308
[繞射補償]	◘/◙	➜ 308
[濾鏡設定]	◘/◙	➜ 204
[對焦]		➜ 309
[AF自訂設定(照片)]		➜ 96
[AF 輔助燈]		➜ 309
[峰值對焦]	◘/◙	➜ 310
[1點自動對焦移動速度]	◘/◙	➜ 311
[閃光]		➜ 311
[閃光模式]		➜ 220
[閃燈模式]		➜ 219
[閃光調整]		➜ 224
[閃光同步]		➜ 223
[手動閃光調整]		➜ 220
[自動曝光補償]		➜ 225
[消除紅眼]		➜ 225
[無線]		➜ 227
[無線頻道]		➜ 227
[無線 FP]		➜ 229
[通訊燈號]		➜ 229
[無線設定]		➜ 228
[其他(照片)]		➜ 313
[包圍]		➜ 155
[靜音模式]		➜ 169
[影像穩定器]	◘/◙	➜ 174
[極速拍攝1設定]		➜ 126 ➜ 130
[極速拍攝2設定]		➜ 126 ➜ 130
[快門類型]		➜ 170
[快門延遲]		➜ 314
[擴展遠攝轉換]		➜ 122
[縮時/動畫]		➜ 145 ➜ 148
[自拍計時器]		➜ 153
[減少閃爍(照片)]		➜ 315
[6K/4K照片]		➜ 130
[拍攝後對焦]		➜ 161
[多重曝光]		➜ 316

◘/◙: [照片]選單和[影片]選單共用的選單項目。
將同步其設定。

▶: 預設設定

[影像品質]

[照片樣式]	▶[標準]/[鮮明]/[自然]/[平]/[風景]/[人像]/[單色]/[L.單色]/[L.單色 D]/[劇院級動態範圍]/[劇院級影片]/[Like709]/[標準(HLG)]/[單色(HLG)]/[MY PHOTO STYLE 1]至[MY PHOTO STYLE 10] 您可針對被攝物體和展現風格選擇適合的影像修飾設定。	➜ 199
[測光模式]	▶[ ]/[ ]/[ ]/[ ] 可以切換測定亮度的測光的方式。	➜ 178
[寬高比]	[4:3]/▶[3:2]/[16:9]/[1:1]/[65:24]/[2:1] 可選擇影像高寬比。	➜ 82
[影像畫質]	▶[FINE]/[STD.]/[RAW+FINE]/[RAW+STD.]/[RAW] 設定用來儲存圖片的壓縮率。	➜ 85
[圖片尺寸]	▶[L]/[M]/[S] 設定圖片的影像尺寸。	➜ 83
[HLG 照片]	[8K-Res.]/[4K-Res.]/▶[OFF] 拍攝具有高動態範圍的HLG格式圖片。	➜ 214
[高解析度模式]	[開始] [普通拍攝同時記錄] ▶[ON]/[OFF] [快門延遲] [30 SEC]至[1/8 SEC]（▶[2 SEC]）/[OFF] [動態模糊處理] ▶[MODE1]/[MODE2] 用多張拍攝的高解析度影像合併成一張圖片。	➜ 210

[影像品質]

[慢速曝光降噪]	▶[ON]/[OFF]	—
	iA P A S M 相機會自動除去拍攝影像時因慢速快門產生的雜訊。 • 除去雜訊時無法拍攝下一張圖片。 • 使用下列功能時，[慢速曝光降噪]不會運作： – 錄製影片 /[6K/4K照片]/[拍攝後對焦] – [ELEC.]（[ELEC.+NR]除外）/[靜音模式]/[高解析度模式] • 此選單項目可登錄至Fn按鈕。(➜ 278)	
[ISO感光度（照片）]	[ISO自動下限設定] ▶[100]至[12800]	—
	[ISO自動上限設定] ▶[AUTO]/[200]至[25600]	
	iA P A S M 設定當ISO感光度設為[AUTO]時的上限和下限。	

[影像品質]

[最慢快門限制]	▶[AUTO]/[1/16000]至[1/1] iA P A S M 設定當ISO感光度設為[AUTO]時的最慢快門速度。 • 在無法取得正確曝光的拍攝狀況下，快門速度可能會低於設定值。 • 此選單項目可登錄至Fn按鈕。(➜ 278)	—
[智能動態範圍]	[AUTO]/[HIGH]/[STANDARD]/[LOW]/▶[OFF] iA P A S M 背景與被攝物體的亮度差很大時等，會補正對比度和曝光。 • 根據拍攝條件，可能無法獲得補正效果。 • 使用下列功能時，[智能動態範圍]不會運作： – [Like709]/[標準(HLG)]/[單色(HLG)]（[照片樣式]） – [濾鏡設定] • 此選單項目可登錄至Fn按鈕。(➜ 278)	—

[影像品質]

MENU/SET ➔ ➔

[暈影補償]	▶[ON]/[OFF]		—
	iA P A S M 因鏡頭特性使畫面邊緣變暗時，可以在修正了畫面邊緣的亮度的情況下進行拍攝。 • 根據拍攝條件，可能無法獲得補正效果。 • 更高的ISO感光度可能會使圖片邊緣的雜訊明顯。 • 使用下列功能時，[暈影補償]不會運作： – [擴展遠攝轉換] – [高速影片] – [APS-C]/[PIXEL/PIXEL]（[影片的影像區域]）		
[繞射補償]	[AUTO]/▶[OFF]		—
	iA P A S M 相機會經由補正縮小了光圈時的因繞射而造成的模糊來提高影像解析度。 • 根據拍攝條件，可能無法獲得補正效果。 • 更高的ISO感光度可能會使雜訊明顯。		
[濾鏡設定]	[濾鏡效果]	[ON]/▶[OFF]/[SET]	➔ 204
	[無濾鏡同時錄影]	[ON]/▶[OFF]	
	本模式用追加的影像效果（濾鏡）拍攝。		

[對焦]

MENU/SET ➡ 📷 ➡ FOCUS

[AF 自訂設定（照片）]	▶[設定 1]/[設定 2]/[設定 3]/[設定 4] 在使用[AFC]拍攝時選擇適合被攝物體和場景的AF操作功能。	➜ 96
[AF 輔助燈]	▶[ON]/[OFF] iA P A S M 🎥M 在低照度條件下拍攝時，半按快門按鈕會亮起AF輔助燈，使得相機更容易對焦。 • 根據所使用的鏡頭不同，AF輔助燈的有效範圍也會有所不同。 – 當安裝了可互換鏡頭(S-R24105)並且在廣角端時： 約1.0 m至3.0 m • 請取下鏡頭遮光罩。 • 使用可替換鏡頭（S-R24105）時，AF輔助燈會被遮擋住一點兒，但這不影響性能。 • 使用大直徑的鏡頭時，AF輔助燈可能會被遮擋住較大一部分，可能會變得難以對焦。 • 使用[靜音模式]時，[AF 輔助燈]固定為[OFF]。	—

[對焦]

MENU/SET ➡ 📷 ➡ FOCUS

[峰值對焦]	▶[ON]/[OFF]		—
	[SET]	[峰值對焦感光度]	
		[顯示色彩]	
		[AFS 時顯示]	
	iA P A S M 🎥 手動對焦時，焦點對準的部分（畫面上輪廓清晰的部分）以顏色突出顯示。 • 如果[峰值對焦感光度]往反方向調整，會減少要突出顯示的部分，可以更纖細地對焦。 • 使用[顯示色彩]可設定焦點對準部分的顯示顏色。 • 如果[AFS 時顯示]設為[ON]，在[AFS]對焦模式下半按快門按鈕時可顯示峰值。 • 可顯示觸控標籤 (➜ 333)，然後觸控[<]中的[PEAK]切換[ON]/[OFF]。 • 使用[濾鏡設定]的[粗粒單色調]時，無法使用[峰值對焦]。 • 使用[Live View Boost]時，無法使用[峰值對焦]。 • 此選單項目可登錄至Fn按鈕。(➜ 278)		

[對焦]

MENU/SET ➡ 📷 ➡ FOCUS

[1點自動對焦移動速度]	▶[FAST]/[NORMAL]	—
	iA P A S M 🎥M 設定單一自動對焦區域的移動速度。 自動對焦模式設為[ ]、[ ]或[ ]時，本功能可運作。 • 此選單項目可登錄至Fn按鈕。(➜ 278)	

[閃光]

MENU/SET ➡ 📷 ➡ ⚡

[閃光模式]	▶[⚡]/[⚡👁]/[⚡S]/[⚡S👁]/[⊛]	➜ 220
	設定閃光燈模式。	
[閃燈模式]	▶[TTL]/[MANUAL]	➜ 219
	您可選擇要自動或手動設定閃光燈輸出。	
[閃光調整]	[−3 EV]至[+3 EV]（▶[±0 EV]）	➜ 224
	[閃燈模式]設為[TTL]時，可調整閃光燈輸出。	
[閃光同步]	▶[1ST]/[2ND]	➜ 223
	設定閃光燈模式為後簾同步。	
[手動閃光調整]	▶[1/1]至[1/128]	➜ 220
	[閃燈模式]設為[MANUAL]時，可設定閃光燈輸出。	
[自動曝光補償]	[ON]/▶[OFF]	➜ 225
	相機會根據曝光補償值自動調整閃光燈輸出。	

[閃光]

MENU/SET ➡ 📷 ➡ ⚡

[消除紅眼]	[ON]/▶[OFF]		➜ 225
	[閃光模式]設為[⚡👁]或[⚡S👁]時，相機會自動檢測出影像資料中的紅眼並進行修正。		
[無線]	[ON]/▶[OFF]		➜ 227
	可使用無線閃光燈拍攝。		
[無線頻道]	▶[1CH]/[2CH]/[3CH]/[4CH]		➜ 227
	設定使用無線閃光燈拍攝時要使用的頻道。		
[無線 FP]	[ON]/▶[OFF]		➜ 229
	在使用無線閃光燈拍攝時，使用外接閃光燈的FP觸發。		
[通訊燈號]	▶[HIGH]/[STANDARD]/[LOW]		➜ 229
	設定通訊發光的強度。		
[無線設定]	[外接閃光]	[閃燈模式]/[閃光調整]/[手動閃光調整]	➜ 228
	[A 群組]/[B 群組]/[C 群組]	[閃燈模式]/[閃光調整]/[手動閃光調整]	
	設定無線閃光燈拍攝的詳細資料。		

[其他(照片)]

MENU/SET ➜ ➜ ➜

[包圍]	[包圍類型]	[ ]/[ ]/[FOCUS]/[WB]/[WB]/▶[OFF]	➜ 155
	[更多設定]		
	可以在自動調整設定的同時拍攝多張圖片。		
[靜音模式]	[ON]/▶[OFF]		➜ 169
	使所有操作音和光的輸出無效。		
[影像穩定器]	[操作模式]	▶[]/[AUTO]/[]/[]/[OFF]	➜ 172
	[機身(B.I.S.)／鏡頭(O.I.S.)]	[BODY]/▶[LENS]	
	[啟動時機]	[ALWAYS]/▶[HALF-SHUTTER]	
	[電子防震(影片)]	[ON]/▶[OFF]	
	[增強影像穩定器(影片)]	[ON]/▶[OFF]	
	[焦距設定]	[0.1 mm]至[1000.0 mm](▶[35.0 mm])	
	配置影像穩定器設定。		
[極速拍攝1設定]	[6K]/▶[H]/[M]/[L]		➜ 126 ➜ 130
	設定驅動模式[I]的連拍拍攝操作。		
[極速拍攝2設定]	▶[6K]/[H]/[M]/[L]		➜ 126 ➜ 130
	設定驅動模式[II]的連拍拍攝操作。		
[快門類型]	[AUTO]/▶[MECH.]/[EFC]/[ELEC.]/[ELEC.+NR]		➜ 170
	選擇要用來拍攝圖片的快門類型。		

[其他（照片）]

MENU/SET ➡ 📷 ➡ 📷

[快門延遲]	[8SEC]/[4SEC]/[2SEC]/[1SEC]/▶[OFF] iA P A S M 🎥M 為了減少相機晃動或快門造成的模糊，從按下快門按鈕後過了一定時間後釋放快門。 • 使用下列功能時，[快門延遲]不會運作： – 錄製影片 /[6K/4K照片]/[拍攝後對焦] – [高解析度模式]	—
[擴展遠攝轉換]	[ZOOM]/[TELE CONV.]/▶[OFF] 拍攝時可以比光學變焦更進一步放大，而不使影像品質變差。	➜ 122
[縮時/動畫]	[模式] [縮時拍攝] [停格動畫] 縮時拍攝會在設定的拍攝間隔自動開始/停止拍攝。停格動畫可讓您一邊小範圍地移動被攝物體，一邊拍照。	➜ 145 ➜ 148
[自拍計時器]	▶[10]/[10]/[2] 設定自拍記時器的時間。	➜ 153

[其他（照片）]

MENU/SET ➡ ➡ ➡

[減少閃爍（照片）]	[ON]/▶[OFF]		—
	iA P A S M M 偵測像是在螢光燈下的閃爍，並使用可減少閃爍的頻率拍攝。 • 根據拍攝條件，可能無法達到所要的減少效果。 • 減少閃爍運作時，[FLICKER]圖示將在拍攝畫面上以黃色顯示。 • 使用下列功能時，[減少閃爍（照片）]不會運作： – 錄製影片 /[6K/4K照片]/[拍攝後對焦] • 使用下列功能時，[減少閃爍（照片）]不會運作： – [ELEC.]/[靜音模式] • 此選單項目可登錄至Fn按鈕。(➜ 278)		
[6K/4K照片]	[影像尺寸/連拍速度]	▶[6K 18M]/[4K H 8M]/[4K 8M]	➜ 130
	[拍攝模式]	▶[6K/4K 連拍]/[6K/4K 連拍(S/S)]/[6K/4K 快門前連拍]	
	[預連拍錄製]	[ON]/▶[OFF]	
	設定6K/4K照片。 您可從使用高速連拍拍攝的連拍檔案中擷取出圖片儲存。		

[其他（照片）]

MENU/SET ➡ ➡ ➡

[拍攝後對焦]	[6K 18M]/[4K 8M]/▶[OFF] 使用與6K/4K照片相同的影像品質拍攝連拍圖片，同時自動變更對焦位置。 您可在拍攝後從要儲存的圖片中選擇對焦位置。	➜ 161
[多重曝光]	[開始] [自動增益] ▶[ON]/[OFF] [重疊] [ON]/▶[OFF] iA P A S M 可將等同四次曝光的效果套用到單張影像。 **[開始]**：開始多重曝光的曝光。 **[自動增益]**：自動依照影像計數調整亮度。 **[重疊]**：允許多重曝光拍攝RAW影像。選擇[開始]後，會顯示重疊影像選擇畫面。 • 選擇[開始]後，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會開始多重曝光。 • 會顯示每次拍攝的預覽，並可使用下列操作： – [下一個]（也可以經由半按快門按鈕來執行相同的操作。） – [重攝] – [退出]：拍照並結束多重曝光拍攝。 	—

[其他（照片）]

MENU/SET ➡ 📷 ➡ 📷

[多重曝光] （續）	• 拍照後會自動停止多重曝光拍攝。 • 若要在開始拍攝前結束多重曝光拍攝，請在拍攝畫面上按[Q]。 • 會將最後一張拍攝影像的拍攝資訊儲存為多重曝光影像的拍攝資訊。 • [重疊]僅能針對本相機拍攝的RAW影像設定。 • 使用以下功能拍攝的RAW影像，無法設定[重疊]： – [65:24]/[2:1]（[寬高比]） – [HLG 照片] • 使用下列功能時，[多重曝光]不會運作： – [縮時拍攝] – [停格動畫] – [高解析度模式] – [濾鏡設定] • 使用APS-C鏡頭時，無法使用[多重曝光]。	—

[影片]選單

[影像品質]		➜ 319
[曝光模式]		➜ 244
[照片樣式]	C/V	➜ 199
[測光模式]	C/V	➜ 178
[ISO感光度(影片)]		➜ 319
[減少閃爍(影片)]		➜ 320
[智能動態範圍]	C/V	➜ 307
[暈影補償]	C/V	➜ 308
[繞射補償]	C/V	➜ 308
[濾鏡設定]	C/V	➜ 204
[P/A/S/M 中的自動曝光]		➜ 321
[創意影片組合設定]		➜ 246
[影像格式]		➜ 321
[錄影畫質]		➜ 234
[高速影片]		➜ 247
[錄影檔案格式]		➜ 233
[亮度級別]		➜ 241
[對焦]		➜ 322
[AF自訂設定(影片)]		➜ 240
[連續AF]		➜ 239
[峰值對焦]	C/V	➜ 310
[1點自動對焦移動速度]	C/V	➜ 311

[音訊]		➜ 322
[錄音電平顯示]		➜ 243
[錄音電平調整]		➜ 243
[錄音電平限制器]		➜ 243
[風噪消減]		➜ 323
[消除風聲]		➜ 255
[麥克風插孔]		➜ 253
[特殊麥克風]		➜ 254
[XLR麥克風適配器設定]		➜ 256
[聲音輸出]		➜ 257
[監視器/顯示器]		➜ 324
[HDMI拍攝輸出]		➜ 252
[其他(影片)]		➜ 324
[影像穩定器]	C/V	➜ 174
[影片的影像區域]		➜ 238

C/V: [照片]選單和[影片]選單共用的選單項目。
將同步其設定。

▶: 預設設定

[影像品質]

[曝光模式]	▶[P]/[A]/[S]/[M] 設定要在[M]模式中使用的曝光模式。	➜ 244
[照片樣式]	▶[標準]/[鮮明]/[自然]/[平]/[風景]/[人像]/[單色]/[L.單色]/[L.單色 D]/[劇院級動態範圍]/[劇院級影片]/[Like709]/[標準(HLG)]/[單色(HLG)]/[MY PHOTO STYLE 1]至[MY PHOTO STYLE 10] 您可針對被攝物體和展現風格選擇適合的影像修飾設定。	➜ 199
[測光模式]	▶[ ]/[ ]/[ ]/[ ] 可以切換測定亮度的測光的方式。	➜ 178
[ISO感光度(影片)]	[ISO自動下限設定] ▶[100]至[12800] [ISO自動上限設定] ▶[AUTO]/[200]至[25600] iA P A S M 設定當ISO感光度設為[AUTO]時的上限和下限。	—

[影像品質]

[減少閃爍(影片)]	[1/50]/[1/60]/[1/100]/[1/120]/▶[OFF] iA P A S M 可以固定快門速度以降低動態影像中的閃爍或水平條紋。 • [P/A/S/M 中的自動曝光]為[OFF]時,[減少閃爍(影片)]不可用。	—
[智能動態範圍]	[AUTO]/[HIGH]/[STANDARD]/[LOW]/▶[OFF] 背景與被攝物體的亮度差很大時等,會補正對比度和曝光。	➜ 307
[暈影補償]	▶[ON]/[OFF] 因鏡頭特性使畫面邊緣變暗時,可以在修正了畫面邊緣的亮度的情況下進行拍攝。	➜ 308
[繞射補償]	[AUTO]/▶[OFF] 相機會經由補正縮小了光圈時的因繞射而造成的模糊來提高影像解析度。	➜ 308
[濾鏡設定]	[濾鏡效果] [ON]/▶[OFF]/[SET] [無濾鏡同時錄影] [ON]/▶[OFF] 本模式用追加的影像效果(濾鏡)拍攝。	➜ 204

[影像品質]

[P/A/S/M 中的自動曝光]	▶[ON]/[OFF]	—
	iA P A S M 選擇錄製影片時光圈值、快門速度和ISO感光度的設定方式。(➜ 231) **[ON]**:使用相機自動設定的數值錄製。 **[OFF]**:使用手動設定值錄製。	
[創意影片組合設定]	[F/SS/ISO/曝光補償] ▶[ ]/[ ]	➜ 246
	[白平衡] ▶[ ]/[ ]	
	[照片樣式] ▶[ ]/[ ]	
	[測光模式] ▶[ ]/[ ]	
	[AF 模式] ▶[ ]/[ ]	
	[M]模式中設定的內容能與拍攝圖片時獨立。	

[影像格式]

[錄影畫質]	設定錄製影片的影像品質。	➜ 234
[高速影片]	[180/30p FHD]/[150/25p FHD]/[120/30p FHD]/[100/25p FHD]/[60/30p 4K]/[50/25p 4K]/[48/23.98p 4K]/▶[OFF]	➜ 247
	經由進行超高速攝影,可以錄製MP4格式的慢動作影片。	
[錄影檔案格式]	[AVCHD]/▶[MP4]	➜ 234
	設定錄製影片的檔案格式。	
[亮度級別]	[0-255]/▶[16-255]	➜ 241
	您可配合影片錄製目的設定亮度範圍。	

[對焦]

MENU/SET ➡ 🎥 ➡ FOCUS

[AF自訂設定(影片)]	[ON]/▶[OFF]		➜ 240
	[SET]	[AF速度]/[AF感光度]	
	您可精細調整使用[連續AF]錄影時的對焦方式。		
[連續AF]	▶[ON]/[OFF]		➜ 239
	可選擇如何在使用自動對焦拍攝影片時設定焦點。		
[峰值對焦]	▶[ON]/[OFF]		➜ 310
	[SET]	[峰值對焦感光度]	
		[顯示色彩]	
		[AFS 時顯示]	
	手動對焦時,焦點對準的部分(畫面上輪廓清晰的部分)以顏色突出顯示。		
[1點自動對焦移動速度]	▶[FAST]/[NORMAL]		➜ 311
	設定單一自動對焦區域的移動速度。		

[音訊]

MENU/SET ➡ 🎥 ➡ 🎙

[錄音電平顯示]	[ON]/▶[OFF]	➜ 243
	拍攝畫面將顯示錄音音量。	
[錄音電平調整]	[−12dB]至[+6dB](▶[0dB])	➜ 243
	手動調整錄音音量。	
[錄音電平限制器]	▶[ON]/[OFF]	➜ 243
	自動調整錄音音量,將聲音失真(破裂音)控制到最低限度。	

[音訊]

MENU/SET ➡ 🎥 ➡ 🎙

[風噪消減]	[HIGH]/▶[STANDARD]/[OFF] iA P A S M 🎥M 本功能會在保持音質的同時減輕進入內置麥克風的風噪。 • 檢測出強風時，[HIGH]會經由抑制低音有效地減少風噪。 • [STANDARD]僅抽出和減輕風切聲，而不使音質變差。 • 根據拍攝情況，可能無法獲得最大效果。 • 本功能僅適用於內建麥克風。 連接外接麥克風時，會顯示[消除風聲]。(➜ 255)	—
[消除風聲]	[HIGH]/[STANDARD]/[LOW]/▶[OFF] 可降低連接外置麥克風時的風噪。	➜ 255
[麥克風插孔]	▶[MIC🎤]/[MIC]/[LINE] 設定符合待連接裝置的[MIC]插槽輸入方式。	➜ 253
[特殊麥克風]	▶[STEREO]/[LENS AUTO]/[SHOTGUN]/[S. SHOTGUN]/[MANUAL] 設定使用指向性立體聲麥克風（另購件）時的聲音錄製範圍。	➜ 254
[XLR麥克風適配器設定]	▶[ON]/[OFF] 啟用從XLR麥克風搭配器（另購件）錄製。	➜ 256
[聲音輸出]	▶[REALTIME]/[REC SOUND] 設定連接了耳機時的音訊輸出方法。	➜ 257

[監視器/顯示器]

[HDMI拍攝輸出]	[資訊顯示]	▶[ON]/[OFF]	➜ 252
	選擇是否將相機的資訊顯示輸出至透過HDMI連接的外接裝置。		

[其他(影片)]

[影像穩定器]	[操作模式]	▶[ ]/[AUTO]/[ ]/[ ]/[OFF]	➜ 172
	[機身(B.I.S.)／鏡頭(O.I.S.)]	[BODY]/▶[LENS]	
	[啟動時機]	[ALWAYS]/▶[HALF-SHUTTER]	
	[電子防震 (影片)]	[ON]/▶[OFF]	
	[增強影像穩定器(影片)]	[ON]/▶[OFF]	
	[焦距設定]	[0.1 mm]至[1000.0 mm]（▶[35.0 mm]）	
	配置影像穩定器設定。		
[影片的影像區域]	▶[FULL]/[APS-C]/[PIXEL/PIXEL]		➜ 238
	設定錄影時的影像區域。		

[自訂]選單

[影像品質]	➜ 327
[照片樣式設定]	➜ 327
[ISO增量]	➜ 327
[延伸 ISO]	➜ 327
[曝光偏移調整]	➜ 328
[色彩空間]	➜ 328
[曝光補償重設]	➜ 328
[對焦/快門]	➜ 329
[對焦/快門優先]	➜ 329
[垂直/水平對焦切換]	➜ 116
[AF/AE保持鎖定]	➜ 329
[AF+MF]	➜ 329
[MF 輔助]	➜ 330
[手動對焦線]	➜ 330
[聚焦環鎖定]	➜ 330
[顯示／隱藏 AF 模式]	➜ 331
[定位焦點 AF設定]	➜ 331
[自動聚焦點局部放大設定]	➜ 332
[快門 AF]	➜ 332
[半按快門]	➜ 332
[快速AF]	➜ 332
[眼部感應觀景窗 AF]	➜ 332
[對焦框循環移動]	➜ 333
[AFC 起點（225點）]	➜ 104

[操作]	➜ 333
[Q.MENU 設定]	➜ 291
[觸控設定]	➜ 333
[鎖定桿設定]	➜ 334
[Fn按鈕設定]	➜ 278
[Fn桿設定]	➜ 286
[WB/ISO/Expo.按鈕]	➜ 335
[ISO顯示設定]	➜ 335
[曝光補償顯示設定]	➜ 335
[旋鈕設定]	➜ 336
[搖杆設定]	➜ 337
[亮起的按鈕]	➜ 337
[影片按鈕（遙控）]	➜ 446

[監視器/顯示器]	➜ 338
[自動檢視]	➜ 338
[連續預覽]	➜ 339
[水平儀]	➜ 339
[直方圖]	➜ 340
[照片格線]	➜ 341
[外框]	➜ 341
[中心標記]	➜ 341
[自動對焦範圍顯示]	➜ 341
[Live View Boost]	➜ 342
[單色調即時取景模式]	➜ 342
[夜間模式]	➜ 343
[LVF/監視器顯示設定]	➜ 343
[曝光表]	➜ 344
[焦距]	➜ 344
[相片／影片預覽]	➜ 344
[照片／影片剩餘單位]	➜ 345
[顯示／隱藏顯示屏版面]	➜ 345
[閃爍突出顯示]	➜ 345
[斑紋模式]	➜ 346
[HLG檢視輔助]	➜ 347
[薄紗重疊]	➜ 347
[影像穩定器狀態範圍]	➜ 348
[鏡頭/其他]	➜ 348
[恢復鏡頭位置]	➜ 348
[聚焦環控制]	➜ 348

▶: 預設設定

[影像品質]

[照片樣式設定]	[顯示／隱藏照片樣式]	[鮮明]/[自然]/[平]/[風景]/[人像]/[L.單色]/[L.單色 D]/[劇院級動態範圍]/[劇院級影片]/[Like709]/[MY PHOTO STYLE 1]至[MY PHOTO STYLE 10]
	設定要在選單上顯示的照片樣式項目。	
	[我的照片樣式設定]	[新增特效]
		[載入預設設定]
	啟用我的照片樣式的詳細影像品質調整設定。 **[新增特效]**：在影像品質調整畫面上啟用[ISO]和[WB]調整。 **[載入預設設定]**：設定將My Photo Style變更的影像品質調整值恢復為登錄狀態的時機。	
	[重設照片樣式]	
	將[照片樣式]和[照片樣式設定]中變更的詳細資料返回到其初始設定。	
[ISO增量]	▶[1/3 EV]/[1 EV]	
	變更ISO感光度調整值的間隔。	
[延伸 ISO]	[ON]/▶[OFF]	
	設定ISO感光度至最低[ISO50]和最高[ISO51200]。	

[影像品質]

MENU/SET ➡ ⚙ ➡

[曝光偏移調整]	[多區測光]	[−1EV]至[+1EV]（▶[±0EV]）
	[中央偏重]	[−1EV]至[+1EV]（▶[±0EV]）
	[點]	[−1EV]至[+1EV]（▶[±0EV]）
	[高光先決]	[−1EV]至[+1EV]（▶[±0EV]）
	調整[測光模式]中每個項目標準正確曝光的曝光量。 • 拍攝時將此功能的調整值新增至曝光補償值 (➜ 189)。 在錄製影片、[6K/4K照片]和[拍攝後對焦]時，無法新增範圍超過±3 EV的調整值。	
[色彩空間]	▶[sRGB]/[AdobeRGB]	
	設定修正顏色重現的方式，以將拍攝影像輸出至PC畫面或印表機等裝置。 **[sRGB]：**此格式廣泛使用於PC和類似裝置。 **[AdobeRGB]：**AdobeRGB主要用於商業用途，例如專業級印刷，因為其重現色彩的範圍比sRGB大。 • 如果不是很熟悉AdobeRGB，請設定為[sRGB]。 • 使用下列功能時，設定固定為[sRGB]： – 錄製影片 /[6K/4K照片]/[拍攝後對焦] – [Like709]（[照片樣式]） – [濾鏡設定]	
[曝光補償重設]	[ON]/▶[OFF]	
	變更拍攝模式或關閉相機時重設曝光值。	

[對焦/快門]

MENU/SET ➡ ⚙ ➡ AF

[對焦/快門優先]	[AFS]	▶[FOCUS]/[BALANCE]/[RELEASE]
	[AFC]	[FOCUS]/▶[BALANCE]/[RELEASE]
	設定自動對焦時要以對焦或快門釋放為優先。 **[FOCUS]**:焦點沒有對準時不拍攝。 **[BALANCE]**:掌控如何平衡對焦與快門釋放的時機,同時進行拍攝。 **[RELEASE]**:焦點沒有對準時仍進行拍攝。	
[垂直/水平對焦切換]	[ON]/▶[OFF]	
	分別在相機為垂直放置和水平放置時,記憶不同的AF區域位置。 • 有關詳情,請參閱第116頁。	
[AF/AE保持鎖定]	[ON]/▶[OFF]	
	設定為[ON],放開按鈕後將保持鎖定,直到再次按下為止。	
[AF+MF]	[ON]/▶[OFF]	
	您可在AF鎖定時轉動聚焦環以手動精細調整焦點。 – 對焦模式為[AFS]且半按快門按鈕時 – 按[AF ON]時 – 使用Fn按鈕[AF LOCK]或[AF/AE LOCK]鎖定時	

[對焦/快門]

MENU/SET ➡ ⚙ ➡ AF

[MF 輔助]	[聚焦環]	▶[ON]/[OFF]
	[AF 模式/MF]	[ON]/▶[OFF]
	[按下操縱杆]	[ON]/▶[OFF]
	[MF 輔助顯示]	[FULL]/▶[PIP]
	設定MF輔助（放大的畫面）的顯示方法。 **[聚焦環]：**使用鏡頭對焦時放大畫面。 **[AF 模式/MF]：**經由按[⊞]來放大畫面。 **[按下操縱杆]：**按操縱桿放大顯示。（如果[搖杆設定]設定為[D.FOCUS Movement]）(➜ 337) **[MF 輔助顯示]：**設定MF輔助（放大的畫面）的顯示方法（視窗模式/全螢幕模式）。 • 使用下列功能時，不顯示MF輔助： – 動態影像錄製 – [6K/4K 快門前連拍]	
[手動對焦線]	▶[m]/[ft.]/[OFF]	
	在手動對焦期間，螢幕上將顯示做為拍攝距離基準的手動對焦線。您可選擇公尺或英呎做為顯示單位。	
[聚焦環鎖定]	[ON]/▶[OFF]	
	將在手動對焦時停用可替換鏡頭的聚焦環運作，鎖定對焦。 • 鎖定聚焦環時，拍攝畫面上會顯示[MFL]。 • 此選單項目可登錄至Fn按鈕。(➜ 278)	

[對焦/快門]

MENU/SET ➡ ⚙ ➡ AF

[顯示／隱藏 AF 模式]	[臉部／眼睛／身體／動物偵測]	▶[ON]/[OFF]
	[追蹤]	▶[ON]/[OFF]
	[225點]	▶[ON]/[OFF]
	[區域（垂直／水平）]	▶[ON]/[OFF]
	[區域（正方形）]	[ON]/▶[OFF]
	[區域（橢圓形）]	▶[ON]/[OFF]
	[1點+]	▶[ON]/[OFF]
	[定位焦點]	▶[ON]/[OFF]
	[使用者設定1]	[ON]/▶[OFF]
	[使用者設定2]	[ON]/▶[OFF]
	[使用者設定3]	[ON]/▶[OFF]
	設定在AF模式選擇畫面上顯示的AF模式項目。	
[定位焦點 AF設定]	[定位焦點 AF 時間]	[LONG]/▶[MID]/[SHORT]
	[定位焦點 AF 顯示]	[FULL]/▶[PIP]
	變更AF模式為[+]時顯示的放大畫面設定。 **[定位焦點 AF 時間]：**設定半按快門按鈕時放大畫面的時間。 **[定位焦點 AF 顯示]：**設定放大畫面的顯示方法（視窗模式/全螢幕模式）。	

[對焦/快門]

MENU/SET ➡ ⚙ ➡ AF

[自動聚焦點局部放大設定]	[保持放大顯示]	[ON]/▶[OFF]
	[PIP 顯示]	[FULL]/▶[PIP]
	變更AF點範圍設定時的放大畫面設定 (➜ 94)。 **[保持放大顯示]**:設定為[ON],按Fn按鈕後將保持放大畫面,直到再次按下為止。 **[PIP 顯示]**:設定放大畫面的顯示方法(視窗模式/全螢幕模式)。	
[快門 AF]	▶[ON]/[OFF]	
	半按快門按鈕時,自動調整焦點。	
[半按快門]	[ON]/▶[OFF]	
	可以經由半按快門按鈕快速釋放快門。	
[快速AF]	[ON]/▶[OFF]	
	相機模糊量變小時,相機會自動調整焦點,並且在按下快門按鈕時焦距調整會變得更快。 • 電池會比平時消耗得更快。 • 在下列情況下,本功能不可用: – 在預覽模式下 – 在低照度條件下	
[眼部感應觀景窗 AF]	[ON]/▶[OFF]	
	透過取景器觀看時,如果眼部感應觀景窗運作,將執行AF。 • 在低照度條件下,[眼部感應觀景窗 AF]可能不運作。	

[對焦/快門]

MENU/SET ➡ ⚙ ➡ AF

[對焦框循環移動]	[ON]/▶[OFF]	
	移動AF區域或MF輔助時，可從畫面的一邊循環到另一邊的位置。	
[AFC 起點（225點）]	[ON]/▶[OFF]	
	對焦模式設為[AFC]下使用[▦]時，可指定要開始[AFC]的點。 • 有關詳情，請參閱第104頁。	

[操作]

MENU/SET ➡ ⚙ ➡ 🖐

[Q.MENU 設定]	[版面樣式]	▶[MODE1]/[MODE2]
	[指派前轉盤]	[項目]/▶[值]
	[項目自訂（照片）]	
	[項目自訂（影片）]	
	自訂快速選單。 • 有關詳情，請參閱第291頁。	
[觸控設定]	[觸控面板]	▶[ON]/[OFF]
	[觸控TAB選項]	[ON]/▶[OFF]
	[觸控 AF]	▶[AF]/[AF+AE]/[OFF]
	[觸控板 AF]	[EXACT]/[OFFSET]/▶[OFF]
	啟用觸控操作。 **[觸控面板]：**所有觸控操作。 **[觸控TAB選項]：**標籤頁的操作，例如畫面右側的[<]等。 **[觸控 AF]：**使觸控被攝物體的對焦最佳化（[AF]）的操作。或是使對焦和亮度最佳化的操作（[AF+AE]）。(➜ 113) **[觸控板 AF]：**顯示取景器時的觸控板操作。(➜ 115)	

[操作]

MENU/SET ➡ ⚙ ➡

[鎖定桿設定]	[游標]	▶ 🔒/🔓
	[操縱杆]	▶ 🔒/🔓
	[觸控面板]	▶ 🔒/🔓
	[轉盤]	▶ 🔒/🔓
	[DISP. 按鈕]	▶ 🔒/🔓
	設定用操作鎖定桿停用操作。（僅適用於拍攝畫面） **[游標]**：游標按鈕、[MENU/SET]按鈕和 ⚙ **[操縱杆]**：操縱桿 **[觸控面板]**：觸控式螢幕 **[轉盤]**：🌅、📷 和 ⚙ **[DISP. 按鈕]**：[DISP.]按鈕	
[Fn按鈕設定]	[拍攝模式時的設定]	
	[播放模式時的設定]	
	登錄功能至Fn按鈕。 • 有關詳情，請參閱第279頁。	
[Fn桿設定]	[Fn桿的功能]	
	[MODE 2的設定值]	
	登錄功能至Fn桿。 • 有關詳情，請參閱第286頁。	

[操作]

MENU/SET ➡ ⚙ ➡

[WB/ISO/Expo.按鈕]	[WHILE PRESSING]/[AFTER PRESSING1]/▶[AFTER PRESSING2]	
	設定按[WB]（白平衡）、[ISO]（ISO感光度）或[ ]（曝光補償）時要執行的操作。 **[WHILE PRESSING]:** 按住按鈕可讓您變更設定。 放開按鈕確認設定值，以及返回拍攝畫面。 **[AFTER PRESSING1]:** 按下按鈕可變更設定。再次按下按鈕確認設定值，以及返回拍攝畫面。 **[AFTER PRESSING2]:** 按下按鈕可變更設定。 每次按下按鈕皆切換設定值。（除了曝光補償以外）要確認選擇並返回拍攝畫面，請半按快門按鈕。	
[ISO顯示設定]	[前／後轉盤]	▶[ISO/ISO] / [ISO LIMIT/ISO] / [OFF/ISO] / [ISO/ISO LIMIT] / [ISO/OFF]
	指派[ISO LIMIT]可在ISO感光度設定畫面上變更[ISO自動上限設定]。	
[曝光補償顯示設定]	[游標按鈕（上下）]	[ ]/▶[OFF]
	指派[ ]可在曝光補償畫面上設定曝光包圍。	
	[前／後轉盤]	▶[/] / [/] / [OFF/] / [/] / [/OFF]
	指派[ ]可在曝光補償畫面上調整閃光燈輸出。	

[操作]

MENU/SET ➡ ⚙ ➡

[旋鈕設定]

[指派旋鈕(F/SS)] ▶[SET1]/[SET2]/[SET3]/[SET4]/[SET5]

設定在[P]/[A]/[S]/[M]模式下指派至轉盤的操作。

P↗:程式切換,F:光圈值,SS:快門速度

		P	A	S	M
[SET1]		P↗	F	SS	F
		P↗	F	SS	SS
[SET2]		–	F	–	F
		P↗	–	SS	SS
[SET3]		–	–	SS	SS
		P↗	F	–	F
[SET4]		–	–	–	F
		P↗	F	SS	SS
[SET5]		P↗	F	SS	F
		–	–	–	SS

[旋轉(F/SS)] ▶[ ]/[ ]

改變用於調整光圈值和快門速度的轉盤的轉動方向。

[控制旋鈕分配] ▶[ ]([耳機音量])/
[/]([曝光/光圈])/
[ ]([曝光補償])/
[ISO]([感光度])/
[ ]([對焦框尺寸])

設定在拍攝畫面上指派至 ◎ 的功能。

[/]:在[M]模式下,分配調整光圈值的操作。在[M]模式以外的模式下,分配曝光補償的操作。

[操作]

[旋鈕設定]（續）	[曝光補償]	[ ]/[ ]/▶[OFF]
	指派曝光補償至 或 。（除了在[M]模式下以外） • [指派旋鈕(F/SS)]設定為優先。	
	[轉盤操作開關設定]	[ ]
		[ ]
	在Fn按鈕[轉盤操作開關]中，設定暫時分配到 或 的項目。(➜ 289)	
	[旋轉（選單操作）]	▶[ ]/[ ]/[ ]/[ ]
	變更操作選單時轉盤的轉動方向。	
[搖杆設定]	▶[D.FOCUS Movement]/[Fn]/[MENU]/[OFF]	
	設定拍攝畫面上的操縱桿移動。 **[D.FOCUS Movement]**：移動AF區域或MF輔助。(➜ 112, 117) **[Fn]**：操作與Fn按鈕相同。 **[MENU]**：操作與 MENU/SET 相同。可藉由移動操縱桿執行的操作會停用。 **[OFF]**：停用操縱桿。	
[亮起的按鈕]	[ON1]/▶[ON2]/[OFF]	
	設定亮起按鈕的亮起時間。 以下的亮起按鈕將發光： – [▶]按鈕/[Q]按鈕/[↩]按鈕/[🗑]按鈕/[DISP.]按鈕 **[ON1]**：按鈕在相機開啟時永遠亮起。 **[ON2]**：按鈕在按[ ]時亮起。如果約5秒沒有進行任何操作，亮燈會熄滅。 **[OFF]**：按鈕不亮起。	

[操作]

[影片按鈕(遙控)]	▶[ON]/[OFF]
	停用快門遙控(另購件)上的錄影按鈕。 • 有關詳情,請參閱第446頁。

[監視器/顯示器]

[自動檢視]	[持續時間(照片)]	[HOLD]/[5SEC]至[1SEC]/▶[OFF]
	[持續時間 (6K/4K照片)]	▶[HOLD]/[OFF]
	[持續時間(拍攝後對焦)]	▶[HOLD]/[OFF]
	[播放操作優先]	[ON]/▶[OFF]
	在拍攝影像後立即顯示。 **[持續時間(照片)]:**設定拍照時的自動檢視。 **[持續時間 (6K/4K照片)]:**設定拍攝6K/4K照片時的自動檢視。 **[持續時間(拍攝後對焦)]:**設定使用拍攝後對焦拍攝時的自動檢視。 **[播放操作優先]:**此項目設為[ON]時,可在自動檢視期間切換播放畫面,或刪除圖片。 • 如果將[持續時間(照片)]設定為[HOLD],將顯示所拍攝的圖片,直到半按快門按鈕為止。 [播放操作優先]將固定為[ON]。	

[監視器/顯示器]

<table>
<tr><td rowspan="3">[連續預覽]</td><td colspan="2">[ON]/▶[OFF]</td></tr>
<tr><td>[SET]</td><td>[MF 輔助時預覽]</td></tr>
<tr><td colspan="2">在[M]模式下，隨時可在拍攝畫面上確認光圈和快門速度的效果。
[MF 輔助時預覽]設定為[ON]時，也可在MF輔助畫面上操作預覽。
• 使用閃光燈時，本功能不工作。
• 此選單項目可登錄至Fn按鈕。(➜ 278)</td></tr>
<tr><td rowspan="2">[水平儀]</td><td colspan="2">▶[ON]/[OFF]</td></tr>
<tr><td colspan="2">顯示水平儀，其可用於修正相機傾斜。

Ⓐ 水平
Ⓑ 垂直
• 無傾斜時，指示燈顏色會變成綠色。
• 即使補正了傾斜，可能仍會有約±1°的誤差。
• 相機明顯朝上或朝下傾斜時，水平儀可能無法正確顯示。
• 此選單項目可登錄至Fn按鈕。(➜ 278)</td></tr>
</table>

[監視器/顯示器]

MENU/SET ➡ ⚙ ➡ 📷

[直方圖]	[ON]/▸[OFF] 顯示直方圖。 設定為[ON]，將顯示直方圖轉換畫面。 按▲▼◀▶設定位置。 可用操縱桿將位置移到對角方向。 • 也可以經由在拍攝畫面上拖曳直方圖來移動位置。 • 直方圖是顯示亮度分布情況的圖表。 橫軸表示亮度；縱軸表示各亮度級別上的畫素數。 查看圖上的分佈便能判斷正確的曝光。 Ⓐ 暗 Ⓑ 亮 • 在下列情況下拍攝的影像與直方圖相互不一致時，直方圖會以橙色顯示： – 曝光補償時 – 閃光燈觸發時 – 沒有獲得適當的曝光時，例如在低照度條件下。 • 在拍攝模式下，直方圖是近似值。 • 此選單項目可登錄至Fn按鈕。(➜ 278)

[監視器/顯示器]

MENU/SET ➡ ⚙ ➡ 📷

[照片格線]	[⊞]/[⊠]/[⊟]/▶[OFF]
	設定要在拍攝畫面上顯示的格線模式。 使用[⊟]時，按▲▼◀▶可設定位置。 可用操縱桿將位置移到對角方向。 • 使用[⊟]時，也可在拍攝畫面的格線上拖曳[■]來移動位置。 • 此選單項目可登錄至Fn按鈕。(➜ 278)
[外框]	[ON]/▶[OFF]
	顯示即時取景的外框。
[中心標記]	[ON]/▶[OFF]
	拍攝畫面的中心會以[+]顯示。
[自動對焦範圍顯示]	▶[ON]/[OFF]
	顯示[AFC]、[⋯]、[⠿]、[⁘]，以及[C1]至[C3]的AF區域。 • 在下列情況下，不顯示AF區域： – [▥]期間不使用[AFC 起點（225點）]時 – AF區域形狀未登錄至[C1]至[C3]時 • 使用下列功能時，[自動對焦範圍顯示]不會運作： – 動態影像錄製 – [6K/4K照片]

[監視器/顯示器]

MENU/SET ➡ ⚙ ➡ 📷

[Live View Boost]	[MODE1]/[MODE2]/▶[OFF]	
	[SET]	[P/A/S/M]/▶[M]
	將畫面顯示變亮，方便在低光源環境中檢查被攝物體和構圖。 **[MODE1]**：設定低亮度，以柔和顯示為優先。 **[MODE2]**：設定高亮度，以影像能見度為優先。 • 您可用[SET]變更[Live View Boost]可運作的拍攝模式。 • 此模式不會影響到拍攝的影像。 • 畫面中的雜訊可能會比所拍攝的影像更明顯。 • 在下列情況下，本功能不運作： – 調整曝光（例如半按快門按鈕）時 – 拍攝影片或6K/4K照片時 – 使用[濾鏡設定]時 – 使用[連續預覽]時 • 此選單項目可登錄至Fn按鈕。(➜ 278)	
[單色調即時取景模式]	[ON]/▶[OFF]	
	可以以黑白顯示拍攝畫面。 • 如果拍攝時使用HDMI輸出，無法以黑白顯示影像。 • 使用[夜間模式]時，[單色調即時取景模式]不可用。 • 此選單項目可登錄至Fn按鈕。(➜ 278)	

[監視器/顯示器]

MENU/SET ➡ ⚙ ➡ 📷

[夜間模式]	[顯示器]	[ON]/▸[OFF]
	[LVF]	[ON]/▸[OFF]
	將以紅色顯示顯示屏和取景器。 在昏暗環境下降低畫面亮度，以免造成周圍難以看見。 也可以設定紅色顯示的亮度。 **1** 按▲▼◀▶選擇顯示屏或取景器（LVF）上的[ON]。 **2** 按[DISP.]顯示亮度調整畫面。 • 顯示顯示屏可調整顯示屏，顯示取景器則調整取景器。 **3** 按◀▶調整亮度，然後按 MENU/SET 或 ◉。 • 此效果不會套用到透過HDMI輸出的影像。 • 此選單項目可登錄至Fn按鈕。(➜ 278)	
[LVF/監視器顯示設定]	[LVF顯示設定]	[▭]/▸[▭]
	[監視器顯示設定]	[▭]/▸[▭]
	您可選擇是否在全螢幕下顯示即時取景，或避免遮住資訊顯示。 **[▭]**：按比例稍稍縮小影像，使得可以更好地檢視影像的構圖。 **[▭]**：按比例將影像填滿整個畫面，使得可以看到畫面的細節。 	

[監視器/顯示器]

MENU/SET ➡ ⚙ ➡ 📷

[曝光表]	[ON]/▶[OFF]
	顯示曝光表。 • 如果設定為[ON]，在執行程式切換、設定光圈以及設定快門速度時會顯示曝光表。 • 如果約4秒沒有進行任何操作，曝光表會消失。
[焦距]	▶[ON]/[OFF]
	對焦控制時，在拍攝畫面上顯示焦距。
[相片／影片預覽]	▶[📷]/[🎥]
	切換即時取景視角。 [📷]：依拍照的視角顯示拍攝區域。 [🎥]：依錄影的視角顯示拍攝區域。 • 視角顯示為引導用。 • 使用下列功能時，[相片／影片預覽]固定為[📷]： – [6K/4K照片]/[拍攝後對焦] – [65:24]/[2:1]（[寬高比]） – [HLG 照片] • 此選單項目可登錄至Fn按鈕。(➜ 278)

[監視器/顯示器]

MENU/SET ➡ ⚙ ➡ 📷

[照片／影片剩餘單位]	▶[📷:⧉]/[🎥:⏲]	
	可以在可拍攝的圖片數量和可拍攝的時間之間切換顯示。 **[📷:⧉]**：顯示可拍攝圖片的數量。 **[🎥:⏲]**：顯示影片的可拍攝時間。 • 即使設定為[🎥:⏲]，拍攝圖片後可拍攝的圖片數量也會顯示一段時間。 • 使用下列功能時，[照片／影片剩餘單位]固定為[📷:⧉]： – [65:24]/[2:1]（[寬高比]） – [HLG 照片] • 使用下列功能時，[照片／影片剩餘單位]會作為[🎥:⏲]運作： – [6K/4K 連拍]/[6K/4K 連拍(S/S)]/[拍攝後對焦]	
[顯示／隱藏顯示屏版面]	[控制面板]	▶[ON]/[OFF]
	[黑螢幕]	▶[ON]/[OFF]
	使用[DISP.]按鈕切換顯示時，顯示控制面板和黑螢幕。(➜ 68)	
[閃爍突出顯示]	[ON]/▶[OFF]	
	自動檢視或播放時，過曝區域以黑和白閃爍顯示。 • 播放畫面轉換結束時，會加入非突出顯示。 使用此功能可刪除突出顯示。 (➜ 69)	

[監視器/顯示器]

MENU/SET ➡ ⚙ ➡ 📷

[斑紋模式]	[ZEBRA1]/[ZEBRA2]/▶[OFF]	
	[SET]	[斑紋模式1]/[斑紋模式2]
	用斑紋模式表示可能曝光過度的區域。 **[ZEBRA1]** **[ZEBRA2]** 選擇[SET]設定要作為斑紋模式處理的亮度。 • 可以在[50%]和[105%]之間選擇亮度值。 [斑紋模式2]中，可以選擇[OFF]。 如果選擇[100%]或[105%]，僅已經過曝的區域會以斑紋模式顯示。 值越小，要作為斑紋模式處理的亮度範圍會越廣。 • 此選單項目可登錄至Fn按鈕。(➜ 278)	

[監視器/顯示器]

MENU/SET ➡ ⚙ ➡ 📷

[HLG檢視輔助]	[顯示屏]	[MODE1]/▶[MODE2]/[OFF]
	[HDMI]	▶[AUTO]/[MODE1]/[MODE2]/[OFF]
	在拍攝或播放[HLG 照片]時，已轉換色域和亮度的影像可在相機的顯示屏/取景器上顯示，或透過HDMI輸出。 **[AUTO]**：透過HDMI輸出前先轉換影像，同時套用[MODE2]效果。此轉換設定只在相機連接至不支援HDR（HLG格式）的裝置時套用。 **[MODE1]**：轉換並強調天空等亮部。 **[MODE2]**：轉換並強調主要被攝物體的亮度。 • 轉換HDR影像的動態範圍時，螢幕上會顯示[MODE1]或[MODE2]。 未執行轉換時，會顯示[HLG]。 • 此選單項目可登錄至Fn按鈕。(➜ 278)	
[薄紗重疊]	[ON]/▶[OFF]	
	[SET]	[透明度]/[影像選擇]/[電源關閉時重設]
	透過在拍攝畫面上重疊，以顯示拍攝的圖片。 • 使用[影像選擇]選擇要顯示的圖片。 按◀▶選擇圖片，然後按 MENU/SET 或 ◎ 確認。 • 使用下列功能時，[薄紗重疊]不會運作： – 錄製影片/[6K/4K照片]/[拍攝後對焦] • 此選單項目可登錄至Fn按鈕。(➜ 278)	

[監視器/顯示器]

[影像穩定器狀態範圍]	[ON]/▶[OFF] 在拍攝畫面上顯示參考點，以查看相機的晃動。 Ⓐ 參考點 • 使用下列功能時，[影像穩定器狀態範圍]不會運作： – 錄製影片 /[6K/4K照片]/[拍攝後對焦] • 此選單項目可登錄至Fn按鈕。(➜ 278)

[鏡頭/其他]

[恢復鏡頭位置]	[ON]/▶[OFF]	
	相機會儲存關閉時的對焦位置。	
[聚焦環控制]	▶[NON-LINEAR]/[LINEAR]	
	[SET]	[90°]至[360°]（▶[150°]）/[最大]
	設定使用聚焦環時的對焦移動量。（使用支援的鏡頭時） • 鏡頭組產品所附的可替換鏡頭（S-R24105）支援本功能。 **[NON-LINEAR]：**聚焦會根據聚焦環的旋轉速度來加速回應。 **[LINEAR]：**對焦會依照聚焦環的轉動角度以恆定量回應。 **[SET]：**設定選擇[LINEAR]時聚焦環的旋轉角度。 • 此選單項目可登錄至Fn按鈕。(➜ 278)	

[設定]選單

[卡片／檔案]	➜ 350
[卡片格式化]	➜ 48
[雙卡槽功能]	➜ 87
[資料夾/檔案設定]	➜ 88
[檔案編號重設]	➜ 90
[著作權資訊]	➜ 350
[監視器/顯示器]	➜ 351
[省電模式]	➜ 44
[顯示屏更新率]	➜ 351
[LVF 畫面播放速率]	➜ 351
[顯示屏設定]/[取景器]	➜ 352
[顯示屏背光]/[LVF 亮度]	➜ 352
[剩餘電池電量]	➜ 352
[狀態LCD]	➜ 353
[眼部感應觀景窗]	➜ 353
[調整水平儀]	➜ 353
[輸入／輸出]	➜ 354
[操作音]	➜ 354
[耳機音量]	➜ 258
[Wi-Fi]	➜ 354
[藍牙]	➜ 354
[USB]	➜ 355
[電池資訊]	➜ 356
[電池使用優先順序]	➜ 445
[TV 連接]	➜ 357
[設定]	➜ 358
[儲存至自定義模式]	➜ 296
[載入自定義模式]	➜ 299
[自定義模式設定]	➜ 297
[保存/恢復相機設定]	➜ 302
[重設]	➜ 76
[其他]	➜ 359
[時鐘設定]	➜ 53
[時區]	➜ 359
[畫素更新]	➜ 359
[清理感應器]	➜ 359
[語言]	➜ 359
[版本顯示]	➜ 360
[線上手冊]	➜ 360

▶: 預設設定

[卡片／檔案]

MENU/SET ➡ 🔧 ➡ [卡片／檔案]

[卡片格式化]	[卡槽 1(XQD)]/[卡槽 2(SD)]	
	格式化記憶卡（初始化）。 • 有關詳情，請參閱第48頁。	
[雙卡槽功能]	[拍攝方法]	▶[ ]/[ ]/[ ]
	設定錄製到記憶卡插槽1和2的方式。 • 有關詳情，請參閱第87頁。	
[資料夾/檔案設定]	[選取資料夾]/[新建資料夾]/[檔案名設定]	
	設定要儲存影像的資料夾和檔案名稱。 • 有關詳情，請參閱第88頁。	
[檔案編號重設]	[卡槽 1(XQD)]/[卡槽 2(SD)]	
	將下一拍攝的檔案號碼重設為0001。 • 有關詳情，請參閱第90頁。	
[著作權資訊]	[攝影師]	[ON]/▶[OFF]/[SET]
	[著作權所有人]	[ON]/▶[OFF]/[SET]
	[顯示著作權資訊]	
	將攝影師和著作權所有人的名字儲存到影像的Exif資料中。 • 可以登錄[攝影師]和[著作權所有人]的[SET]中的名稱。 有關如何輸入字元的資訊，請參閱第369頁。 • 最多可輸入63個字元。 • 可在[顯示著作權資訊]中確認登錄的著作權資訊。 • 著作權資訊無法登錄到AVCHD影片中。	

[監視器/顯示器]

MENU/SET ➡ 🔧 ➡ 📷

[省電模式]	[休眠模式]	[10MIN.]/▶[5MIN.]/[2MIN.]/[1MIN.]/[OFF]
	[休眠模式(Wi-Fi)]	▶[ON]/[OFF]
	[LVF/顯示器自動關閉]	▶[5MIN.]/[2MIN.]/[1MIN.]/[OFF]
	[節電LVF攝影]	[休眠時間]
		[啟用方法]
	若在設定的時間內沒有進行任何操作，此功能會自動使相機進入休眠（節電）狀態或關閉取景器/顯示屏。 • 有關詳情，請參閱第44頁。	
[顯示屏更新率]	[30fps]/▶[60fps]	
	此選項設定顯示器的畫格速率。 **[30fps]**：抑制電量消耗，延長工作時間。 **[60fps]**：讓動作顯示更流暢。	
[LVF畫面播放速率]	▶[60fps]/[120fps]	
	此選項設定取景器的畫格速率。 **[60fps]**：抑制電量消耗，工作時間更長。 **[120fps]**：讓動作顯示更流暢。 • 取景器以[120fps]顯示時將顯示[LVF120]。 • 使用下列功能時，相機以[60fps]顯示： – 動態影像錄製 – 播放 – [🎥M]模式 – [6K/4K照片] – HDMI輸出	

[監視器/顯示器]

[顯示屏設定]/[取景器]	[亮度]/[對比度]/[飽和度]/[紅色調]/[藍色調] 調整顯示屏/取景器的亮度、顏色或者紅色或藍色調。 **1** 按▲▼選擇設定項目，然後按◀▶調整。 **2** 按 MENU/SET 或 確認設定。 • 使用顯示幕時會調整顯示幕，使用觀景窗時會調整觀景窗。
[顯示屏背光]/[LVF亮度]	▶[AUTO]/[−3]至[+3] 調整顯示屏/取景器亮度。 **[AUTO]**：根據相機周圍的明亮程度，自動調整亮度。 • 調整顯示顯示屏時的顯示屏亮度，和顯示取景器時的取景器亮度。 • 設定[AUTO]時，或設定調整值為正值時，會縮短使用時間。 • 在播放畫面下，[AUTO]不可用。 • 使用[夜間模式]時，無法使用[顯示屏背光]/[LVF亮度]。
[剩餘電池電量]	▶[▭]/[%] 切換剩餘電池容量顯示為長條或百分比（%）顯示。

[監視器/顯示器]

MENU/SET ➡ 🔧 ➡ 📷

[狀態LCD]	[背光]	▶[H]/[L]/[OFF]
	設定狀態LCD背光的發光方式。 **[H]**：調高狀態LCD背光補償亮度。 **[L]**：調低狀態LCD背光補償亮度。 **[OFF]**：關閉狀態LCD背光補償。	
	[電源關閉時顯示]	▶[ON]/[OFF]
	設定為[ON]時，即使相機關機，也會在狀態LCD上顯示下列資訊： – 電池指示 – 記憶卡插槽 – 可拍攝的圖片數量/可錄製的時間 – 無線（Wi-Fi/Bluetooth）連接狀態 – 充電中/充電完成/充電錯誤顯示	
[眼部感應觀景窗]	[感光度]	▶[HIGH]/[LOW]
	使用此項可以設定眼啟動感測器的靈敏度。	
	[LVF/顯示器切換]	▶[LVF/MON AUTO]（自動取景器/顯示屏切換）/ [LVF]（取景器）/ [MON]（顯示屏）
	使用此項可以設定在取景器和顯示屏之間切換的方法。 • 如果按[LVF]切換顯示，[LVF/顯示器切換]設定也會切換。	
[調整水平儀]	[調整]	
	在水平位置持拿相機，然後按 MENU/SET 或 ◎，將調整水平儀。	
	[重新設定水平儀數值]	
	恢復初始水平儀設定。	

[輸入／輸出]

[操作音]	[操作音音量]	[ ](高)/▸[ ](低)/[ ](關閉)
	[AF嗶聲音量]	[ ](高)/▸[ ](低)/[ ](關閉)
	[AF嗶聲]	▸[❶](模式1)/[❷](模式2)/[❸](模式3)
	[電子快門音量]	[ ](高)/▸[ ](低)/[ ](關閉)
	[電子快門音調]	▸[❶](模式1)/[❷](模式2)/[❸](模式3)
	設定操作音、AF操作音和電子快門音。 • 使用[靜音模式]時，[操作音音量]、[AF嗶聲音量]和[電子快門音量]為[OFF]。	
[耳機音量]	[0]至[LEVEL15](▸[LEVEL3])	
	調整連接了耳機時的音量。 • 有關詳情，請參閱第258頁。	
[Wi-Fi]	[Wi-Fi 功能] (➜ 370)	
	[Wi-Fi 設定] (➜ 421)	
[藍牙]	[藍牙] (➜ 374)	
	[傳送影像(智慧型手機)] (➜ 399)	
	[遠端喚醒] (➜ 393)	
	[正在從睡眠模式中恢復] (➜ 387)	
	[自動傳輸] (➜ 390)	
	[紀錄位置] (➜ 392)	
	[自動時鐘設定] (➜ 394)	
	[Wi-Fi網路設定]	
	[Wi-Fi網路設定]：登錄Wi-Fi無線熱點。會自動登錄將相機連接至Wi-Fi網路的無線熱點。	

[輸入／輸出]

MENU/SET ➡ 🔧 ➡ [輸入／輸出]

[USB]	[USB 模式]	▶[連接時選擇]/[PC(Storage)]/[PC(Tether)]/[PictBridge(PTP)]
	設定以USB連接電纜連接時要使用的通訊方式。 **[連接時選擇]：**連接到另一台裝置時選擇USB通訊系統的情況下選擇此設定。 **[PC(Storage)]：**將影像導出到連接的PC的情況下選擇此設定。 **[PC(Tether)]：**從安裝“LUMIX Tether”的PC控制相機時選擇此設定。 **[PictBridge(PTP)]：**連接到支援PictBridge的印表機時選擇此設定。	
	[USB供電]	▶[ON]/[OFF]
	透過USB連接電纜供電。(➜ 40) • 即使此項目設定為[OFF]，連接電源供應器時將供電。	

[輸入／輸出]

MENU/SET ➡ 🔧 ➡ [輸入／輸出]

[電池資訊]	顯示剩餘電池容量和電池衰退程度。 如果使用充飽電的電池時使用時間仍明顯縮短，表示電池使用壽命即將終了。 請檢查電池的狀態，並換為新電池。 **[剩餘電池容量]**：以百分比（1% 單位）和長條顯示剩餘電池容量。 **[電池的健康程度]**： ■■■■（綠色）： 不衰退 ■■■（綠色）： 稍微衰退 ■■（綠色）： 中等衰退 ■（紅色）： 明顯衰退。請更換新電池。 • 電池在低溫環境下的可充電量較少。即使是新電池，在大約 5°C 或以下的溫度充電時，[電池資訊] 仍可能顯示明顯衰退。在 10°C 至 30°C 的溫度範圍下再次充電時，衰退程度顯示將恢復為“不衰退”。
[電池使用優先順序]	[BODY]/▸[BG] 選擇當相機和電池把手中都插入了電池時要先使用哪個電池。 • 有關詳情，請參閱第 445 頁。

[輸入／輸出]

MENU/SET ➡ 🔧 ➡ 📶

[TV 連接]	[HDMI 模式(播放)]	▶[AUTO]/[4K/50p]/[4K/25p]/[1080p]/[1080i]/[720p]/[576p]
	設定HDMI連線時的輸出解析度。 **[AUTO]**：以連接電視適合的輸出解析度輸出影像。 • 如果在[AUTO]時電視上不顯示影像，請將設定切換到[AUTO]以外的固定設定，以設定電視支援的格式。（請參閱電視的使用說明書。） • 即使設定[4K/50p]或[4K/25p]時，以[4K/LPCM/150M/60p]或[4K/100M/30p]拍攝的MP4影片將以[4K/60p]或[4K/30p]解析度輸出。 • 即使設定[576p]時，視連接的電視而定，影像將以[480p]解析度輸出。	
	[HLG 檢視輔助 (HDMI)]	▶[AUTO]/[MODE1]/[MODE2]/[OFF]
	在拍攝或播放[HLG 照片]時，會轉換其顯示的色域和亮度。 • 透過[自訂]（[監視器/顯示器]）選單下的[HLG檢視輔助]之[HDMI]連線。 有關詳情，請參閱第347頁。	
	[VIERA Link (CEC)]	[ON]/▶[OFF]
	可在使用HDMI電纜將相機連接與VIERA Link相容的裝置時，使用裝置遙控器操作相機。 • 有關詳情，請參閱第428頁。	

[設定]

MENU/SET ➡ 🔧 ➡ ⚙

[TV 連接]（續）	[背景顏色(播放)]	[■]/▶[□]
	設定在電視或類似顯示屏上輸出影像時上下或左右顯示的帶狀區域顏色。 • 建議設定為[□]，以免輸出目的地的螢幕發生烙印現象。	
[儲存至自定義模式]	[C1]/[C2]/[C3-1]至[C3-10]	
	您可登錄相機目前設定的資訊。 • 有關詳情，請參閱第296頁。	
[載入自定義模式]	[C1]/[C2]/[C3-1]至[C3-10]	
	將登錄的自定義模式設定調出到所選的拍攝模式，用這些設定覆寫目前設定。 • 有關詳情，請參閱第299頁。	
[自定義模式設定]	[自定義模式數量限制]	
	[編輯標題]	
	[如何重新載入自定義模式]	
	[選擇載入詳細資訊]	
	設定輕鬆使用自定義模式。 • 有關詳情，請參閱第297頁。	
[保存/恢復相機設定]	[卡槽 1(XQD)]	[保存]/[載入]/[清除]
	[卡槽 2(SD)]	[保存]/[載入]/[清除]
	將相機的設定資訊儲存至記憶卡。 您可將儲存的設定資訊載入相機，將相同的設定套用到多部相機。 • 有關詳情，請參閱第302頁。	
[重設]	將相機返回到初始設定。 • 有關詳情，請參閱第76頁。	

[其他]

MENU/SET ➡ 🔧 ➡

[時鐘設定]	設定日期與時間。 • 有關詳情，請參閱第53頁。
[時區]	設定時區。 按◀▶選擇時區，然後按 MENU/SET 或 確認。 Ⓐ 目前時間 Ⓑ 與GMT（格林威治標準時間）的時差 • 如果使用夏令時[▲☀]，請按▲。（時間會提前1小時。）要返回到標準時間，請再次按▲。
[畫素更新]	將影像感測器和影像處理最佳化。 • 購買相機時的影像感測器及影像處理是最佳化。錄製被攝物體上沒有的亮點時，請使用本功能。 • 修正畫素後，請關閉相機然後重新開啟。
[清理感應器]	會執行震掉附著在影像感測器前面的碎屑和灰塵的除塵操作。 • 除塵功能會在將相機ON/OFF開關設為[ON]時自動工作，但是也可以在灰塵明顯可見時使用本功能。
[語言]	設定螢幕上顯示的語言。 • 如果錯誤地設定了一種不同的語言，請從功能表圖示中選擇[Q]，然後設定所需的語言。

[其他]

MENU/SET ➡ 🔧 ➡ [其他]

[版本顯示]	[韌體更新]/[軟體資訊]
	查看相機和鏡頭的韌體版本。 此外，還可更新韌體，以及顯示與相機軟體相關的資訊。 **[韌體更新]：**更新韌體。 **1** 從第 17 頁的網站下載韌體。 **2** 將韌體儲存至記憶卡的根目錄（在PC上存取記憶卡時出現的第一個資料夾），然後將記憶卡插入相機。 **3** 從[版本顯示]選擇[韌體更新]，按 MENU/SET 或 ，然後選擇[是]更新韌體。 **[軟體資訊]：**顯示與相機軟體相關的資訊。 • 支援的另購件（XLR麥克風搭配器等）連接到相機時，也可檢查其韌體版本。
[線上手冊]	[URL 顯示]/[QR 碼顯示]
	顯示URL或QR碼，以下載“使用說明書”（PDF格式）。

[播放]選單

[播放模式]	➜ 363
[旋轉顯示]	➜ 363
[圖片分類]	➜ 363
[從自動對焦位置放大]	➜ 363
[HLG檢視輔助(顯示屏)]	➜ 363
[處理影像]	➜ 364
[RAW處理]	➜ 271
[6K/4K照片大量儲存]	➜ 144
[6K/4K照片減少雜訊]	➜ 140
[縮時影片]	➜ 364
[停格影片]	➜ 364
[新增／刪除資訊]	➜ 365
[保護]	➜ 365
[等級]	➜ 365
[編輯影像]	➜ 366
[調整大小]	➜ 366
[旋轉]	➜ 366
[影片分割]	➜ 276
[複製]	➜ 367
[其他]	➜ 368
[清除確認]	➜ 368

- 本相機可能無法正確播放或編輯用其他裝置拍攝的影像。

❖ 在[播放]選單中選擇影像的方法

顯示影像選擇畫面時，請按照下列步驟進行。

- [單張]和[多張]不可用時，用與選擇了[單張]時相同的方法選擇影像。
- 影像會依記憶卡插槽分別播放。
  要切換所要顯示的記憶卡，請按[⊞]並選擇記憶卡插槽。
- 一次只能選擇一張記憶卡上的圖片。

已選擇[單張]時

❶ 按◀▶選擇影像。

❷ 按 MENU/SET 或 ⊛。

- 如果[標記／取消標記]顯示在螢幕的右下方，再次按 MENU/SET 或 ⊛ 時會取消設定。

已選擇[多張]時

❶ 按▲▼◀▶選擇影像，然後按 MENU/SET 或 ⊛（重複）。

- 再次按 MENU/SET 或 ⊛ 時，會取消設定。

❷ 按[DISP.]執行。

選擇[保護]時

按▲▼◀▶選擇影像，然後按 MENU/SET 或 ⊛ 設定（重複）。

- 再次按 MENU/SET 或 ⊛ 時，會取消設定。

▶: 預設設定

[播放模式]

MENU/SET ➡ ▶ ➡

[旋轉顯示]	▶[ON]/[OFF]
	如果圖片是縱向拿著相機拍攝的，可自動縱向顯示圖片。 • 在PC上播放圖片時，請使用支援Exif的作業系統和軟體。圖片可能無法旋轉顯示。
[圖片分類]	[FILE NAME]/▶[DATE/TIME]
	設定相機在播放影像期間的顯示順序。 **[FILE NAME]:** 依資料夾名稱/檔案名稱顯示影像。 **[DATE/TIME]:** 依拍攝日期顯示影像。 • 如果插入其他記憶卡，可能需要一段時間才能讀取所有資料，因此圖片可能不會依設定的順序顯示。
[從自動對焦位置放大]	[ON]/▶[OFF]
	放大影像時從自動對焦位置放大。 • 如果影像以[高解析度模式]拍攝或失焦，影像中央將放大。 • 此選單項目可登錄至Fn按鈕。(➜ 278)
[HLG檢視輔助（顯示屏）]	[MODE1]/▶[MODE2]/[OFF]
	在拍攝或播放[HLG 照片]時，會轉換其顯示的色域和亮度。 • 透過[自訂]（[監視器/顯示器]）選單下的[HLG檢視輔助]之[顯示屏]連線。 有關詳情，請參閱第347頁。

[處理影像]

MENU/SET ➡ ▶ ➡

[RAW處理]	處理相機上以RAW格式拍攝的圖片，並另存為JPEG格式。此外，使用[HLG 照片]拍攝的RAW影像可儲存為HLG格式。 • 有關詳情，請參閱第271頁。
[6K/4K照片大量儲存]	您可一次從6K/4K連拍檔案儲存任5秒的圖片。 • 有關詳情，請參閱第144頁。
[6K/4K照片減少雜訊]	▶[AUTO]/[OFF] 儲存圖片時，降低高ISO感光度所產生的雜訊。 • 有關詳情，請參閱第140頁。
[縮時影片]	用[縮時拍攝]拍攝的群組影像製作影片。 1 按◀▶選擇[縮時拍攝]群組，然後按 MENU/SET 或 。 2 選擇製作影片的選項，將圖片合併成影片。 • 有關詳情，請參閱第151頁。
[停格影片]	用[停格動畫]拍攝的群組影像製作影片。 1 按◀▶選擇停格動畫群組，然後按 MENU/SET 或 。 2 選擇製作影片的選項，將圖片合併成影片。 • 有關詳情，請參閱第151頁。

[新增／刪除資訊]

MENU/SET ➡ ▶ ➡

[保護]	[單張]/[多張]/[取消] 為了避免誤刪除影像，可以為影像設定保護。 但是，如果格式化記憶卡，保護的影像也會被刪除。 • 有關如何選擇影像的資訊，請參閱第362頁。 • [取消]僅允許一次同時對同一記憶卡上的影像取消設定。 • [保護]設定在本相機以外的其他裝置上可能為停用，因此需小心。 • 此選單項目可登錄至Fn按鈕。(➜ 278)
[等級]	[單張]/[多張]/[取消] 如果為影像設定五個不同等級其中之一，您可執行下列動作： • 刪除這些等級之外的所有影像。 • 在Windows 10、Windows 8.1和Windows 8等作業系統的檔案詳細資料畫面上查看等級。（僅限JPEG影像） **1** 選擇影像。(➜ 362) **2** 按◀▶選擇等級（1至5），然後按 MENU/SET 或 ◎ 。 • 選擇[多張]時，請重複步驟**1**和**2**。 • 要取消設定，請將等級設為[OFF]。 • [取消]僅允許一次同時對同一記憶卡上的影像取消設定。 • AVCHD影片僅能設定為“5”。 • 此選單項目可登錄至Fn按鈕。(➜ 278)

[編輯影像]

MENU/SET ➡ ▶ ➡

[調整大小]	[單張]/[多張] 縮小JPEG影像的圖片大小，並另存為不同的影像，以方便用於網頁或作為電子郵件附件傳送。 • 有關如何選擇影像的資訊，請參閱第362頁。 – 選擇[單張]時，選擇影像後按▲▼可選擇大小，然後按MENU/SET或⊛。 – 選擇[多張]時，選擇影像前按▲▼可選擇大小，然後按MENU/SET或⊛。 • 用[多張]一次最多可以設定100張圖片。 • 調整了大小的影像品質會降低。 • [調整大小]無法在使用下列功能時運作： – 錄製影片 /[6K/4K照片]/[拍攝後對焦] – 群組影像 – [65:24]/[2:1]（[寬高比]） – [RAW]（[影像畫質]） – [HLG 照片] – [高解析度模式]
[旋轉]	以90° 增量手動旋轉影像。 [↷]：順時針旋轉90°。 [↶]：逆時針旋轉90°。 • 有關如何選擇影像的資訊，請參閱第362頁。
[影片分割]	將錄製影片或6K/4K連拍檔案分割為兩部分。 • 有關詳情，請參閱第276頁。

[編輯影像]

MENU/SET ➡ ▶ ➡

[複製]	[複製方向]	▶[1➞2]/[2➞1]
	[選擇複製]/[複製資料夾中的全部]/[複製記憶卡中的全部]	
	可將某一記憶卡中的影像複製到另一張記憶卡。 • 複製的影像會儲存在新資料夾。 **[選擇複製]:**複製選擇的影像。 **1** 選擇含有要複製之影像的資料夾。 **2** 選擇影像。(➞ 362) **[複製資料夾中的全部]:**複製資料夾中的所有影像。 **1** 選擇要複製的資料夾。 **2** 查看要複製的影像,然後按 MENU/SET 或 ◎ 執行複製。 **[複製記憶卡中的全部]:**複製記憶卡中的所有影像。 **使用Fn按鈕複製影像** 如果在播放單張影像時按分配[複製]的Fn按鈕,會將目前播放的影像複製到另一張記憶卡。 • 從下列選項中選擇複製目的地資料夾。如為群組影像,將自動選擇[新建資料夾]。 **[與來源資料夾編號相同]:**複製到與欲複製影像之資料夾相同名稱的資料夾。 **[新建資料夾]:**建立新資料夾,並使用遞增的資料夾號碼,然後將影像複製到該資料夾。 **[選取資料夾]:**選擇要儲存影像的資料夾,然後將影像複製到該資料夾。	

[編輯影像]

MENU/SET ➡ ▶ ➡ ✂

[複製] （續）	• 用[選擇複製]一次最多可以設定100張圖片。 • 不會複製[保護]設定。 • 複製可能會花費一些時間。 • 無法複製AVCHD影片。 • 使用下列記憶卡組合時，無法複製影片、6K/4K照片和使用[拍攝後對焦]拍攝的影像： – 從SDXC記憶卡複製到32 GB以下容量的XQD記憶卡 – 從32 GB以上容量的XQD記憶卡複製到SD記憶卡或SDHC記憶卡

[其他]

MENU/SET ➡ ▶ ➡ ▶•••

[清除確認]	[先選擇 "是"]/▶[先選擇 "否"]
	可以設定在顯示刪除影像的確認畫面時[是]或[否]哪個選項會先突出顯示。 **[先選擇 "是"]:**[是]先突出顯示。 **[先選擇 "否"]:**[否]先突出顯示。

輸入字元

顯示字元輸入畫面時，請按照下列步驟進行。

1 輸入字元。

- 按 ▲▼◀▶ 選擇字元，然後按 MENU/SET 或 ，直到顯示要輸入的字元。（重複此步驟）

- 要重複輸入相同的字元，請向右側轉動 或 ，移動輸入位置游標。
- 如果選擇項目，然後按 MENU/SET 或 ，可執行下列操作：
  - [A↑↓a]：變更字元類型為[A]（大寫字母）、[a]（小寫字母）、[1]（數字）和[&]（特殊字元）
  - [␣]：輸入空格
  - [清除]：刪除字元
  - [<]：向左移動輸入位置的游標
  - [>]：向右移動輸入位置的游標

2 結束輸入。

- 選擇[設定]，然後按 MENU/SET 或 。

15. Wi-Fi/Bluetooth

Wi-Fi/Bluetooth功能

使用相機的Wi-Fi®/Bluetooth®功能，可以透過智慧型手機遙控操作相機，並經由相機操作將影像傳輸到智慧型手機。

	您可用“LUMIX Sync”智慧型手機應用程式進行遙控拍攝和傳輸影像。(➜ 372)
	經由相機操作可將影像傳輸到其他裝置，例如智慧型手機或PC。(➜ 396)

在本文件中，將智慧型手機和平板裝置統稱為**智慧型手機**。

❖ 無線圖示顯示

使用Wi-Fi/Bluetooth功能期間，狀態LCD上的無線圖示會亮起或閃爍。

亮起	Wi-Fi/Bluetooth功能開啟，或連線中
閃爍	正在傳送相機操作的影像資料

- 傳送影像過程中，請勿取出記憶卡或電池或者移動到沒有任何接收的區域。
- 無法將本相機用於連接到公共無線 LAN 連接。
- 強烈建議您設定加密以保護資訊安全。
- 建議傳送影像時使用充滿電的電池。
- 剩餘電池電量太低時，相機可能無法連接至其他裝置或與其保持通訊。
  （顯示[通訊錯誤]等訊息。）
- 根據無線電波的狀況，影像可能不會被完整傳送。
  如果在傳送影像過程中連接終止，可能會傳送不完整的影像。

連接到智慧型手機

連接到安裝“Panasonic LUMIX Sync”（以下統稱：“LUMIX Sync”）智慧型手機應用程式的智慧型手機。
“LUMIX Sync”可用來進行遙控拍攝和傳輸影像。

連接到智慧型手機

1	**在智慧型手機上安裝“LUMIX Sync”。(➜ 373)** 連接到網路，並安裝“LUMIX Sync” 。	
2	**連接到智慧型手機。** 視智慧型手機而定，用適當方式連接相機與智慧型手機。	
	使用支援Bluetooth Low Energy的智慧型手機 • **Bluetooth連線 (➜ 374)**	使用不支援Bluetooth Low Energy的智慧型手機 • **Wi-Fi連線 (➜ 377)**
	使用簡單的連接設定步驟（配對）連接。	使用Wi-Fi連線。 也可用QR碼輕鬆連接。
3	**使用智慧型手機操作相機。(➜ 383)** “LUMIX Sync”可用來執行以下操作： • **[遠端拍攝] (➜ 384)** • **[快門遙控] (➜ 386)** • **傳輸拍攝的影像 (➜ 388)** • **自動傳輸拍攝的影像 (➜ 390)** • **記錄位置資訊 (➜ 392)** • **相機電源操作 (➜ 393)** • **自動設定時鐘 (➜ 394)** • **儲存設定資訊 (➜ 395)**	

相機與智慧型手機的連接如第374頁至第381頁所述。
也可用相機將影像傳輸至智慧型手機。
有關詳情，請參閱第396頁的“從相機傳送影像”。

安裝“LUMIX Sync”

“LUMIX Sync”是由Panasonic提供適用於智慧型手機的應用程式。

支援的作業系統

Android™： Android 5以上

iOS： iOS 11以上

1 **將智慧手機連接到網路。**

2 **（Android）選擇“Google Play™ Store”。**

（iOS）選擇“App Store”。

3 **將“Panasonic LUMIX Sync”或“LUMIX”輸入到搜尋框中。**

4 **選擇並安裝“Panasonic LUMIX Sync”。**

- 請使用最新的版本。
- 支援的作業系統截至2019年1月為準，此後可能會有變更。
- 根據支援的作業系統和“LUMIX Sync”版本不同，本文件中提供的部分畫面和資訊可能與您的裝置的不同。
- 有關操作方法的更多詳情，請閱讀“LUMIX Sync”功能表中的[說明]。
- 應用程式可能會因智慧型手機的不同而無法正常運作。
  有關“LUMIX Sync”的資訊，請參閱下面的支援網站。
  https://panasonic.jp/support/global/cs/dsc/
  （僅英文版）
- 根據您的資費方案，透過4G（LTE）或3G等行動網路下載應用程式或傳輸圖片和影片，可能需支付高額的資料使用費。

連接到智慧型手機（Bluetooth 連線）

依照簡單的連接設定步驟（配對）連接至支援Bluetooth Low Energy的智慧型手機。

設定配對時，相機也會自動透過Wi-Fi連接至智慧型手機。

- 第一次連接時，需進行配對設定。
  有關第二次及後續連接的資訊，請參閱第376頁。

支援的智慧手機

Android™：	Android 5以上，配備Bluetooth 4.0以上版本 （不支援Bluetooth Low Energy的版本除外）
iOS：	iOS 11以上

1 在智慧型手機上啟動“LUMIX Sync”。

- 將顯示與裝置（相機）註冊有關的訊息。選擇[下一步]。

- 如果已關閉訊息，請選擇[?]，然後使用[相機註冊（配對）]註冊相機。
- 如果智慧型手機的Bluetooth功能為關閉，將顯示訊息。
  （適用於Android裝置）允許開啟Bluetooth功能。
  （適用於iOS裝置）請依照訊息在智慧型手機的設定畫面中開啟Bluetooth功能，然後顯示“LUMIX Sync”。

2 查看顯示指南中的內容，然後選擇[下一步]，直到出現可註冊相機的畫面。

請依智慧型手機指引操作相機。

3 將相機設定為Bluetooth配對待機狀態。

- MENU/SET ➡ [🔧] ➡ [📶] ➡ [藍牙] ➡ [藍牙] ➡ [SET] ➡ [配對]
- 相機將進入連接待機狀態，並顯示裝置名稱（Ⓐ）。

4 在智慧型手機上選擇相機裝置名稱。

- （iOS裝置）顯示確認變更目的地的訊息時，請選擇[加入]。

5 出現表示裝置登錄完成的訊息時，請選擇[OK]。

- 將會建立相機與智慧型手機之間的Bluetooth連線。

- 配對的智慧型手機將登錄為已配對裝置。
- Bluetooth連線期間，拍攝畫面將顯示[ ]。
  已啟用Bluetooth功能，但尚未與智慧型手機建立連線時，[ ]以半透明顯示。
- 最多可以登錄16支智慧型手機。
  如果嘗試登錄超過16支智慧型手機，會先刪除最舊的智慧型手機的登錄資訊。

- （iOS裝置）如果連接Bluetooth時Wi-Fi連線嘗試失敗，請依照顯示的訊息允許連線至相機。如果仍無法連線，請在智慧型手機的Wi-Fi設定畫面上選擇相機的SSID，以進行連線。如果未顯示SSID，請關閉相機再開啟，然後重新執行Bluetooth連線設定。

❖ 結束Bluetooth連線

要終止Bluetooth連線，請關閉相機的Bluetooth功能。

MENU/SET ➡ [🔧] ➡ [📶] ➡ [藍牙] ➡ [藍牙] ➡ 選擇[OFF]

- 即使終止連線，也不會刪除連線的配對資訊。

❖ 連接到配對的智慧型手機

請使用以下程序連接已配對的智慧型手機。

❶ 啟用相機的Bluetooth功能。
- MENU/SET ➡ [🔧] ➡ [📶] ➡ [藍牙] ➡ [藍牙] ➡ [ON]

❷ 在智慧型手機上啟動“LUMIX Sync”。
- 如果顯示訊息，說明智慧手機正在搜尋相機，請關閉訊息。

❸ 選擇[☰]。

❹ 選擇[藍牙設定]。

❺ 開啟Bluetooth。

❻ 從[相機已登錄]項目中選擇相機裝置名稱。

- 即使設定與多支智慧手機配對，一次仍只能連線至一支智慧手機。
- 若配對時間過長，取消智慧型手機和相機上的配對設定，然後再重新建立連接，可能助於正確偵測相機。

❖ 取消配對

❶ 取消相機的配對設定。
- MENU/SET ➡ [🔧] ➡ [📶] ➡ [藍牙] ➡ [藍牙] ➡ [SET] ➡ [刪除]

❷ 選擇要取消配對的智慧型手機。

- 同時取消智慧型手機上的配對設定。
- 使用[設定]（[設定]）選單中的[重設]重設網路設定時，會刪除已登錄裝置的資訊。

連接到智慧型手機（[Wi-Fi 連線]）

使用Wi-Fi連接不支援Bluetooth Low Energy的相機和智慧型手機。
使用預設設定時，不需輸入密碼便能簡單連接智慧型手機。
也可用密碼驗證來加強連接安全。

- 也可按照相同的步驟，透過Wi-Fi連接到不支援Bluetooth Low Energy的智慧手機。

1 **將相機設定為Wi-Fi連接待機狀態。**

- MENU/SET ➡ [🔧] ➡ [ ] ➡ [Wi-Fi] ➡ [Wi-Fi 功能] ➡ [新連線] ➡ [遙控拍攝及檢視]
- 畫面將顯示相機的SSID（Ⓐ）。

- 也可按指派[Wi-Fi]的Fn按鈕執行相同操作。
  有關Fn按鈕的資訊，請參閱第278頁。

2 **在智慧型手機的設定選單中，開啟Wi-Fi功能。**

3 **選擇相機上顯示的SSID。**

4 **在智慧型手機上啟動“LUMIX Sync”。**

5 **（第一次連接時）**
確認相機上顯示的裝置名稱，然後選擇[是]。

- 當顯示的裝置與您要連接的裝置不同時，選擇[是]，相機將自動連接至該裝置。如果附近有其他Wi-Fi連接裝置，建議經由手動輸入密碼或QR碼進行密碼驗證連接。(➜ 379)

❖ 使用密碼驗證連接

可經由用手動輸入或QR碼來驗證密碼，以提升Wi-Fi連線的安全性。

掃描QR碼以進行連接

❶ 將相機上的[Wi-Fi 密碼]設定為[ON]。
- MENU/SET ➡ [ ] ➡ [ ] ➡ [Wi-Fi] ➡ [Wi-Fi 設定] ➡ [Wi-Fi 密碼] ➡ [ON]

❷ 顯示QR碼（Ⓐ）。
- MENU/SET ➡ [ ] ➡ [ ] ➡ [Wi-Fi] ➡ [Wi-Fi 功能] ➡ [新連線] ➡ [遙控拍攝及檢視]
- 也可按指派[Wi-Fi]的Fn按鈕執行相同操作。有關Fn按鈕的資訊，請參閱第278頁。
- 按 MENU/SET 或 放大QR碼。

❸ 在智慧型手機上啟動"LUMIX Sync"。
- 如果顯示訊息，說明智慧手機正在搜尋相機，請關閉訊息。

❹ 選擇[ ]。

❺ 選擇[Wi-Fi 連線]。

❻ 選擇[QR碼]。

❼ 使用"LUMIX Sync"掃描相機螢幕上顯示的QR碼。
- （iOS裝置）顯示確認變更目的地的訊息時，請選擇[加入]。

- （iOS裝置）如果Wi-Fi連線失敗，請依照顯示的訊息允許連線至相機。如果仍無法連線，請在智慧型手機的Wi-Fi設定畫面上選擇相機的SSID，以進行連線。如果未顯示SSID，請關閉相機再開啟，然後重新執行Wi-Fi連線設定。

手動輸入密碼以進行連接

❶ 顯示第379頁步驟❷中的畫面。

❷ 在智慧型手機的設定選單中，開啟Wi-Fi功能。

❸ 在Wi-Fi設定畫面上，選擇相機上顯示的SSID（Ⓑ）。

❹ （第一次連接時）
輸入相機上顯示的密碼（Ⓑ）。

❺ 在智慧型手機上啟動“LUMIX Sync”。

Ⓑ

❖ 預設設定以外的連線方式

使用[透過網路]，或[直接]中的[WPS 連線]連線時，請按照以下的步驟進行操作：

❶ 顯示相機的連線方式設定畫面。

- MENU/SET ➡ [🔧] ➡ [📶] ➡ [Wi-Fi] ➡ [Wi-Fi 功能] ➡ [新連線] ➡ [遙控拍攝及檢視]

❷ 按[DISP.]。

透過網路連接

1 選擇[透過網路]，然後按 MENU/SET 或 ◎ 。
- 按照第412頁的連線方式將相機連接到無線熱點。

2 在智慧型手機的設定選單中，開啟Wi-Fi功能。

3 將智慧型手機連接到相機所連接的無線熱點。

4 在智慧型手機上啟動“LUMIX Sync”。

直接連接

1 選擇[直接]，然後按 MENU/SET 或 ◎ 。
- 選擇[WPS 連線]，然後按照第416頁的連線方式將相機連接到智慧型手機。

2 在智慧型手機上啟動“LUMIX Sync”。

終止Wi-Fi連線

要結束相機與智慧型手機的Wi-Fi連線，請按照以下的步驟進行操作：

1 **將相機設定為拍攝模式。**

- 半按快門按鈕。

2 **結束Wi-Fi連線。**

- MENU/SET ➡ [🔧] ➡ [📶] ➡ [Wi-Fi] ➡ [Wi-Fi 功能] ➡ [是]
- 也可按指派[Wi-Fi]的Fn按鈕執行相同操作。
  有關Fn按鈕的資訊，請參閱第278頁。

3 **在智慧型手機上關閉“LUMIX Sync”。**

從智慧型手機操作相機

❖ 必要的無線連接類型

根據使用的功能而定，必要的無線連接類型將有所不同。

必要的無線連接功能	對Bluetooth Low Energy的支援
Bluetooth	表示該功能可用於支援Bluetooth Low Energy的智慧手機。
Wi-Fi	表示該功能可用於不支援Bluetooth Low Energy的智慧手機。
Bluetooth Wi-Fi	表示該功能可用於支援Bluetooth Low Energy的智慧手機。 • 表示該功能必須同時使用Bluetooth和Wi-Fi才能連接至智慧手機。

❖ 主畫面

啟動“LUMIX Sync”時，將顯示主畫面。

Ⓐ ☰	**應用程式設定 (➜ 376, 379, 393)** 可進行連線設定、相機電源操作，以及顯示說明。
Ⓑ	**[匯入影像] (➜ 388)**
Ⓒ	**[遠端拍攝] (➜ 384)**
Ⓓ	**[快門遙控] (➜ 386)**
Ⓔ	**[相機設定複製] (➜ 395)**

[遠端拍攝]

Wi-Fi

可用智慧型手機從遠端位置一邊觀看相機上的即時取景影像，一邊拍攝影像。

開始使用：
- 將相機連接到智慧型手機。(➜ 374, 377)
- 在智慧型手機上啟動“LUMIX Sync”。

1 在主畫面上選擇[ ]（[遠端拍攝]）。

- （iOS裝置）顯示確認變更目的地的訊息時，請選擇[加入]。

2 開始錄製。

Ⓐ	拍攝圖片
Ⓑ	開始/結束錄影

- 拍攝的影像保存在相機中。

- 可能無法使用特定功能，包括部分設定。
- 使用下列功能時，無法遙控拍攝：
  – [縮時拍攝]

❖ 遙控拍攝時的操作方式

設定相機或智慧手機作為遙控拍攝時使用的優先控制裝置。

MENU/SET ➡ [🔧] ➡ [📶] ➡ [Wi-Fi] ➡ [Wi-Fi 設定] ➡ 選擇[遠端遙控裝置的優先順序]

[相機]	皆可在相機和智慧型手機上操作。 • 無法用智慧手機變更相機的轉盤設定等。
[智慧手機]	只能在智慧型手機上操作。 • 可用智慧手機變更相機的轉盤設定等。 • 若要結束遙控錄製，請按相機上的任何按鈕以開啟畫面，然後選擇[退出]。

• 預設設定為[相機]。

• 連接啟用時，無法變更此功能的設定。

[快門遙控]

Bluetooth

可將智慧型手機作為快門遙控使用。

開始使用：
- 經由Bluetooth將相機連接到智慧型手機。(➜ 374)
- 在智慧型手機上啟動“LUMIX Sync”。

1 在主畫面上選擇[ ]（[快門遙控]）。

2 開始錄製。

●	開始/結束錄影
○	拍攝圖片 • B快門拍攝 (➜ 387)

- 要在相機上使用[快門遙控]取消[休眠模式]，請依下列方式設定[設定]（[輸入／輸出]）選單中的[藍牙]，然後透過Bluetooth連接：
  – [遠端喚醒]：[ON]
  – [自動傳輸]：[OFF]
- 相機無法經由使用[快門遙控]開機。

❖ B快門拍攝

快門從拍攝開始直到結束都會保持開啟，適合用來拍攝星空或夜景。

開始使用：

- 將相機設定為[M]模式。(➜ 185)
- 將相機快門速度設定為[B]（B快門）。(➜ 187)

❶ 觸控[◯]開始拍攝（按住，不要移開手指）。

❷ 將手指從[◯]拿開，結束拍攝。

- 朝[LOCK]的方向滑動[◯]，用全按狀況下的鎖定快門按鈕拍攝。
  （將[◯]滑回原本位置或按相機快門按鈕結束拍攝）
- [B]（B快門）拍攝期間，如果Bluetooth連線中斷，請重新執行Bluetooth連線，然後從智慧型手機上結束拍攝。

❖ 縮短[休眠模式]的恢復時間

選擇智慧型手機功能以縮短從[休眠模式]喚醒相機所需時間。

開始使用：

- 將相機上的[藍牙]和[遠端喚醒]設定為[ON]。(➜ 393)

MENU/SET ➡ [🔧] ➡ [📶] ➡ [藍牙] ➡ 選擇[正在從睡眠模式中恢復]

[遙控/傳送優先]	縮短使用[遠端拍攝]或[匯入影像]時的恢復時間。
[遠端快門優先]	縮短使用[快門遙控]時的恢復時間。

傳輸拍攝的影像

Wi-Fi

將記憶卡上儲存的影像傳輸到經由Wi-Fi連接的智慧型手機。

開始使用：
- 將相機連接到智慧型手機。(➜ 374, 377)
- 在智慧型手機上啟動“LUMIX Sync”。

1 **在“LUMIX Sync”主畫面上選擇[ ]（[匯入影像]）。**
- （iOS裝置）顯示確認變更目的地的訊息時，請選擇[加入]。

2 **選擇要傳輸的影像。**
- 也可以經由觸控Ⓐ來切換顯示的記憶卡。

3 **傳輸影像。**
- 選擇[ ]。
- 如果要傳輸影片，觸控螢幕中央的[▶]可播放影片。

- 需有Android 7.0以上版本，才能將RAW圖片儲存至Android裝置。
  根據智慧型手機或作業系統而定，可能無法正確顯示。
- 播放影片時，其資料大小較小且將使用“LUMIX Sync”傳輸，因此其影像品質將與實際的錄製影像不同。
  根據智慧型手機或使用情況不同，在影像或圖片播放過程中，影像品質可能會變差或可能會跳音。
- 無法傳輸使用下列功能拍攝的影像：
  – [AVCHD]、[MP4]4K影片
  – [6K/4K照片]/[拍攝後對焦]
  – [HLG 照片]（HLG格式圖片）

自動傳輸拍攝的影像

Bluetooth Wi-Fi

可自動在拍照後將拍攝的圖片傳輸到智慧型手機。

開始使用：
- 經由Bluetooth將相機連接到智慧型手機。(➜ 374)

1 啟用相機上的[自動傳輸]。

- MENU/SET ➡ [🔧] ➡ [📶] ➡ [藍牙] ➡ [自動傳輸] ➡ [ON]
  - 如果相機上顯示確認畫面，要求您終止Wi-Fi連線，請選擇[是]將其終止。

2 在智慧型手機上選擇[是]。

- （iOS裝置）顯示確認變更目的地的訊息時，請選擇[加入]。
- 相機將自動進行Wi-Fi連線。

3 在相機上確認傳送設定，然後按 MENU/SET 或 ◉。

- 要變更傳送設定，請按[DISP.]。(➜ 419)
- 相機將進入可自動傳輸影像的模式，且拍攝畫面上將顯示[📶]。
  （如果未顯示設定，將無法自動傳輸影像。檢查智慧型手機的Wi-Fi連線狀態。）

4 用相機拍攝。

- 會自動在拍攝後將拍攝的圖片傳送到指定裝置。
- 傳送檔案時，相機拍攝畫面上會顯示[ ]。

❖ 停止自動傳輸影像

MENU/SET ➡ [ ] ➡ [ ] ➡ [藍牙] ➡ [自動傳輸] ➡ 選擇[OFF]

- 出現確認畫面，要求您終止Wi-Fi連線。

- 如果相機的[藍牙]和[自動傳輸]設定為[ON]，相機將在開啟時透過Bluetooth和Wi-Fi自動連接至智慧型手機。
  啟動“LUMIX Sync”，連接至相機。
  相機將進入可自動傳輸影像的模式，且相機拍攝畫面上將顯示[ ]。

- [自動傳輸]設定為[ON]時，無法使用[Wi-Fi 功能]。
- 如果在傳輸影像過程中關閉相機，且檔案傳送中斷，重新開啟相機將重新開始傳送。
  – 如果尚未傳送的檔案的儲存狀態改變，可能無法重新開始傳送檔案。
  – 如果尚未傳送的檔案數量過多，可能無法重新傳送所有檔案。
- 要在Android裝置上儲存RAW格式影像，需使用Android 7.0以上版本。
  根據智慧型手機或作業系統而定，可能無法正確顯示。
- 無法自動傳輸使用下列功能拍攝的影像：
  – 錄製影片/[6K/4K照片]/[拍攝後對焦]
  – [HLG 照片]（HLG格式圖片）

記錄位置資訊

Bluetooth

智慧手機透過Bluetooth傳送位置資訊，且相機會一邊拍攝一邊寫入取得的位置資訊。

開始使用：
- 在智慧手機上啟用GPS功能。
- 經由Bluetooth將相機連接到智慧型手機。(➜ 374)

1 在相機上開啟[紀錄位置]。

- MENU/SET ➡ [ ] ➡ [ ] ➡ [藍牙] ➡ [紀錄位置] ➡ [ON]

- 相機將進入可記錄位置資訊的模式，且相機拍攝畫面上將顯示[GPS]。

2 用相機拍攝影像。

- 位置資訊將寫入拍攝的影像。

- 拍攝畫面上的[GPS]以半透明顯示時，表示無法取得位置資訊，此時無法寫入資料。
  如果智慧型手機位於建築物、背包或類似物體內，可能無法使用智慧型手機的GPS定位。請將智慧型手機移到天空視野較大的位置，以改善定位效能。
  此外，請參閱智慧型手機的使用說明書。
- 帶有位置資訊的影像用[GPS]指示。
- 使用本功能時，請務必特別注意被攝對象的隱私、肖像權等。請客戶自負責任。
- 智慧手機在取得位置資訊時，電池電量會消耗得更快。
- 位置資訊不會寫入AVCHD影片。

相機電源操作

Bluetooth Wi-Fi

即使相機關機，也可用智慧型手機啟動相機並拍攝影像，或查看拍攝的影像。

開始使用：

❶ 使用Bluetooth連接到智慧型手機。(➜ 374)

❷ 在相機上開啟[遠端喚醒]。

- MENU/SET ➡ [🔧] ➡ [📶] ➡ [藍牙] ➡ [遠端喚醒] ➡ [ON]

❸ 將相機開關設定到[OFF]。

❹ 在智慧型手機上啟動“LUMIX Sync”。

❖ 開啟相機

在“LUMIX Sync”主畫面上選擇[遠端拍攝]。

- （iOS裝置）顯示確認變更目的地的訊息時，請選擇[加入]。
- 相機將開啟並自動使用Wi-Fi連線。

❖ 關閉相機

❶ 在“LUMIX Sync”主畫面上選擇[☰]。

❷ 選擇[關閉相機/攝錄機]。

❸ 選擇[關閉電源]。

- 設定[遠端喚醒]時，Bluetooth功能即使在相機ON/OFF開關設為[OFF]後仍能持續運作，因此將導致電池電量耗盡。

自動設定時鐘

Bluetooth

將相機與智慧手機的時鐘和時區設定同步。

開始使用：

- 經由Bluetooth將相機連接到智慧型手機。(➜ 374)

在相機上開啟[自動時鐘設定]。

- MENU/SET ➡ [🔧] ➡ [📶] ➡ [藍牙] ➡ [自動時鐘設定] ➡ [ON]

儲存設定資訊

Bluetooth Wi-Fi

將相機的設定資訊儲存至智慧型手機。
您可將儲存的設定資訊載入相機，將相同的設定套用到多部相機。

開始使用：
- 經由Bluetooth將相機連接到智慧型手機。(➜ 374)

1 **在“LUMIX Sync”主畫面上選擇[ ]（[相機設定複製]）。**

2 **儲存或載入設定資訊。**
- 有關“LUMIX Sync”操作方法的更多詳情，請閱讀“LUMIX Sync”選單中的[說明]。

- 只能載入相同相機機型的設定資訊。
- 傳輸設定資訊時，會自動建立Wi-Fi連線。
  （iOS裝置）顯示確認變更目的地的訊息時，請選擇[加入]。
- 您可儲存或載入與[設定]（[設定]）選單下[保存/恢復相機設定]中的項目相同的設定資訊。

從相機傳送影像

經由操作相機將拍攝的影像傳送至透過Wi-Fi連接的裝置。

操作流程

1	**選擇傳送方式。** 使用相機選單選擇**[在拍攝時傳送影像]**或**[傳送儲存在相機中的影像]**作為傳送方式。	
2	**選擇目的地（目的地裝置類型）。** – [智慧手機] (➜ 399) – [個人電腦] (➜ 402) – [雲端同步服務] (➜ 410) – [網路服務] (➜ 407) – [印表機] (➜ 405)	
3	**選擇連線方式，然後經由Wi-Fi連接。** – [透過網路] (➜ 412) – [直接] (➜ 416)	
4	**檢查傳送設定。** 視需要變更傳送設定。 – 影像傳送設定 (➜ 419)	
5	**[在拍攝時傳送影像]** **拍攝圖片。** 會自動在拍攝後傳送拍攝的圖片。	**[傳送儲存在相機中的影像]** **選擇1個以上影像。** 傳送選取的影像。 – 選擇影像 (➜ 420)

每種目的地裝置的連線方式詳細資訊詳述於第399頁至第411頁。
有關所有裝置皆適用的步驟，請參閱以下頁面。
– Wi-Fi連線：[透過網路] (➜ 412)/[直接] (➜ 416)
– 影像傳送設定 (➜ 419)
– 選擇影像 (➜ 420)

❖ 可以傳送的影像

可傳送的影像會根據目的地裝置而不同。

目的地裝置	可以傳送的影像	
	[在拍攝時傳送影像]	[傳送儲存在相機中的影像]
[智慧手機] (➜ 399)	JPEG/RAW	JPEG/RAW/MP4
[個人電腦] (➜ 402)	JPEG/RAW	JPEG/RAW/MP4/AVCHD/6K/4K連拍檔案/拍攝後對焦影像
[雲端同步服務] (➜ 410)	JPEG	JPEG/MP4
[網路服務] (➜ 407)	JPEG	JPEG/MP4
[印表機] (➜ 405)	—	JPEG

- 需有Android 7.0以上版本，才能在使用Android裝置時將RAW影像儲存至[智慧手機]。
- 無法將大小超過4 GB的AVCHD影片檔案傳送到[個人電腦]。
- 無法將4K影片傳送到[智慧手機]、[雲端同步服務]和[網路服務]。
- 無法傳送以[HLG照片]拍攝的HLG格式圖片。
  不過，同時拍攝的RAW/JPEG影像將傳送到[智慧手機]、[個人電腦]、[雲端同步服務]或[網路服務]。

- 根據裝置的不同，可能無法傳送。
- 可能無法傳送使用本相機以外裝置拍攝的影像，以及在PC上編輯或處理過的影像。

❖ 指派[Wi-Fi]的Fn按鈕

連接Wi-Fi後，按指派[Wi-Fi]的Fn按鈕可執行以下操作。

有關Fn按鈕的資訊，請參閱第278頁。

[終止連線]	終止Wi-Fi連接。
[變更目的地]	終止Wi-Fi連接，並且可以選擇其他Wi-Fi連接。
[變更傳送影像的設定]	設定傳送拍攝影像時的影像尺寸、檔案格式和其他項目。(➜ 419)
[將目前的目的地登錄至我的最愛]	登錄目前的連接目的地或連線方式，下次可以用相同的連線設定輕鬆地連接。
[網路位址]	顯示相機的MAC位址和IP位址。(➜ 422)

- 根據正在使用的Wi-Fi功能或連線目的地，可能無法執行部分作業。

[智慧手機]

將拍攝影像傳輸到使用Wi-Fi連接的智慧型手機。

開始使用：

- 在智慧型手機上安裝“LUMIX Sync”。(➜ 373)

1 **在相機上選擇傳送影像的方式。**

- MENU/SET ➡ [🔧] ➡ [ ] ➡ [Wi-Fi] ➡ [Wi-Fi 功能] ➡ [新連線] ➡ [在拍攝時傳送影像]或[傳送儲存在相機中的影像]

2 **設定目的地為[智慧手機]。**

3 **經由Wi-Fi將相機連接到智慧型手機。**

- 選擇[透過網路] (➜ 412)或[直接] (➜ 416)，然後連接。

4 **在智慧型手機上啟動“LUMIX Sync”。**

5 **在相機上選擇目的地智慧型手機。**

6 **檢查傳送設定，然後按 MENU/SET 或 ◉。**

- 要變更影像傳送設定，請按[DISP.]。(➜ 419)

7 **選擇了[在拍攝時傳送影像]時：**

拍攝圖片。

- 會自動在拍攝後將拍攝的圖片傳送到指定裝置。
- 傳送檔案時，相機拍攝畫面上會顯示[ ]。
- 要結束連接，請按照以下步驟進行操作：

  MENU/SET ➡ [ ] ➡ [ ] ➡ [Wi-Fi] ➡ [Wi-Fi 功能] ➡ [是]

選擇了[傳送儲存在相機中的影像]時：

選擇1個以上影像。

- 選擇[單幅選擇]或[多幅選擇]，然後選擇1個以上影像。(➜ 420)
- 要結束連線，請選擇[退出]。

- 拍攝時會以拍攝為優先，因此請等到傳送完成。
- 如果關閉相機，或Wi-Fi在傳送完成前中斷連接，將不會重新開始傳送。
- 在傳送過程中，可能無法清除檔案或者使用[播放]選單。
- [藍牙]的[自動傳輸]設定為[ON]時，[Wi-Fi 功能]不可用。

❖ 用簡單的操作將相機中的影像傳送至智慧型手機

在播放期間按Fn按鈕，便能輕鬆將圖片傳輸到用Bluetooth連接的智慧型手機。

也可用選單輕鬆連接。

- 使用登錄[傳送影像（智慧型手機）]的Fn按鈕操作。在預設設定下，此功能登錄至[Q]。有關Fn按鈕的資訊，請參閱第278頁。

開始使用：

- 在智慧型手機上安裝“LUMIX Sync”。(➜ 373)
- 經由Bluetooth將相機連接到智慧型手機。(➜ 374)
- 在相機上按[▶]顯示播放畫面。

傳送單一影像

❶ 按◀▶選擇影像。

❷ 按[Q]。

❸ 選擇[單幅選擇]。
- 要變更影像傳送設定，請按[DISP.]。(➜ 419)

❹ 在智慧型手機上選擇[是]。
- 將自動使用Wi-Fi連線。

傳送多張影像

❶ 按[Q]。

❷ 選擇[多幅選擇]。
- 要變更影像傳送設定，請按[DISP.]。(➜ 419)

❸ 選擇影像，然後傳輸。

◀▶：選擇影像

MENU/SET 或 ：設定/取消

[DISP.]：傳輸

❹ 在智慧型手機上選擇[是]。
- 將自動使用Wi-Fi連線。

- （iOS裝置）顯示確認變更目的地的訊息時，請選擇[加入]。
- [藍牙]中的[自動傳輸]設定為[ON]時，本功能不可用。

使用選單輕鬆傳輸。

MENU/SET ➡ [ ] ➡ [ ] ➡ [藍牙] ➡ [傳送影像（智慧型手機）]
設定內容：[單幅選擇]/[多幅選擇]

- 如果是[單幅選擇]，請按 ◀▶ 選擇影像，然後按 MENU/SET 或 執行。
- 如果是[多幅選擇]，請用與Fn按鈕相同的操作執行。

[個人電腦]

將拍攝的影像傳送到經由Wi-Fi連接的PC。

支援的作業系統

Windows：	Windows 10/Windows 8.1/Windows 8/Windows 7
Mac：	OS X v10.5至v10.11、macOS 10.12至macOS 10.14

開始使用：

- 開啟PC。
- 建立影像的目的地資料夾。
- 如果變更了標準設定的目的地PC工作群組，請在[個人電腦連線]中變更相機的對應設定。(➜ 421)

❖ 建立影像的目的地資料夾

使用Windows時（以Windows 7為例）

❶ 選擇目的地資料夾，然後按一下滑鼠右鍵。
❷ 選擇[內容]，然後啟用資料夾共用。

- 也可用“PHOTOfunSTUDIO”建立資料夾。
  有關詳情，請參閱“PHOTOfunSTUDIO”的使用說明書。

使用Mac時（以OS X v10.8為例）

❶ 選擇目的地資料夾，然後按以下順序按一下項目。
[檔案] ➡ [簡介]
❷ 啟用資料夾共用。

- 建立由英數字元組成的PC帳戶名（最多254個字元）和密碼（最多32個字元）。如果帳戶名包含非英數字元，可能無法建立目的地資料夾。
- 電腦名（Mac電腦時，NetBIOS名）包含空格（空白字符）等時，可能無法被識別。
  這種情況下，建議將名稱變更為僅由15個以下字母數字字符組成的名稱。
- 有關詳情，請參閱PC的使用說明書或作業系統上的說明。

1 在相機上選擇傳送影像的方式。

- MENU/SET ➡ [ ] ➡ [ ] ➡ [Wi-Fi] ➡ [Wi-Fi 功能] ➡ [新連線] ➡ [在拍攝時傳送影像]或[傳送儲存在相機中的影像]

2 設定目的地為[個人電腦]。

3 經由Wi-Fi連接相機與智慧型手機。

- 選擇[透過網路] (➜ 412)或[直接] (➜ 416)，然後連接。

4 輸入您想連接的PC的電腦名稱（Mac的NetBIOS名稱）。

- 有關如何輸入字元的資訊，請參閱第369頁。

5 選擇要儲存影像的資料夾。

- 將在所選資料夾中建立依傳送日期排序的資料夾，影像將保存於此處。

6 檢查傳送設定，然後按 MENU/SET 或 ◎。

- 要變更傳送設定，請按[DISP.]。(➜ 419)

7 選擇了[在拍攝時傳送影像]時：

拍攝圖片。

- 會自動在拍攝後將拍攝的圖片傳送到指定裝置。
- 傳送檔案時，相機拍攝畫面上會顯示[ ]。
- 要結束連接，請按照以下步驟進行操作：

  MENU/SET ➡ [ ] ➡ [ ] ➡ [Wi-Fi] ➡ [Wi-Fi 功能] ➡ [是]

選擇了[傳送儲存在相機中的影像]時：

選擇1個以上影像。

- 選擇[單幅選擇]或[多幅選擇]，然後選擇1個以上影像。(➜ 420)
- 要結束連線，請選擇[退出]。

- 如果顯示使用者帳戶和密碼的輸入畫面，請輸入在PC上設定的使用者帳戶和密碼。
- 啟用了操作系統的防火牆、安全軟體等時，可能無法連接到PC。
- 拍攝期間以傳送為優先，因此請等到傳送完成。
- 如果關閉相機，或Wi-Fi在傳送完成前中斷連接，將不會重新開始傳送。
- 在傳送過程中，可能無法清除檔案或者使用[播放]選單。
- [藍牙]的[自動傳輸]設定為[ON]時，[Wi-Fi 功能]不可用。

[印表機]

您可將影像傳送到經由Wi-Fi連接支援PictBridge（無線LAN）*的印表機以進行列印。

* DPS over IP標準相容

1 在相機上選擇傳送影像的方式。

- MENU/SET ➡ [ ] ➡ [ ] ➡ [Wi-Fi] ➡ [Wi-Fi 功能] ➡ [新連線] ➡ [傳送儲存在相機中的影像]

2 設定目的地為[印表機]。

3 經由Wi-Fi將相機連接到印表機。

- 選擇[透過網路] (➜ 412)或[直接] (➜ 416)，然後連接。

4 選擇目的地印表機。

5 選擇並列印影像。

- 選擇影像的步驟與連接了USB連接電纜時的步驟相同。(➜ 442)
- 要終止連線，請按[↩]。
- 也可按指派[Wi-Fi]的Fn按鈕來結束連接。
  有關Fn按鈕的資訊，請參閱第278頁。

- 有關PictBridge（與無線LAN相容）印表機的詳情，請與製造商聯繫。
- [藍牙]的[自動傳輸]設定為[ON]時，[Wi-Fi 功能]不可用。

[網路服務]

您可用“LUMIX CLUB”將拍攝影像上傳到社群網站等網路服務。

開始使用：
- 登錄“LUMIX CLUB”。(➜ 422)
- 將影像傳送至服務之前，請先登錄網路服務。(➜ 424)

1 **在相機上選擇傳送影像的方式。**

- MENU/SET ➡ [🔧] ➡ [ ] ➡ [Wi-Fi] ➡ [Wi-Fi 功能] ➡ [新連線] ➡ [在拍攝時傳送影像]或[傳送儲存在相機中的影像]

2 **設定目的地為[網路服務]。**

3 **連接至網路服務。**

- 選擇[透過網路]，然後連接。(➜ 412)

4 選擇網路服務。

5 檢查傳送設定，然後按 MENU/SET 或 ◎。

- 要變更影像傳送設定，請按[DISP.]。(➜ 419)

6 選擇了[在拍攝時傳送影像]時：

拍攝圖片。

- 會自動在拍攝後將拍攝的圖片傳送到指定服務。
- 傳送檔案時會顯示[ ]。
- 要結束連接，請按照以下步驟進行操作：

  MENU/SET ➡ [ ] ➡ [ ] ➡ [Wi-Fi] ➡ [Wi-Fi 功能] ➡ [是]

選擇了[傳送儲存在相機中的影像]時：

選擇1個以上影像。

- 選擇[單幅選擇]或[多幅選擇]，然後選擇1個以上影像。(➜ 420)
- 要結束連線，請選擇[退出]。

- 拍攝期間以傳送為優先，因此請等到傳送完成。
- 如果關閉相機，或Wi-Fi在傳送完成前中斷連接，將不會重新開始傳送。
- 在傳送過程中，可能無法清除檔案或者使用[播放]選單。
- 如果影像傳送失敗，陳述失敗的概要的報告電子郵件會被傳送至在“LUMIX CLUB”中登錄的電子郵件地址。
- 對於因上傳至網路服務的影像的洩漏、丟失等而導致的任何損失，Panasonic公司不承擔任何責任。
- 將影像上傳至網路服務時，即使完成了傳送，也請勿從相機中清除影像，直到確認過影像已經被正確上傳至網路服務為止。
  對於因保存在相機中的影像的清除而導致的任何損失，Panasonic公司不承擔任何責任。
- 上傳至網路服務的影像無法用相機顯示或清除。
- 影像可能會包含可以用來識別使用者的資訊，例如：拍攝日期和時間及位置資訊等。將影像上傳至網路服務時，請先仔細確認。
- [藍牙]的[自動傳輸]設定為[ON]時，[Wi-Fi 功能]不可用。

[雲端同步服務]

本相機可自動透過“LUMIX CLUB”將拍攝影像傳輸到雲端同步服務，然後再傳送到PC或智慧型手機。

使用[雲端同步服務]（截至2019年1月）

- 需要登錄至“LUMIX CLUB” (➜ 422)並設定雲端同步，才能將影像傳送至雲端資料夾。
  若要設定雲端同步，請使用“PHOTOfunSTUDIO”。
- 傳送的圖片會暫時儲存在雲端資料夾中，接著還能將資料夾與PC、智慧型手機和其他裝置同步。
- 雲端資料夾會儲存傳送的影像30天（最多1000張圖片）。
  請注意，影像會在下列情況下自動清除：
  – 如果傳送後經過30天（假如影像已下載至所有指定裝置，即使在傳輸後的30天內，影像也可能會被清除）
  – 如果超過1000張影像（視[雲端限制] (➜ 419)設定而定）

1 在相機上選擇傳送影像的方式。

- MENU/SET ➡ [🔧] ➡ [📶] ➡ [Wi-Fi] ➡ [Wi-Fi 功能] ➡ [新連線] ➡ [在拍攝時傳送影像]或[傳送儲存在相機中的影像]

2 設定目的地為[雲端同步服務]。

3 連接至雲端同步服務。

- 選擇[透過網路]，然後連接。(➜ 412)

4 檢查傳送設定，然後按 MENU/SET 或 ◎。

- 要變更影像傳送設定，請按[DISP.]。(➜ 419)

5 選擇了[在拍攝時傳送影像]時：

拍攝圖片。

- 會自動在拍攝後將拍攝的圖片傳送到雲端同步服務。
- 傳送檔案時會顯示[ ]。
- 要結束連接，請按照以下步驟進行操作：

  MENU/SET ➡ [ ] ➡ [ ] ➡ [Wi-Fi] ➡ [Wi-Fi 功能] ➡ [是]

選擇了[傳送儲存在相機中的影像]時：

選擇1個以上影像。

- 選擇[單幅選擇]或[多幅選擇]，然後選擇1個以上影像。(➜ 420)
- 要結束連線，請選擇[退出]。

- 拍攝期間以傳送為優先，因此請等到傳送完成。
- 如果關閉相機，或Wi-Fi在傳送完成前中斷連接，將不會重新開始傳送。
- 在傳送過程中，可能無法清除檔案或者使用[播放]選單。
- [藍牙]的[自動傳輸]設定為[ON]時，[Wi-Fi 功能]不可用。

Wi-Fi 連線

在[設定]（[輸入／輸出]）選單中[Wi-Fi]的[Wi-Fi 功能]下選擇[新連線]時，選擇使用[透過網路]或[直接]連線方式連線。
另一方面，使用[從歷程中選擇目的地]或[從我的最愛中選擇目的地]時，相機會用以前使用的設定連線至選擇的裝置。

[透過網路]

經由無線熱點連接相機和目的地裝置。

選擇連接到無線熱點的方式。

[WPS (按鈕)] (➜ 413)	按無線熱點上的WPS按鈕以設定連線。
[WPS (PIN 碼)] (➜ 414)	將PIN碼輸入無線熱點以設定連線。
[從清單] (➜ 414)	搜尋要使用的無線熱點，然後連接到該無線熱點。

- 選擇[透過網路]一次後，相機便會連接到之前使用的無線熱點。
  要變更用於連接的無線熱點，請按[DISP.]，然後變更連接目的地。

❖ [WPS (按鈕)]

按無線熱點上的WPS按鈕以設定連線。

按無線熱點的WPS按鈕直到切換到WPS模式為止。

例如）

❖ [WPS (PIN 碼)]

將PIN碼輸入無線熱點以設定連線。

❶ 在相機螢幕上，選擇要連接到的無線熱點。
❷ 將相機螢幕上顯示的PIN碼輸入到無線熱點中。
❸ 按相機上的 MENU/SET 或 。

- WPS是一種可以簡單配置與無線LAN裝置的連接和安全相關設定的功能。有關WPS操作和相容性的詳情，請參閱無線熱點的使用說明書。

❖ [從清單]

搜尋要使用的無線熱點，然後連接到該無線熱點。

- 確認無線熱點的加密金鑰。

❶ 選擇要連接到的無線熱點。
- 按[DISP.]，再次執行無線熱點搜尋。
- 如果找不到無線熱點，請參閱第415頁的“以手動輸入連接”。

❷ （如果網路認證被加密）
輸入加密金鑰。
- 有關如何輸入字元的資訊，請參閱第369頁。

❖ 以手動輸入連接

- 檢查要使用的無線熱點的SSID、安全類型、驗證類型和加密金鑰。

❶ 在“[從清單]”的步驟❶中所顯示的畫面上，選擇[手動輸入]。(➜ 414)

❷ 輸入要連接到的無線熱點的SSID，然後選擇[設定]。
- 有關如何輸入字元的資訊，請參閱第369頁。

❸ 選擇網路認證方式。

[WPA2-PSK]	支援的加密方式：[TKIP]、[AES]
[WPA2/WPA-PSK]	
[未加密]	—

❹ （選擇了[未加密]以外的選項時）
輸入加密金鑰，然後選擇[設定]。

- 檢查無線熱點的使用說明書和設定。
- 如果無法建立連接，無線熱點的訊號強度可能太弱。
  有關詳情，請參閱“訊息顯示”(➜ 456)和“故障排除”(➜ 459)。
- 根據您的環境而定，相機與無線熱點之間的通訊速度可能會下降，或可能無法使用無線熱點。

[直接]

直接連接相機和目的地裝置。

選擇與目的地裝置的連線方式。

[WPS 連線]	[WPS (按鈕)]	在要連接的目的地裝置上按WPS按鈕。 • 在相機上，按[DISP.]延長連接等待時間。
	[WPS (PIN 碼)]	在相機上輸入PIN碼，並進行連接。
[手動連線]	在要連接的目的地裝置上搜尋相機。 將相機上顯示的SSID和密碼輸入到裝置中。 • 如果目的地設定為[智慧手機]，不會顯示密碼。選擇SSID以建立連接。(➜ 377)	

• 也請參閱要連接的裝置的使用說明書。

使用先前儲存的設定連接至Wi-Fi

透過Wi-Fi連線記錄使用與以前相同的設定連線。

1 顯示Wi-Fi連線記錄。

- MENU/SET ➡ [🔧] ➡ [📶] ➡ [Wi-Fi] ➡ [Wi-Fi 功能] ➡ [從歷程中選擇目的地]或[從我的最愛中選擇目的地]

2 選擇想要連接到的記錄項目。

- 按[DISP.]，確認連線記錄的詳情。

- 如果要連接到的裝置的設定已經被變更，可能無法連接到該裝置。

❖ 登錄至我的最愛

可將Wi-Fi連線記錄登錄至我的最愛。

❶ 顯示Wi-Fi連線記錄。
- MENU/SET ➡ [🔧] ➡ [📶] ➡ [Wi-Fi] ➡ [Wi-Fi 功能] ➡ [從歷程中選擇目的地]

❷ 選擇想要登錄的記錄項目，然後按▶。

❸ 輸入登錄名稱，然後按[設定]。
- 有關如何輸入字元的資訊，請參閱第369頁。
- 最多可以輸入30個字符。雙字節字符被視為2個字符。

❖ 編輯登錄至我的最愛的項目

❶ 顯示登錄至我的最愛的項目。

- MENU/SET ➡ [🔧] ➡ [📶] ➡ [Wi-Fi] ➡ [Wi-Fi 功能] ➡ [從我的最愛中選擇目的地]

❷ 從我的最愛中選擇要編輯的記錄項目，然後按▶。

[從我的最愛中移除]	—
[變更我的最愛中的順序]	指定需要項目的目的地位置，以變更顯示順序。
[變更登錄名稱]	輸入字元，以變更登錄名稱。 • 有關如何輸入字元的資訊，請參閱第369頁。

- 記錄中可以儲存的項目數量有限制。將常用的連線設定登錄至我的最愛。
- 使用[設定]（[設定]）選單中的[重設]重設網路設定時，會刪除記錄和我的最愛中已登錄的內容。
- 如果將想要連接的裝置（智慧型手機等）連接到了相機以外的無線熱點，則無法使用[直接]將該裝置連接到相機。
  變更想要連接到的裝置的Wi-Fi設定，將要使用的熱點設定為本相機。也可以選擇[新連線]然後重新連接裝置。(➜ 377)
- 要與連接了多部裝置的網路建立連接可能比較難，在此情況下，請使用[新連線]連接。

傳送設定和選擇影像

影像傳送設定

設定將影像傳送至目的地裝置時使用的尺寸、檔案格式和其他項目。

1 **經由Wi-Fi連線後，將出現傳送設定確認畫面，請按[DISP.]。**

2 **變更傳送設定。**

[大小]	調整要傳送的影像的大小。 **[原始]/[自動]/[變更]（[M]、[S]或[VGA]）** • [自動]影像尺寸會根據目的地裝置的狀態而改變。 （此項目可在目的地為[網路服務]時設定）
[檔案格式]	設定要傳送的影像的檔案格式。 **[JPG]/[RAW+JPG]/[RAW]** • 此項目可在目的地為[智慧手機]或[個人電腦]時設定。
[刪除位置資料]	選擇在傳送前是否從影像中清除位置資訊。 • 此項目可在目的地為[雲端同步服務]或[網路服務]時設定。 • 此操作僅會從被設定為傳送的影像中清除位置資訊。
[雲端限制]	可以選擇雲端資料夾的可用空間用完時是否傳送影像。 **[ON]**：不傳送影像。 **[OFF]**：從最舊的影像中清除影像，然後傳送新的影像。 • 此項目可在目的地為[雲端同步服務]時設定。

選擇影像

透過[傳送儲存在相機中的影像]傳送時，請使用以下程序選擇影像。

1 選擇[單幅選擇]或[多幅選擇]。

2 選擇影像。

[單幅選擇]設定

❶ 按◀▶選擇影像。

❷ 按 MENU/SET 或 ⊛。

[多幅選擇]設定

❶ 按▲▼◀▶選擇影像，然後按 MENU/SET 或 ⊛。（重複此步驟）

- 要取消設定，請再按一次 MENU/SET 或 ⊛。
- 影像會依記憶卡插槽分別播放。
  要切換要顯示的記憶卡，請按[⊞]。
- 要一次選擇多張影像，影像必須是在同一張記憶卡內。

❷ 按[DISP.]執行。

[Wi-Fi 設定]選單

配置Wi-Fi功能所需的設定。
連接到Wi-Fi時，無法變更設定。

顯示[Wi-Fi 設定]選單。

● MENU/SET ➡ [🔧] ➡ [📶] ➡ [Wi-Fi] ➡ [Wi-Fi 設定]

[遠端遙控裝置的優先順序]	設定相機或智慧型手機作為遙控拍攝時使用的優先控制裝置。(➜ 385)
[Wi-Fi 密碼]	您可用密碼連接以提升安全性。(➜ 379)
[LUMIX CLUB]	取得或變更“LUMIX CLUB”登入ID。(➜ 423)
[個人電腦連線]	可以設定工作群組。 要將影像傳送至PC，需要連接到與目的地PC相同的工作群組。 （初始設定為“WORKGROUP”。） • 要變更工作群組名稱，請按 MENU/SET 或 ⊙ 並輸入新的工作群組名稱。 有關如何輸入字元的資訊，請參閱第369頁。 • 要恢復為預設設定，請按[DISP.]。
[裝置名稱]	可以變更相機的名稱（SSID）。 • 要變更SSID，請按[DISP.]並輸入新的SSID名稱。 有關如何輸入字元的資訊，請參閱第369頁。 • 最多可以輸入32個字符。

[Wi-Fi 功能鎖]	為了防止第三方不正確操作及使用Wi-Fi功能，以及為了保護相機內和影像內所含的個人資訊，建議用密碼保護Wi-Fi功能。 **[設定]：**輸入任意4位數字作為密碼。 • 有關如何輸入字元的資訊，請參閱第369頁。 **[取消]：**取消密碼。 • 設定密碼後，每次使用Wi-Fi功能時都必須輸入密碼。 • 如果忘記密碼，可以用[設定]（[設定]）選單中的[重設]重設網路設定，並藉此重設密碼。
[網路位址]	顯示相機的MAC位址和IP位址。

“LUMIX CLUB”

有關詳情，請參閱“LUMIX CLUB”網站。
https://lumixclub.panasonic.net/tch/c/

• 服務可能會因定期維護或意外故障而中斷，服務內容可能會在不預先通知使用者的情況下變更或增加。
服務也可能在合理的預先通知期的情況下全部或部分停止。

❖ 在相機上取得新的登入ID

從相機選單中，取得“LUMIX CLAUB”登入ID。

❶ 進入選單路徑。
- MENU/SET ➡ [ ] ➡ [ ] ➡ [Wi-Fi] ➡ [Wi-Fi 設定] ➡ [LUMIX CLUB] ➡ [設定/新增帳戶] ➡ [新帳戶]
- 連接到網路。
  經由選擇[下一張]進入到下一頁。

❷ 選擇並設定連接到無線熱點的方式，然後進行設定。(➜ 412)
- 除非是第一次連接，否則相機會連接到以前使用的無線熱點。要變更連接目的地，請按[DISP.]。
- 經由選擇[下一張]進入到下一頁。

❸ 通讀“LUMIX CLUB”使用條款，然後選擇[同意]。
- 切換頁面：▲▼
- 變焦：將 向右轉動（若要恢復：將 向左轉動）
- 移動放大的區域：▲▼◀▶
- 在不登錄的情況下取消：[ ]按鈕

❹ 輸入密碼。
- 請輸入任意8至16位字母和數字的組合的密碼。
- 有關如何輸入字元的資訊，請參閱第369頁。

❺ 確認登入ID，然後選擇[OK]。
- 請務必記錄下登入ID和密碼。
- 會自動顯示登入ID（12位數字）。

❖ 使用“LUMIX CLUB”登錄網路服務

- 進入下列網站的“問與答/留言板”，確認網路服務是否受“LUMIX CLUB”支援。
  https://lumixclub.panasonic.net/tch/c/lumix_faqs/

開始使用：
- 確保在想要使用的網路服務上建立了帳戶，並且有可用的登入資訊。

❶ 使用智慧型手機或PC連接到“LUMIX CLUB”網站。
https://lumixclub.panasonic.net/tch/c/

❷ 輸入您的“LUMIX CLUB”登入ID和密碼，然後登入。
- 如果您的電子郵件地址尚未登錄至“LUMIX CLUB”，請先登錄。

❸ 選擇並登錄想要在網路服務連接設定中使用的網路服務。
- 按照畫面上的指示執行登錄。

❖ 確認/變更登入ID或密碼

開始使用：
- 使用取得的登入ID時，請確認ID和密碼。
- 從PC存取“LUMIX CLUB”網站，以變更密碼。

❶ 進入選單路徑。
- MENU/SET ➡ [ ] ➡ [ ] ➡ [Wi-Fi] ➡ [Wi-Fi設定] ➡ [LUMIX CLUB] ➡ [設定/新增帳戶] ➡ [設定登入 ID]
- 顯示登入ID和密碼。
- 密碼顯示為“*”。

❷ 選擇要變更的項目。

❸ 輸入登入ID或密碼。
- 有關如何輸入字元的資訊，請參閱第369頁。

❹ 選擇[退出]。

❖ 查看“LUMIX CLUB”使用條款

舉例而言，如果使用條款有所更新，請查看詳情。

MENU/SET ➡ [🔧] ➡ [📶] ➡ [Wi-Fi] ➡ [Wi-Fi 設定] ➡ [LUMIX CLUB] ➡ 選擇[使用條款]

❖ 清除登入ID並關閉“LUMIX CLUB”帳戶

將相機轉讓給其他人或廢棄時，請從相機中清除登入ID。
也可以關閉您的“LUMIX CLUB”帳戶。

- 只能變更或刪除用相機取得的登入ID。

❶ 進入選單路徑。
- MENU/SET ➡ [🔧] ➡ [📶] ➡ [Wi-Fi] ➡ [Wi-Fi 設定] ➡ [LUMIX CLUB] ➡ [刪除帳戶]
- 顯示訊息。選擇[下一張]。

❷ 在登入ID清除確認畫面中，選擇[是]。
- 顯示訊息。選擇[下一張]。

❸ 在詢問是否要關閉“LUMIX CLUB”帳戶的確認畫面上，選擇[是]。
- 顯示訊息。選擇[下一張]。
- 若不要關閉帳戶並繼續，請選擇[否]，只清除登入ID。

❹ 選擇[OK]。

16. 連接其他裝置

在電視上觀看

您可將相機連接至電視，在電視上觀看拍攝的圖片和影片。

開始使用：

- 關閉相機和電視。

1 用市售的HDMI電纜連接相機和電視。

Ⓐ [HDMI] 接口（A 型）

- 請確認端子的方向，握住插頭平直插入/拔出。
  （未平直插入可能造成變形或故障）
- 請勿將纜線連接至錯誤的端子，否則可能會導致故障。

2 開啟電視。

3 切換電視的輸入。

- 將電視輸入切換為連接HDMI電纜的端子。

4 開啟相機。

5 顯示播放畫面。

- 按 [▶]。
- 拍攝的影像將顯示在電視上。（相機將關閉顯示屏和取景器。）

- 使用預設設定時，圖片將以最佳解析度輸出到連接的電視上。
  您可在 [HDMI 模式（播放）] 中變更輸出解析度。(➜ 357)
- 由於高寬比的不同，影像的上下或左右可能會顯示出灰帶。
  可以從 [設定]（[輸入／輸出]）選單中 [TV 連接] 的 [背景顏色（播放）] 下變更帶狀區域的顏色。(➜ 358)

- 請使用帶 HDMI 標誌的 “High Speed HDMI 電纜”。
  不符合 HDMI 標準的電纜不會工作。
  “High Speed HDMI 電纜”（A 型–A 型插頭，最長 1.5 m）
- HDMI 輸出時不會從相機的喇叭輸出聲音。
- 如果同時連接 USB 連接電纜，[HDMI] 接口不運作。
  可用電源供應器供電。
- 如果相機溫度在下列任一狀況下上升，可能會顯示 [⚠] 並停止 HDMI 輸出。
  請等待直到相機冷卻下來為止。
  – 連續 HDMI 輸出期間
  – 環境溫度很高時
- 如果影像以上下邊被切掉的形式顯示，請變更電視的畫面模式的設定。
- 根據所連接的電視不同，可能無法正常播放 6K/4K 連拍檔案。
- 請參閱電視的使用說明書。

❖ 使用VIERA Link（HDMI）

VIERA Link（HDMI）（HDAVI Control™）可以在使用HDMI電纜將相機連接與VIERA Link相容的裝置進行自動連動操作時，使用Panasonic電視的遙控器進行簡單的操作。
（並不是所有的操作都能執行。）

- 要使用VIERA Link（HDMI），也需要在電視上進行設定。
  有關設定程序，請參閱電視的使用說明書。

❶ 用市售的HDMI電纜將相機連接到與VIERA Link（HDMI）相容的Panasonic電視上。(➜ 426)
❷ 開啟相機。
❸ 開啟VIERA Link。
- MENU/SET ➡ [🔧] ➡ [📶] ➡ [TV 連接] ➡ [VIERA Link (CEC)] ➡ [ON]

❹ 顯示播放畫面。
- 按[▶]。

❺ 用電視的遙控器進行操作。

關閉連結

如果用遙控器關閉電視，也會同時關閉相機。

自動輸入切換

如果開啟相機並按[▶]，會自動將電視輸入切換為本相機所連接的輸入。
此外，電視電源進入待機狀態時，將自動開啟電視。
（電視上的“Power on link”設為“Set”時）

- 請使用帶HDMI標誌的“High Speed HDMI電纜”。
  不符合HDMI標準的電纜不會工作。
  “高速HDMI電纜”（A型–A型插頭，最長1.5 m）
- VIERA Link是以使用標準的HDMI CEC（消費者電子控制）技術規格的HDMI控制功能為基礎而建立的Panasonic獨有的功能。不保證與由其他公司製造的相容HDMI CEC的裝置的聯動操作。
- 本相機支援VIERA Link第5版。VIERA Link第5版為適用於Panasonic VIERA Link相容裝置的標準。此標準與Panasonic的傳統VIERA Link裝置相容。
- 相機上使用按鈕進行的操作會受到限制。

將影像匯入到PC

如果將相機連接至PC，便能將拍攝的影像複製至PC。
如為Windows，請安裝提供的“PHOTOfunSTUDIO”軟體以複製影像。
(➜ 430)
如為Mac，請用拖放方式複製記憶卡內的檔案或資料夾。(➜ 434)
此外，還可用“SILKYPIX Developer Studio”（Windows版本或Mac版本）處理及編輯RAW影像，還有“LoiLoScope”（僅Windows版本）可用來編輯影片。

安裝軟體

安裝軟體後，便能執行各項操作，例如排序及修正拍攝的影像、處理RAW影像，以及編輯影片。

- 要下載軟體，需要將PC連接到網際網路。
- 根據通訊環境，下載可能會花費一些時間。
- 支援的作業系統截至2019年1月為準，此後可能會有變更。

❖ PHOTOfunSTUDIO 10.1 PE

使用本軟體可以管理影像。例如，可以將圖片和影片匯入至PC，並按照拍攝日期或型號名將其進行分類。
也可以執行將影像寫入到DVD、修正影像以及編輯影片等操作。

請查看下列網站，下載並安裝軟體。
https://panasonic.jp/support/global/cs/soft/download/d_pfs1001pe.html
（僅英文版）
下載截止時間：2024年3月

操作環境

支援的作業系統	Windows 10（32位元/64位元） Windows 8.1（32位元/64位元） Windows 7（32位元/64位元）SP1 • 針對4K影片和6K/4K照片，需要Windows 10/Windows 8.1/Windows 7作業系統的64位元版本。
CPU	Pentium® 4（2.8 GHz以上）
顯示器	至少1024×768（建議使用1920×1080以上）
安裝的記憶體	1 GB以上（32位元），2 GB以上（64位元）
可用硬碟空間	450 MB以上，用於安裝軟體

- 要在4K影片上使用播放及編輯功能，以及在6K/4K照片上使用圖片剪裁功能，需要有高效能的PC環境。
  有關詳情，請參閱“PHOTOfunSTUDIO”的使用說明書。
- “PHOTOfunSTUDIO”不適用於Mac。

❖ SILKYPIX Developer Studio SE

此軟體可處理和編輯RAW影像。
可以將編輯後的影像儲存成能夠在PC上顯示的格式（JPEG、TIFF等）。

請查看下列網站，下載並安裝軟體。
http://www.isl.co.jp/SILKYPIX/chinese/p/

操作環境

支援的作業系統	Windows	Windows 10 Windows 8.1 Windows 7
	Mac	OS X v10.6.8至v10.11 macOS 10.12至macOS 10.14

- 有關如何使用“SILKYPIX Developer Studio”等的更多資訊，請參閱說明書或Ichikawa Soft Laboratory支援網站。

❖ “LoiLoScope”30天完全體驗版

使用本軟體可以輕鬆編輯影片。

請查看下列網站，下載並安裝軟體。
http://loilo.tv/product/20

操作環境

支援的作業系統	Windows	Windows 10 Windows 8.1 Windows 8 Windows 7

- 您可下載體驗版，免費使用30天。
- 有關“LoiLoScope”的使用方法的更多資訊，請參閱可以經由在網站上下載獲得的“LoiLoScope”說明書。
- “LoiLoScope”不適用於Mac。

將影像複製到PC

使用“PHOTOfunSTUDIO”將拍攝影像複製到PC。

- 如果使用Mac，或遇到無法安裝“PHOTOfunSTUDIO”的情況，請參閱第434頁。
- 用複製檔案或資料夾的方式可能無法正確匯入AVCHD影片。
  – 如為Windows，務必使用“PHOTOfunSTUDIO”匯入AVCHD影片。
  – 如為Mac，可用“iMovie”匯入AVCHD影片。但是，根據拍攝品質而定，可能會無法匯入。
  （有關“iMovie”的詳情，請與Apple Inc.聯繫。）

開始使用：
- 開啟相機和PC。
- 將“PHOTOfunSTUDIO”安裝至PC。(➜ 430)

1 使用USB連接電纜（C–C或A–C）連接相機和PC。

- 握住插頭平直插入/拔出。
  （未平直插入可能造成變形或故障）
- 請勿將纜線連接至錯誤的端子，否則可能會導致故障。

2 按▲▼選擇[PC(Storage)]，然後按 MENU/SET 或 ◎。

- 可能顯示與充電有關的訊息。等待直到訊息消失。

3 使用“PHOTOfunSTUDIO”將影像複製到PC中。

- 請勿用Windows檔案總管刪除或移動複製的檔案或資料夾。
  否則將無法使用“PHOTOfunSTUDIO”進行播放及編輯。

- 如果將[設定]（[輸入／輸出]）選單中的[USB 模式]設定為[PC(Storage)]，相機會自動連接到PC而不顯示[USB 模式]的選擇畫面。(➜ 355)

- 請勿使用其他任何USB連接電纜，只使用提供的USB連接電纜（C–C和A–C）。
- 請勿在匯入影像時關閉相機。
- 匯入影像之後，執行將PC上的USB連接電纜安全移除的操作。
- 從相機中取出記憶卡前，請關閉相機並拔開USB連接電纜。否則，記錄的資料可能毀損。

❖ 不使用“PHOTOfunSTUDIO”複製到PC中

如果您使用Mac，或遇到無法安裝“PHOTOfunSTUDIO”的情況，仍可將相機連接到PC，然後拖放檔案和資料夾將其複製到電腦。

操作環境

您可將相機連接至執行下列任何作業系統且能夠識別大容量儲存設備的PC。

支援的作業系統	Windows	Windows 10 Windows 8.1 Windows 8 Windows 7
	Mac	OS X v10.5至v10.11、 macOS 10.12至macOS 10.14

❖ 記憶卡內的資料夾結構

如為Windows，磁碟機（“LUMIX”）顯示在[電腦]中。如為Mac，磁碟機（“LUMIX”）顯示在桌面上。

CAMSET：	相機的設定資訊
DCIM：	影像
❶ 資料夾編號	
❷ 色彩空間	P：sRGB _：AdobeRGB
❸ 檔案編號	
❹ JPG：	圖片
RW2：	RAW檔案影像
HSP：	HLG格式圖片
MP4：	MP4影片 6K/4K連拍檔案
AVCHD：	AVCHD影片

儲存在錄放影機上

如果將相機連接至Panasonic藍光光碟錄放影機或DVD錄放影機，便能將圖片和影片儲存至裝置。

開始使用：
- 開啟相機和錄放影機。
- 要儲存的影像應儲存至XQD記憶卡，且記憶卡應插入卡槽1。

1 使用USB連接電纜（C–C或A–C）連接相機和錄放影機。

- 握住插頭平直插入/拔出。
  （未平直插入可能造成變形或故障）
- 請勿將纜線連接至錯誤的端子，否則可能會導致故障。

2 按▲▼選擇[PC(Storage)]，然後按 MENU/SET 或 ◉。

- 可能顯示與充電有關的訊息。等待直到訊息消失。

3 操作錄放影機儲存影像。

- 如果將[設定]（[輸入／輸出]）選單中的[USB 模式]設定為[PC(Storage)]，相機會自動連接到錄放影機而不顯示[USB 模式]的選擇畫面。(➜ 355)

- 請勿使用其他任何USB連接電纜，只使用提供的USB連接電纜（C–C和A–C）。
- 請勿在儲存進行中關閉相機。
- 視錄放影機而定，可能不支援4K影片等影像。
- 從相機中取出記憶卡前，請關閉相機並拔開USB連接電纜。否則，記錄的資料可能毀損。
- 有關儲存和播放程序，請參閱錄放影機的使用說明書。

連線拍攝

如果將“LUMIX Tether”相機控制軟體安裝至PC，您可透過USB將相機連接至PC，然後一邊在PC螢幕上查看即時取景，同時從PC控制相機並拍攝（連線拍攝）。
此外，連線拍攝時也可透過HDMI輸出至外接顯示屏或電視。

安裝軟體

❖ “LUMIX Tether”

此軟體用於從PC控制相機。
您可以變更各項設定，以及進行遙控錄製，並將影像儲存至PC。

請查看下列網站，下載並安裝軟體。
https://panasonic.jp/support/global/cs/soft/download/d_lumixtether.html

操作環境

支援的作業系統	Windows	Windows 10、Windows 8.1、Windows 7
	Mac	OS X v10.10至v10.11、macOS 10.12、macOS 10.13
介面	USB連接埠（SuperSpeed USB（USB 3.0））	

- 支援的作業系統截至2019年1月為準，此後可能會有變更。
- 要下載軟體，需要將PC連接到網際網路。
- 根據通訊環境，下載可能會花費一些時間。
- 有關操作軟體的方法，請參閱“LUMIX Tether”的操作指南。

從PC操作相機

- 要透過HDMI輸出至外接顯示屏或電視，請用HDMI電纜將相機連接至外接顯示屏或電視。(➜ 426)

開始使用：
- 開啟相機和PC。
- 將“LUMIX Tether”安裝至PC。

1 使用USB連接電纜（C–C或A–C）連接相機和PC。

- 握住插頭平直插入/拔出。
  （未平直插入可能造成變形或故障）
- 請勿將纜線連接至錯誤的端子，否則可能會導致故障。

2 按▲▼選擇[PC(Tether)]，然後按 MENU/SET 或 ◉。

- 螢幕上會顯示[ ]。
- 可能顯示與充電有關的訊息。等待直到訊息消失。

3 使用“LUMIX Tether”從個人電腦操作相機。

- 如果將[設定]（[輸入／輸出]）選單中的[USB 模式]設定為[PC(Tether)]，相機會自動連接到PC而不顯示[USB 模式]的選擇畫面。(➜ 355)

- 請勿使用其他任何USB連接電纜，只使用提供的USB連接電纜（C–C和A–C）。
- Wi-Fi/Bluetooth功能在有使用[PC(Tether)]的PC連線時不適用。

列印

如果將相機連接到支援PictBridge的印表機，可以在相機的顯示屏上選擇圖片並列印。

開始使用：
- 開啟相機和印表機。
- 在印表機上設定列印品質和其他設定。

1 顯示播放畫面。

- 按 [▶]。
- 影像會依記憶卡插槽分別播放。
  要切換要顯示的記憶卡，先按 [⊞]，再按 ▲▼ 選擇[卡槽1(XQD)]或[卡槽2(SD)]，然後按 MENU/SET 或 ⊛ 。
- 也可用Fn按鈕[卡槽變更] (➜ 284)選擇要顯示的記憶卡。
- 連接至印表機後，便無法變更要列印的記憶卡。

2 使用USB連接電纜（C–C或A–C）連接相機和印表機。

- 握住插頭平直插入/拔出。
  （未平直插入可能造成變形或故障）
- 請勿將纜線連接至錯誤的端子，否則可能會導致故障。

3 按▲▼選擇[PictBridge(PTP)]，然後按 MENU/SET 或 ◎。

- 可能顯示與充電有關的訊息。等待直到訊息消失。

4 按◀▶選擇圖片，然後按 MENU/SET 或 ◎。

- 若要列印多張圖片，請按▲，設定圖片選擇方式，然後選擇圖片。

[多幅選擇]	選擇要列印的圖片。 1 按▲▼◀▶選擇圖片，然後按 MENU/SET 或 ◎。 • 要取消設定，請再按一次 MENU/SET 或 ◎。 2 按[DISP.]結束選擇。
[全選]	列印保存的全部圖片。
[等級]	列印[等級]等級在[★1]至[★5]之間的所有圖片。

5 設定印表機的設定。

6 開始列印。

- 選擇[列印開始]，然後按 MENU/SET 或 。

❖ 設定項目（列印設定）

[列印開始]	開始列印。
[列印日期]	設定列印日期。 • 如果印表機不支援日期列印，則無法列印日期。
[列印數量]	設定要列印的數量（最多999張）。
[紙張大小]	設定紙張大小。
[頁面佈局]	設定是否添加邊框和每張紙上要列印多少個影像。

- 如果將[設定]（[輸入／輸出]）選單中的[USB 模式]設定為[PictBridge(PTP)]，相機會自動連接到印表機而不顯示[USB 模式]的選擇畫面。(➜ 355)

- 請勿使用其他任何USB連接電纜，只使用提供的USB連接電纜（C–C和A–C）。
- 請勿在列印進行中關閉相機。
- 無法連接至印表機時，請將[USB供電]設定為[OFF]，然後再重新嘗試連接。(➜ 355)
- 顯示[⚠]（禁止拔開電纜的警告圖示）期間，請勿拔開USB連接電纜。
- 請在列印後拔開USB連接電纜。
- 從相機中取出記憶卡前，請關閉相機並拔開USB連接電纜。否則，記錄的資料可能毀損。
- 要以相機不支援的紙張大小或頁面佈局列印圖片，請將[紙張大小]和[頁面佈局]設定為[🖶]，然後在印表機上選擇所要的設定。
  （有關詳情，請參閱印表機的使用說明書。）
- 如果列印過程中顯示黃色[●]，表示相機正在接收來自印表機的錯誤訊息。
  完成列印後，請檢查以確保印表機沒有任何問題。
- 如果列印數量很多，可能會分批列印圖片。在這種情況下，顯示的剩餘列印數量可能會與設定的數量不同。
- 列印RAW影像時，會同時列印拍攝的JPEG影像。如果未拍攝JPEG影像，則無法列印。
- 錄製的影像無法在使用下列功能時列印：
  – 錄製影片 /[6K/4K 連拍]/[拍攝後對焦]
  – [HLG 照片]

17. 材質

使用另購附件

- 有關外接閃光燈的資訊，請參閱第216頁。
- 有關外接麥克風的資訊，請參閱第253頁。
- 有關XLR麥克風搭配器的資訊，請參閱第256頁。
- 在某些國家，可能不銷售某些另選購的配件。

電池把手（另購件）

電池把手（DMW-BGS1: 另購件）裝上相機時會提升縱向拍攝時的操作性和握持感。
此外，電池把手插入電池後，即使長時間拍攝仍可穩定供電。

❖ 選擇電池使用優先順序

選擇當相機和電池把手中都插入了電池時要先使用哪個電池。
使用相機機身為電池充電的順序也是由此設定決定。

開始使用：
- 關閉相機，取下電池把手連接器蓋。

❶ 將電池把手安裝到相機上。
❷ 開啟相機。
❸ 設定電池使用優先順序。
- MENU/SET ➡ [🔧] ➡ [📶] ➡ [電池使用優先順序]

[BODY]	先使用相機中的電池。
[BG]	先使用電池把手中的電池。

- 使用電池把手中的電池時，螢幕上會顯示[BG]。
- 可將所要的功能指派到電池把手上的[Fn]按鈕、[WB]按鈕、[ISO]按鈕和[ ]按鈕。(➜ 278)
- 有關詳細資料，請參閱電池把手的使用說明書。

快門遙控（另購件）

您可連接快門遙控（DMW-RS2: 另購件），以下列方式使用相機：

–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且不會使相機搖晃
– 操作B快門拍攝和連拍期間，用於固定快門按鈕
– 開始/結束錄影

❖ 快門遙控錄影按鈕

不錄影時可停用錄影按鈕，以防止誤操作。

MENU/SET ➡ [⚙] ➡ [ ] ➡ 選擇[影片按鈕（遙控）]
設定內容：[ON]/[OFF]

- 請務必使用正品的Panasonic快門遙控（DMW-RS2: 另購件）。
- 有關詳細資料，請參閱快門遙控的使用說明書。

電源供應器（另購件）/DC 電源組（另購件）

經由使用電源供應器（DMW-AC10: 另購件）和DC電源組（DMW-DCC16: 另購件），可以放心地拍攝和播放而不必擔心剩餘電池電量。

- 請務必成套購買電源供應器和DC電源組，
  這兩者無法獨立使用。
- 已安裝DC電源組時，由於DC電源組蓋打開，因此已非防塵防濺構造。
  不要讓沙子、灰塵和水滴附著至或進入到相機內。
  使用後，請確認DC電源組蓋上沒有附著異物，然後牢牢地關閉蓋子。
- 有關詳情，請參閱電源供應器和DC電源組的使用說明書。

顯示屏/取景器顯示

- 畫面為[LVF/監視器顯示設定]設定為[ ]的顯示屏顯示範例。

拍攝畫面

❶

	閃光燈模式 (➜ 220)
2nd WL	閃光燈設定 (➜ 223, 226)
AWBc AWBw WB K	白平衡 (➜ 194)
BKT AWB	白平衡包圍、白平衡包圍（色溫）(➜ 160)
AWB + AWB -	調整白平衡 (➜ 197)
STD.	照片樣式 (➜ 199)
*EXPS	濾鏡設定 (➜ 204)/ 濾鏡效果調整 (➜ 204)

HLG 8K HLG 4K	HLG照片 (➜ 214)
RAW+ FINE L STD. M	畫質 (➜ 85)/圖片大小 (➜ 83)
EXM	擴展遠攝轉換 (➜ 122)
MP4 FHD 50p	錄製檔案格式/拍攝畫質 (➜ 233)
E	電子快門 (➜ 170)
180fps	高速影片 (➜ 247)
AFS AFC MF	對焦模式 (➜ 91, 117)
BKT AFS	包圍對焦 (➜ 159)
AFL	AF鎖定 (➜ 191)
P	峰值 (➜ 310)

C1	AF模式 (➜ 98)
H	連拍 (➜ 126)
6K	6K/4K照片 (➜ 130)
6K	拍攝後對焦 (➜ 161)
	縮時拍攝 (➜ 145)
	停格動畫 (➜ 148)
10	自拍計時器 (➜ 153)
	連接到了Wi-Fi
	已連接Bluetooth (➜ 375)
GPS	記錄位置 (➜ 392)
DUAL2 DUAL2 OFF	影像穩定器 (➜ 172)
	相機晃動警示 (➜ 173)

❷

PRE	預連拍拍攝 (➜ 134)
APS-C PIXEL PIXEL	影片的影像區域 (➜ 238)
	多重曝光 (➜ 316)
	靜音模式 (➜ 169)
FLICKER	減少閃爍(照片) (➜ 315)
	高解析度模式 (➜ 210)
H	重疊指示 (➜ 347)
LMT OFF	聲音錄製音量限制器 ([OFF]) (➜ 243)

	外接麥克風 (➜ 253)
XLR	XLR麥克風搭配器設定 (➜ 256)
MON MODE2 HDMI HLG	HLG檢視輔助 (➜ 347)

❸

曝光表 (➜ 344)
聲音錄製音量 (➜ 243)

❹

	AF區域 (➜ 112)
	直方圖 (➜ 340)
+	單點測光目標 (➜ 178)
+	中心標記 (➜ 341)
10	自拍計時器 (➜ 153)
	鎖定桿 (➜ 65)
8m30s	錄製經過的時間 (➜ 230)
LVF/ MON AUTO	自動取景器/顯示屏切換 (➜ 67)
	影像傳送中 (➜ 390)

❺

●	對焦(亮起綠色) (➜ 59)/錄製狀態(亮起紅色) (➜ 211, 230)
LOW ●	對焦(在低照度條件下) (➜ 93)
STAR ●	對焦(星光AF) (➜ 93)
	調整閃光燈輸出 (➜ 224)
iA P A S M P C-1 P	拍攝模式 (➜ 61)

P	程式切換 (➜ 180)
	測光模式 (➜ 178)
AEL	AE鎖定 (➜ 191)
60	快門速度 (➜ 59)
F4.0	光圈值 (➜ 59)
BKT F4.0	光圈包圍 (➜ 158)
BKT +1/3	曝光補償值 (➜ 189)
	曝光包圍 (➜ 158)
MM +1	手動曝光輔助 (➜ 186)
ISO100	ISO感光度 (➜ 192)
1 2	記憶卡存取指示（亮起紅色）(➜ 230)
1 ▸ 2	轉錄 (➜ 87)
1 2	備份錄製 (➜ 87)
1 2	分配錄製 (➜ 87)
1 2	無記憶卡
1 FULL 2 FULL	記憶卡已滿
999	可拍攝的圖片數量 (➜ 482)
r20	可以連續拍攝的圖片數量 (➜ 128)
8m30s	可以錄製的時間 (➜ 483)
	電池指示 (➜ 42)
	電源 (➜ 40)
BG	電池手柄 (➜ 445)

❻

觸控標籤 (➜ 333)	
Fn	
Fn3	Fn按鈕 (➜ 285)
T W	觸控式變焦 (➜ 123)
	觸碰快門 (➜ 80)
	曝光補償 (➜ 189)
AE	觸控AE (➜ 81)
PEAK	峰值 (➜ 310)
/	(➜ 245)
	柔焦的類型（[模型效果]）(➜ 207)
	單點色彩 (➜ 208)
	光源位置（[陽光]）(➜ 208)
	濾鏡效果調整 (➜ 204)
	濾鏡開/關 (➜ 206)
MINI	濾鏡設定 (➜ 204)
F	光圈值 (➜ 59)
SS	快門速度 (➜ 59)
	曝光補償 (➜ 189)
ISO	ISO感光度 (➜ 192)
	聲音錄製音量調整 (➜ 243)

	溫度上升警告圖示 (➜ 460)

❖ 控制面板

❶

iA P A S M AP P	拍攝模式 (➜ 61)
1/60	快門速度 (➜ 59)
F4.0	光圈值 (➜ 59)
	電池指示 (➜ 42)
	電源 (➜ 40)
BG	電池手柄 (➜ 445)
	Wi-Fi/Bluetooth (➜ 370)

❷

ISO AUTO	ISO 感光度 (➜ 192)
±0	曝光補償值 (➜ 189)
	手動曝光輔助 (➜ 186)
	閃光燈模式 (➜ 220)
±0 2nd WL	閃光燈設定 (➜ 223, 224, 226)

❸

	單張 (➜ 125)
H	連拍 (➜ 126)
6K	6K/4K 照片 (➜ 130)
6K	拍攝後對焦 (➜ 161)
	縮時拍攝 (➜ 145)
	停格動畫 (➜ 148)
10	自拍計時器 (➜ 153)
	高解析度模式 (➜ 210)
AFS AFC MF	對焦模式 (➜ 91, 117)
+ C1	AF 模式 (➜ 98)
FINE STD. RAW	畫質 (➜ 85)
APS-C PIXEL PIXEL	影片的影像區域 (➜ 238)

MP4 FHD 50P	錄製檔案格式/拍攝畫質 (➜ 233)
3:2 L	圖片大小/高寬比 (➜ 83)
HLG 8K HLG 4K	HLG照片 (➜ 214)
Fn	Fn按鈕設定 (➜ 278)

❹

STD.	照片樣式 (➜ 199)
AWB AWBc AWBw WB K1	白平衡 (➜ 194)
iOFF	智能動態範圍 (➜ 307)
AE	測光模式 (➜ 178)
1 2 1 2	轉錄 (➜ 87)
1 2	備份錄製 (➜ 87)
1 2	分配錄製 (➜ 87)
1 2	無記憶卡
1 FULL 2 FULL	記憶卡已滿
999	可拍攝的圖片數量 (➜ 482)

r20	可以連續拍攝的圖片數量 (➜ 128)
r8m30s	可以錄製的時間 (➜ 483)
----	無記憶卡

播放畫面

❶

	播放狀態
1.DEC.2019 10:00	拍攝的日期和時間 (➜ 53)
1 2	記憶卡插槽 (➜ 46)
★3	等級 (➜ 365)
	播放影片 (➜ 261)
	受保護的圖片 (➜ 365)
GPS	記錄位置 (➜ 392)
	取得資訊
	禁止拔開電纜的圖示 (➜ 444)
	標記可用指示 (➜ 141, 142)
	縮減滾動快門 (➜ 140)
	儲存6K/4K連拍檔案的圖片 (➜ 138)
	從拍攝後對焦影像儲存圖片 (➜ 164)

	群組影像 (➜ 268)
8m30s	播放經過的時間 (➜ 261)

❷

100-0001	資料夾/檔案號碼 (➜ 435)
1/999	影像號碼/影像總數
9 張	群組影像的數量
8m30s	影片錄製時間 (➜ 261)
▶ XXmXXs XXs	高速影片 (➜ 247)
MON MODE2	HLG檢視輔助 (➜ 347)

❸

▶	播放（影片）(➜ 261)
	Wi-Fi/Bluetooth連接狀態
	靜音模式 (➜ 169)

❹

拍攝資訊

❺

	電池指示 (➜ 42)
	電源 (➜ 40)
BG	電池手柄 (➜ 445)

詳細的資訊顯示

❶ 記憶卡插槽 (➜ 46)
❷ 拍攝的日期和時間 (➜ 53)
❸ 資料夾/檔案號碼 (➜ 435)
❹ 拍攝資訊（基本）
❺ 拍攝資訊（進階）

照片樣式顯示

白平衡顯示

直方圖顯示

鏡頭資訊顯示

❻ 焦距符合[寬高比]設定為[3:2]時使用全畫幅鏡頭的視角

訊息顯示

相機螢幕上顯示的主要訊息的意義，以及回應方式。

❖ 記憶卡

[記憶卡錯誤]/[將此卡格式化？]

- 此記憶卡的格式是相機無法使用的格式。
  請插入其他記憶卡或先備份任何必要資料，然後再格式化。(➜ 48)

[記憶卡錯誤]/[無法使用此記憶卡。]

- 請使用與相機相容的記憶卡。(➜ 22)

[重新插入記憶卡。]/[嘗試其他記憶卡]

- 無法存取記憶卡。重新插入記憶卡。
- 請插入不同的記憶卡。

[讀取錯誤]/[寫入錯誤]/[請檢查此卡]

- 無法讀取或寫入資料。
  關閉相機，重新插入記憶卡，然後再次開啟相機。
- 記憶卡可能被損壞。
- 請插入不同的記憶卡。

[由於受到卡的寫入速度限制，動畫錄製被取消]

- SD記憶卡寫入速度不足，不適用於影片、6K/4K照片或拍攝後對焦拍攝。
  請使用速度等級受支援的SD記憶卡。(➜ 23)
- 即使使用符合指定速度等級的SD記憶卡，錄製停止時，SD記憶卡的資料寫入速度將變慢。
  建議備份資料，並執行格式化(➜ 48)。
- 根據記憶卡的種類不同，錄製可能會在中途停止。

[正在寫入。]

- 在寫入記憶卡時記憶卡蓋或電池蓋被打開。請等待直到寫入完成，然後再關閉相機並取出。

❖ 鏡頭

[未確實安裝鏡頭。裝上鏡頭時，請勿按鏡頭拆卸鈕。]

- 請先取下鏡頭，然後不按鏡頭釋放按鈕重新安裝。(➜ 49)
  重新開啟相機電源，如果仍然顯示此訊息，請與經銷商聯繫。

[鏡頭連接失敗。請檢查連接處是否出現髒污。]

- 請從相機機身上取下鏡頭，使用乾棉棒輕輕擦拭鏡頭及相機機身上的接點。
  安裝鏡頭，重新開啟相機電源，如果仍然顯示此訊息，請與經銷商聯繫。

❖ 電池

[無法使用此電池]

- 請使用正品的Panasonic電池。
  如果即使使用正品的Panasonic電池也顯示此訊息的話，請與經銷商聯繫。
- 如果電池的端子變髒，請清除端子上的汙垢和灰塵。

❖ Wi-Fi

[無法連線無線熱點]/[連線失敗]/[找不到目的地]

- 相機上設定的無線熱點資訊錯誤。
  請確認認證方式類型和加密金鑰。(➜ 415)
- 來自其他裝置的無線電波可能會妨礙連接到無線熱點。
  請確認連接到無線熱點的其他裝置狀態，以及其他無線裝置的狀態。

[連線失敗。請在數分鐘內重試。]/[網路連線中斷。已停止傳輸。]

- 來自無線熱點的無線電波變弱。
  請更靠近無線熱點進行連接。
- 根據無線熱點，過了一定時間後連接可能會自動斷開。
  請重新進行連接。

[連線失敗]

- 在智慧型手機的Wi-Fi設定中，將連接的熱點變更為相機。

❖ 其他

[無法清除某些圖片]/[無法清除此圖片]

- 無法清除不符合DCF標準的影像。
  請先備份任何必要資料，然後再格式化記憶卡。(➜ 48)

[無法設定此圖片]

- 無法編輯不符合DCF標準的影像。

[無法建立資料夾]

- 已達到資料夾號碼上限，無法建立新資料夾。
  請先備份任何必要資料，然後再格式化記憶卡。(➜ 48)
  格式化後，請執行[設定]（[卡片／檔案]）選單中的[檔案編號重設]，將資料夾號碼重設為100。(➜ 90)

[請關閉相機，然後重新開啟]/[系統錯誤]

- 請關閉相機，然後重新開啟。
  如果執行此動作多次後仍顯示此訊息，請與經銷商聯繫。

故障排除

首先，請嘗試以下程序（➜ 459至469）。

即使那樣也無法解決問題的話，經由選擇[設定]（[設定]）選單中的[重設] (➜ 76)可能會改善症狀。

電力、電池

相機自動關閉。

- 啟用[省電模式]。(➜ 44)

電池電量很快用完。

- 設定了[6K/4K 快門前連拍]或[預連拍錄製]時，電池電量會更快地耗盡。
  這些設定只能在拍攝時設定。
- 連接到Wi-Fi時，電池電量會很快用完。
  使用[省電模式] (➜ 44)等頻繁關閉相機。

拍攝

拍攝在結束前停止。
無法拍攝。
無法使用某些功能。

- 如果周圍環境溫度高或使用相機連續拍攝，相機的溫度可能會升高。
  為避免相機溫度上升，出現[ ]後將停止拍攝，且下列功能有一段時間無法使用。
  請等待直到相機冷卻下來為止。
  – [6K/4K照片]
  – [拍攝後對焦]
  – 動態影像錄製
  – [自動聚焦點局部放大]
  – HDMI輸出
  – 透過USB連接電纜供電

無法拍攝影像。
按下快門按鈕時，快門不會立即工作。

- 如果[對焦/快門優先]設為[FOCUS]，完成對焦前不會拍攝。(➜ 329)

拍攝的影像偏白色調。

- 鏡頭或影像感測器被指印等污垢弄髒時，影像可能會看起來發白。
  如果鏡頭變髒，請關閉相機，然後用軟的乾布擦拭鏡頭表面。
  有關影像感測器清潔方式的資訊，請參閱第472頁。

拍攝的影像太亮或太暗。

- 確定未在不適用的情況下設定AE鎖定。(➜ 191)

一次拍攝了多張影像。

- 驅動模式設定為[I]（連拍1）或[II]（連拍2）時，按住快門按鈕將連拍圖片。(➜ 125)
- 設定包圍時，按住快門按鈕將自動變更設定同時拍攝多張影像。(➜ 155)

不能正確對被攝物體對焦。

- 請確認下列細節：
  – 被攝物體是否超出了對焦範圍？
  – 是否將[快門 AF]設定為[OFF]？ (➜ 332)
  – 是否將[對焦/快門優先]設定為[RELEASE]？ (➜ 329)
  – 是否在不適用的情況下設定了AF鎖定 (➜ 191)？

拍攝的影像模糊。
穩定器不起作用。

- 在暗處拍攝時，快門速度會變慢，穩定器功能可能無法正常工作。
  在此情況下，請使用三腳架和自拍計時器拍攝。

拍攝的影像看起來粗糙。
圖片上出現雜訊。

- 請嘗試以下：
  – 降低ISO感光度。(➜ 192)
  – 將[照片樣式]的[降噪]往正方向增加，或將[降噪]以外的其他項目往負方向調整。(➜ 201)
  – 請將[慢速曝光降噪]設定為[ON]。(➜ 306)

影像上被攝物體看起來扭曲。

- 使用下列功能拍攝正在移動的被攝物體時，圖片上被攝物體可能會看起來扭曲：
  – [ELEC.]
  – 動態影像錄製
  – [6K/4K照片]
  這是相機影像感測器的CMOS感測器特性，並非故障。

在螢光燈和LED燈具等環境下，可能會出現水平條紋或閃爍。

- 這是作為相機影像感測器的CMOS感測器特性。
  這並非故障。
- 使用電子快門 (➜ 170)時，降低快門速度可能會減輕水平條紋的影響。
- 如果拍攝圖片時出現明顯的閃爍，請設定[減少閃爍（照片）]。(➜ 315)
- 如果錄製影片時出現明顯的閃爍或水平條紋，固定快門速度可減緩此問題。
  可設定[減少閃爍（影片）] (➜ 320)，或用[M]模式 (➜ 244)錄製。

高ISO感光度時出現條紋。

- 高ISO感光度時或根據所使用的鏡頭，可能會出現條紋。
  降低ISO感光度。(➜ 192)

所拍攝影像的亮度或顏色與實際場景中的不同。

- 在螢光燈或LED燈具等照明下拍攝時，增加快門速度可能會使亮度或顏色稍微改變。
  這是由光源的特性引起的，並不表示有故障。
- 在極亮的地方拍攝被攝物體時，或在螢光燈、LED燈具、水銀燈、鈉燈等照明下拍攝時，顏色或畫面亮度可能會改變，或者畫面上可能會出現水平條紋。

錄製的被攝物體上沒有的亮點。

- 影像感測器可能缺少畫速。
  執行[畫素更新]。(➜ 359)

無法將[靜音模式]設定為[OFF]。

- 購買時，[靜音模式]被登錄到Fn桿。
  切換Fn桿至[MODE1]。(➜ 286)

影片

無法拍攝影片。

- 使用大容量記憶卡時，開啟相機後可能短時間內無法進行錄製。

動態影像錄製在中途停止。

- 使用SD記憶卡錄影，需使用支援速度等級的SD記憶卡。請使用相容的SD記憶卡。
(➜ 23)

動態影像中錄製了異常的喀噠聲和嗡嗡聲。
錄製的音訊非常輕。

- 根據拍攝條件或所使用的鏡頭而定，可能會將光圈和對焦的工作音錄製到影片中。
錄影時的對焦操作可在[連續AF]中設定為[OFF]。(➜ 239)
- 錄影時不要擋住麥克風孔。

操作音被錄製到動態影像中。

- 如果您介意拍攝期間產生的操作音，建議設定[M]模式並使用觸控操作錄影。
(➜ 245)

播放

無法播放。
沒有拍攝的圖片。

- 用PC處理過的資料夾和影像無法在相機上播放。
建議使用“PHOTOfunSTUDIO”軟體將影像從PC寫入到記憶卡。

所拍攝的影像的紅色部分的顏色變成了黑色。

- 執行了消除紅眼（[ ]或[ ]）時，紅色部分可能會被修正為黑色。
建議拍攝影像時將閃光燈模式設定為[ ]或將[消除紅眼]設定為[OFF]。(➜ 225)

顯示屏/取景器

儘管相機開著，但顯示屏/取景器關閉。

- 如果在設定的期間內沒有進行任何操作，[LVF/顯示器自動關閉] (➜ 44)會啟動，顯示屏/取景器會關閉。
- 物體或手放在眼部感應觀景窗附近時，顯示器顯示可能會切換為取景器顯示。

可能瞬間閃爍，或者畫面的亮度可能瞬間變化很大。

- 這是由半按快門按鈕時或被攝物體的亮度改變時鏡頭的光圈改變所引起。
  這並非故障。

按[LVF]時無法切換顯示屏和取景器。

- 相機連接至PC或印表機時，無法切換為取景器顯示。

取景器上出現不均勻的明亮部分或不規則的色彩。

- 相機取景器使用OLED元件製成。長時間顯示同一影像時，螢幕/取景器上可能會發生螢幕烙印，但這不會影響到拍攝的影像。

取景器的色調與實際色調不同。

- 這是相機取景器的特性所導致，並非故障。
  這不會影響到所拍攝的影像。

閃光燈

不觸發閃光燈。

- 使用以下功能時，閃光燈不觸發：
  – 錄製影片 (➜ 230)/[6K/4K照片] (➜ 130)/[拍攝後對焦] (➜ 161)
  – [ELEC.] (➜ 170)/[靜音模式] (➜ 169)/[高解析度模式] (➜ 210)
  – [濾鏡設定] (➜ 204)

Wi-Fi功能

無法建立Wi-Fi連接。
無線電波中斷。
不顯示無線熱點。

使用Wi-Fi連接的一般提示

- 請在要連接的裝置的通訊範圍內使用。
- 在使用2.4 GHz頻率的微波爐或無線電話等裝置附近使用相機，可能會導致無線電波丟失。
  使用相機時請拉大與這些裝置的距離。
- 剩餘電池電量太低時，相機可能無法連接至其他裝置或與其保持通訊。
  （顯示[通訊錯誤]等訊息。）
- 如果將相機放置在金屬桌子或架子上，無線電波可能會受到負面影響。在這種情況下，可能無法建立連接。
  請將相機遠離金屬表面。

無線熱點

- 確認連接的無線熱點可以使用。
- 請確認無線熱點的無線電波狀況。
  – 將相機更靠近無線熱點。
  – 請改變無線熱點的位置和角度。
- 根據無線熱點而定，即使有無線電波可能也不會顯示。
  – 關閉無線熱點，然後再重新開啟。
  – 如果無法自動設定無線熱點的無線頻道，請手動設定相機支援的頻道。
  – 無線熱點SSID設定為不通知時，可能無法檢測到無線熱點。
  請輸入SSID，然後連接。(➜ 415)

相機沒有顯示在智慧型手機的Wi-Fi設定畫面中。

- 從智慧手機的Wi-Fi設定功能表上，關閉Wi-Fi功能然後重新開啟。

嘗試透過Wi-Fi連接至PC時，由於無法識別使用者名稱和密碼，因此未連接。

- 根據作業系統版本而定，使用者帳戶分為兩類（本地帳戶/Microsoft帳戶）。
  務必使用本地帳戶的使用者名稱和密碼。

使用Wi-Fi連接時，不識別PC。
無法使用Wi-Fi功能將相機連接到PC。

- 購買時，本相機設定為使用“WORKGROUP”做為工作群組名稱。
  如果變更了PC的工作群組名稱，將無法識別PC。
  在[Wi-Fi 設定]選單[個人電腦連線]中，將PC工作群組名稱變更為要連接的PC。
  (➜ 421)
- 確認登入名稱和密碼是否輸入正確。
- 連接到相機的PC的時鐘設定與相機的設定嚴重不同時，根據作業系統不同，相機將無法連接到PC。
  – 確認相機的[時鐘設定]/[時區]設定符合Windows或Mac的時間、日期和時區設定。
    如果有很大的差異，請修正設定。

無法將影像傳輸到網路服務。

- 請確認登錄資訊（登錄ID/用戶名/電子郵件地址/密碼）是否正確。

將影像傳輸到網路服務要花費一些時間。
影像的傳輸中途失敗。
無法傳輸某些影像。

- 影像的尺寸太大嗎？
  – 請經由[大小] (➜ 419)縮小影像尺寸，然後傳送。
  – 請在使用[影片分割] (➜ 276)分割影片後傳輸。
- 距離無線熱點遠時，傳輸可能要花費很長時間。
  請更靠近無線熱點傳輸。
- 根據目的地不同，可以傳送的影片的檔案格式也會有所不同。(➜ 397)

忘記了Wi-Fi的密碼。

- 在[設定]（[設定]）選單[重設]中，重設網路設定。(➜ 76)
  但是，也會重設[Wi-Fi 設定]和[藍牙]中設定的所有資訊。
  （[LUMIX CLUB]除外）

電視、PC、印表機

電視上沒有影像。
電視螢幕模糊或沒有顏色。

- 確認與電視的連接。(➜ 426)
- 將電視輸入設定為HDMI輸入。

電視影像顯示時帶有灰帶。

- 由於[寬高比]的不同，影像的上下或左右可能會顯示出灰帶。可以從[設定]（[輸入／輸出]）選單中[TV 連接]的[背景顏色(播放)]下變更帶狀區域的顏色。(➜ 358)

VIERA Link未運作。

- 請確認相機的[VIERA Link (CEC)]是否設定到[ON]。(➜ 357)
- 請確認所連接設備的VIERA Link設定。
- 請關閉相機，然後重新開啟。

無法與PC通訊。

- 將相機的[USB 模式]設定為[PC(Storage)]。(➜ 355)
- 請關閉相機，然後重新開啟。

記憶卡不被PC識別。
（使用的是SDXC記憶卡。）

- 請確認您的PC是否支援SDXC記憶卡。
- 相機連接至PC時，可能會顯示訊息，建議將記憶卡格式化。請勿格式化記憶卡。
- 如果顯示屏上出現的[存取]未消失，請關閉相機並拔開USB連接電纜，然後重新連接。

相機和印表機相連時，無法列印。

- 不能使用不支援PictBridge的印表機列印圖片。
- 請將[USB 模式]設定為[PictBridge(PTP)]。(➜ 355)

列印影像時，邊被切掉。

- 如果印表機具有剪裁功能或者無邊框列印功能，請在列印前取消這些設定。
  （請參閱印表機的使用說明書。）
- 根據列印服務店而定，以16:9高寬比拍攝的影像可用16:9高寬比的尺寸列印。請先詢問列印服務店。

其他

記憶卡蓋或電池蓋打開時會發出警告聲。

- 在寫入記憶卡期間蓋子被打開，會發出警告聲。請等待直到寫入完成，然後再關閉相機並取出記憶卡或電池。

晃動相機時，聽到來自相機的喀噠聲。

- 此聲音是由機身內穩定器產生的，並非故障。

晃動相機時，聽到來自安裝的鏡頭的喀噠聲。

- 根據所安裝的鏡頭，可能會在內部活動並產生聲音。這並非故障。

開啟電源時，相機發出聲音。

- 這是除塵功能運作的聲音 (➜ 472)；而並非故障。

鏡頭部發出聲音。

- 這是開啟和關閉相機時鏡頭移動或光圈工作的聲音，並非故障。
- 這是亮度變更時光圈工作的聲音，並非故障。

半按快門按鈕時，有時亮紅燈。

- 在暗處時，為了更容易對被攝物體對焦，AF輔助燈 (➜ 309) 會亮紅燈。

錯誤地選擇了無法讀取的語言。

- 使用下列程序重新從選單中選擇語言：
  MENU/ESC ➡ [🔧] ➡ [🔧] ➡ [Q] ➡ 選擇所需的語言 (➜ 359)

相機變熱。

- 在使用過程中，相機可能會變熱，但這不影響相機的性能或畫質。

時鐘不正確。

- 長時間未使用相機，時鐘可能會被重設。
  重設時鐘。(➜ 53)

使用時的注意事項

❖ 相機

使本機盡可能遠離電磁設備（如微波爐、電視機、視訊遊戲機等）。

- 如果在電視機上方或其附近使用本機，本機上的圖片和/或聲音可能會受到電磁波輻射的干擾。
- 請勿在行動電話附近使用本機，因為這樣可能會產生對圖片和/或聲音的品質有負面影響的雜訊。
- 喇叭或大型電機產生的強磁場，可能會損壞拍攝的資料或使圖片失真。
- 電磁波輻射可能會對本機產生負面影響，以致干擾圖片和/或聲音。
- 如果本機由於受電磁裝置的影響而停止正常工作，請關閉本機，並取出電池或拔下電源供應器。然後，重新插入電池或者重新連接電源供應器並開啟本機。

請勿在無線電發射器或高壓線附近使用本機。

- 如果在無線電發射器或高壓線附近拍攝，拍攝的圖片和/或聲音可能會受到負面影響。

請務必使用提供的接線和電纜。
如果使用另購配件，請使用隨配件一起提供的接線和電纜。
請勿延長接線或電纜。

請將物品遠離容易受磁性影響的磁性零件（Ⓐ/Ⓑ/Ⓒ）。

- 在磁鐵影響下，可能使金融卡、月票和時鐘等物品停止正常運作。

請勿用殺蟲劑或揮發性化學藥品噴灑相機。

- 如果用此類化學藥品噴灑相機，可能會損壞相機的機體，表面漆可能也會脫落。

請勿讓橡膠、PVC或類似材質的製品與相機長期接觸。

❖ 在寒冷的地方或在低溫下使用時

- **在寒冷的地方（溫度低於0 °C的環境，例如滑雪場或高海拔處）讓相機金屬部分長時間直接接觸皮膚，可能會導致皮膚凍傷。**
  長時間使用本機時，請使用手套等。
- 在溫度介於－10 °C至0 °C的範圍內使用時，電池的性能（可拍攝的圖片數量/工作時間）可能會暫時變差。
  請將電池放在防寒裝置或衣服內，使其保溫。內部溫度升高後，電池性能便會恢復正常。
- 在低於0 °C的溫度下，無法為電池充電。
  無法充電時，充電器或相機機身上可能顯示錯誤訊息。
  – 使用充電器充電時：50%充電指示燈重複閃爍。
  – 使用相機機身充電時：狀態LCD顯示“Err（Err）”。
- 在低溫環境下使用時，請勿讓水滴和雪停留在相機上。
  如果讓水滴和雪停留在相機上，水可能會凍結在相機ON/OFF開關、喇叭和麥克風的縫隙中，讓這些零件難以移動，和/或導致音量降低。這並非故障。

❖ 清潔

請在清潔相機前先取出電池或DC電源組，或從電源插座上拔開電源插頭。然後用軟的乾布擦拭相機。

- 當相機被弄得非常髒時，可以先用擰乾的濕布擦去污垢，然後再用乾布擦拭。
- 請勿使用汽油、稀釋劑、酒精、廚房清潔劑等溶劑清潔相機，否則可能會損壞外殼，或塗層可能會剝落。
- 使用化學除塵布時，請務必按照附帶的說明書進行操作。

❖ 影像感測器上的污垢

如果更換鏡頭時污垢跑到接口內，根據拍攝條件而定，汙垢可能會附著在影像感測器上，並出現在拍攝的影像內。
為了防止碎屑或灰塵附著在相機機身的內部零件上，請避免在灰塵多的環境下更換鏡頭，並且在存放相機時，請務必安裝上機身蓋或鏡頭。
安裝前，請除去機身蓋上的污垢。

除塵功能

相機具有除塵功能，使用本功能可以震掉附著在影像感測器前面的污垢和灰塵。
本功能會在開啟相機時自動運作，但是如果灰塵明顯可見的話，請執行[設定]（[其他]）選單中的[清理感應器]。

除去影像感測器上的污垢

由於影像感測器非常精確及精密，因此當您不得不自己進行清潔時，請務必遵守以下各項。

- 請使用市售的吹塵球吹掉影像感測器表面上的灰塵。
  請勿過度用力吹去灰塵。
- 請勿將吹塵球放進鏡頭接口內。
- 請勿讓吹塵球碰觸到影像感測器，否則影像感測器可能會被劃傷。
- 請勿使用吹塵球以外的任何物品來清潔影像感測器。
- 如果使用吹塵球也無法除去污垢或灰塵，請向經銷商或Panasonic諮詢。

❖ 清潔取景器

如果取景器有污垢，請取下眼罩並進行清潔。

按住眼罩鎖定桿（①），同時依箭頭方向旋轉眼罩，將其取下（②）。

用市售的吹塵球吹掉取景器表面上的灰塵，然後用軟的乾布輕輕擦拭表面。

- 清潔後，對齊安裝標記（△）③，同時依箭頭方向旋轉眼罩，直到聽到鎖住的聲音為止（④）。
- 請注意不要將眼罩弄丟。

❖ 顯示屏/取景器

- 請勿用力按壓顯示屏。
  否則，可能會導致顏色不正常或故障。
- 如果在寒冷的地方相機變得非常涼時將其開啟，最初顯示屏/取景器上的圖片可能會比通常情況下的圖片稍微暗一些。
  相機的內部溫度升高後，圖片將恢復到正常亮度。
- 顯示屏/取景器螢幕採用了極高的精密技術製造。但是，螢幕上可能會有一些黑點或亮點（紅、藍、綠）。這並非故障。
  儘管顯示屏/取景器螢幕零件採用了高控制的精密技術製造，但是某些畫素可能不亮或總是亮著。
  這些壞點不會記錄到記憶卡中的影像上。

❖ 鏡頭

- 請勿用力按壓鏡頭表面。
- 請勿將鏡頭朝向太陽或強烈光源。
  過度集中的光線可能導致鏡頭起火或損壞。
- 鏡頭表面上的髒污（水、油、指印等）可能會影響影像品質。
  請在使用前後用軟的乾布輕輕擦拭鏡頭表面。
- 為了防止污垢和灰塵附著或進入相機，不使用相機時請裝上鏡頭蓋和鏡頭後蓋。
- 為保護鏡頭接點Ⓐ，請避免下列動作，
  否則可能導致故障。
  – 觸碰鏡頭接點。
  – 讓鏡頭接點沾上髒污。
  – 將安裝面朝下放置鏡頭。

- 為改善可替換鏡頭（S-R24105）的防塵防濺性能，
  接口使用了鏡頭接口橡膠。
  – 鏡頭接口橡膠可能在數位相機接口上留下摩擦的痕跡，但這不會影響效能。
  – 如需更換鏡頭接口橡膠，請與Panasonic聯繫。

❖ 電池

電池是可充電的鋰離子電池。
電池對高溫和潮濕極為敏感，對性能的影響會隨溫度上升或下降而增加。

使用後，請務必取出電池。

- 存放或運送時，請將取出的電池放在塑料袋中，遠離金屬物體（夾子等）存放。

如果意外摔落電池，請檢查電池本身和接點是否變形。

- 如果將接點變形的電池插入相機內，可能會使相機損壞。

廢棄電池的處理。

- 電池的使用壽命是有限的。
- 請勿將電池擲入火中，可能會引起爆炸。

請勿讓電池端子與金屬物體（項鏈、髮夾等）接觸。

- 否則，可能會導致短路或產生熱量，從而可能會因觸摸電池而嚴重灼傷。

❖ 充電器、電源供應器

- 根據充電環境而定，在靜電或電磁波的影響下，[CHARGE]指示燈可能會閃爍。此現象對充電沒有影響。
- 如果在無線電附近使用電池充電器，無線電的接收信號可能會受到干擾。
  請使充電器與無線電保持1 m以上的距離。
- 電源供應器使用時可能發出電子低鳴聲；這並非故障。
- 使用後，請務必從電源插座上拔開電源裝置。
  （如果保持連接，會損耗微量電量。）
- 請保持充電器和電池接點Ⓐ的清潔。
  如果接點變髒，請用乾布擦拭。

❖ 記憶卡

請勿將記憶卡放置在高溫、陽光直射，或容易產生電磁波或靜電的地方。
請勿彎曲或跌落記憶卡。
請勿使記憶卡受到強烈震動。

- 否則，記憶卡和記錄的資料可能毀損。
- 使用後及存放或攜帶記憶卡時，請將記憶卡放在記憶卡盒或存放袋中。
- 請勿讓污垢、水或其他異物進入到記憶卡的接點內。
  此外，請勿用手觸摸接點。

廢棄或轉讓記憶卡時該記住的要點

使用相機或PC格式化或刪除只會變更檔案管理資訊，無法完全刪除記憶卡中的資料。
在廢棄或轉讓記憶卡時，建議物理銷毀記憶卡或使用市售的PC資料刪除軟體完全刪除記憶卡中的資料。
您需負責處理記憶卡上的資料。

❖ 個人資訊

個人資訊會保留在相機及錄製的影像中。
建議設定Wi-Fi密碼和Wi-Fi功能鎖來保護個人資訊，以提高安全性。(➜ 421, 422)

免責聲明

- 由於操作不當、靜電的影響、意外事件、故障、維修或其他處理，包含個人資訊在內的資訊可能會被更改或可能會消失。
  請預先知悉：對於因資訊或個人資訊的變更或消失而造成的任何直接的或間接的損失，Panasonic公司概不負責。

要求維修，或將相機轉讓給其他人/廢棄時

- 抄錄個人資訊後，請務必用[重設]/[刪除帳戶]刪除登錄或儲存在相機內的無線LAN連接設定等個人資訊。(➜ 76 , 425)
- 為了保護個人資訊，請重設設定。(➜ 76)
- 從相機中取出記憶卡。
- 維修相機時，設定可能會恢復為出廠時的初始設定。
- 如果由於故障的原因而無法進行上述操作，請與您購買相機時的經銷商或Panasonic聯繫。

轉讓/廢棄記憶卡時，請參閱第476頁的“廢棄或轉讓記憶卡時該記住的要點”。

將影像上傳至網路服務時

- 影像可能會包含可以用來識別使用者的資訊，例如：拍攝日期和時間及位置資訊等。
  將影像上傳至網路服務時，請先仔細確認詳情。

❖ 長時間不使用相機時

- 務必從相機中取出電池和記憶卡。
  如果將電池留在相機中，即使相機是關著的，仍會消耗少量電力。
  如果將電池留在相機中，電池可能會過度放電，即使充電也可能無法使用。
- 請將電池存放在溫度相對穩定，並且涼爽、乾燥的地方。
  （建議的溫度：15 °C至25 °C；建議濕度： 40%RH至60%RH）
- 如果要長時間存放，建議每年為電池充一次電，在相機內讓電力耗盡，然後再從相機中取出並存放。
- 建議您在把相機存放在壁櫃或櫥櫃中保存時，一起放入一些乾燥劑（矽膠）。
- 假如已長時間未使用相機，請在拍攝前先檢查所有零件。

❖ 影像資料

- 如果因不適當的使用而損壞相機，記錄的資料可能會受損或丟失。
  對於因記錄的資料的丟失所造成的任何損失，Panasonic公司將不承擔任何責任。

❖ 三腳架

- 請務必確保在將相機安裝到三腳架上時三腳架是穩定的。
- 使用三腳架時無法取出電池。
- 安裝或取下三腳架時，請確保三腳架上的螺絲不是歪斜的。
  過度用力可能使相機三腳架損壞。
  此外，過度用力鎖緊螺絲可能使相機損壞，或使銘牌掉落。
- 另請參閱三腳架的使用說明書。

❖ 肩背帶

- 如果將一個很重的可替換鏡頭安裝到相機機身上，請勿僅依靠肩背帶來攜帶相機。
  請在攜帶的同時握住相機及鏡頭。

❖ Wi-Fi功能

將本相機作為無線LAN裝置使用

使用要求比無線LAN裝置更可靠的安全性的裝置或電腦系統時，請確保對所使用的系統的安全設計和故障採取了適當的措施。

對於在將本相機用作無線LAN裝置以外的任何用途時而發生的任何損害，Panasonic公司不承擔任何責任。

相機的Wi-Fi功能以在出售相機的國家使用為前提

如果在出售相機的國家以外的國家使用，有相機違反無線電波法規的危險，Panasonic公司對任何違反不承擔責任。

經由無線電波傳送和接收的資料有被攔截的危險。

請注意：經由無線電波傳送和接收的資料有被第三方攔截的危險。

請勿在有磁場、靜電或干擾的地方使用本相機。

- 請勿在微波爐附近等有磁場、靜電或干擾的地方使用本相機。
  這些可能會導致無線電波的中斷。
- 在使用2.4 GHz無線電波頻段的微波爐或無繩電話等裝置附近使用本相機，可能會導致裝置雙方的性能都變差。

請勿連接到沒有被授權使用的無線網路

相機利用無線LAN功能時，會自動搜尋無線網路。

出現這種情況時，可能會顯示沒有被授權使用的無線網路（SSID*），但請勿嘗試連接到該網路，因為這可能會被視為未經授權的存取。

* SSID是用來識別經由無線LAN連接的網路的名稱。如果兩個裝置的SSID一致，可以進行傳輸。

使用時間、圖片數量

以下為使用隨附電池時可錄製的時間長度和可拍攝的圖片張數。

- 此處列出的可拍攝的圖片數量係基於CIPA（Camera & Imaging Products Association）標準。
- 使用Sony的XQD記憶卡。
  （可錄製的時間和實際可錄製AVCHD的時間為使用Panasonic的SD卡）
- 使用可替換鏡頭（S-R24105）。
- 列出的值為近似值。

❖ 拍攝圖片（使用顯示屏時）

可拍攝的圖片數量	約360張

❖ 拍攝圖片（使用取景器時）

括號內的數值表示[節電LVF攝影]中的[休眠時間]設定為[1SEC]且[節電LVF攝影]功能如期運作時所產生的值。
（基於衍生自CIPA標準和Panasonic所指定的測試條件）

可拍攝的圖片數量	約340張 （約1100張）

❖ 拍攝影片（使用顯示屏時）

[AVCHD]（在錄製畫質設定為[FHD/17M/50i]的情況下錄製）

可錄製的時間	約150分
實際可錄製的時間	約75分

[MP4]（在錄製畫質設定為[FHD/28M/50p]的情況下錄製）

可錄製的時間	約140分
實際可錄製的時間	約70分

[MP4]（在錄製畫質設定為[4K/LPCM/150M/50p]的情況下錄製）

可錄製的時間	約100分
實際可錄製的時間	約50分

- 實際可錄製的時間是指重複開啟和關閉相機、開始/停止錄製等動作時可以錄製的時間。

❖ 播放（使用顯示屏時）

播放時間	約270分

- 操作時間和可拍攝的圖片數量會根據環境和操作條件的不同而有所不同。
  例如，在下列情況下，工作時間會變短，可拍攝的圖片數量會減少：
  – 在低溫環境下，如在滑雪場。
- 如果使用充飽電的電池時使用時間仍明顯縮短，表示電池使用壽命即將終了。
  請檢查電池的狀態，並換為新電池。(➜ 356)

可拍攝的圖片數量、可錄製的時間

以下為使用XQD記憶卡和SD記憶卡時可拍攝的圖片張數和可錄製的影片時間長度。

- 列出的值為近似值。

❖ 可拍攝的圖片數量

- **[寬高比]:[3:2];[影像畫質]:[FINE]**

[圖片尺寸]	XQD記憶卡容量				SD記憶卡容量		
	32 GB	64 GB	120 GB	240 GB	32 GB	64 GB	128 GB
[L]（46.5M）	1280	2480	4430	8730	1310	2640	5230
[M]（23.5M）	2440	4690	8380	16270	2500	4990	9880
[S]（12M）	4410	8450	15090	28620	4520	8980	17790
8K-Res.*	620	1210	2170	4300	640	1290	2560

- **[寬高比]:[3:2];[影像畫質]:[RAW+FINE]**

[圖片尺寸]	XQD記憶卡容量				SD記憶卡容量		
	32 GB	64 GB	120 GB	240 GB	32 GB	64 GB	128 GB
[L]（46.5M）	330	640	1150	2290	330	680	1350
[M]（23.5M）	370	730	1310	2600	380	780	1540
[S]（12M）	400	780	1410	2800	410	830	1660
8K-Res.*	260	500	900	1800	260	530	1060

* 表示[HLG 照片]設為[8K-Res.]時同時拍攝[L]尺寸JPEG影像的圖片數量。

❖ 可以錄製的時間（錄製影片時）

- “h”是小時的縮寫，“m”是分的縮寫，“s”是秒的縮寫。
- 可拍攝的時間是包含錄製的所有動態影像的總時間。
- **[錄影檔案格式]：[AVCHD]**

[錄影畫質]	SD記憶卡容量		
	32 GB	64 GB	128 GB
[FHD/28M/50p]	2h30m	5h00m	10h00m
[FHD/17M/50i]	4h10m	8h15m	16h25m
[FHD/24M/25p] [FHD/24M/24p]	2h55m	5h50m	11h40m

- **[錄影檔案格式]:[MP4]**

[錄影畫質]	XQD記憶卡容量				SD記憶卡容量		
	32 GB	64 GB	120 GB	240 GB	32 GB	64 GB	128 GB
[4K/LPCM/150M/60p] [4K/LPCM/150M/50p]	27m00s	53m00s	1h35m	3h10m	27m00s	56m00s	1h50m
[4K/100M/30p] [4K/100M/25p] [4K/100M/24p]	40m00s	1h20m	2h20m	4h45m	41m00s	1h25m	2h45m
[FHD/28M/60p] [FHD/28M/50p]	2h25m	4h45m	8h35m	17h10m	2h30m	5h00m	9h55m
[FHD/20M/30p] [FHD/20M/25p]	3h15m	6h20m	11h25m	22h55m	3h20m	6h40m	13h15m

- 根據拍攝條件和記憶卡的種類不同，可拍攝的圖片數量和可拍攝的時間也會有所不同。
- 如果可拍攝的圖片剩餘數量為10000張以上，拍攝畫面會顯示[9999+]。狀態LCD將顯示[9999]。
- 螢幕上將顯示連續可錄製影片的時間。
- 如果剩餘可用的拍攝時間為60分鐘以上，狀態LCD將顯示[59:59]。

預設設定/儲存自訂/複製設定的清單

R：使用[重設]，可恢復為預設設定的功能
C：使用[儲存至自定義模式]，可將設定詳細資料儲存至自定義模式的功能
：使用[保存/恢復相機設定]，可複製設定詳細資料的功能

選單		預設設定	R	C	
[照片]：[影像品質]					
[照片樣式]		[STD.]	✓	✓	✓
[測光模式]		[ ]	✓	✓	✓
[寬高比]		[3:2]	✓	✓	✓
[影像畫質]		[FINE]	✓	✓	✓
[圖片尺寸]		[L]（46.5M）	✓	✓	✓
[HLG 照片]		[OFF]	✓	✓	✓
[高解析度模式]	[開始]	—			
	[普通拍攝同時記錄]	[ON]	✓	✓	✓
	[快門延遲]	[2 SEC]	✓	✓	✓
	[動態模糊處理]	[MODE1]	✓	✓	✓
[慢速曝光降噪]		[ON]	✓	✓	✓
[ISO感光度（照片）]	[ISO自動下限設定]	[100]	✓	✓	✓
	[ISO自動上限設定]	[AUTO]	✓	✓	✓
[最慢快門限制]		[AUTO]	✓	✓	✓
[智能動態範圍]		[OFF]	✓	✓	✓
[暈影補償]		[ON]	✓	✓	✓
[繞射補償]		[OFF]	✓	✓	✓
[濾鏡設定]	[濾鏡效果]	[OFF]	✓	✓	✓
	[無濾鏡同時錄影]	[OFF]	✓	✓	✓

選單		預設設定	R	C	
[照片]: [對焦]					
[AF自訂設定(照片)]		[設定1]	✓	✓	✓
[AF 輔助燈]		[ON]	✓	✓	✓
[峰值對焦]	[ON]/[OFF]	[ON]	✓	✓	✓
	[峰值對焦感光度]	—	✓	✓	✓
[1點自動對焦移動速度]		[FAST]	✓	✓	✓
[照片]: [閃光]					
[閃光模式]		[⚡]	✓	✓	✓
[閃燈模式]		[TTL]	✓	✓	✓
[閃光調整]		[±0 EV]	✓	✓	✓
[閃光同步]		[1ST]	✓	✓	✓
[手動閃光調整]		[1/1]	✓	✓	✓
[自動曝光補償]		[OFF]	✓	✓	✓
[消除紅眼]		[OFF]	✓	✓	✓
[無線]		[OFF]	✓	✓	✓
[無線頻道]		[1CH]	✓	✓	✓
[無線 FP]		[OFF]	✓	✓	✓
[通訊燈號]		[HIGH]	✓	✓	✓
[無線設定]		—	✓	✓	✓
[照片]: [其他(照片)]					
[包圍]	[包圍類型]	[OFF]	✓	✓	✓
	[更多設定]	—	✓	✓	✓
[靜音模式]		[OFF]	✓	✓	✓
[影像穩定器]	[操作模式]	[((✋))]	✓	✓	✓
	[機身(B.I.S.)／鏡頭(O.I.S.)]	[LENS ((✋))]	✓	✓	✓
	[啟動時機]	[HALF-SHUTTER]	✓	✓	✓
	[電子防震(影片)]	[OFF]	✓	✓	✓
	[增強影像穩定器(影片)]	[OFF]	✓	✓	✓
	[焦距設定]	35.0 mm	✓	✓	✓

選單		預設設定	R	C	
[極速拍攝1設定]		[H]	✓	✓	✓
[極速拍攝2設定]		[6K]	✓	✓	✓
[快門類型]		[MECH.]	✓	✓	✓
[快門延遲]		[OFF]	✓	✓	✓
[擴展遠攝轉換]		[OFF]	✓	✓	✓
[縮時/動畫]	[模式]	[縮時拍攝]	✓	✓	✓
	[攝影間隔設定]	[ON]	✓	✓	✓
	[開始時間]	[現在]	✓	✓	✓
	[影像計數]	1	✓	✓	✓
	[攝影間隔]	1m00s	✓	✓	✓
	[曝光調整]	[OFF]	✓	✓	✓
[自拍計時器]		[10]	✓	✓	✓
[減少閃爍(照片)]		[OFF]	✓	✓	✓
[6K/4K照片]	[影像尺寸/連拍速度]	[6K 18M]	✓	✓	✓
	[拍攝模式]	[6K]	✓	✓	✓
	[預連拍錄製]	[OFF]	✓	✓	✓
[拍攝後對焦]		[OFF]	✓	✓	✓
[多重曝光]	[開始]	—			
	[自動增益]	[ON]	✓	✓	✓
	[重疊]	[OFF]	✓	✓	✓
[影片]: [影像品質]					
[曝光模式]		[P]	✓	✓	✓
[照片樣式]		[STD.]	✓	✓	✓
[測光模式]		[◎]	✓	✓	✓
[ISO感光度(影片)]	[ISO自動下限設定]	[100]	✓	✓	✓
	[ISO自動上限設定]	[AUTO]	✓	✓	✓
[減少閃爍(影片)]		[OFF]	✓	✓	✓
[智能動態範圍]		[OFF]	✓	✓	✓
[暈影補償]		[ON]	✓	✓	✓
[繞射補償]		[OFF]	✓	✓	✓

選單		預設設定	R	C	
[濾鏡設定]	[濾鏡效果]	[OFF]	✓	✓	✓
	[無濾鏡同時錄影]	[OFF]	✓	✓	✓
[P/A/S/M 中的自動曝光]		[ON]	✓	✓	✓
[創意影片組合設定]	[F/SS/ISO/曝光補償]	[📷]	✓	✓	✓
	[白平衡]	[📷]	✓	✓	✓
	[照片樣式]	[📷]	✓	✓	✓
	[測光模式]	[📷]	✓	✓	✓
	[AF 模式]	[📷]	✓	✓	✓
[影片]: [影像格式]					
[錄影畫質]		[FHD/28M/50p]	✓	✓	✓
[高速影片]		[OFF]	✓	✓	✓
[錄影檔案格式]		[MP4]	✓	✓	✓
[亮度級別]		[16-255]	✓	✓	✓
[影片]: [對焦]					
[AF 自訂設定（影片）]	[ON]/[OFF]	[OFF]	✓	✓	✓
	[SET]	—	✓	✓	✓
[連續AF]		[ON]	✓	✓	✓
[峰值對焦]	[ON]/[OFF]	[ON]	✓	✓	✓
	[SET]	—	✓	✓	✓
[1點自動對焦移動速度]		[FAST]	✓	✓	✓
[影片]: [音訊]					
[錄音電平顯示]		[OFF]	✓	✓	✓
[錄音電平調整]		[0dB]	✓	✓	✓
[錄音電平限制器]		[ON]	✓	✓	✓
[風噪消減]		[STANDARD]	✓	✓	✓
[消除風聲]		[OFF]	✓	✓	✓
[麥克風插孔]		[MIC]	✓	✓	✓
[特殊麥克風]		[STEREO]	✓	✓	✓
[XLR麥克風適配器設定]		[ON]	✓	✓	✓
[聲音輸出]		[REALTIME]	✓	✓	✓

選單		預設設定	R	C	
[影片]: [監視器/顯示器]					
[HDMI 拍攝輸出]	[資訊顯示]	[ON]	✓	✓	✓
[影片]: [其他(影片)]					
[影像穩定器]	[操作模式]	[]	✓	✓	✓
	[機身(B.I.S.)／鏡頭(O.I.S.)]	[LENS]	✓	✓	✓
	[啟動時機]	[HALF-SHUTTER]	✓	✓	✓
	[電子防震(影片)]	[OFF]	✓	✓	✓
	[增強影像穩定器(影片)]	[OFF]	✓	✓	✓
	[焦距設定]	35.0 mm	✓	✓	✓
[影片的影像區域]		[FULL]	✓	✓	✓
[自訂]: [影像品質]					
[照片樣式設定]	[顯示／隱藏照片樣式]	—	✓	✓	✓
	[我的照片樣式設定]	—	✓	✓	✓
	[重設照片樣式]	—			
[ISO 增量]		[1/3 EV]	✓	✓	✓
[延伸 ISO]		[OFF]	✓	✓	✓
[曝光偏移調整]	[多區測光]	[±0 EV]	✓	✓	✓
	[中央偏重]	[±0 EV]	✓	✓	✓
	[點]	[±0 EV]	✓	✓	✓
	[高光先決]	[±0 EV]	✓	✓	✓
[色彩空間]		[sRGB]	✓	✓	✓
[曝光補償重設]		[OFF]	✓	✓	✓
[自訂]: [對焦/快門]					
[對焦/快門優先]	[AFS]	[FOCUS]	✓	✓	✓
	[AFC]	[BALANCE]	✓	✓	✓
[垂直/水平對焦切換]		[OFF]	✓	✓	✓
[AF/AE 保持鎖定]		[OFF]	✓	✓	✓
[AF+MF]		[OFF]	✓	✓	✓

選單		預設設定	R	C	■
[MF 輔助]	[聚焦環]	[ON]	✓	✓	✓
	[AF 模式/MF]	[OFF]	✓	✓	✓
	[按下操縱杆]	[OFF]	✓	✓	✓
	[MF 輔助顯示]	[PIP]	✓	✓	✓
[手動對焦線]		[m]	✓	✓	✓
[聚焦環鎖定]		[OFF]	✓	✓	✓
[顯示／隱藏 AF 模式]	[臉部／眼睛／身體／動物偵測]	[ON]	✓	✓	✓
	[追蹤]	[ON]	✓	✓	✓
	[225點]	[ON]	✓	✓	✓
	[區域（垂直／水平）]	[ON]	✓	✓	✓
	[區域（正方形）]	[OFF]	✓	✓	✓
	[區域（橢圓形）]	[ON]	✓	✓	✓
	[1點+]	[ON]	✓	✓	✓
	[定位焦點]	[ON]	✓	✓	✓
	[使用者設定1]	[OFF]	✓	✓	✓
	[使用者設定2]	[OFF]	✓	✓	✓
	[使用者設定3]	[OFF]	✓	✓	✓
[定位焦點 AF 設定]	[定位焦點 AF 時間]	[MID]	✓	✓	✓
	[定位焦點 AF 顯示]	[PIP]	✓	✓	✓
[自動聚焦點局部放大設定]	[保持放大顯示]	[OFF]	✓	✓	✓
	[PIP顯示]	[PIP]	✓	✓	✓
[快門 AF]		[ON]	✓	✓	✓
[半按快門]		[OFF]	✓	✓	✓
[快速AF]		[OFF]	✓	✓	✓
[眼部感應觀景窗 AF]		[OFF]	✓	✓	✓
[對焦框循環移動]		[OFF]	✓	✓	✓
[AFC 起點（225點）]		[OFF]	✓	✓	✓

選單		預設設定	R	C	
[自訂]: [操作]					
[Q.MENU 設定]	[版面樣式]	[MODE1]	✓	✓	✓
	[指派前轉盤]	[值]	✓	✓	✓
	[項目自訂（照片）]	—	✓	✓	✓
	[項目自訂（影片）]	—	✓	✓	✓
[觸控設定]	[觸控面板]	[ON]	✓	✓	✓
	[觸控TAB選項]	[OFF]	✓	✓	✓
	[觸控 AF]	[AF]	✓	✓	✓
	[觸控板 AF]	[OFF]	✓	✓	✓
[鎖定桿設定]	[游標]	🔒	✓	✓	✓
	[操縱杆]	🔒	✓	✓	✓
	[觸控面板]	🔒	✓	✓	✓
	[轉盤]	🔒	✓	✓	✓
	[DISP. 按鈕]	🔒	✓	✓	✓
[Fn按鈕設定]	[拍攝模式時的設定]	—	✓	✓	✓
	[播放模式時的設定]	—	✓	✓	✓
[Fn桿設定]	[Fn桿的功能]	[靜音模式]	✓	✓	✓
	[MODE 2的設定值]	[ON]	✓	✓	✓
[WB/ISO/Expo.按鈕]		[AFTER PRESSING2]	✓	✓	✓
[ISO顯示設定]	[前／後轉盤]	[ISO/ISO]	✓	✓	✓
[曝光補償顯示設定]	[游標按鈕（上下）]	[OFF]	✓	✓	✓
	[前／後轉盤]	[±/±]	✓	✓	✓
[旋鈕設定]	[指派旋鈕(F/SS)]	[SET1]	✓	✓	✓
	[旋轉(F/SS)]	[ ]	✓	✓	✓
	[控制旋鈕分配]	[ ]	✓	✓	✓
	[曝光補償]	[OFF]	✓	✓	✓
	[轉盤操作開關設定]	—	✓	✓	✓
	[旋轉（選單操作）]	[ ]	✓	✓	✓

選單		預設設定			
[搖杆設定]		[D.FOCUS Movement]	✓	✓	✓
[亮起的按鈕]		[ON2]	✓	✓	✓
[影片按鈕（遙控）]		[ON]	✓	✓	✓
[自訂]: [監視器/顯示器]					
[自動檢視]	[持續時間（照片）]	[OFF]	✓	✓	✓
	[持續時間 (6K/4K照片)]	[HOLD]	✓	✓	✓
	[持續時間(拍攝後對焦)]	[HOLD]	✓	✓	✓
	[播放操作優先]	[OFF]	✓	✓	✓
[連續預覽]	[ON]/[OFF]	[OFF]	✓	✓	✓
	[SET]	—	✓	✓	✓
[水平儀]		[ON]	✓	✓	✓
[直方圖]		[OFF]	✓	✓	✓
[照片格線]		[OFF]	✓	✓	✓
[外框]		[OFF]	✓	✓	✓
[中心標記]		[OFF]	✓	✓	✓
[自動對焦範圍顯示]		[ON]	✓	✓	✓
[Live View Boost]	[MODE1]/[MODE2]/[OFF]	[OFF]	✓	✓	✓
	[SET]	[M]	✓	✓	✓
[單色調即時取景模式]		[OFF]	✓	✓	✓
[夜間模式]	[顯示器]	[OFF]	✓	✓	✓
	[LVF]	[OFF]	✓	✓	✓
[LVF/監視器顯示設定]	[LVF顯示設定]	[ ]	✓	✓	✓
	[監視器顯示設定]	[ ]	✓	✓	✓
[曝光表]		[OFF]	✓	✓	✓
[焦距]		[ON]	✓	✓	✓
[相片／影片預覽]		[ ]	✓	✓	✓
[照片／影片剩餘單位]		[ ]	✓	✓	✓

選單		預設設定	R	C	
[顯示／隱藏顯示屏版面]	[控制面板]	[ON]	✓	✓	✓
	[黑螢幕]	[ON]	✓	✓	✓
[閃爍突出顯示]		[OFF]	✓	✓	✓
[斑紋模式]	[ZEBRA1]/[ZEBRA2]/[OFF]	[OFF]	✓	✓	✓
	[SET]	—	✓	✓	✓
[HLG檢視輔助]	[顯示屏]	[MODE2]	✓	✓	✓
	[HDMI]	[AUTO]	✓	✓	✓
[薄紗重疊]	[ON]/[OFF]	[OFF]	✓		
	[SET]	—	✓		
[影像穩定器狀態範圍]		[OFF]	✓	✓	✓
[自訂]: [鏡頭/其他]					
[恢復鏡頭位置]		[OFF]	✓	✓	✓
[聚焦環控制]	[NON-LINEAR]/[LINEAR]	[LINEAR]	✓	✓	✓
	[SET]	[150°]	✓	✓	✓
[設定]: [卡片／檔案]					
[卡片格式化]		—			
[雙卡槽功能]	[拍攝方法]	[ ]	✓		✓
	[目的地卡槽]	[1→2]	✓		✓
[資料夾/檔案設定]	[選取資料夾]	—			
	[新建資料夾]	—			
	[檔案名設定]	[資料夾號碼連結]	✓		✓
[檔案編號重設]		—			
[著作權資訊]	[攝影師]	[OFF]	✓		✓
	[著作權所有人]	[OFF]	✓		✓
	[顯示著作權資訊]	—			

選單		預設設定			
[設定]: [監視器/顯示器]					
[省電模式]	[休眠模式]	[5MIN.]	✓		✓
	[休眠模式(Wi-Fi)]	[ON]	✓		✓
	[LVF/顯示器自動關閉]	[5MIN.]	✓		✓
	[節電LVF攝影]	—	✓		✓
[顯示屏更新率]		[60fps]	✓		✓
[LVF畫面播放速率]		[60fps]	✓		✓
[顯示屏設定]/[取景器]		—	✓		
[顯示屏背光]/[LVF亮度]		[AUTO]	✓		✓
[剩餘電池電量]		[ ]	✓		✓
[狀態LCD]	[背光]	[H]	✓		✓
	[電源關閉時顯示]	[ON]	✓		✓
[眼部感應觀景窗]	[感光度]	[HIGH]	✓		✓
	[LVF/顯示器切換]	[LVF/MON AUTO]	✓		✓
[調整水平儀]	[調整]	—	✓		
	[重新設定水平儀數值]	—			
[設定]: [輸入／輸出]					
[操作音]	[操作音音量]	[ ]	✓		✓
	[AF嗶聲音量]	[ ]	✓		✓
	[AF嗶聲]	[ ]	✓		✓
	[電子快門音量]	[ ]	✓		✓
	[電子快門音調]	[ ]	✓		✓
[耳機音量]		[LEVEL3]	✓		✓
[Wi-Fi]		—	✓		
[藍牙]		—	✓		
[USB]	[USB 模式]	[ ][連接時選擇]	✓		✓
	[USB供電]	[ON]	✓		✓
[電池資訊]		—			
[電池使用優先順序]		[BG]	✓		✓

選單		預設設定			
[TV 連接]	[HDMI模式(播放)]	[AUTO]	✓		✓
	[HLG檢視輔助 (HDMI)]	[AUTO]	✓	✓	✓
	[VIERA Link (CEC)]	[OFF]	✓		✓
	[背景顏色(播放)]	■	✓		✓
[設定]: [設定]					
[儲存至自定義模式]		—	✓		✓
[載入自定義模式]		—	✓		✓
[自定義模式設定]	[自定義模式數量限制]	[3]	✓		✓
	[編輯標題]	—	✓		✓
	[如何重新載入自定義模式]	—	✓		✓
	[選擇載入詳細資訊]	—	✓		✓
[保存/恢復相機設定]		—			
[重設]		—			
[設定]: [其他]					
[時鐘設定]		2019年1月1日 0:00:00			
[時區]		GMT + 8:00			✓
[畫素更新]		—			
[清理感應器]		—			
[語言]		—	✓		
[版本顯示]		—			
[線上手冊]		—			

選單	預設設定			
[我的選單]: [編輯我的選單]				
[新增]	—			
[分類]	—			
[清除]	—			
[從我的選單顯示]	[OFF]	✓		✓
[播放]選單: [播放模式]				
[旋轉顯示]	[ON]	✓		✓
[圖片分類]	[DATE/TIME]	✓		✓
[從自動對焦位置放大]	[OFF]	✓		✓
[HLG檢視輔助(顯示屏)]	[MODE2]	✓	✓	✓
[播放]選單: [處理影像]				
[RAW處理]	—			
[6K/4K照片大量儲存]	—			
[6K/4K照片減少雜訊]	[AUTO]	✓		✓
[縮時影片]	—			
[停格影片]	—			
[播放]選單: [新增／刪除資訊]				
[保護]	—			
[等級]	—			
[播放]選單: [編輯影像]				
[調整大小]	—			
[旋轉]	—			
[影片分割]	—			
[複製]	—			
[播放]選單: [其他]				
[清除確認]	[先選擇"否"]	✓		✓

每種拍攝模式下可設定的功能清單

選單		iA	P	A	S	M	M
[照片]: [影像品質]							
[照片樣式]		✓	✓	✓	✓	✓	
[測光模式]			✓	✓	✓	✓	
[寬高比]		✓	✓	✓	✓	✓	
[影像畫質]		✓	✓	✓	✓	✓	
[圖片尺寸]		✓	✓	✓	✓	✓	
[HLG 照片]			✓	✓	✓	✓	
[高解析度模式]	[開始]		✓	✓	✓	✓	
	[普通拍攝同時記錄]		✓	✓	✓	✓	
	[快門延遲]		✓	✓	✓	✓	
	[動態模糊處理]		✓	✓	✓	✓	
[慢速曝光降噪]			✓	✓	✓	✓	
[ISO 感光度（照片）]	[ISO 自動下限設定]		✓	✓	✓	✓	
	[ISO 自動上限設定]		✓	✓	✓	✓	
[最慢快門限制]			✓	✓			
[智能動態範圍]			✓	✓	✓	✓	
[暈影補償]			✓	✓	✓	✓	
[繞射補償]			✓	✓	✓	✓	
[濾鏡設定]	[濾鏡效果]		✓	✓	✓	✓	
	[無濾鏡同時錄影]		✓	✓	✓	✓	
[照片]: [對焦]							
[AF 自訂設定（照片）]			✓	✓	✓	✓	
[AF 輔助燈]			✓	✓	✓	✓	

選單		iA	P	A	S	M	🎥M
[峰值對焦]	[ON]/[OFF]	✓	✓	✓	✓	✓	
	[SET]	✓	✓	✓	✓	✓	
[1點自動對焦移動速度]		✓	✓	✓	✓	✓	
[照片]: [閃光]							
[閃光模式]			✓	✓	✓	✓	
[閃燈模式]			✓	✓	✓	✓	
[閃光調整]			✓	✓	✓	✓	
[閃光同步]			✓	✓	✓	✓	
[手動閃光調整]			✓	✓	✓	✓	
[自動曝光補償]			✓	✓	✓	✓	
[消除紅眼]			✓	✓	✓	✓	
[無線]			✓	✓	✓	✓	
[無線頻道]			✓	✓	✓	✓	
[無線 FP]			✓	✓	✓	✓	
[通訊燈號]			✓	✓	✓	✓	
[無線設定]			✓	✓	✓	✓	
[照片]: [其他（照片）]							
[包圍]	[包圍類型]	✓	✓	✓	✓	✓	
	[更多設定]	✓	✓	✓	✓	✓	
[靜音模式]		✓	✓	✓	✓	✓	
[影像穩定器]	[操作模式]	✓	✓	✓	✓	✓	
	[機身(B.I.S.)／鏡頭(O.I.S.)]	✓	✓	✓	✓	✓	
	[啟動時機]	✓	✓	✓	✓	✓	
	[電子防震 (影片)]	✓	✓	✓	✓	✓	
	[增強影像穩定器(影片)]	✓	✓	✓	✓	✓	
	[焦距設定]	✓	✓	✓	✓	✓	

選單		iA	P	A	S	M	🎥M
[極速拍攝1設定]		✓	✓	✓	✓	✓	
[極速拍攝2設定]		✓	✓	✓	✓	✓	
[快門類型]		✓	✓	✓	✓	✓	
[快門延遲]		✓	✓	✓	✓	✓	
[擴展遠攝轉換]		✓	✓	✓	✓	✓	
[縮時/動畫]		✓	✓	✓	✓	✓	
[自拍計時器]		✓	✓	✓	✓	✓	
[減少閃爍(照片)]		✓	✓	✓	✓	✓	
[6K/4K照片]	[影像尺寸/連拍速度]	✓	✓	✓	✓	✓	
	[拍攝模式]	✓	✓	✓	✓	✓	
	[預連拍錄製]	✓	✓	✓	✓	✓	
[拍攝後對焦]		✓	✓	✓	✓	✓	
[多重曝光]	[開始]		✓	✓	✓	✓	
	[自動增益]		✓	✓	✓	✓	
	[重疊]		✓	✓	✓	✓	
🎥 [影片]: [影像品質]							
[曝光模式]							✓
[照片樣式]		✓	✓	✓	✓	✓	✓
[測光模式]			✓	✓	✓	✓	✓
[ISO感光度(影片)]	[ISO自動下限設定]						✓
	[ISO自動上限設定]						✓
[減少閃爍(影片)]			✓	✓	✓	✓	
[智能動態範圍]			✓	✓	✓	✓	✓

選單		iA	P	A	S	M	M
[暈影補償]			✓	✓	✓	✓	✓
[繞射補償]			✓	✓	✓	✓	✓
[濾鏡設定]	[濾鏡效果]		✓	✓	✓	✓	✓
	[無濾鏡同時錄影]		✓	✓	✓	✓	
[P/A/S/M 中的自動曝光]			✓	✓	✓	✓	✓
[創意影片組合設定]	[F/SS/ISO/曝光補償]		✓	✓	✓	✓	✓
	[白平衡]		✓	✓	✓	✓	✓
	[照片樣式]		✓	✓	✓	✓	✓
	[測光模式]		✓	✓	✓	✓	✓
	[AF 模式]		✓	✓	✓	✓	✓
[影片]: [影像格式]							
[錄影畫質]		✓	✓	✓	✓	✓	✓
[高速影片]							✓
[錄影檔案格式]		✓	✓	✓	✓	✓	✓
[亮度級別]		✓	✓	✓	✓	✓	✓
[影片]: [對焦]							
[AF 自訂設定(影片)]	[ON]/[OFF]	✓	✓	✓	✓	✓	✓
	[SET]	✓	✓	✓	✓	✓	✓
[連續AF]		✓	✓	✓	✓	✓	✓
[峰值對焦]	[ON]/[OFF]	✓	✓	✓	✓	✓	✓
	[SET]	✓	✓	✓	✓	✓	✓
[1點自動對焦移動速度]		✓	✓	✓	✓	✓	✓

選單		iA	P	A	S	M	M
[影片]: [音訊]							
[錄音電平顯示]		✓	✓	✓	✓	✓	✓
[錄音電平調整]		✓	✓	✓	✓	✓	✓
[錄音電平限制器]		✓	✓	✓	✓	✓	✓
[風噪消減]		✓	✓	✓	✓	✓	✓
[消除風聲]		✓	✓	✓	✓	✓	✓
[麥克風插孔]		✓	✓	✓	✓	✓	✓
[特殊麥克風]		✓	✓	✓	✓	✓	✓
[XLR麥克風適配器設定]		✓	✓	✓	✓	✓	✓
[聲音輸出]		✓	✓	✓	✓	✓	✓
[影片]: [監視器/顯示器]							
[HDMI拍攝輸出]	[資訊顯示]	✓	✓	✓	✓	✓	✓
[影片]: [其他(影片)]							
[影像穩定器]	[操作模式]	✓	✓	✓	✓	✓	✓
	[機身(B.I.S.)／鏡頭(O.I.S.)]	✓	✓	✓	✓	✓	✓
	[啟動時機]	✓	✓	✓	✓	✓	
	[電子防震(影片)]	✓	✓	✓	✓	✓	✓
	[增強影像穩定器(影片)]	✓	✓	✓	✓	✓	✓
	[焦距設定]	✓	✓	✓	✓	✓	✓
[影片的影像區域]		✓	✓	✓	✓	✓	✓

規格

規格可能隨時變更以改善效能。

數位相機機身（DC-S1R）：

安全注意事項

電源：	9.0 V⎓
功耗：	6.6 W（用顯示屏拍攝時） （使用可替換鏡頭（S-R24105）時） 4.6 W（用顯示屏播放時） （使用可替換鏡頭（S-R24105）時）

類型	
類型	數位單鏡頭無反光鏡相機
記錄媒體	插槽1：XQD記憶卡 插槽2：SD記憶卡 / SDHC記憶卡＊ / SDXC記憶卡＊ ＊ 相容於UHS-I/UHS-II UHS速度等級3、UHS-II影片速度等級90 雙插槽錄製功能可用。
鏡頭接口	Leica Camera AG L-Mount
影像感測器	
影像感測器	35 mm全畫幅（36.0 mm×24.0 mm）CMOS感測器，總像素數為50,440,000像素，原色濾光鏡
相機有效畫素	47,300,000像素

靜態影像拍攝格式	
靜態影像檔案格式	JPEG（DCF相容、Exif 2.31相容）/ RAW / HLG照片（CTA-2072相容）
6K/4K照片檔案格式	6K照片：MP4（H.265/HEVC、AAC（2ch）） 4K照片：MP4（H.264/MPEG-4 AVC、AAC（2ch））
圖片尺寸（像素）	寬高比設定為[4:3]時 7440×5584（L）/5296×3968（M）/3792×2848（S）/ 14880×11168（[高解析度模式]）/ 4992×3744（6K照片）/3328×2496（4K照片）/ 5760×4320（[HLG 照片]/[8K-Res.]）/ 2880×2160（[HLG 照片]/[4K-Res.]） 寬高比設定為[3:2]時 8368×5584（L）/5952×3968（M）/4272×2848（S）/ 16736×11168（[高解析度模式]）/ 5184×3456（6K照片）/3504×2336（4K照片）/ 6464×4320（[HLG 照片]/[8K-Res.]）/ 3232×2160（[HLG 照片]/[4K-Res.]） 寬高比設定為[16:9]時 8368×4712（L）/5952×3352（M）/4272×2400（S）/ 16736×9424（[高解析度模式]）/ 3840×2160（4K照片）/ 7680×4320（[HLG 照片]/[8K-Res.]）/ 3840×2160（[HLG 照片]/[4K-Res.]） 寬高比設定為[1:1]時 5584×5584（L）/3968×3968（M）/2848×2848（S）/ 11168×11168（[高解析度模式]）/ 2880×2880（4K照片）/ 4320×4320（[HLG 照片]/[8K-Res.]）/ 2144×2144（[HLG 照片]/[4K-Res.]） 高寬比設定為[65:24]時 8368×3088（L） 高寬比設定為[2:1]時 8368×4184（L）
圖片影像品質	精細 / 標準 / RAW+ 精細 / RAW+ 標準 / RAW

影片拍攝格式		
影片格式	AVCHD Progressive/AVCHD/MP4	
音訊格式	AVCHD	Dolby Audio™（2ch）
	MP4	AAC（2ch）、LPCM（2ch，48 kHz/16位元）
影片影像品質	[錄影檔案格式]：[AVCHD]、[MP4]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的第234頁。 有關高速影片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的第247頁。	
取景器/顯示屏		
取景器	OLED實時取景器（4:3）（約5,760,000點）（視野約100%） （放大倍率約0.78×，用50 mm鏡頭在無限遠；−1.0 m^{-1}，高寬比設定為[3:2]時）（屈光度調節−4.0至+2.0屈光度）	
顯示屏	3.2″ TFT LCD（3:2）（約2,100,000點）（視野約100%），觸控式螢幕	
焦點		
自動對焦類型	TTL類型，依影像偵測（對比AF）	
對焦模式	AFS / AFC / MF	
AF模式	自動偵測（臉部/眼睛/身體/動物）/ 追蹤 / 225點 / 區域（縱向/橫向）/ 區域（正方形）/ 區域（橢圓形）/ 1點+輔助 / 1點 / 定位焦點 / 自訂1、2、3（可用觸控或操縱桿選擇對焦區域）	

曝光控制	
測光系統、測光模式	1728區測光、多區測光 / 中央偏重測光 / 單點測光 / 高光先決測光
測光範圍	EV 0至EV 18
曝光	程式AE、光圈先決AE、快門先決AE、手動曝光
曝光補償	每級1/3 EV，±5 EV
ISO感光度（標準輸出感光度）	每級1/3 EV，AUTO/100至25600 設定了[延伸 ISO]時：AUTO / 50至51200
影像穩定器	
影像穩定器類型	符合影像感測器位移類型、5軸穩定器、Dual I.S.2
影像穩定器效果	6.0級 符合CIPA標準（水平/縱向：焦距f=105 mm） （使用可替換鏡頭（S-R24105）時）
白平衡	
白平衡模式	AWB / AWBc / AWBw / 晴天 / 陰天 / 陰影 / 日光燈 / 閃光燈 / 白色設定1、2、3、4 / 色溫1、2、3、4
快門	
快門類型	焦平面快門
快門速度	圖片： B快門（最大約30分）、60秒至1/8000秒（機械快門） B快門（最大約30分）、60秒至1/2000秒（電子前簾） B快門（最大約60秒）、60秒至1/16000秒（電子快門） 影片： 1/25秒至1/16000秒

連拍拍攝	
機械快門/ 電子前簾	9張/秒（高速，AFS/MF）、 6張/秒（高速，AFC）、 5張/秒（中速）、 2張/秒（低速）
電子快門	9張/秒（高速，AFS/MF）、 5張/秒（高速，AFC）、 5張/秒（中速）、 2張/秒（低速）
連拍圖片張數	[FINE] / [STD.]：50張以上 [RAW+FINE] / [RAW+STD.]：35張以上 [RAW]：40張以上 在Panasonic指定的測試條件下進行拍攝時
最低照度	
約6 lx（快門速度為1/25秒時） （使用可替換鏡頭（S-R24105）時）	
閃光燈（使用外接閃光燈時）	
閃光燈模式	自動、自動/紅眼降低、強制閃光開、強制閃光開/紅眼降低、慢速同步、慢速同步/紅眼降低、強制閃光關
閃光同步速度	等於或小於1/320秒 （只在[S]/[M]模式時，閃光指數在1/320秒時降低）
變焦	
擴展遠攝轉換 （圖片）	最大2×（選擇圖片大小為[S]時。）
麥克風/喇叭	
麥克風	立體聲
喇叭	單聲道

介面	
USB	SuperSpeed USB3.1 GEN1 Type C 支援USB供電（9.0 V/3.0 A）
HDMI	HDMI A型
[REMOTE]	∅ 2.5 mm插口
[MIC]	∅ 3.5 mm插口
耳機	∅ 3.5 mm插口
閃光同步	是
防濺	
是	
尺寸/重量	
尺寸	約148.9 mm（寬）×110.0 mm（高）×96.7 mm（深） （不包括突出部分）
重量	約1020 g（含一張XQD記憶卡和電池） 約898 g（相機機身）
操作環境	
建議的工作溫度	−10 °C* 至40 °C * 在溫度介於−10 °C至0 °C（滑雪場或高海拔的地方等寒冷的地方）的範圍內使用時，電池的性能（可拍攝的圖片數量/工作時間）可能會暫時變差。
允許的相對濕度	10%RH至80%RH

35 mm全畫幅可替換鏡頭：
S-R24105 “LUMIX S 24-105 mm F4 MACRO O.I.S.”

鏡頭接口	Leica Camera AG L-Mount
焦距	f=24 mm至105 mm
鏡頭結構	13組16片（2片非球面ED鏡片、2片非球面鏡片、1片UED鏡片、2片ED鏡片）
光圈類型	9片光圈葉片/圓形光圈
最大光圈	F4.0
最小光圈值	F22
視角	84°（廣角）至23°（遠攝）
拍攝範圍	0.30 m至∞（從對焦距離基準線開始）
最大影像倍率	0.5×
影像穩定器	是
濾鏡直徑	77 mm
最大直徑	∅84 mm
總長度	約118 mm（從鏡頭的頂端到鏡頭接口的基準面）
重量	約680 g
防塵防濺	是
建議的工作溫度	−10 °C至40 °C
允許的相對濕度	10%RH至80%RH

索引

數字

1 張 "6K/4K 照片 "..... 283
1 張 RAW+JPG..... 283
1 張單點測光..... 283
1 點 （自動對焦）..... 107
1 點 +（自動對焦）..... 107
1 點自動對焦移動速度 311
225 點 （自動對焦）..... 104
6K/4K 照片播放 285
6K/4K 快門前連拍..... 132
6K/4K 連拍..... 131
6K/4K 連拍 （S/S）..... 132
6K/4K 連拍檔案..... 138
6K/4K 照片 130
6K/4K 照片大量儲存 144
6K/4K 照片減少雜訊 140

A

AF 92
AF ON..... 94, 119
AF/AE 保持鎖定..... 329
AF/AE 鎖定 191
AF+AE 114
AF+MF..... 329
AFC 91
AFC 起點 （225 點）..... 104
AFS..... 91
AF 自訂設定 （照片）..... 96
AF 自訂設定 （影片）..... 240
AF 追蹤 79, 102
AF 區域顯示..... 341
AF 輔助燈 309
AF 模式..... 98
AF 點範圍 94
AF 點範圍設定 332
AVCHD 233
AVCHD Progressive 234

B

B 快門 187, 387

D

DCF 標準 260
DC 電源組..... 447

F

Fn 按鈕..... 278
Fn 按鈕設定 279
Fn 桿 286
Fn 桿設定..... 286

H

HDAVI Control™ 428
HDMI 拍攝輸出 252
HDMI 電纜..... 248, 426, 428
HDMI 模式 （播放）..... 357
HLG 照片 214
HLG 檢視輔助 347

I

iOS..... 373
ISO 感光度..... 192
ISO 感光度 （照片）..... 306
ISO 感光度 （影片）..... 319
ISO 增量..... 327
ISO 顯示設定 335

L

Live View Boost 342
LUMIX CLUB 422
LUMIX Sync..... 373
LUMIX Tether 438

LVF/ 監視器顯示類型 283
LVF/ 顯示屏切換 353
LVF/ 顯示屏自動關閉 44
LVF/ 顯示屏顯示設定 343
LVF 亮度 352
LVF 畫格速率 351

M

MF 117
MF 輔助 330
MF 輔助顯示 330
MP4 233

P

P/A/S/M 中的自動曝光 321
PC 連接 402, 421, 430, 438
PHOTOfunSTUDIO 431
PictBridge 442

Q

Q.MENU 設定 291

R

RAW 85
RAW 處理 271

S

SD 記憶卡 22
SD 速度等級 23

T

TTL 219, 224, 311

U

UHS 速度等級 23
USB PD （USB 供電） 40
USB 供電 355
USB 連接電纜
..... 34, 38, 40, 433, 436, 439, 441
USB 模式 355

V

V.MODE 按鈕 66
VIERA Link （CEC） 357, 428

W

WB/ISO/ 曝光按鈕 335
Wi-Fi 功能 370
Wi-Fi 功能鎖 422
Wi-Fi 密碼 421
Wi-Fi 設定選單 421
Wi-Fi 網路設定 354
WPS 413, 416

X

XLR 麥克風搭配器 256
XQD 記憶卡 22

三畫

三腳架 478

四畫

中心標記 341
中央偏重測光 178
手動閃光調整 220, 228
手動對焦 117
手動對焦線 330
手動曝光模式 185
日曆畫面 267
水平儀 339
水氣凝結 18

五畫

充電 33
包圍 155
包圍對焦 159
半按快門 332

卡槽變更 284, 294
可以連續拍攝的圖片數量 128
可以錄製的時間（錄製影片）.... 481, 483
可拍攝的圖片數量 480, 482
外框 341
外接閃光燈 216
外接麥克風 253
外接顯示屏 / 錄影機 248
用縮時拍攝進行拍攝 145
白平衡 194
白平衡包圍 160
白平衡包圍（色溫）..... 160
白平衡調整 197
目的地卡槽 283

六畫

休眠模式 44
休眠模式（Wi-Fi）..... 44
光圈包圍 158
光圈先決 AE 模式 181
光學變焦 121
列印 441
列印日期 443
列印數量 443
同時拍攝不套用濾鏡的圖片 209
多重曝光 316
多區測光 178
耳機音量 258
自定義模式 296
自定義模式設定 297
自拍計時器 153
自訂（自動對焦）..... 110
自訂選單 325
自動白平衡 195
自動設定時鐘 394
自動場景判別 78
自動傳輸 390
自動對焦 92
自動檢視 338
自動曝光補償 225
色相 201
色彩空間 328, 435
色調 201

七畫

伽瑪設定（照片樣式）..... 199
低照度 AF 93
刪除 269
刪除位置資料 419
刪除單張 269
刪除確認 368
快門 AF 332
快門先決 AE 模式 183
快門延遲 314
快門遙控 386, 446
快門類型 170
快速 AF 332
快速選單 71, 291
我的選單 300

八畫

取景器 66, 352, 448
夜景模式 343
定位焦點（自動對焦）..... 108
定位焦點 AF 設定 331
屈光度調節 66
延伸 ISO 327
拍攝後微調 140
拍攝後對焦 161
拍攝距離基準 120
放大顯示 264
版本顯示 360
狀態 LCD 30, 353
狀態 LCD 背光 70, 353

直方圖 340
肩背帶 31
長時間曝光降噪 306

九畫

亮度級別 241
亮起的按鈕 337
保護 365
前轉盤 63
垂直 / 水平對焦切換 116
後轉盤 63
恢復至預設 282, 284, 287
恢復鏡頭焦點 348
按壓式 AE 283
指向性立體聲麥克風 253
星光 AF 93
背光補償 78
重設 76
頁面佈局 443
風噪消減 323

十畫

時區 359
時鐘設定 53
格式化 48
消除紅眼 225
消除風聲 255
特殊麥克風 254
紙張大小 443
記憶卡 22, 46, 87, 476
記錄位置 392
閃光模式 220
閃光調整 224
閃光燈 216
閃光燈同步 223
閃光燈同步插座 217
閃燈模式 219
閃爍高光部位 345
除塵功能 472
高光 201
高光先決測光 178
高速影片 247
高解析度模式 210
高寬比 82

十一畫

停格動畫 148
停格影片 364
強制閃光關 221
從休眠模式返回 387
從自動對焦位置放大 363
從影片中建立圖片 263
控制面板 68, 451
控制轉盤 63
旋轉 366
旋轉顯示 363
清理感測器 359
清潔 472
眼部感應觀景窗 353
眼部感應觀景窗 AF 332
眼罩 473
設定選單 349
通訊燈號 229
連拍 126
連拍 1 設定 126, 130
連拍 2 設定 126, 130
連拍速率 127
連續 AF （影片） 239
連續預覽 339
陰影 201
麥克風插孔 253

十二畫

創意影片組合設定 246
創意影片模式 244
單色調即時取景模式 342
單點測光 178
循環對焦框 333
提升 I.S.（影片）..... 176
斑紋模式 346
智能自動模式 77
智能動態範圍 307
最慢快門速度 307
減少閃爍（照片）..... 315
減少閃爍（影片）..... 320
測光模式 178
焦距 344
焦點合成 166
無線 227
無線 FP 229
無線列印 405
無線閃光燈 226
無線設定 228
無線圖示 370
無線頻道 227
畫素更新 359
畫質 85
登錄至我的最愛（Wi-Fi 連線）..... 417
程式 AE 模式 179
程式切換 180
等級 365
著作權資訊 350
雲端同步服務 410
雲端限制 419
韌體更新 17, 360

十三畫

傳送大小 419
傳送影像（智慧型手機）..... 399, 401
傳送檔案格式 419
暈影補償 308
照片 / 影片剩餘數量 345
照片 / 影片預覽 344
照片格線 341
照片樣式 199
照片樣式設定 327
節電 LVF 攝影 44
節電模式 44
群組影像 268
裝置名稱 421
資料夾 / 檔案設定 88
資料夾號碼 453, 455
資料夾編號 88, 90, 435
資訊顯示（HDMI 輸出時）..... 252
載入自定義模式 299
電子快門 170
電子防震（影片）..... 174
電子前簾 170
電池 33, 36, 475
電池把手 445
電池使用優先順序 445
電池指示 352
電池資訊 356
電視連接 357
電視播放 426
電源供應器 447, 475
電纜固定座 249
預連拍拍攝 134
預覽 188
飽和度 201

十四畫

圖片大小 83
圖片分類 363
對比度 201
對焦 92, 239

對焦 / 快門先決 329
對焦峰值 310
對焦區域設定 283
對焦模式 91
網路位址 422
網路服務 407
聚焦環控制 348
聚焦環鎖定 330
遠端喚醒 393
遙控拍攝及檢視 372
遙控操作 384

十五畫

影片分割 276
影片的影像區域 238
影片速度等級 23
影片選單 318
影像品質 201
影像穩定器 172
影像穩定器狀態範圍 348
播放 259
播放影片 261
播放選單 361
熱靴蓋 216
線上手冊 360
膝點 241
複製 367
調整大小 366
調整水平儀 353

十六畫

操作音 354
操作鎖定桿 65
操縱桿 64
操縱桿設定 337
機械快門 170
輸入字元 369
錄製 / 播放開關 283, 285
錄製影片 230
錄影按鈕 60, 230
錄影按鈕（遙控） 446
錄影畫質 234
錄影檔案格式 233
靜音模式 169

十七畫

儲存（錄放影機） 436
儲存 / 恢復相機設定 302
儲存至自定義模式 296
壓縮率 85, 305
檔案編號 88, 435, 453, 455
檔案編號重設 90
縮時影片 364
縮減滾動快門 140
縮圖畫面 266
縱向檢測功能 57
聲音輸出 258
聲音錄製音量限制器 243
聲音錄製音量調整 243
聲音錄製音量顯示 243
臉部／眼睛／身體／動物偵測 79, 99
薄紗重疊 347

十八畫

擴展遠攝轉換 122
濾鏡效果 204
濾鏡設定 204
繞射補償 308
藍牙（選單） 354, 374
轉盤設定 336, 337
轉盤操作開關設定 289
鎖定桿設定 334
雙記憶卡插槽功能 87

十九畫

曝光包圍 158
曝光表 344
曝光偏移調整 328
曝光補償 189
曝光補償重設 328
曝光補償顯示設定 335
曝光模式 244
鏡頭 21, 49, 474
鏡頭遮光罩 51

二十畫

觸控 AE 81
觸控 AF 114, 333
觸控 TAB 選項 333
觸控式螢幕 64
觸控式變焦 123
觸控板 AF 115, 333
觸控設定 333
觸碰快門 80

二十一畫

驅動模式 125

二十三畫

變焦 121
顯示／隱藏 AF 模式 331
顯示／隱藏顯示屏版面 345
顯示屏 58, 448
顯示屏背光 352
顯示屏設定 352
顯示屏畫格速率 351

商標與授權

- L-Mount是Leica Camera AG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 XQD是Sony Corporation的商標。
- SDXC標誌是SD-3C, LLC的商標。
- HDMI、HDMI高畫質多媒體介面及HDMI 標誌為HDMI Licensing Administrator, Inc.在美國及其他國家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 USB Type-C™ Charging Trident標誌是USB Implementers Forum, Inc.的商標。
- SuperSpeed USB Trident標誌是USB Implementers Forum, Inc.的註冊商標。
- “AVCHD”、“AVCHD Progressive”和“AVCHD Progressive”標誌是Panasonic Corporation和Sony Corporation的商標。
- Dolby、Dolby Audio和雙D記號是杜比實驗室的註冊商標。
- HDAVI Control™ 是Panasonic Corporation的商標。
- Adobe是Adobe Systems Incorporated在美國和/或其他國家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 Pentium是Intel Corporation在美國和/或其他國家的商標。
- Windows是Microsoft Corporation在美國和/或其他國家的註冊商標或商標。
- iMovie、Mac、OS X和macOS是在美國和其他國家註冊的Apple Inc.的商標。
- App Store是Apple Inc.的服務標記。
- Android和Google Play是Google LLC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 英文藍牙 Bluetooth® 文字標誌和徽標是 Bluetooth SIG, Inc. 持有的註冊商標，任何使用此商標的Panasonic Corporation均需獲得授權。其他商標和商標名稱歸各自所有者擁有。
- Wi-Fi CERTIFIED™ 標誌是Wi-Fi Alliance®的認證標誌。
- Wi-Fi Protected Setup™ 標誌是Wi-Fi Alliance®的認證標誌。
- “Wi-Fi®”是Wi-Fi Alliance®的註冊商標。
- “Wi-Fi Protected Setup™ ”、“WPA™ ”和“WPA2™ ”是Wi-Fi Alliance®的商標。
- 本產品使用DynaComware Corporation的“DynaFont”。DynaFont是DynaComware Taiwan Inc.的註冊商標。
- QR Code是DENSO WAVE INCORPORATED的註冊商標。
- 本說明書中提到的其他公司名稱和產品名稱是各個公司的註冊商標或商標。

根據AVC專利組合授權，准許本產品用於消費者的個人用途或不獲得報酬的其他用途，用於(i)遵照AVC標準（“AVC Video”）編碼視頻，和/或(ii)解碼由從事個人活動的消費者編碼的AVC視頻，和/或解碼從經授權提供AVC視頻的視頻供應商處獲得的AVC視頻。任何其他用途均未獲得許可或予以默示。可從MPEG LA, L.L.C.獲得更多資訊。
請訪問http://www.mpegla.com